



中国民生银行

CHINA MINSHENG BANKING CORP.,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988



2012年年度報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會、監事會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保證本報告所載資料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本年度報告於2013年3月28日由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八次會議審議通過。會議應到董事18名，現場出席16名，其中4名董事通過電話連線出席會議；2名董事書面委託其他董事代行表決權。

經董事會審議的2012年下半年度利潤分配預案：以2012年12月31日的總股本數28,365,585,227股為基數，向本公司全體股東每10股派發現金股利1.5元（含稅）。

本年度報告中「本公司」、「本行」、「中國民生銀行」、「民生銀行」均指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集團」指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本年度報告所載財務數據及指標按照國際財務報告編製，除特別說明外，為本集團合併數據，以人民幣列示。

本公司審計師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分別對按照中國會計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2012年度財務報告進行了審計，並出具了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長董文標、行長洪崎、主管會計工作負責人趙品璋、白丹，保證本年度報告中財務報告的真實、準確、完整。

目錄

釋義	2
重大風險提示	3
董事長致辭	4
本公司戰略定位與目標	7
年度獲獎情況	8
公司基本情況簡介	10
財務概要	1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4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60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69
公司企業管治	88
股東大會情況簡介	133
內部控制	134
董事會報告	138
監事會報告	141
重要事項	147
企業社會責任	150
財務報告	153
備查文件目錄	325
組織結構圖	326
機構名錄	327
代理行分佈	330



釋義

在本報告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語具有如下涵義。

「本行」或「本公司」或「中國民生銀行」或「民生銀行」	指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	指	本行及其附屬公司
「董事會」	指	本公司的董事會
「董事」	指	本公司的董事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的監事會
「監事」	指	本公司的監事
「財務總監」	指	本公司的財務總監
「民生租賃」	指	民生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基金」	指	民生加銀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國政協」	指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
「全國工商聯」	指	中華全國工商業聯合會
「中國銀監會」	指	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標準守則》」	指	香港《上市規則》附錄10上市發行人董事會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IT」	指	信息技術
「民企」	指	民營企業
「%」	指	百分比

重大風險提示

本公司不存在可預見的重大風險。可能面臨的風險請參見本報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中「十、前景展望與措施(三)可能面對的風險」部分。

董事長致辭



董事長 董文標先生

2012年，是中國經濟遭遇嚴峻挑戰的一年，也是中國金融業迎來深刻變革的一年，更是中國民生銀行戰略轉型成效充分體現的一年。

這一年是過去十年來中國經濟增速最低的一年，廣大中小企業和小微企業經營困難，企業倒閉潮、企業主跑路潮的情形不斷出現，部分行業出現了全行業虧損，部分區域出現了較嚴重的經濟困難，整個經濟面臨著嚴峻挑戰。同時，在這一年，中國人民銀行兩次調整存貸款利率浮動區間，利率市場化改革邁出了關鍵步伐。金融脫媒日益加劇，信託公司、證券公司、小額貸款公司乃至第三方支付公司都在積極爭奪銀行的客戶和業務。如何提升貸款定價能力、風險識別能力、綜合服務能力，以及加快變革和推進轉型成為整個銀行業即將面臨的嚴峻挑戰。

2012年，雖然中國經濟增速持續下行，中國金融業變革進程加快，中國銀行業面臨著不利的市場環境，中國民生銀行依然向投資者交出了一份亮麗的答卷。中國民生銀行集團全年實現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375.63億元，同比增長了34.54%；平均股東權益回報率達到25.67%，比2011年提高了1.78個百分點；基本每股收益1.34元，比2011年增加了0.29元；到2012年末，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每股淨資產5.75元，比2011年末增加了0.90元。

這一亮麗業績的背後，是中國民生銀行戰略轉型取得了突出成效。2009年下半年，中國民生銀行董事會提出了「做民營企業的銀行、小微企業的銀行、高端客戶的銀行」的戰略定位，全面推進戰略轉型。在2012年，戰略轉型的成效已經充分顯現，客戶結構和業務結構的調整取得了明顯成效。

2012年末，中國民生銀行有餘額民營企業貸款客戶數達到13,680戶，一般貸款餘額達到5,375.05億元，分別佔對公貸款客戶數的85.05%和貸款餘額的61.57%，事業部模式、管家式服務、專業化和綜合化金融服務方案成為中國民生銀行服務民營企業的核心競爭力。到2012年末，中國民生銀行小微企業貸款餘額達到3,169.51億元，佔全行貸款的比重達到23.07%，小微企業客戶數達到99.23萬戶。2012年，中國民生銀行全面推進小微金融2.0提升版，從小微企業貸款轉向小微企業金融服務，以50家小微金融專業支行和2000多家小微企業城市商業合作社為主要平台，為小微企業提供貸款、結算、財富管理等全方位的金融服務。2012年，中國民生銀行私人銀行「財富成長風暴」全面啓動，致力於為高端客戶提供以資產配置為核心的全面金融服務，獲得了快速增長。到2012年末，中國民生銀行私人銀行客戶數量達到9,389戶，管理金融資產達到1,281.70億元。同時，中國民生銀行先後在石材、海洋漁業、茶葉、白酒、乳業、牛羊肉等特色行業領域進行全產業鏈的深度開發，為這些產業鏈條上的大型企業、中小企業和小微企業提供全方位金融服務，全面打造全產業鏈金融服務品牌。

董事長致辭

客戶結構和業務結構的成功調整帶來了收入結構的顯著調整。2012年，中國民生銀行集團實現淨非利息收入255.85億元，佔營業收入的比率達到24.90%，金額和佔比均名列全國性股份制商業銀行前茅。更為難能可貴的是，在這一年，中國民生銀行儲蓄存款淨增首次超千億元，在全國性股份制商業銀行中名列前茅。這充分表明中國民生銀行已經具備了應對利率市場化變革和金融脫媒挑戰的實力和基礎。

戰略轉型與亮麗的業績得到了資本市場的高度認同。這一年，中國民生銀行A股股票漲幅再一次領先上證指數約40個百分點，中國民生銀行公司價值的穩步上升為投資人帶來了可喜的回報，也為中國民生銀行品牌形象增分添彩。

面對中國金融業快速變革的挑戰，中國民生銀行董事會審議通過了第二個《五年發展綱要》，提出要加速轉型、深化改革，以小微金融為突破口，聚焦小微金融，帶動傳統零售銀行和產業鏈金融的兩翼發展，實現分行轉型。2013年，中國民生銀行將通過加快分行轉型和深化事業部改革，打造具有核心競爭力和自身經營特色的中國最佳商業銀行，努力為投資者、社會和員工創造更大的價值和更高的回報。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文標

2013年3月28日

本公司戰略定位與目標

一、指導思想

未來五年本公司要有明確的業務定位和戰略目標，加速轉型、深化改革；牢牢根植於民營企業，聚焦小微金融，服務實體經濟和國計民生行業；選擇差異化經營道路，打造自身品牌，成為一家具有鮮明特色的金融機構，全面提升公司價值。

二、戰略定位和戰略目標

（一）戰略定位

堅持民營企業的銀行、小微企業的銀行和高端客戶的銀行三個基本定位，以小微金融為突破口，實現戰略定位的進一步聚焦。

（二）戰略目標

堅持特色銀行和效益銀行的戰略目標，通過加快分行轉型和深化事業部改革，打造具有核心競爭力和自身經營特色的中國最佳商業銀行。

年度獲獎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品牌資產持續提升，社會評價連創新高。憑藉優異的營運表現、優秀的企業文化和強勁的管理能力，本公司共獲得了382個獎項。主要有：

- 1 在領袖傳播集團、華商門戶網、《新晚報》集團聯合主辦的「2012華商領袖年會暨頒獎典禮」上，本公司董事長董文標榮獲2012年度人物大獎；
- 2 在第五屆中國企業社會責任峰會暨第二屆中國企業社會責任報告白皮書發佈會上，本公司董事長董文標榮獲2012年度中國企業社會責任傑出企業家獎；
- 3 在中國文化管理學會企業文化管理專業委員會主辦的「2012中國企業文化管理年會」上，本公司董事長董文標獲得「2012年度中國企業文化領軍人物」稱號；
- 4 在亞洲著名雜誌《亞洲企業管治》舉辦的第二屆最佳上市公司評選中，本公司董事長董文標獲得亞洲最佳CEO（投資者關係）獎；
- 5 在《亞洲金融》(FinanceAsia)雜誌公佈的第十二屆亞洲最佳公司評選中，本公司董事長董文標被評為「最佳CEO」；
- 6 在2012年中國上市公司董事會「金圓桌論壇」暨第八屆「金圓桌獎」頒獎盛典上，本公司董事會蟬聯「最佳董事會獎」，董文標董事長榮獲「最具社會責任董事長」獎項，董事會秘書萬青元榮獲「最具創新力董秘」獎項；
- 7 本公司被國際領先的綜合品牌戰略顧問和設計公司INTERBRAND評為「2012年度最佳中國品牌50強第17名」；
- 8 在中國社科院發佈的企業社會責任藍皮書(2012)中，本公司獲評「中國銀行業社會責任發展指數第一名」；
- 9 在《THE ASSET》雜誌舉辦的2012年AAA國家獎項評選中，本公司獲得「中國最佳本土銀行一新秀獎」，且是第一家非國有銀行獲得此獎項；
- 10 在《證券日報》舉辦的第八屆中國證券市場年會中，本公司榮獲「金鼎獎」；
- 11 本公司獲得由《金融時報》、中國社會科學院金融研究所評比的「2012中國金融機構金牌榜年度最佳股份制銀行」；
- 12 本公司獲得《亞洲周刊》中國大陸企業香港股市排行榜一「最大市值民企大獎」；
- 13 本公司榮獲由前程無憂網站評選出的「2012年中國最佳人力資源典範企業」；



- | | |
|--|---|
| <p>14 在《IR MAGAZINE》舉辦的大中華區2012年度獎項評選中，本公司獲得「金融行業最佳投資者關係上市公司」、「優秀投資者關係官員」、「中國優秀投資者關係上市公司」等多個大獎；</p> | <p>22 本公司獲得《第一財經日報》頒發的「2012年第一財經金融價值榜最佳資產管理銀行」獎項；</p> |
| <p>15 在亞洲著名雜誌《亞洲企業管治》舉辦的第二屆最佳上市公司評選中，本公司獲得「最佳投資者關係獎」、本公司網站獲得「最佳投資者關係網站獎」；</p> | <p>23 本公司獲得《中國經營報》頒發的「2012（第四屆）卓越競爭力金融機構評選」卓越競爭力資產管理銀行獎項；</p> |
| <p>16 本公司獲得由中國銀行業協會頒發的2012年度「服務小微企業十佳特優產品獎」；</p> | <p>24 本公司獲得由《歐洲貨幣》評出的「中國最佳高淨值客戶服務私人銀行」；</p> |
| <p>17 本公司獲得由美國《環球金融》(Global Finance)雜誌頒發的「中國之星」2012年度「最佳小企業貸款銀行獎」(Best Small Business Lending Bank)，繼2011年之後，再度蟬聯該項國際獎項；</p> | <p>25 本公司獲得由發改委創業投資專業委員會頒發的「中國投資人(LP)發展卓越貢獻獎」；</p> |
| <p>18 在2012年《亞洲銀行家》雜誌卓越金融服務評選中，本公司榮獲「2012年度中國最佳中小企業銀行」大獎；</p> | <p>26 《21世紀經濟報道》授予本公司「2012年度VC/PE最佳託管銀行」；</p> |
| <p>19 本公司榮獲英國《金融時報》「2012中國卓越貿易金融銀行獎」；</p> | <p>27 在2012金融界「領航中國金融行業卓越榜」評選活動，本公司憑藉立體全面的創新營銷宣傳模式和顯著的營銷效果贏獲「2012年電子銀行最佳營銷獎」；</p> |
| <p>20 本公司榮獲《環球企業家》雜誌「最佳貿易金融服務產品品牌獎」；</p> | <p>28 本公司手機銀行獲得由中國金融認證中心(CFCA)頒發的「中國最佳手機銀行獎」；</p> |
| <p>21 在由和訊網與財經中國會聯合主辦的「2012年第一屆海外財經風雲榜」頒獎典禮上，本公司榮獲「最佳海外拓展服務銀行」、「最佳貿易融資創新銀行」；</p> | <p>29 本公司「基於數據挖掘技術的高端客戶流失風險預測研究」項目獲評人民銀行頒發的「2012年度銀行科技發展獎二等獎」。</p> |

公司基本情況簡介

- 一、 公司法定中文名稱：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中國民生銀行)
公司法定英文名稱： CHINA MINSHENG BANKING CORP., LTD.(縮寫：「CMBC」)
- 二、 公司法定代表人： 董文標
- 三、 公司授權代表： 秦榮生
孫玉蒂
- 四、 董事會秘書： 萬青元
聯席公司秘書： 萬青元
孫玉蒂
證券事務代表： 何群
王洪剛
- 五、 聯繫地址： 中國北京市中關村南大街1號友誼賓館嘉賓樓
郵政編碼： 100873
聯繫電話： 86-10-68946790
傳真： 86-10-68466796
電子信箱： cmbc@cmbc.com.cn
- 六、 註冊地址： 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復興門內大街2號
郵政編碼： 100031
網址： www.cmbc.com.cn
電子信箱： cmbc@cmbc.com.cn
- 七、 香港分行及營業地點：香港中環夏慤道12號美國銀行中心36樓
- 八、 公司選定的信息披露報紙：《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
登載A股年度報告的中國證監會指定網站：www.sse.com.cn
登載H股年度報告的香港聯交所指定網站：www.hkexnews.hk
年度報告備置地：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

- 九、 中國內地法律顧問： 國浩律師(北京)事務所
香港法律顧問： 高偉紳律師行
- 十、 國內會計師事務所： 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辦公地址： 中國北京市東長安街1號東方廣場東2座8樓
國際會計師事務所：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辦公地址： 香港中環遮打道10號太子大廈8樓
簽字會計師： 蒲紅霞、史劍
- 十一、 A股股份登記處：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辦公地址： 中國上海市浦東新區陸家嘴東路166號中國保險大廈36樓
H股股份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辦公地址：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 十二、 股票上市地點、股票簡稱和股票代碼：
A股：上海證券交易所 股票簡稱：民生銀行 股票代碼：600016
H股：香港聯交所 股票簡稱：民生銀行 股票代碼：01988
- 十三、 首次註冊日期： 1996年2月7日
首次註冊地點： 中國北京市東城區正義路4號
- 十四、 變更註冊日期： 2007年11月20日
註冊地點： 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復興門內大街2號
- 十五、 企業法人營業執照號碼：100000000018983
- 十六、 稅務登記證號碼： 京國稅東字110101100018988
地稅京字110101100018988000

以上為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基本情況。

財務概要

一、主要財務數據及指標

	2012年	2011年	2012年比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於報告期間						
經營業績(人民幣百萬元)						
			增幅(%)			
淨利息收入	77,153	64,821	19.02	45,873	32,240	30,380
淨非利息收入	25,585	17,375	47.25	8,794	9,797	4,593
營業收入	102,738	82,196	24.99	54,667	42,037	34,973
營運支出	42,889	35,449	20.99	25,452	20,539	17,817
資產減值損失	9,197	8,376	9.80	5,504	5,307	6,518
稅前利潤	50,652	37,175	36.25	22,976	15,656	10,488
歸屬於本行股東淨利潤	37,563	27,920	34.54	17,581	12,104	7,885
每股計(人民幣元/股)						
			增幅(%)			
基本每股收益	1.34	1.05	27.62	0.66	0.53	0.35
稀釋每股收益	1.34	1.05	27.62	0.66	0.53	0.35
每股經營活動產生的 現金流量淨額	-0.70	3.78	-118.52	1.40	2.56	2.96
盈利能力指標(%)						
			變動百分點			
平均總資產回報率	1.41	1.40	0.01	1.09	0.98	0.80
平均股東權益回報率	25.67	23.89	1.78	18.30	17.06	15.15
淨利差	2.75	2.96	-0.21	2.82	2.49	3.00
淨息差	2.94	3.14	-0.20	2.94	2.59	3.15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佔營業收入比率	19.98	18.37	1.61	15.16	11.09	12.76
成本收入比	34.13	37.14	-3.01	40.90	43.47	43.04
於報告期末						
規模指標(人民幣百萬元)						
			增幅(%)			
資產總額	3,212,001	2,229,064	44.10	1,823,737	1,426,392	1,054,350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1,384,610	1,205,221	14.88	1,057,571	882,979	658,360
負債總額	3,043,457	2,094,954	45.28	1,718,480	1,337,498	999,678
客戶存款總額	1,926,194	1,644,738	17.11	1,417,877	1,128,830	786,987
股本	28,366	26,715	6.18	26,715	22,262	18,823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權益 歸屬於本行股東 的每股淨資產 (人民幣元/股)	163,077 5.75	129,597 4.85	25.83 18.56	104,108 3.90	88,034 3.95	53,880 2.86
資產質量指標(%)						
			變動百分點			
減值貸款比率	0.76	0.63	0.13	0.69	0.84	1.20
準備金佔減值貸款比率	314.53	357.29	-42.76	270.45	206.04	150.04
貸款撥備率	2.39	2.23	0.16	1.88	1.73	1.81
資本充足指標(%)						
			變動百分點			
資本充足率	10.75	10.86	-0.11	10.44	10.83	9.22
核心資本充足率	8.13	7.87	0.26	8.07	8.92	6.60
總權益對總資產比率	5.25	6.02	-0.77	5.77	6.23	5.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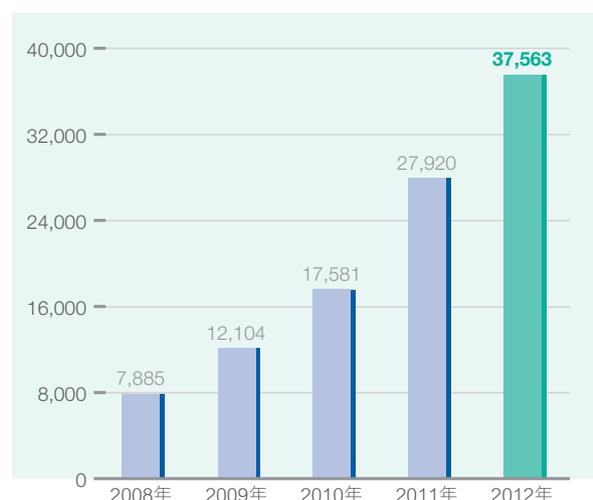
- 註： 1、平均總資產回報率=淨利潤／期初及期末總資產平均餘額。
 2、平均股東權益回報率=當期歸屬於本行股東淨利潤／期初及期末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平均餘額。
 3、淨利差=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計息負債平均成本率。
 4、淨息差=淨利息收入／生息資產平均餘額。
 5、成本收入比=(營運支出及其他營運支出－營業稅金及附加費)／營業收入。
 6、減值貸款比率=減值貸款餘額／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7、準備金佔減值貸款比率=貸款減值準備／減值貸款餘額。
 8、貸款撥備率=貸款減值準備／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二、補充財務指標

主要指標	標準值	2012年	2011年	2010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流動性比例%	滙總人民幣 ≥25	36.01	40.90	33.24
存貸比%	滙總人民幣 ≤75	71.93	72.85	72.78
拆借資金比例%	拆入資金比 ≤4	2.16	0.99	0.77
	拆出資金比 ≤8	4.22	2.29	2.64
單一最大客戶貸款比例%	≤10	3.20	3.86	4.11
最大十家客戶貸款比例%	≤50	17.39	20.93	28.45

- 註： 1、以上數據均為公司口徑，監管指標根據中國銀行業監管的相關規定計算。
 2、單一最大客戶貸款比例=單一最大客戶貸款總額／資本淨額。
 3、最大十家客戶貸款比例=最大十家客戶貸款總額／資本淨額。

歸屬於本行股東淨利潤（人民幣百萬元）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佔營業收入比率(%)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一、經濟金融與政策環境回顧：變化、影響、措施

2012年，國際經濟形勢嚴峻複雜，存在諸多不確定性，世界經濟增長放緩。國內實施「十二五」規劃，堅持以科學發展為主題，以加快轉變經濟發展方式為主線，加強和改善宏觀調控，繼續實施積極的財政政策和穩健的貨幣政策，央行下調存款準備金率兩次，降息兩次；隨著《金融業發展和改革「十二五」規劃》的出台和信息科技的發展，利率市場化、金融脫媒、技術脫媒加速；監管部門加大規範經營管理力度，嚴防地方融資平台、房地產和產能過剩等重點領域風險。為積極應對經濟金融環境、監管政策及市場競爭的變化，本公司採取了如下措施：

一是充分發揮戰略引導作用，董事會制訂了第二個《五年發展綱要》，明確戰略目標，加強轉型、深化改革。二是按照「深化特色、突破難點、夯實基礎、提升管理」的總體方針，深入推進戰略轉型，全面深化「以客戶為中心」的經營理念，推動各項工作有序開展。三是促進三大戰略協同發展，在商業模式、市場地位、盈利能力等方面取得新的突破。同時，圍繞區域特色、產業鏈開發等模式，不斷提升金融管家、主辦行、小微金融、私人銀行等綜合金融服務能力，有機整合資源，加速結構調整。四是強化資產負債管理，加強定價管理，倡導資本節約，提高資本使用效率；強化資本節約意識，著力提高資本收益，提高資源配置效率。五是持續深化流程銀行改革，推進精細化管理，促進管理提升。新核心系統成功上線，事業部改革持續深化，積極提升客戶價值；深入推進客戶之聲、精益六西格瑪管理和平衡計分卡三大戰略管理工具在日常工作中的運用，促進服務改進和流程優化。六是不斷完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確保資產質量基本穩定，為戰略轉型保駕護航。七是持續推進崗位標準化進程，加大培訓力度，進一步完善員工職業發展通道，打造穩定、專業、高素質的人才隊伍。

二、總體經營概況

2012年，本公司積極應對宏觀經濟環境和監管政策的調整和變化，在董事會正確領導下，持續深入貫徹落實「民營企業銀行、小微企業銀行、高端客戶銀行」三大戰略定位，持續打造「特色銀行」和「效益銀行」經營目標，按照年初制定的「深化特色、突破難點、夯實基礎、提升管理」的總體方針，戰略業務發展取得了實質性突破，經營結構持續優化調整，風險抵禦能力不斷增強，運營效率明顯提升，盈利能力持續增強。

（一）盈利能力不斷提升，股東回報顯著提高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375.63億元，同比增加96.43億元，增幅34.54%；平均總資產回報率1.41%，同比增加0.01個百分點；平均股東權益回報率25.67%，同比增加1.78個百分點；基本每股收益1.34元，同比增加0.29元，增幅27.6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二) 資產負債業務快速增長，戰略業務發展成效顯著

報告期末，本集團資產總額、負債總額均突破三萬億元大關。報告期末，本集團資產總額32,120.01億元，比上年末增加9,829.37億元，增幅44.10%；負債總額30,434.57億元，比上年末增加9,485.03億元，增幅45.28%。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13,846.10億元，比上年末增加1,793.89億元，增幅14.88%；客戶存款總額19,261.94億元，比上年末增加2,814.56億元，增幅17.11%。本公司戰略業務進一步深化，小微企業貸款突破三千億元，達到3,169.51億元，比上年末增加844.56億元，增幅36.33%；小微企業貸款佔個人貸款和墊款佔比達到68.78%，比上年末提高4.46個百分點；小微客戶總數達到99.23萬戶，比上年末增長116.66%；本公司民企一般貸款餘額5,375.05億元，比上年末增長11.02%，有餘額民企貸款客戶數量達到13,680戶，比上年末增長20.50%；私人銀行客戶數量達到9,389戶，比上年末增長101.91%，管理金融資產規模達到1,281.70億元。

(三) 收入結構持續優化，運營效率不斷提升

報告期內，本集團營業收入突破一千億元，達到1,027.38億元，同比增加205.42億元，增幅24.99%。其中，淨利息收入771.53億元，同比增加123.32億元，增幅19.02%；淨非利息收入255.85億元，增加82.10億元，增幅47.25%，佔營業收入比率24.90%，同比提高3.76個百分點；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205.23億元，增加54.22億元，增幅35.90%。成本收入比為34.13%，同比下降3.01個百分點，成本管控力度加大，運營效率有所提升。

(四) 加強風險管控力度，不斷提高風險管理能力

報告期末，本集團減值貸款比率為0.76%，較上年末提高0.13個百分點；準備金佔減值貸款比率達到314.53%，貸款撥備率為2.39%，比上年末提高0.16個百分點，抵禦風險能力進一步增強。

三、利潤表主要項目分析

報告期內，本集團盈利能力持續提升，實現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375.63億元，同比增長34.54%，業績增長的主要驅動因素是營業收入的增長和成本的有效控制。

下表列示出本集團主要損益項目及變動：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2年	2011年	增幅(%)
營業收入	102,738	82,196	24.99
其中：淨利息收入	77,153	64,821	19.02
淨非利息收入	25,585	17,375	47.25
營運支出	42,889	35,449	20.99
資產減值損失	9,197	8,376	9.80
其他營運支出	0	1,196	本年為收入
稅前利潤	50,652	37,175	36.25
所得稅費用	12,344	8,732	41.37
淨利潤	38,308	28,443	34.68
其中：歸屬於本行股東淨利潤	37,563	27,920	34.54
歸屬於非控制性權益淨利潤	745	523	42.45

(一) 淨利息收入及淨息差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淨利息收入771.53億元，同比增加123.32億元，增幅19.02%，主要由於生息資產規模的擴大。其中，生息資產、付息負債規模擴大促進淨利息收入增長111.09億元，收益率變動促進淨利息收入增長12.23億元。

2012年，本集團淨息差為2.94%，同比下降0.20個百分點。淨息差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利差收窄、生息資產規模擴大和資產機構的變化。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淨利息收入情況如下表：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2年			2011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生息資產						
發放貸款和墊款	1,304,935	98,202	7.53	1,130,746	80,958	7.16
公司貸款和墊款	908,712	67,896	7.47	811,097	58,112	7.16
個人貸款和墊款	396,223	30,306	7.65	319,649	22,846	7.15
債券投資	223,157	8,690	3.89	195,419	6,553	3.35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60,121	5,303	1.47	289,304	4,261	1.47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 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含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675,905	34,365	5.08	402,886	21,981	5.46
應收融資租賃款	56,989	5,327	9.35	44,476	3,528	7.93
合計	2,621,107	151,887	5.79	2,062,831	117,281	5.69
項目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計息負債						
客戶存款	1,743,522	41,386	2.37	1,491,616	30,977	2.08
公司存款	1,419,258	34,081	2.40	1,242,977	26,256	2.11
活期	573,719	4,096	0.71	558,064	4,361	0.78
定期	845,539	29,985	3.55	684,913	21,895	3.20
個人存款	324,264	7,305	2.25	248,639	4,721	1.90
活期	86,242	369	0.43	68,471	329	0.48
定期	238,022	6,936	2.91	180,168	4,392	2.44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放和拆入款項 (含賣出回購 金融資產款)	593,387	27,042	4.56	370,650	18,319	4.94
已發行債券	67,013	3,159	4.71	28,676	1,408	4.91
向同業及其他 金融機構借款	54,764	3,147	5.75	33,650	1,756	5.22
合計	2,458,686	74,734	3.04	1,924,592	52,460	2.73
淨利息收入		77,153			64,821	
淨利差			2.75			2.96
淨息差			2.94			3.14

註：滙出及應解滙款在此表中歸入公司活期存款；發行存款證在此表中歸入公司定期存款。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集團由於規模變化和利率變化導致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變化的分佈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2年比2011年 增減變動規模因素	2012年比2011年 增減變動利率因素	淨增／減
利息收入變化：			
發放貸款和墊款	12,471	4,773	17,244
債券投資	930	1,207	2,137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043	-1	1,042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含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4,896	-2,512	12,384
應收融資租賃款	993	806	1,799
小計	30,333	4,273	34,606
利息支出變化：			
客戶存款	5,231	5,178	10,409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款項 (含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1,009	-2,286	8,723
已發行債券	1,882	-131	1,751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1,102	289	1,391
小計	19,224	3,050	22,274
淨利息收入變化	11,109	1,223	12,332

註：規模變化以平均餘額變化來衡量；利率變化以平均利率變化來衡量。

1、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利息收入1,518.87億元，同比增加346.06億元，增幅29.51%。其中，生息資產規模擴大因素影響利息收入增加303.33億元；生息資產收益率上升因素影響利息收入增加42.73億元。從利息收入主要構成看，發放貸款和墊款利息收入佔全部利息收入的64.65%，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含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佔全部利息收入的22.63%。

(1) 發放貸款和墊款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發放貸款和墊款利息收入982.02億元，同比增加172.44億元，增幅21.30%。報告期內，由於本集團的小微企業貸款業務快速發展，個人貸款和墊款利息收入在各項貸款利息收入中的佔比達到30.86%，同比提高2.64個百分點。報告期內，由於本集團戰略轉型、業務結構有效調整及差異化定價策略實施，發放貸款和墊款平均收益率達到7.53%，同比提高0.37個百分點。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含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利息收入343.65億元，同比增幅56.34%，主要因為加強同業資金的運用，擴大同業業務規模。

(3) 債券投資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債券投資利息收入86.90億元，同比增幅32.61%，主要由於投資組合的結構調整和規模擴大。

(4) 存放央行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存放央行利息收入53.03億元，同比增幅24.45%，主要由於存放央行資金規模擴大。

(5)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利息收入53.27億元，同比增加17.99億元，增幅50.99%，主要因為本集團子公司民生租賃的業務規模擴大及議價能力提高。

2、利息支出

報告期內，本集團利息支出747.34億元，同比增加222.74億元，增幅42.46%。其中，計息負債業務規模擴大因素影響利息支出增加192.24億元；負債成本率上升因素影響利息支出增加30.50億元。從利息支出主要構成看，存款利息支出佔總利息支出的55.38%；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款項(含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利息支出佔總利息支出的36.18%。

(1) 客戶存款利息支出

報告期內，本集團客戶存款利息支出413.86億元，同比增加104.09億元，增幅33.60%。主要由於客戶存款規模進一步擴大以及存款成本上升。

(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款項利息支出

報告期內，本集團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款項(含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利息支出270.42億元，同比增加87.23億元，增幅47.62%，主要由於本集團增加了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款項(含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規模的增長。

(3) 已發行債券的利息支出

報告期內，本集團已發行債券利息支出31.59億元，同比增幅124.36%，主要由於本集團報告期內新發行500億元小微金融債券。

(4) 向其他金融機構借款利息支出

報告期內，本集團向其他金融機構借款利息支出31.47億元，同比增幅79.21%，主要因為本集團子公司民生租賃借款規模擴大及市場利率上升。

(二) 淨非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淨非利息收入255.85億元，同比增加82.10億元，增幅47.25%。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2年	2011年	增幅(%)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0,523	15,101	35.90
其他淨非利息收入	5,062	2,274	122.60
合計	25,585	17,375	47.25

1、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主要構成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205.23億元，同比增加54.22億元，增幅35.90%，主要是代理業務、銀行卡服務、託管及其他受託業務以及結算與清算等業務的手續費收入大幅增長。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2年	2011年	增幅(%)
託管及其他受託業務佣金	6,431	4,072	57.93
銀行卡服務手續費	5,331	2,124	150.99
結算與清算手續費	2,734	1,686	62.16
代理業務手續費	2,573	857	200.23
信用承諾手續費及佣金	2,491	2,362	5.46
財務顧問服務費	1,734	3,614	-52.02
融資租賃手續費	721	670	7.61
其他	76	606	-87.46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22,091	15,991	38.15
減：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568	890	76.18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0,523	15,101	35.9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其他淨非利息收益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2年	2011年	增幅(%)
交易收入淨額	509	484	5.17
匯率工具損失／收入	-93	352	-126.42
貴金屬及其他產品收入	349	98	256.12
利率產品收入	253	34	644.12
證券及票據處置收益淨額	4,407	1,790	146.20
其他營運收入	146	0	上年同期為支出
合計	5,062	2,274	122.60

(三) 營運支出

報告期內，本集團營運支出428.89億元，同比增幅20.99%，主要是員工薪酬、營業稅金、業務發展費用增加。由於營業收入不斷增加和成本有效控制，本集團成本收入比進一步改善，成本收入比為34.13%，同比下降3.01個百分點。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2年	2011年	增幅(%)
員工薪酬	18,851	15,603	20.82
營業稅金及附加	7,825	6,116	27.94
業務發展費用	3,720	2,716	36.97
辦公費用	2,231	1,878	18.80
其他	10,262	9,136	12.32
合計	42,889	35,449	20.99

(四) 資產減值損失

報告期內，本集團資產減值損失支出91.97億元，同比增加8.21億元，增幅9.80%，主要因為是本集團貸款規模擴大，不良資產餘額增加。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2年	2011年	增幅(%)
發放貸款和墊款	8,331	7,973	4.49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774	396	95.45
其他資產	92	7	1,214.29
合計	9,197	8,376	9.80

(五) 所得稅費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所得稅支出人民幣123.44億元，同比增加36.12億元，所得稅佔稅前利潤比例為24.37%。

四、財務狀況表主要項目分析

(一) 資產

報告期末，本集團資產總額為人民幣32,120.01億元，比上年末增長9,829.37億元，增幅44.10%。資產總額的增長主要是因為貸款和同業規模的擴大。

下表列示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產總額的構成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1,384,610	43.11	1,205,221	54.07
減：貸款減值準備	33,098	1.03	26,936	1.21
發放貸款和墊款淨額	1,351,512	42.08	1,178,285	52.86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款項(含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048,905	32.66	411,103	18.44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20,418	13.09	332,805	14.93
投資	243,520	7.58	212,072	9.51
物業及設備	13,631	0.42	9,971	0.45
其他資產	134,015	4.17	84,828	3.81
資產合計	3,212,001	100.00	2,229,064	100.00

註：投資包括交易性金融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證券、持有至到期證券、貸款及應收款項、衍生金融資產。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發放貸款和墊款

報告期末，本集團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達13,846.10億元，比上年末增長1,793.89億元，發放貸款和墊款在資產總額中的佔比為43.11%，比上年末下降10.96個百分點。從貸款業務結構看，由於小微企業貸款規模的擴大，報告期末，個人貸款和墊款在貸款總額中的比重提高到33.63%，比上年末上升3.42%。

按產品類型劃分的發放貸款和墊款分佈情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公司貸款和墊款	919,034	66.37	841,118	69.79
其中：票據貼現	15,764	1.14	13,960	1.16
個人貸款和墊款	465,576	33.63	364,103	30.21
合計	1,384,610	100.00	1,205,221	100.00

其中，個人貸款和墊款的業務結構分佈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小微企業貸款	317,470	68.19	232,495	63.85
住房貸款	71,518	15.36	83,337	22.89
信用卡	66,305	14.24	38,551	10.59
其他	10,283	2.21	9,720	2.67
合計	465,576	100.00	364,103	100.00

2、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報告期末，本集團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含買入返售金融資產)餘額合計10,489.05億元，比上年末增長了155.14%，主要因為本集團加大同業資金業務的配置力度，提高資金運用效率。

3、投資

報告期末，本集團投資餘額2,435.20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4.83%，主要由於可供出售金融證券和應收款項類投資規模擴大。

(1)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結構

本集團按持有目的劃分的投資結構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交易性金融資產	26,318	10.81	20,423	9.63
可供出售證券	117,275	48.16	64,857	30.58
持有至到期證券	83,653	34.35	117,886	55.59
貸款及應收款項	15,040	6.18	8,319	3.92
衍生金融資產	1,234	0.50	587	0.28
合計	243,520	100.00	212,072	100.00

(2) 重大政府債券持有情況

報告期末，本集團所持金額重大的政府債券有關情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面值	年利率(%)	到期日
2003年記賬式國債	2,565	2.8	2013-4-9
2006年記賬式國債	1,122	2.51	2013-2-27
2007年記賬式國債	1,693	3.9	2014-8-23
2008年記賬式國債	1,110	2.71	2015-11-24
2009年記賬式國債	2,989	2.26-2.29	2014-4-2到2014-6-4
2010年記賬式國債	12,820	2.23-3.67	2013-3-18到2020-10-28
2011年記賬式國債	8,259	2.82-3.6	2014-3-10到2016-2-17
2012年記賬式國債	1,600	3.14	2017-02-16
合計	32,158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 重大金融債券持有情況

報告期末，本集團所持金額重大的金融債券有關情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面值	年利率(%)	到期日	計提減值準備
2003年金融債券	3,860	浮動，當期3.74-3.97	2013-5-9到2013-6-16	—
2010年金融債券	6,490	2.7-浮動，當期3.59	2013-8-12到2020-2-25	—
2011年金融債券	3,820	浮動，當期3.59-4.2	2013-5-12到2016-12-28	—
2012年金融債券	19,180	3.15-4.2	2013-3-13到2017-2-28	—
合計	33,350			—

(4) 衍生金融工具主要類別和金額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合約／名義金額	公允價值	
		資產	負債
利率掉期合約	94,231	324	-297
外匯遠期合約	12,940	69	-75
貨幣掉期合約	146,872	716	-895
貴金屬類衍生合約	6,320	125	-68
信用類衍生合約	81,102	—	—
延期選擇權	8,300	—	—
總計		1,234	-1,335

(二) 負債

報告期末，本集團負債總額為30,434.57億元，比上年末增長45.28%；客戶存款總額為19,261.94億元，比上年末增長17.11%，佔負債總額的63.29%。

下表列示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負債總額的構成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客戶存款	1,926,194	63.29	1,644,738	78.51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 拆入款項(含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910,597	29.92	333,135	15.90
向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71,804	2.36	40,825	1.95
已發行債券	74,969	2.46	31,030	1.48
其他負債	59,893	1.97	45,226	2.16
負債合計	3,043,457	100.00	2,094,954	100.00

1、客戶存款

報告期末，本集團客戶存款餘額為19,261.94億元，比上年末增加2,814.56億元，增幅17.11%。從客戶結構看，公司存款佔比79.36%，個人存款佔比20.44%，其他存款佔比0.20%，其中個人存款佔比比上年末提高了2.89個百分點；從期限結構看，活期存款佔比37.87%，定期存款佔比61.93%，其他存款佔比0.20%。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公司存款	1,528,562	79.36	1,352,991	82.26
— 活期存款	621,592	32.27	609,850	37.08
— 定期存款	906,970	47.09	743,141	45.18
個人存款	393,774	20.44	288,622	17.55
— 活期存款	107,861	5.60	85,198	5.18
— 定期存款	285,913	14.84	203,424	12.37
滙出及應解滙款	3,230	0.17	3,125	0.19
發行存款證	628	0.03	—	—
合計	1,926,194	100.00	1,644,738	100.0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款項

報告期末，本集團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款項(含賣出回購金融資產)餘額合計9,105.97億元，比上年末增長173.34%，主要由於是本集團利用市場機會，加大同業資金業務合作。

(三) 股東權益

報告期末，本集團股東權益合計人民幣1,685.44億元，比上年末增加344.34億元，增幅25.68%，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1,630.77億元，比上年末增加334.80億元，增幅25.83%。股東權益的大幅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H股增發、淨利潤增長。根據財政部印發的《金融企業準備金計提管理辦法》(財金[2012]20號)規定，本公司按照公司風險資產期末餘額的1.5%計提了一般風險準備，一般風險準備比上年末大幅增加。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增幅(%)
股本	28,366	26,715	6.18
資本公積	45,714	38,360	19.17
盈餘公積	12,330	8,647	42.59
一般風險準備	39,480	16,740	135.84
投資重估儲備	-427	-110	上年同期為負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1	—	上年同期為零
未分配利潤	37,615	39,245	-4.15
歸屬於本行的股東權益合計	163,077	129,597	25.83
非控制性權益	5,467	4,513	21.14
股東權益合計	168,544	134,110	25.68

(四) 資產負債表外項目

報告期末，本集團主要表外項目餘額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增幅(%)
銀行承兌匯票	586,654	462,638	26.81
開出保函	68,488	67,321	1.73
開出信用證	134,985	66,368	103.39
再保理業務	33,600	0	上年同期為零
代付業務	0	56,334	本年餘額為零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25,722	12,578	104.50
融資租賃承諾	3,850	2,808	37.11
不可撤銷貸款承諾	4,001	2,046	95.55
資本性支出承諾	11,881	10,068	18.01
經營租賃承諾	8,534	6,549	30.31

(五) 主要產品和服務市場佔有情況

根據中國人民銀行發佈的2012年12月《金融機構本外幣信貸收支表》，在9家全國性股份制商業銀行中，本公司報告期末各項存款規模的市場份額為12.89%，其中儲蓄存款的市場份額為12.48%；本公司報告期末各項貸款規模的市場份額為12.96%，其中不含貼現的貸款市場份額為13.14%，個人貸款市場份額為16.1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五、貸款質量分析

(一) 貸款行業集中度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公司貸款和墊款				
製造業	208,160	15.03	186,664	15.49
房地產業	147,958	10.69	129,740	10.76
批發和零售業	123,031	8.89	94,756	7.86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98,453	7.11	116,510	9.67
採礦業	81,405	5.88	64,586	5.36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63,936	4.62	62,208	5.16
建築業	39,411	2.85	31,202	2.59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31,551	2.28	36,578	3.03
公共管理、社會保障和社會組織	30,014	2.17	28,972	2.40
教育和社會服務業	23,158	1.67	19,904	1.65
電力、熱力、燃氣及水生產和 供應業	20,132	1.45	26,818	2.23
金融業	18,415	1.33	19,331	1.60
信息傳輸、軟件和 信息技術服務業	6,313	0.46	4,574	0.38
其他	27,097	1.94	19,275	1.61
小計	919,034	66.37	841,118	69.79
個人貸款和墊款	465,576	33.63	364,103	30.21
合計	1,384,610	100.00	1,205,221	100.00

(二) 貸款投放地區分佈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地區分佈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華北地區	399,760	28.87	335,145	27.81
華東地區	476,551	34.42	446,079	37.01
華南地區	147,305	10.64	130,601	10.84
其他地區	360,994	26.07	293,396	24.34
合計	1,384,610	100.00	1,205,221	100.00

註：華北地區包括民生租賃、寧晉村鎮銀行、總行和北京、太原、石家莊和天津分行；華東地區包括慈溪村鎮銀行、松江村鎮銀行、嘉定村鎮銀行、蓬萊村鎮銀行、阜寧村鎮銀行、太倉村鎮銀行、寧國村鎮銀行、貴池村鎮銀行、天台村鎮銀行、天長村鎮銀行和上海、杭州、寧波、南京、濟南、蘇州、溫州、青島、合肥和南昌分行；華南地區包括民生基金、安溪村鎮銀行、漳浦村鎮銀行和福州、廣州、深圳、泉州、汕頭、廈門和南寧分行；其他地區包括彭州村鎮銀行、碁江村鎮銀行、潼南村鎮銀行、梅河口村鎮銀行、資陽村鎮銀行、江夏村鎮銀行、長垣村鎮銀行、宜都村鎮銀行、鐘祥村鎮銀行、普洱村鎮銀行、景洪村鎮銀行、志丹村鎮銀行、榆陽村鎮銀行、騰冲村鎮銀行和西安、大連、重慶、成都、昆明、武漢、長沙、鄭州、長春、呼和浩特、瀋陽和香港分行。

(三) 貸款擔保方式分類及佔比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信用貸款	195,313	14.11	179,185	14.87
保證貸款	474,570	34.27	368,321	30.56
附擔保物貸款				
— 抵押貸款	548,463	39.61	519,191	43.08
— 質押貸款	166,264	12.01	138,524	11.49
合計	1,384,610	100.00	1,205,221	100.00

(四) 前十名貸款客戶

報告期末，本集團前十名客戶貸款額為349.80億元，佔全部貸款總額的2.53%。前十名客戶如下：北京市土地整理儲備中心朝陽分中心、鄂爾多斯市國有資產投資經營有限責任公司、深圳光滙石油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雲南中豪置業有限責任公司、北京市土地整理儲備中心、天津市津源投資發展有限公司、成都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上海臨港新城土地儲備中心、北京市土地整理儲備中心順義區分中心、中聯重科融資租賃(北京)有限公司。

(五) 信貸資產五級分類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正常貸款	1,374,087	99.24	1,197,682	99.37
其中：正常類貸款	1,356,997	98.01	1,184,347	98.27
關注類貸款	17,090	1.23	13,335	1.10
不良貸款	10,523	0.76	7,539	0.63
其中：次級類貸款	6,444	0.47	3,915	0.32
可疑類貸款	2,676	0.19	2,399	0.20
損失類貸款	1,403	0.10	1,225	0.11
合計	1,384,610	100.00	1,205,221	100.0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六) 貸款遷徙率

以下為本公司近三年貸款遷徙率情況表：

項目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正常類貸款遷徙率	1.98%	1.20%	1.25%
關注類貸款遷徙率	11.99%	26.79%	20.26%
次級類貸款遷徙率	8.78%	17.50%	21.15%
可疑類貸款遷徙率	19.29%	2.96%	5.18%

(七) 貼息貸款情況

報告期末，本集團無貼息貸款。

(八) 重組貸款和逾期貸款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重組貸款	1,227	0.09	1,777	0.15
逾期貸款	18,924	1.37	10,323	0.86

註：1、重組貸款(全稱：重組後的貸款)是指銀行由於借款人財務狀況惡化，或無力還款而對借款合同還款條款做出調整的貸款。

2、逾期貸款指本金或利息逾期1天或以上的貸款。

(九) 貸款減值準備變動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2年	2011年
於1月1日餘額	26,936	19,848
計提	9,537	9,048
轉回	-1,206	-1,075
劃轉	-402	-2
核銷	-1,881	-861
收回原核銷貸款和墊款	448	222
因折現價值上升導致的轉回	-334	-234
滙兌損益	0	-10
於12月31日餘額	33,098	26,936

貸款減值準備的計提方法：

本集團在資產負債表日對貸款的賬面價值進行檢查，當有客觀證據表明貸款發生減值的，且損失事件對貸款的預計未來現金流會產生可以可靠估計的影響時，本集團認定該貸款已發生減值並將其減記至可回收金額，減記的金額確認為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本集團首先對單項金額重大的貸款是否存在減值的客觀證據進行單獨評估，並對單項金額不重大的貸款是否存在發生減值的客觀證據進行整體評估。如果沒有客觀證據表明單獨評估的貸款存在減值情況，無論該貸款金額是否重大，本集團將其包括在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貸款組別中，整體評估減值準備。單獨評估減值並且已確認或繼續確認減值損失的資產，不再對其計提整體評估減值準備。

(十) 不良貸款情況及相應措施

報告期末，本集團不良貸款餘額105.23億元，不良貸款率為0.76%，比上年末上升0.13個百分點。

報告期內，為有效控制資產質量，確保資產質量穩定，本集團主要採取了以下措施：

第一，根據經濟形勢變化和宏觀調控政策要求，加大授信規劃力度，積極調整信貸投向，不斷優化資產結構；

第二，持續優化風險管理組織體系，完善風險管理政策，實施行業、地區等多維度風險限額管理；

第三，在加強日常貸後管理的同時，積極推進、優化風險監測和預警，有針對性開展壓力測試、風險排查和專項檢查，有效控制新增不良貸款；

第四，對存在潛在風險因素和問題隱患的貸款密切監測，提前介入，及時制定處置預案，清收處置適度前移；

第五，加大不良貸款清收處置力度，對信貸資產質量管理進行全面部署和調度，積極創新清收手段，綜合運用催收、重組、轉讓、抵債、訴訟、核銷等多種清收處置方式，加強對區域性風險和異常突發性貸款事項處置，組織開展專項清收活動，加大考核力度，強化不良資產問責，提升清收處置工作成效；及

第六，加大培訓力度，不斷提高風險管理團隊的專業技能和綜合素質，樹立依法合規經營理念。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六、資本充足率分析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資本充足率10.75%，比上年末下降0.11個百分點，核心資本充足率8.13%，比上年末提高0.26個百分點。2012年影響資本充足率變化的主要因素是：一方面各項業務正常發展，風險加權資產總額有所增加；另一方面，本集團通過淨利潤、16.51億H股定向增發等補充核心資本，擴大核心資本的規模。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資本淨額	217,219	174,034	133,772
其中：核心資本	164,288	126,086	103,488
附屬資本	53,056	48,073	30,408
扣減項	125	125	124
風險加權資產總額及市場風險調整	2,020,011	1,602,301	1,280,847
核心資本充足率(%)	8.13	7.87	8.07
資本充足率(%)	10.75	10.86	10.44

七、分部報告

本集團從地區分佈和業務領域兩方面情況看，在地區分部方面，本集團主要在華北地區、華東地區、華南地區及其他地區等四大地區開展經營活動；在業務領域方面，本集團主要通過公司銀行業務、個人銀行業務、資金業務及其他業務等四大業務領域提供各項金融服務。

(一) 按地區劃分的分部經營業績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地區	資產總額 (不含遞延 所得稅資產)	營業收入	稅前利潤
華北地區	1,673,286	41,692	18,848
華東地區	1,058,803	26,969	13,133
華南地區	420,792	10,308	4,661
其他地區	766,756	23,769	14,010
分部間調整	-716,453	0	0
合計	3,203,184	102,738	50,652

註：分部間調整為對涉及全行或若干分支機構的某些會計事項(如分支機構間往來款項、收支等)進行的統一調整。

(二) 按業務領域劃分的分部經營業績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資產總額 (不含遞延 所得稅資產)	營業收入	稅前利潤
公司銀行業務	1,530,106	43,418	22,420
個人銀行業務	460,749	29,078	14,742
資金業務	1,110,420	27,624	12,354
其他業務	101,909	2,618	1,136
合計	3,203,184	102,738	50,652

八、其他財務信息

(一) 同公允價值計量相關的項目情況

1、同公允價值計量相關的內部控制制度

本公司為規範公允價值計量行為，提高財務信息質量，加強風險控制，維護投資者及相關各方合法權益，根據《企業會計準則》制定了《公允價值管理辦法》，將部分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及抵債資產等資產和負債項目的初始計量納入公允價值的計量範圍，並對公允價值的確定原則、方法以及程序進行了明確和細化。為提高公允價值估值的合理性和可靠性，針對公允價值的管理，本公司確定了相應的管理機構和工作職責，不斷加強對資產、負債業務的估值研究，提升自身估值能力，逐步完善引入估值模型和系統，強化對外部獲取價格的驗證。本公司對公允價值的計量過程採取了相應的內控措施，實行公允價值查詢和確認的雙人復核制度，採用公允價值的估值流程需由經辦與復核雙人簽字生效等方式。與此同時，內審部門通過對公允價值的確定範圍、估值方法和程序等的監督檢查，積極跟進相關問題的整改落實，促進本公司不斷提高內部控制水平。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與公允價值計量相關的項目

本公司採用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資產、衍生金融工具和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其中，交易性金融資產和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中的債券投資採用如下估值方法：人民幣債券估值原則上通過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估值獲得，外幣債券市值通過BLOOMBERG系統、DATASCOPE系統與詢價相結合的方法獲得；衍生金融工具估值大部分直接採用公開市場報價，部分客戶背景的衍生產品通過市場詢價獲得。衍生金融工具主要是具有客戶背景的利率掉期合約以及市場風險已經對沖的自營利率掉期合約，公允價值的變動對本公司利潤影響很小；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所有者權益。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期初金額	本期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計入權益的累計公允價值變動	本期計提的減值	期末金額
金融資產					
其中：					
1. 交易性金融資產	20,423	-87	—	—	26,318
2. 衍生金融資產	587	647	—	—	1,234
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64,732	—	-427	—	117,150
投資性房地產	—	—	—	—	—
生產性生物資產	—	—	—	—	—
其他	—	—	—	—	—
合計	85,742	560	-427	—	144,702
金融負債	787	548	—	—	1,335

(二) 逾期未償付債務情況

報告期末，本集團不存在重大逾期未償付債務情況。

九、主要業務回顧

(一) 公司業務

報告期內，本公司積極主動應對經營環境和政策變化，以打造特色銀行與效益銀行為目標，以貫徹落實民企戰略、推進金融管家服務模式為核心，以實施資本約束下的集約化經營為主線，不斷強化客戶基礎、業務基礎及專業團隊建設，加強產品和服務創新，在發展中持續推動結構調整和增長方式轉型。



1、公司業務客戶基礎

報告期內，本公司深入貫徹落實「做民營企業的銀行」戰略定位，持續加強客戶基礎建設：一方面，繼續採取多種手段和措施，大力推動新市場、新客戶開發，不斷擴大客戶群體；另一方面，契合國民經濟發展轉型及本公司業務發展轉型之所需，加快戰略民企客戶的開發，不斷完善推廣金融管家服務模式，同時加大中小企業客戶批量化開發力度，在實現客戶總量不斷增長的同時，客戶結構也進一步優化。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有餘額一般貸款客戶16,085戶，有餘額對公存款客戶數28.78萬戶，分別比上年末大幅增長18.45%和22.62%。由於客戶培育措施有效得當，中小客戶較快增長，對公戶均貸款餘額由上年末的0.59億元持續下降至0.54億元，客戶信貸集中度進一步降低，客戶結構持續優化。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報告期內，為推動民企戰略實施，本公司持續加強與全國工商聯、民間商會、行業協會的合作聯動，按照「專業團隊、戰略認同、整合金融、創造價值」的要求，擇優選擇戰略民企目標客戶，建立客戶專屬金融管家服務團隊，結合客戶戰略發展及金融服務需求，為客戶策劃並實施產業鏈金融、債務融資工具發行、結構性融資、現金管理等綜合金融服務方案。通過實施「金融管家」服務模式，積極培育建立長期戰略合作夥伴關係的核心民營企業客戶群體。報告期內，本公司繼續協助全國工商聯舉辦「中國民營企業500強發佈會」，共同正式發佈中國民營企業500強名單、製造業500強和服務業100強名單；對多家客戶提供產業鏈金融、債務融資工具發行、結構性融資、現金管理等綜合金融服務方案。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有餘額民企貸款客戶13,680戶，一般貸款餘額5,375.05億元，分別比上年末增長20.50%和11.02%；對公業務板塊中，有餘額民企一般貸款客戶數、民企一般貸款餘額佔比分別達到85.05%和61.57%。

2、公司貸款

報告期內，本公司以「抓特色、調結構、防風險、穩發展」為指導思想，密切關注宏觀經濟形勢和市場變化，積極應對經濟下行期風險，強化重點業務領域風險管控，合理控制信貸增量和投放節奏，大力推動特色業務發展，優化調整信貸結構，業務規模穩步增長，資產質量保持穩定。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的公司貸款餘額(含貼現)9,130.97億元，比上年末增加761.91億元，增幅9.10%；公司一般貸款餘額8,730.37億元，比上年末增加680.20億元，增幅8.45%；公司貸款不良貸款率0.90%。

在信貸業務方面，本公司主要經營策略和措施包括：

一是緊跟國家「十二五」規劃方向，貫徹落實國家產業金融政策要求，重點關注城鎮化、產業轉型升級、居民消費升級等相關產業和業務領域，創新商業模式，加大石材、海洋漁業、茶葉等特色業務發展，推進業務轉型。

二是根據國家宏觀調控及監管政策要求，嚴格控制「兩高一剩」行業、低水平重複建設項目貸款及政府融資平台業務，切實有效防範信貸風險。

三是立足行業集聚客戶、核心企業關聯客戶、資源類客戶、弱周期客戶等四大類客戶群體，重點支持主營業務突出、管理優良、財務穩健、經營效益與發展前景良好的客戶，持續優化信貸客戶結構。

四是加大信貸產品整合與創新力度，鼓勵自償性信貸業務，通過資金的封閉運作和自償性流程有效地降低風險，同時靈活運用商業票據、交易融資、貿易融資等信貸產品組合和綜合信貸經營手段，滿足客戶資金需求，並在此基礎上持續優化信貸業務結構，穩步提升信貸收益水平。

報告期內，本公司在建設專業化風險防控平台，不斷強化穩健、規範經營的前提下，加大票據業務創新，積極推動以實體客戶金融需求為中心的票據產品、服務和流程建設，加強對實體經濟和中小企業發展的票據融資及結算需求服務支持力度，進一步滿足客戶對金融產品的多樣化需求，並通過提供行之有效的票據綜合解決方案切實降低客戶的融資綜合成本。報告期內，本公司票據直貼業務量10,056.92億元，其中商票直貼業務量1,908.22億元，同比增幅分別為140.37%和47.92%。

3、公司存款

報告期內，本公司在不斷夯實存款客戶基礎的同時，深入加強負債業務模式研究，以服務客戶現金流為核心，積極開拓新渠道，重點強化結算平台建設，完善現金管理業務系統，依託傳統結算、交易融資、貿易融資、現金管理等重點業務及服務拉動存款持續穩定增長。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的公司存款餘額15,179.54億元，比上年末增加1,726.96億元，增幅12.84%。報告期內，本公司新增對公純存款客戶61,954戶，帶來新增存款1,372.65億元，佔對公存款淨增量的79.48%。

報告期內，本公司持續強化交易融資業務能力建設，以特色規劃指導業務開展，以模式創新引領結構調整，以批量開發拓展客戶群體，以產業鏈條帶動大客戶、中小客戶以及小微客戶業務的全面銷售，各項業務保持較快增長勢頭，成為本公司改善業務結構、穩定存款增長、提升綜合收益的品牌業務。報告期內，本公司交易融資業務發生額11,122.14億元，穩定客戶11,288戶，派生存款餘額2,292.09億元，分別較上年同期增長64.72%、60.07%和40.31%；截至報告期末，交易融資業務餘額3,213.91億元，持續保持在此領域的同業領先地位。

報告期內，本公司加快現金管理產品和系統建設步伐，成功研發並實現「結算通」、現金池、虛擬賬戶(新版)和法人賬戶透支(新版)等多個新產品系統上線，重點開發產業鏈核心客戶、商圈核心客戶、交易所及電子交易平台客戶、商貿及物流核心客戶及其上下游客戶。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現金管理重點產品應用客戶數達9,135戶，客戶日均存款2,151.61億元。

4、公司非利息收入業務

報告期內，本公司在滿足合規性要求的前提下，將發展中間業務與結構調整有機結合起來，一方面抓好服務型中間業務，在擴大貿易結算、託管及資金監管服務規模、保障基本性中間業務收入穩定增長的同時，圍繞債務融資工具發行、信託理財、牽頭銀團貸款等業務促進直接融資類手續費收入持續增長；另一方面，積極拓展智力型中間業務，結合商業銀行投行產品和服務，通過結構融資與財務顧問業務、資產管理與財務顧問業務一體



化安排，不斷豐富和提升服務內涵，建立技術含量高的融智服務業務模式。在創新性產品服務和多元化業務模式的共同作用下，報告期內，本公司公司業務板塊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實現快速增長，累計實現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99.60億元，同比增長11.33%。

商業銀行投行業務方面，本公司致力於為客戶特別是民企戰略客戶提供以投融資為核心的全面金融服務，不斷完善和創新產品服務體系，拓寬產品服務領域，重點突破與資本市場相關的直接融資與資產管理業務品種，進一步豐富諮詢及財務顧問業務的服務內涵，提高方案整合設計能力，加強專業平台整合效應，打造專業團隊，進一步規範業務管理及作業模式，加大成熟業務模式的複製及推廣力度，重點推進「上市直通車」業務試點，創新金融服務模式。

債務融資工具方面，本公司積極把握市場機遇，立足於中型優質客戶，尤其是民企戰略客戶，大力發展中小企業集合票據、短融、中票等業務，報告期內累計發行短期融資券、中期票據、超短融、定向工具、區域集優票據153只，發行規模共計1,083.07億元，在有效填補客戶融資需求缺口的同時，拉動淨非利息收入穩步增長。

資產託管業務方面，本公司以產業鏈和資金鏈為依託，以重點產品為著力點，深入整合內部資源，持續搭建外部平台，在證券投資基金、基金專戶理財託管、證券公司客戶資產管理計劃、保險債權計劃、股權投資基金和大宗商品交易所交易資金託管等細分市場領域保持快速增長。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資產託管(含保管)規模折合人民幣為9,897.63億元，比上年末增長159.67%；實現託管業務收入9.97億元，同比增幅153.69%，實現託管業務規模與效益的快速增長。報告期內，本公司資產託管業務先後獲得《21世紀經濟報道》「2012年度VC/PE最佳託管銀行」、《金融理

財》「2012年度金牌服務力託管銀行」和清科集團「2012年中國VC/PE最佳託管銀行5強」，品牌影響力持續提升。

養老金業務方面，本公司從戰略高度重視養老金業務發展，實施目標市場細分策略，加大全行資源整合力度，積極打造養老金融綜合服務平台，推動全行養老金業務快速發展。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管理企業年金賬戶121,315戶，比上年末增長13.70%；企業年金基金託管規模69.33億元，比上年末增長49.03%。

5、事業部經營情況

報告期內，各事業部積極應對國內外經濟金融形勢和市場變化，強化風險防範意識，拓展新興市場業務，積極探索「金融管家」服務模式，深入貫徹民企戰略，各項業務穩步增長，資產質量保持良好。

(1) 地產金融事業部

報告期內，地產金融事業部積極應對房地產行業持續調控的市場形勢，堅持積極穩妥審慎經營，強化市場監測和風險管控，推進商業銀行投行業務發展，通過發放併購貸款、組建銀團貸款、向金融合作方推薦房地產基金和信託業務等方式，提升專業服務水平，深化核心客戶合作，不斷優化業務、客戶和收益結構，資產質量保持穩定。



截至報告期末，地產金融事業部存款餘額566.56億元，一般貸款餘額1,114.63億元，分別比上年末增長20.69%和4.66%；不良貸款率0.41%，比年初下降1.31個百分點；實現淨非利息收入6.61億元。

(2) 能源金融事業部

報告期內，能源金融事業部堅定實施行業特色、區域特色、客戶特色、產品特色戰略，在深入研究產業發展態勢的基礎上，主動挖掘商業機會，積極甄別潛在風險，有效推進以民企戰略客戶為主要拓展方向的客戶結構，以煤炭採選業客戶為主的產業鏈融資業務結構，推動商業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行投行業務創新和產品多元化格局，探索能源金融集成服務商模式。報告期內，能源金融事業部發行短期融資券、中期票據21只共計246億元；發放併購貸款、與金融機構合作開展信託、基金等投行業務共計228億元。

截至報告期末，能源金融事業部存款餘額677.58億元，一般貸款餘額1,059.96億元，分別比上年末增長8.31%和5.94%；不良貸款率為0.56%；實現淨非利息收入8.83億元。

(3) 交通金融事業部

報告期內，在汽車行業整體增速回落、造船及航運板塊持續低迷的形勢下，交通金融事業部以「金融管家」客戶為開發重點，實施專業化綜合開發，加強全面風險管理。實施以支持經營高端品牌為主、業績穩定增長的集團經銷商為重點的汽車行業開發策略，以支持向產業鏈下游延伸開發鐵路物資企業和鐵路機車企業為重點的鐵路行業開發策略，以及以推動港口物流交易融資為重點的港口航運板塊開發策略，穩步推進商業模式創新與業務結構的優化調整。通過為優質民企客戶投放貸款以及提供債項融資、信託理財、撮合業務等金融服務，在確保資產質量的同時，不斷提高盈利能力。



截至報告期末，交通金融事業部存款餘額473.83億元，一般貸款餘額479.79億元，分別比上年末增長16.06%和4.12%；不良貸款率為0.62%；實現淨非利息收入5.47億元。

(4) 冶金金融事業部

報告期內，冶金金融事業部積極應對冶金行業整體持續低迷、盈利空間急劇萎縮、虧損面不斷擴大等不利外部條件，在優化業務和管理流程、加強團隊專業能力建設的同時，持續強化民營企業等核心客戶培育，著力提升客戶價值，圍繞交易鏈積極發展貿易融資、電子交易平台業務，充分利用社會資源，積極拓展理財、發債等業務，進一步拓寬客戶融資渠道，並持續推進礦業金融業務，實現效益穩定增長。

截至報告期末，冶金金融事業部存款餘額448.71億元，比上年末下降0.12%；一般貸款餘額409.32億元，比上年末增長0.27%；不良貸款率0.69%；實現淨非利息收入6.28億元。

(5) 中小企業金融事業部

報告期內，在宏觀經濟緊縮、實體經濟增速放緩、民間借貸危機擴散等不利背景下，中小企業金融事業部嚴格執行中國銀監會關於貸款「三不准」和服務「四公開」的要求，合法、合規、誠信經營，以「區域特色、批量開發、名單制銷售」為指導，以「批量方案設計工作室」為載體，以「服務、創新、培訓」為抓手，形成了「特色化、批量化、專業化」的特色商業模式，打造中小企業專業金融服務的市場地位。

截至報告期末，中小企業金融事業部貸款餘額1,260.76億元，比上年末增加208.59億元，增幅19.82%；不良貸款率1.55%；資產客戶達到12,202戶，比上年末增加2,490戶，增幅25.64%。

(6) 貿易金融事業部

報告期內，貿易金融事業部繼續貫徹「走專業化道路、做特色貿易金融」的經營思路，依託「貿易金融家」品牌，堅持「融資與融智並舉」的理念，通過特色經營和不斷創新拓寬業務發展空間，鞏固了以世界500強企業和國內龍頭民營企業為戰略客戶、以中型民營企業為基礎的客戶群。截至報告期末，貿易金融事業部在全國31個城市設立31家分部，貿易融資業務人民幣貸款餘額131.12億元，外幣貸款餘額42.04億美元，實現淨非利息收入40.81億元人民幣。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報告期內，貿易金融事業部以走出去融資、長單融資、船舶融資和大宗商品貿易融資為核心的結構性貿易融資業務，繼續保持快速發展的態勢。「走出去」融資業務開創了一系列經典案例，在國內外同業引起強烈反響。在船舶市場行情低迷的情況下，貿易金融事業部努力探索新思路、新方法，保持了「船舶融資銀行」品牌特色。長單融資業務穩步發展，在合同能源管理、進口信貸等方面逐步創造成熟模式。大宗商品融資也在保持發揚既往成熟模式的基礎上，繼續探索新的方案和思路。

報告期內，貿易金融事業部保理、結構性貿易融資等重點特色業務繼續領跑國內同業。2012年保理業務量為1,366.08億元人民幣，同比增長58.66%，業務筆數17.13萬筆。其中，國際雙保理業務量為22.77億美元，同比增長135.96%，位居國內同業第二；國際雙保理業務筆數為4,993筆，位居國內同業第三。跨境人民幣保理、背對背保理、到期保理、再保理、供應鏈保理、保理理財信託計劃等創新業務模式，也不斷應用於實踐中。

報告期內，貿易金融事業部不斷完善華山俱樂部(原「貿易金融家俱樂部」)的組織形式和運行機制，積極探索俱樂部「風險共擔基金」運作模式，旨在培養未來的亞洲企業領袖乃至世界企業領袖。目前，俱樂部會員由30家貿易金融業務民營核心客戶組成，充分體現出中國民生銀行「做民營企業的銀行」戰略和「金融管家」服務模式的優勢。

報告期內，貿易金融業務的快速、健康發展，引起國內外金融媒體廣泛關注，本公司先後榮獲英國《金融時報》「2012年中國卓越貿易金融銀行獎」、香港財經媒體《企業財資》「中國最佳貿易融資銀行獎」、《環球企業家》「最佳貿易金融服務產品品牌」等獎項。

(二) 零售業務

報告期內，本公司零售業務在「二次騰飛」戰略指引下，積極踐行小微金融2.0提升策略，推動小微金融轉型向縱深發展。以小微專業支行為核心，有效覆蓋重點商圈和特色行業；以城市商業合作社為平台，真正實現小微客戶聯合發展；以「七新耀小微」活動為手段，強力拉動小微業務增長。上述轉型策略的貫徹實施，為本公司零售業務帶來飛躍性的發展。報告期內，本公司繼續保持小微金融在行業內的優勢地位，同時，儲蓄業務增長實現歷史性突破，金融資產不斷創造新高。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零售貸款總額達到4,608.40億元，比上年末增加993.91億，增幅27.50%。其中，小微企業貸款餘額3,169.51億元，比上年末增加844.56億元，增幅36.33%。本公司儲蓄存款餘額達到3,892.38億元，比上年末增加1,028.82億元，增幅35.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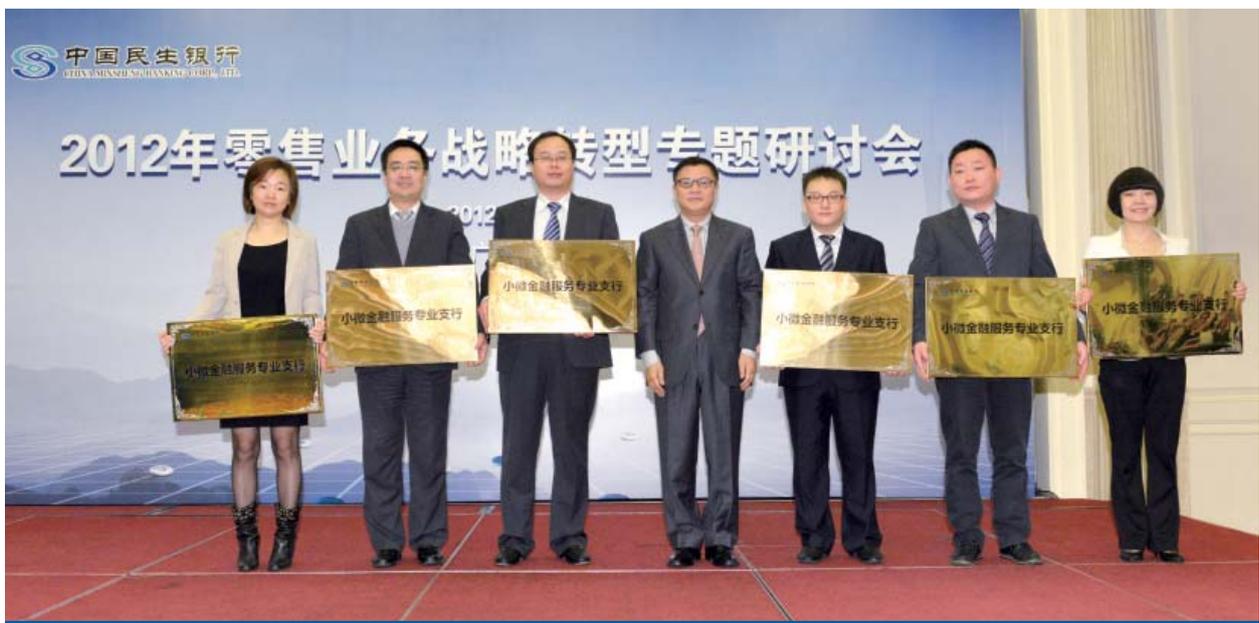
2013年，本公司將繼續聚焦小微金融，通過小微金融業務帶動傳統零售業務和產業鏈金融兩翼發展，推動零售業務戰略轉型。

1、小微金融

報告期內，本公司小微企業貸款繼續保持快速增長，尤其是自2012年三季度開始，本公司在全國範圍內開展了「七新耀小微」的活動，即通過以新流程、新產品、新形象等方式促進我行小微企業貸款增長，滿足小微客戶需求。小微企業貸款餘額突破3,000億元，客戶數量及客戶等級也均有提高。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小微客戶總數達到99.23萬戶，其中貴賓客戶較上年末增加6萬余戶，客戶結構得到持續優化。同時在貸款收益率方面，報告期內新發放貸款的利率結構保持較高水平，新發放貸款平均上浮比例達到30%以上，產品盈利能力持續增強。

報告期內，為與小微企業建立更緊密的合作關係，本公司在小微客戶組織方式上進行了創新和突破，成立了中國民生銀行小微企業城市商業合作社，搭建了全國性的小微企業交流、共享和協作的平台。此外，本公司全面啓動了小微專業支行建設工作，對50家小微金融專業支行進行了授牌。

在小微企業貸款風險控制方面，本公司堅持運用「大數法則」測算出特定行業的風險概率，通過甄選小微企業貸款業務進入的行業對風險進行有效控制。自小微金融2.0升級版推廣以來，以大數定律為核心的系列民生小微金融的核心理念逐步得到實踐印證。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小微企業貸款的不良率較上年略有上升，但仍繼續維持在較低水平，不良率僅為0.4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報告期內，本公司獲得了由《亞洲銀行家》評選的「2012年度中國最佳中小企業銀行」獎、美國《環球金融》評選的「2012年度‘最佳小企業貸款銀行’」獎，並被監管機構授予「北京銀行業小微企業金融服務先進單位」榮譽稱號。



2、傳統金融

本公司面向零售銀行客戶提供各類貸款產品。截至報告期末，按揭貸款餘額達到715.18億元，佔全部零售貸款的15.52%。

報告期內，本公司零售存款快速增長，本公司儲蓄存款餘額達到3,892.38億元，比上年末增加1,028.82億元，增幅35.93%，本公司零售存款佔比達到20.37%，比上年末提高2.85個百分點。

本公司為客戶提供銷售理財產品、基金及保險等服務。其中代銷基金數量已達964隻，代銷數量繼續處於同業領先地位；與29家保險公司達成合作，代理保險銷售平台進一步完善。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累計發售借記卡3,194.10萬張，本年新增發卡量395.44萬張。本公司發行了美克美家聯名卡、昆明肉類蔬菜流通服務卡等特色銀行卡，取得了良好的市場反響。

3、信用卡業務

報告期內，信用卡中心堅持打造「管理年、效益年、服務年、平安年」，持續完善發卡、商務、催收「三人小組、聯合作業」的經營模式，保持信用卡「三駕馬車」並駕齊驅，通過產品服務創新、作業模式創新、營銷渠道創新、風險管理創新，有力推動了發卡、商務、資產三大業務條線的發展。

截至報告期末，信用卡累計發卡量達到1,462萬張，本年新增發卡量308.56萬張；實現交易量2,937.69億元，同比增長65.49%；年末應收賬款餘額663.05億元，比上年末增長71.99%。

報告期內，信用卡中心重點發行了兩大高端信用卡，持續打造高端信用卡品牌。2012年4月，本公司攜手世界第二大航空公司—美國達美航空共同推出了民生•達美SKYMILES聯名信用卡，

該卡是國內首張與美國的航空公司聯名發行的信用卡產品。該卡為人民幣／美元雙幣卡，全球通用，支持境內外刷卡消費和預借現金，擁有民生信用卡與達美航空「飛凡里程常客計劃」會員卡的雙重功能，持卡人乘坐達美航空或合作夥伴的有效航班，可累積「飛凡里程常客計劃」里程。2012年11月，本公司攜手香格里拉酒店集團、美國運通在馬來西亞舉辦了民生•香格里拉聯名卡首發儀式，該卡是國內首張頂級豪華酒店聯名信用卡，同時發行美國運通和中國銀聯兩個品牌，這也是本公司與美國運通首次合作發行的第一張美國運通品牌的信用卡。該卡分為標準白金、豪華白金兩個級別，持該卡可專享香格里拉集團旗下酒店尊貴、貼心禮遇，並享有更多貴賓金環會獎勵積分。



報告期內，民生信用卡品牌得到了社會各界的廣泛認可，信用卡中心榮獲優秀客戶服務中心專項獎—「人員培養與發展獎」；獲得亞太地區金融業數據分析類最高榮譽—「最佳數據挖掘和分析項目獎」；獲得第三屆中國消費經濟高層論壇組委會頒發的中國消費市場最具影響力品牌（綜合實力獎）進一步提升了信用卡中心的核心競爭力。

4、客戶及相關活動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的零售客戶總數為2,490.56萬戶。報告期內，理財產品銷售的增長帶動本公司零售客戶金融資產迅速增長。截至報告期末，零售客戶金融資產達6,523.80億元，比上年末增長39.23%。其中個人金融資產大於50萬以上的客戶為23.36萬戶，存款總額為2,432.60億元，佔本公司零售存款總額的62.50%。

報告期內，本公司繼續為貴賓客戶提供以機場、高爾夫、火車站、醫療健康通道、汽車道路救援為核心的「5+N」貴賓服務體系，並於2012年開展了中醫養生理療體驗貴賓服務。報告期內，本公司針對貴賓和小微客戶開展了「財富大課堂」活動、高爾夫比賽以及奢侈品特賣會活動，給客戶帶來更直觀的綜合金融服務體驗，取得了良好的客戶反響。

報告期內，本公司獲得了由和訊網評選的「2012年度第十屆中國財經風雲榜最佳財富管理品牌」。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三) 私人銀行業務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管理私人銀行金融資產規模達到1,281.70億元，私人銀行客戶數量超過9,300戶，中間業務收入實現7.62億元。管理金融資產規模增長87.38%，私人銀行客戶數增長101.91%，中間業務收入增長163.67%。

本公司積極瞭解客戶需求，為客戶提供全方位的金融與非金融服務：在資產配置、高端保險、信託融資產品等高收益資產配置方面持續優化、創新，並致力於保障資產安全及家族財富的持續增值；非金融業務涵蓋私人銀行商學院、健康管家、商旅通、旅行家、藝術館、愛體育、奢生活、俱樂部等八項尊享生活服務，全面呈現頂級高端服務品質。



報告期內，本公司私人銀行業務獲得業界更多關注與認可：聯合麥肯錫公司權威發佈《2012中國私人銀行市場報告》，得到全球300多家媒體的廣泛、深度報道；獲得《歐洲貨幣》雜誌頒發的「中國最佳高淨值客戶服務私人銀行」、獲得《21世紀經濟報道》金貝獎「2011-2012年度最具成長力中資私人銀行」獎項；獲得《第一財經日報》年度「最佳品牌影響力私人銀行」獎項；獲得發改委創業投資專業委員會頒發的「中國投資人(LP)發展卓越貢獻獎」獎項，獲得清科集團頒發的「中國VC/PE基金募集最佳私人銀行」、獲得《上海證券報》頒發的「最佳私人銀行」獎等。

(四) 資金業務

1、交易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人民幣債券現券交易量32,970.96億元人民幣，市場排名第五位。2012年遠期結售滙、人民幣外滙掉期交易量1,460.77億美元，同比增幅164.81%；即期結售滙交易量2,170.36億美元，同比增幅69.25%。

2、投資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投資餘額2,471.66億元，比上年末增長14.71%。2012年，本公司債券資產規模穩步增長，依據對國內債券市場走勢的準確判斷，通過波段操作提高人民幣債券投資的價差收益；同時，抓住國際債券市場價格走高的機會，及時減持本公司持有的部分外幣債券，有效降低了潛在的投資風險。



3、理財業務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理財業務嚴格遵循監管政策要求，全力打造「非凡資產管理」品牌，強化資產管理理念，明確金融管家定位，更好地詮釋了「大智之選，大有之道」的業務理念，加大理財產品創新，豐富產品品種，同時拓展銷售渠道，促進理財業務快速增長。報告期內，本公司理財產品發行規模繼續快速增長，其中新發行理財產品銷售規模超過1萬億元，同比增長42.88%。

4、黃金及其他貴金屬交易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貴金屬業務場內(上海黃金交易所、上海期貨交易所)黃金交易量176.41噸，白銀交易量6,015.63噸。以上海黃金交易所場內交易金額計算，本公司為第六大交易商，同時也是上海期貨交易所最為活躍的自營交易商之一。本公司報告期內對公客戶黃金租借4噸，市場排名第七位，市場發展前景廣闊。

(五) 電子銀行服務

報告期內，本公司電子銀行業務取得快速發展。強勢推出手機銀行，手機銀行客戶規模快速增長；網上銀行業務持續發展，分流櫃面壓力、降低運營成本作用顯著；保持跨行資金歸集行業領先地位，客戶數和歸集金額增長迅猛；客戶服務各項指標保持同業領先水平，打造「空中營業廳」業務平台，提高電子渠道銷售能力。

1、手機銀行

2012年7月11日本公司正式推出手機銀行，在功能、產品、服務和客戶體驗上實現重大突破，網點排號、跨行賬戶管理、跨行資金歸集、手機號轉賬、手機銀行專屬理財等特色功能處於同業領先水平；圍繞小微客戶支付結算需求，12月中旬創新推出小微手機銀行，具有賬戶集中管理、大額轉賬、代發工資、企業財務室等特色功能，小微客戶金融服務能力進一步提升；創新推出二維碼收付款功能，為線下收付款提供了便捷的渠道，成為國內首家提供手機銀行二維碼收付款服務的商業銀行。手機銀行推出以來，客戶數和交易量快速增長，截至報告期末，手機銀行客戶達99.58萬戶，年累計交易金額410.40億元。在中國金融認證中心組織的中國電子銀行年度金榜頒獎中榮獲「2012年中國最佳手機銀行獎」、在中國電子商務協會組織的第五屆金爵獎評選中榮獲「2012年度最佳手機銀行」等獎項。



2、網上銀行

本公司持續加強網上銀行產品創新和應用推廣，優化網上銀行產品功能，開展客戶營銷活動，客戶規模和交易量大幅增長。截至報告期末，個人網銀客戶累計480.58萬戶，年交易筆數10,434.68萬筆，同比增長163.31%，年交易金額57,343.05億元，同比增長71.52%；企業網銀客戶累計24.49萬戶，年交易筆數1,743.64萬筆，同比增長52.18%，年交易金額130,627.11億元，同比增長53.13%。網上銀行櫃面交易替代率達90.35%，同比提升9.86個百分點，網上銀行交易筆數相當於櫃面的9倍。大力推廣電子渠道理財銷售服務，全年電子渠道理財銷售金額6,298.17億元，同比增長32.45%，其中個人理財超過5,900億元，佔本公司個人理財銷量的80%以上。

3、跨行資金歸集

跨行資金歸集是本公司原創、領先同業、深受客戶歡迎的電子銀行產品，有利於推動小微客戶支付結算資金的歸集。2012年本公司大力發展跨行資金歸集業務，新推出的手機銀行同樣具備該功能，進一步鞏固了本公司跨行資金歸集的同業領先地位；大力開展產品推廣和營銷宣傳，將資金歸集、手機銀行、網上銀行等產品打包成特色產品包，通過電子銀行進商圏向小微客戶提供整合營銷和服務。截至報告期末，跨行資金歸集客戶達到22.82萬戶，歸集資金1,797.15億元，是2011年資金歸集量的5.8倍。

4、95568客戶服務

穩步推進新一代客戶服務系統建設，成功上線新版語音菜單，推出小微客戶開戶預約、大額取現預約、代客理財、新版在線客服。開展客服佈局調整，實現95568、400對公專線、400小微專線三類呼入業務異地熱備，人力配置更加合理，應對話務高峰能力明顯提高。報告期內，本公司電話渠道呼入總來電量3,778萬通，其中人工來電762.24萬通，同比增長47.50%，客戶服務滿意度98.11%。在中國銀行業協會2012年度優秀客服中心評選中榮獲「綜合示範單位獎」。

在做好呼入服務的同時，本公司繼續加大主動呼出服務力度，全年主動聯繫客戶超過561萬人次。圍繞小微客戶戰略，建立了標準化的95568小微回訪服務體系，採取集中方式開展客戶回訪，提高客戶維護針對性和有效性，全年累計回訪客戶43萬人次，客戶滿意度達98.83%；持續開展95568客戶提升，與大眾客戶建立相對固定維護關係，開展服務告知、生日關懷、產品到期提示等主動服務，以及金融產品精準營銷，提升客戶價值，全年累計聯繫客戶280萬人次；針對不同層級的客戶還開展了基金、理財產品銷售、電子渠道推廣等呼出項目，全年累計營銷客戶203萬人次；開展客戶滿意度、流失貴賓客戶、樂收銀客戶等調查，全年累計調查客戶35萬人次，收集有效問卷3萬餘份，為科學化、精細化管理提供重要決策依據。

（六）投資狀況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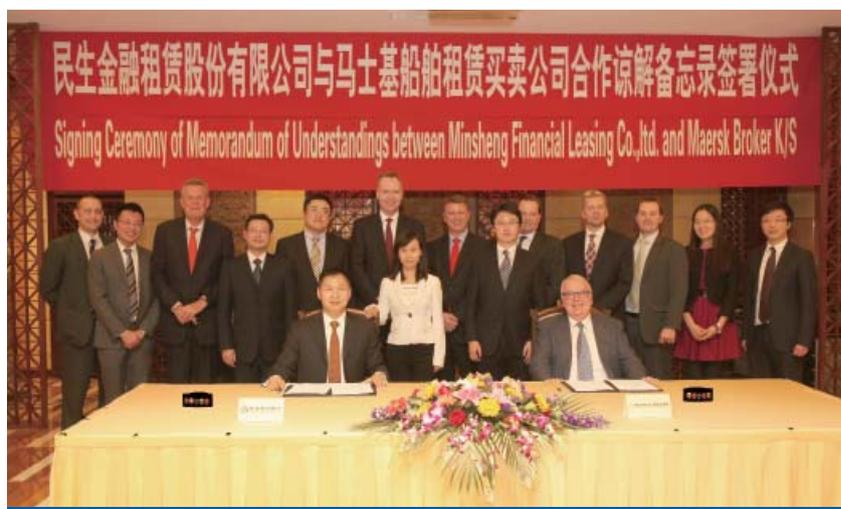
1、對外股權投資情況

本集團持有非上市金融企業股權情況如下：對中國銀聯最初投資成本1.25億元，通過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核算，期末賬面值1.25億元；報告期內本行收到中國銀聯2011年度現金分紅280萬元。

2、主要子公司及參股公司的經營情況及併表管理

(1) 民生租賃

民生租賃是由國務院批准設立的首批5家銀行系金融租賃公司之一，成立於2008年4月，註冊資本50.95億元。本公司持有民生租賃51.03%的股權。截至報告期末，民生租賃總資產961.06億元，淨資產84.92億元，淨利潤12.21億元，平均淨資產收益率15.49%。資本充足率10.24%，不良率0.4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民生租賃始終堅持「特色與效益」的發展道路，形成以航空和航運為主要特色業務的發展模式，目前已成為亞洲最大的公務機租賃公司和國內最大的船舶租賃公司，擁有各類公務機、直升機118架，船舶132艘，船隊合計總運力逾515萬載重噸，位列國內航運租賃前茅，並獲得經人民銀行認可的專業信用評價機構「AAA」債項和主體信用評級。民生租賃的業務與本公司的公司業務形成有利互補，並在共享客戶、協同營銷方面逐步形成合力，有效提升本公司綜合化競爭實力。

民生租賃的健康、可持續發展，獲得業界高度認可，相繼獲得2012年中國金融機構金牌榜•金龍獎「年度最佳金融租賃公司」、21世紀亞洲金融年會頒發的「2012年度金融租賃公司」獎、第一財經金融價值榜(CFV)評選的「最佳行業創新金融租賃公司」獎、中國營銷盛典頒發的「2012年度贏銷•最佳融資渠道創新獎」等殊榮。

(2) 民生基金

民生基金是由中國證監會批准設立的中外合資基金管理公司，成立於2008年11月。截至報告期末，根據民生基金第二屆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2012年第三次股東會有關決議，並向中國證監會報備、經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商外資資審字[2008]0296號)批准，民生基金註冊資本由2億元人民幣增加至3億元人民幣，其中本公司增加出資7000萬元人民幣，持有民生基金的股權比例由60%增加至63.33%。民生基金及時把握行業機遇，獲中國證監會核准，成立全資子公司民生加銀資產管理公司，開展專項資產管理業務，為本集團搭建多元化資產管理平台奠定基礎。

截至報告期末，民生基金旗下共10只開放式基金和1隻封閉式基金，資產管理規模210.88億元，比上年末增長308.21%。2012年民生基金共發行公募產品5隻，首發規模244.95億元；專戶產品4隻，發行規模3.62億元。其中，信用雙利、紅利回報、貨幣基金的首發規模均位列同類基金第一名。截至報告期末，民生基金總資產1.75億元，淨資產1.51億元，淨利潤1,059.10萬元。

據銀河證券基金研究中心統計，2012年民生基金總體投資業績排名由上年的後10%上升至報告期的前40%，投研實力顯著提升，特別是民生景氣、民生精選、民生穩健基金均跑贏大盤，表現優異；截至報告期末，在全國70家基金公司中規模排名第38位，較上年末上升17名。

民生基金榮獲《新財富》雜誌「新財富最具慧眼基金公司獎」、《證券日報》第八屆中國證券市場年會「2012年金算盤突出貢獻獎」、第十屆中國財經風雲榜「2012年最具成長性基金公司獎」；民生強債基金被海通證券金融產品研究中心、濟安金信評為五星基金。

(3) 民生村鎮銀行

民生村鎮銀行是本公司作為主發起行，發起設立的各家村鎮銀行的總稱。根據本公司對村鎮銀行的管理要求，民生村鎮銀行積極探索具有當地特色的小微及農村金融服務模式，形成了本公司民營、小微金融戰略的有效延伸，擴大了本公司在縣域、村鎮的市場份額。報告期內，本公司加快了村鎮銀行的機構建設，先後在雲南、陝西、安徽、浙江等地發起設立9家民生村鎮銀行。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共設立27家民生村鎮銀行，存款餘額共計155.72億元，貸款餘額共計106.73億元。開業運營達一年以上的18家民生村鎮銀行經營良好，稅後淨利潤合計2.89億元，在全國名列前茅。

本公司在報告期內進一步深化了規模化發展及管理村鎮銀行的工作思路，即「統一規範發展，集中風險管控、資源互通共享、靈活特色經營」，並將風險控制放在村鎮銀行管理工作的首位。截至報告期末，民生村鎮銀行資產質量良好。

(4) 併表管理

根據《銀行併表監管指引(試行)》的要求，截止報告期末，本公司承擔著下設的民生租賃、民生基金和27家民生村鎮銀行共29家附屬機構的併表管理工作。為滿足監管要求，防範風險，提升我行集團化管控能力，在董事會、行領導的大力支持下，公司對納入併表管理範圍的29家附屬機構開展集團併表管理。

- 一、完善併表規章制度建設。公司修訂了《董事會戰略發展與投資管理委員會工作細則》和《併表管理辦法》，明確了併表管理的工作職責、管理架構、併表要素等內容。《併表管理辦法》是本公司併表管理的基本規章制度。
- 二、開發集團併表管理平台。本公司開發完成了集團併表管理平台，於6月初正式上線。該系統包括資負、風險、財會和綜合信息四大平台，有效實現了母銀行與附屬機構之間的信息傳遞。
- 三、建立併表管理全面報告制度。根據監管要求，公司下發了《集團併表管理報告制度(試行)》，定期向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進行報告；並完成了《關於集團併表管理的2012年半年度報告》，呈報監管部門、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
- 四、開展併表管理考核。公司制定了《併表管理考核實施細則》，規定公司每年將組織開展對併表管理部門和各附屬機構的併表考核。2012年併表管理考核將於2013年一季度完成。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五、加強附屬機構關於落實集團併表管理工作要求的管理。為使公司併表管理工作要求真正落實到位，公司建議各附屬機構將《關於民生銀行附屬機構落實集團併表管理工作要求的議案》呈報附屬機構董事會進行審議。

六、組織併表管理培訓。公司組織開展了兩次併表管理培訓，就併表管理的整體情況、工作要求以及涉及財務、風險和資本等的內容進行了詳細解讀，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3、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2012年3月26日，本公司成功完成新增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工作，並於3月29日獲得香港聯交所股票上市交易批准，4月2日順利完成股票上市和募集資金交割。發行價格為每股6.79港元，發行股數1,650,852,240股，募集資金金額共計約112.09億港元(折合人民幣約90.87億元)，扣除發行費用後募得資金淨額共計約111.14億港元(折合人民幣約90.05億元)。上述募集資金總額減去發行費用後的募集資金淨額已全部用於補充本公司的資本金，支持本公司業務發展。

十、風險管理

本公司風險管理的指導思想是秉承「風險管理創造價值」的風險理念，堅持質量、效益、規模協調發展，通過積極推進新資本協議的實施及全面風險管理體系的建設，有效提升風險管理的能力，支持業務發展與戰略轉型，增強本行的核心競爭力，保障員工、客戶的長遠利益，從而實現股東價值最大化。

(一)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借款人或交易對手因各種原因未能及時、足額履行償還債務義務而違約的風險。在風險管理委員會的統籌下，由風險管理部、授信評審部、資產監控部、法律合規部、資產保全部等專業部門充分協作，形成了以信貸政策、技術支持為平台，覆蓋貸前調查、貸中審查、貸後管理、資產清收與資產保全的全流程，以及表內、表外業務全口徑的信用風險管控機制。

本公司於年初制定發佈了《2012年風險政策指導意見》，在全面系統地分析、預判2012年全球和中國經濟金融形勢，梳理宏觀經濟金融運行中面臨的主要風險及對本公司影響的基礎上，根據本公司的戰略轉型需要，明確了「抓特色、促整合、調結構、防風險、夯基礎、穩發展」的基本政策導向。指導意見以准入標準為底線，在結合行業評級、地區評級結果的基礎上，建立了涵蓋行業、區域、產品、客戶的政策體系，深入挖掘區域特色行業，持續深化業務結構調整，不斷加強金融產品創新，嚴格防範各類經營風險，引導各項業務持續、健康、平穩發展。

報告期內，信用風險內部評級體系建設與應用取得實質性進展，涵蓋公司法人和金融機構法人的非零售客戶評級與限額管理體系已投入使用兩年，全面實現了「先評級、後授信」的要求，

同時，評級結果在風險政策制定、限額管理、風險授權、授信評審、貸款定價、經濟資本管理等風險全流程管理中的應用逐步深化；債項評級模型開發與制度體系建設工作已圓滿完成並投入上線使用；涵蓋小微業務、信用卡業務、傳統零售業務等的全生命周期評分模型與分池體系建設完成，IT開發上線正有條不紊推進，以上風險計量工具的建設與應用大大提升了我行的信用風險管理水平。

（二）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商業銀行雖然有清償能力，但無法及時獲得充足資金或無法以合理成本及時獲得充足資金以應對資產增長或支付到期債務的風險。2012年本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的目標是根據本行業務發展戰略，逐步實現對主要業務的流動性風險進行充分識別、有效計量、持續監測和適當控制，力求實現風險與收益之間的平衡。年初確定了本年度流動性風險承受能力應保持在相對穩健的水平，通過適當擴大期限錯配限額，在可承受的風險範圍內，提高資金運用效率。

本公司2012年進一步完善了流動性管理制度和流程，細化流動性資產負債組合管理和對現金流限額的管理，不斷嘗試新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手段，在風險得到有效控制的前提下提高資金配置效率，推動全行資金業務快速發展。本年度建立了流動性日、周、月度、季度監測體系，及時發現風險點，及時預警，及時採取措施，有效監控和防範了流動性潛在風險；優化了日常資金管理調撥流程，借助資金管理系統及內部交流平台，使資金管理調度更加高效和靈活，提高了日常流動性管控效率。

（三）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是指市場狀況變化對資產和負債的價值或者對淨收入產生不利影響的風險。本公司根據中國銀監會制定的《市場風險管理指引》、《商業銀行內部控制指引》、《商業銀行壓力測試指引》、《商業銀行公允價值監管指引》的要求，參照《巴塞爾新資本協議》的有關規定對本公司的利率風險、匯率風險和貴金屬交易風險進行管理，通過對授權、授信、風險限額的規定、監控與報告等措施建立了市場風險的管理體系並進行持續優化。

利率風險是銀行賬戶面臨的主要市場風險。本公司定期計量利率敏感性缺口，通過缺口分析來評估承受的利率風險，並進一步評估在不同利率情景下，利率變動對淨利息收入和企業淨值的影響。

本公司採用久期分析、敏感度分析、壓力測試、風險價值、情景分析等方法計量交易賬戶利率風險，並設定利率敏感度、久期、敞口、止損等風險限額有效控制交易賬戶的利率風險。隨著本公司交易賬戶風險計量方法的不斷完善，結合交易業務發展的實際，本公司對2012年交易賬戶的風險授權進行優化和調整，使市場風險限額和授權更加有效地服務於市場風險監控和管理。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公司主要採用外滙敞口分析、敏感性分析、壓力測試和風險價值來計量滙率風險。本公司的外滙敞口由結構性敞口和交易性敞口組成。結構性敞口主要來自外幣資本金、外幣資產與負債錯配、外幣利潤等經營上難以避免的外滙頭寸。交易性敞口主要來自外滙交易業務(含黃金)所形成的外滙敞口。

對於結構性外滙敞口，本公司在開展業務中盡量匹配各幣種借貸資金的金額和期限，對於無法完全匹配部分根據實際需要選擇通過外滙市場來對沖。對外幣資本金等結構性敞口的滙率風險，本公司主要通過提高外幣資金運用水平，實現外幣資本金的保值增值。對於交易性外滙敞口，本公司通過設定風險敞口和止損限額來管理交易性滙率風險。

(四) 操作風險

操作風險是指由不完善或有問題的內部程序、員工和信息科技系統，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損失的風險。本公司面臨的主要操作風險包括內部欺詐、外部欺詐、就業制度和工作場所安全、客戶、產品和業務活動、實物資產損壞、業務中斷和信息技術系統故障以及執行、交割和流程管理。

2012年，本公司以實施新資本協議為契機，進一步完善操作風險管理框架和體系，從管理制度、管理工具、管理系統等方面全面加強操作風險管理，努力提升操作風險管理有效性。報告期內主要工作包括：一是制定並下發了《中國民生銀行操作風險管理制度》、《中國民生銀行外包風險管理辦法》、《中國民生銀行操作風險監管資本計量管理辦法(試行)》等制度辦法。二是應用先進的操作風險管理工具對風險進行識別、評估、控制和監控，編製了操作風險管理工具使用手冊，並對工具的使用進行巡迴指導。三是建立了全行操作風險管理系統，實現了操作風險管理全流程的標準化和IT化，操作風險管理效率有效提升。四是圍繞行內小微金融等重點業務，組織開展操作風險檢查，強化操作風險日常管理，預防預控重大操作風險。五是組織對全行各機構操作風險管理培訓，提升操作風險管理意識，建立良好的操作風險管理文化。

信息科技風險管理方面，2012年完成了全行科技管控模式改革，實現了科技垂直管理，有利於全行科技信息資源的統一管理和有效分配，風險管理委員會向科技開發部派駐了風險總監，協助與監督信息科技風險管理工作；研究制定科技長期發展目標，規劃了三年科技發展主要方向和目標；新核心系統成功上線一家分行運行，即將全面投產，全面提升本公司科技核心競爭力和信息科技管理水平；推進「兩地三中心」建設目標，努力增強連續性風險防範能力。進一步完善了信息科技風險管理體系建設，開展了制度梳理工作，增強了系統的監控和監測，落實各項風險管理措施，確保了生產系統安全運行全年零事故。

(五) 反洗錢

報告期內，本公司反洗錢工作遵循「防範風險，提升價值」的工作思路，以嚴格落實客戶身份識別制度為基礎，以狠抓可疑交易線索、提升可疑交易報告質量為核心，以員工和客戶風險排查為手段，取得了較為突出的成績，並作為反洗錢工作先進代表在中國人民銀行會議上做經驗介紹。在全國金融機構先進評選表彰會上，本公司四家機構被授予「全國反洗錢工作先進集體」、七名個人被評為「全國反洗錢先進個人」，13家分行被當地反洗錢行政主管部門綜合評定為最高級。

一是完善組織領導體系，對本公司反洗錢工作領導小組成員進行更新；二是完善客戶身份識別制度，將信用機構代碼應用到客戶身份識別中，並制定相關管理辦法；三是加強了村鎮銀行反洗錢管理，對村鎮銀行反洗錢工作開展問卷調查，開展了系列反洗錢培訓，同時制定村鎮銀行反洗錢管理辦法指導其工作；四是加強了對員工反洗錢指導，分崗位編製下發本公司反洗錢工作標準手冊，為不同崗位人員開展反洗錢工作提供行動指南；五是大力推動分行反洗錢工作創新，通過下發工作通報、階段性工作重點、風險提示等形式推動、指導分行工作，多家機構頻出創新舉措；六是每季度開展員工和客戶洗錢風險排查，防範洗錢風險；七是持續打造專業團隊，截止到2012年末本公司共1803人取得了行內反洗錢崗位資格，2650人取得了中國人民銀行反洗錢崗位准入資格，同時建立了50人的反洗錢專家庫，全年有18篇研究文稿發表於中國人民銀行刊物；八是對本公司反洗錢系統進行優化、完善，全年完成項目維護90餘項；九是成為中國人民銀行大額和可疑交易報告綜合試點單位，為2013年全面提升我行反洗錢工作效率，切實防範洗錢風險奠定基礎。

十一、前景展望與措施

(一) 行業競爭格局和發展趨勢

2013年，全球經濟依舊面臨歐元區經濟困局、美國財政問題和主要發展中國家經濟增長放緩等不確定因素，經濟復蘇存在諸多制約。中國經濟在穩健貨幣政策和積極財政政策下，以穩中求進為工作總基調，在「新四化」尤其是城鎮化主導思想下，經濟仍保持平穩增長。國家「十二五」規劃進入實施階段，經濟金融改革步伐加快，金融監管及同業競爭深化發展。整體而言，銀行經營發展面臨機遇與挑戰並存。

(二) 公司發展戰略

2013年，本公司將以全面落實第二個《五年發展綱要》為主線，以「特色、效益銀行及三個定位」為目標，堅持「六個提升」，把握形勢，深化改革，全面創新，加快轉變經營管理方式；聚焦小微，打通兩翼，實現協同突破，三大戰略業務齊上台階；控制成本，提高效益，嚴控風險，確保各項業務穩健發展，為實現「二次騰飛」戰略轉型奠定堅實基礎。具體採取以下措施：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一是提升公司治理，優化治理架構和運行機制。根據公司治理的最新進展及相關政策法規，在總結經驗、結合我行實際的基礎上，梳理完善公司章程、議事規則等與公司治理有關的制度、程序和機制，釐清「三會一層」職能，編製公司治理標準化手冊，進一步提高公司治理制度化、規範化水平。

二是以落實第二個《五年發展綱要》為主線，進一步統一思想，統領全行各項工作，做好執行工作，做到規劃、分解、監督、考核、評估的閉環流程，確保戰略落地和順利實施。

三是聚焦小微，打通產業鏈和傳統零售，打造民生特色金融服務模式。在小微金融方面，加快分支行轉型和信貸工廠建設，實施客戶分層管理，持續完善城市合作社服務職能，鞏固先發優勢；深化金融管家服務模式，強化民企產品服務；鞏固和提升私人銀行業務模式，加大產品服務創新。同時，著眼三大戰略協同突破，進一步做深做透客戶，提升產品服務綜合運用水平。

四是積極落實監管要求，築牢風險底線。繼續夯實風險管理基礎，加強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深入研究特色業務，創新評審模式，滿足批量化、特色化業務需要；推進風控前移，強化全流程風險管理；對重點領域、重點業務風險加強前瞻性研判，加大資產監控和清收處置力度，確保資產質量。

五是穩健推進改革項目，實現流程銀行建設再上臺階。有效落實改革各項舉措，推動事業部向「准法人、專業化、金融資源整合、金融管家團隊」目標轉型，總結完善文化、現代農業及石材等特色事業部經營服務模式；切實體現「商行+投行」特色，繼續優化投行管理體系；穩步推進集中運營改革項目，節約運營成本，提升作業效率。

六是強化統籌力度，持續提高資源配置效率。保持存款規模穩定增長，結構不斷優化；有效盤活存量貸款，實施內部靈活調劑政策；降低資本消耗，提高資本配置效率和收益；強化投入產出管理，標準化、動態化管理費用；統籌資源整合與投入，有序推進客戶培育、科技和渠道等公共平台建設。

七是提高精細化管理水平，構建高效戰略執行體系。依託新核心系統全面上線，加快系統升級改造，構建資源、數據一體化共享平台；加大制度建設力度，加強後督評價管理，構建新時期制度紅利；完善創新管理，促進優秀成果向生產力轉化；深入推廣運用三大戰略管理工具，強化理念植入及執行運用。

八是加強軟實力建設，為戰略轉型營造有利氛圍。持續深化「六個提升」核心價值觀教育，強化基層黨組織建設、團隊建設、企業文化建設和品牌建設，深入推進民生家園文化發展。

（三）可能面對的風險

2013年是機遇與挑戰並存的一年，我國經濟總體企穩回升的可能性較大；但外部形勢仍較為複雜，各類風險因素仍然存在並呈現出新的特徵，對全面風險管理提出了新的挑戰。

未來我國經濟增速放緩，外部形勢的變化對本公司資產質量管理提出了新的要求，如：經濟復蘇過程中，小微客戶風險可能進一步蔓延；房地產、鋼鐵、光伏、汽車、造船等宏觀調控行業、產能過剩行業貸款風險仍然存在；平台貸款繞道融資傾向明顯等。本公司將堅持提前謀劃，周密部署，強化貸前、貸中、貸後管理，控制存量貸款資產質量，謹慎投放新增貸款，不斷提升風險管理能力。

受利率市場化和金融脫媒的影響，中小、小微企業客戶貸款已經成為各家商業銀行爭奪的主戰場，優質零售客戶資源日益緊缺。為確保零售作為戰略業務的發展，2013年風險管理工作將進一步推進小微業務差異化風險管控，提升對小微業務的導向和風險管控能力。同時，事業部體制改革將進一步深化，優化風險組織架構，推進風險管理的專業化、風險團隊的專家化，確保改革目標的順利實現。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一、股份變動情況

(一) 股份變動情況：

(單位：股)

	2011年12月31日		報告期增減變動(+,-)		2012年12月31日	
	數量	比例(%)	增發新股	限售條件解除	數量	比例(%)
一、有限制條件股份	—	—	—	—	—	—
1、國家持股	—	—	—	—	—	—
2、國有法人股	—	—	—	—	—	—
3、其他內資持股	—	—	—	—	—	—
其中	—	—	—	—	—	—
境內法人持股	—	—	—	—	—	—
境內自然人持股	—	—	—	—	—	—
4、外資持股	—	—	—	—	—	—
其中	—	—	—	—	—	—
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二、無限制條件股份	26,714,732,987	100	—	—	28,365,585,227	100
1、人民幣普通股	22,587,602,387	84.55	—	—	22,587,602,387	79.63
2、境內上市外資股	—	—	—	—	—	—
3、境外上市外資股	4,127,130,600	15.45	1,650,852,240	—	5,777,982,840	20.37
4、其他	—	—	—	—	—	—
三、股份總數	26,714,732,987	100	1,650,852,240	—	28,365,585,227	100

(二) 有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數量及限售條件

報告期內，本公司無有限售條件股東持股。

二、公眾持股量的充足性

根據本公司獲得的公開資料並據本公司董事所知，董事確認本公司在報告期內已維持香港《上市規則》所要求的公眾持股量。

三、證券發行與上市情況

(一) 截至報告期末前三年歷次證券發行情況

2012年3月26日，本公司成功完成新增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工作，並於3月29日獲得香港聯交所股票上市交易批准，4月2日順利完成股票上市和募集資金交割。發行價格為每股6.79港元，發行股數1,650,852,240股，募集資金金額共計約112.09億港元(折合人民幣約90.87億元)，扣除發行費用後募得資金淨額共計約111.14億港元(折合人民幣約90.05億元)。

(二) 股份總數及結構變動

報告期內，本公司新增發行1,650,852,240股H股，本公司境外上市外資股佔比由年初的15.45%提升至20.37%，人民幣普通股佔比由年初的84.55%下降至79.63%。

(三) 報告期內，本公司無內部職工股

四、公司金融債券、次級債券及混合資本債券發行情況

本公司根據中國人民銀行准予行政許可決定書(銀市場准予字[2006]第3號)、中國銀監會銀監復[2006]18號的批復，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公開發行了總額為220億元的金融債券。本次金融債券分別於2006年及2007年共分兩期發行。其中，2006年發行了合計100億元金融債券，品種為3年期固定利率債券，利率為2.88%；至2006年5月22日，合計100億元金融債券資金扣除發行費用後已全額劃入本公司賬戶，本期金融債券發行募集完畢。至2009年5月22日，本公司已將2006年發行的100億元金融債券到期全部兌付完成。

本公司2007年發行了合計120億元金融債券，其中債券期限為3年的金融債券60億元，債券期限為5年的金融債券60億元，期間發行人無贖回權利。本期債券均為浮動利率債券，浮動利率債券的票面年利率為基準利率與基本利差之和，基準利率為上一付息日當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一年期整存整取定期個人存款利率；其中3年期浮動利率品種初始發行利率為3.67%，當前基礎利率為3.06%，初始基本利差為0.61%，起息日為2007年6月22日，到期日為2010年6月22日，每年付息一次；5年期浮動利率品種的初始發行利率為3.82%，當前基準利率為3.06%，初始基本利差為0.76%，起息日為2007年6月22日，到期日為2012年6月22日，每年付息一次。至2007年6月22日，合計120億元金融債券資金扣除發行費用後已經全部劃入本公司賬戶，本期金融債券發行募集完畢。至2010年6月22日，本公司2007年發行的60億元3年期金融債券已到期並全部兌付完成；至2012年6月22日，本公司2007年發行的60億元5年期金融債券已到期並全部兌付完成。

根據中國人民銀行(銀復[2005]112號)、中國銀監會(銀監復[2005]第309號)的批復，本公司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私募發行了總額為14億元人民幣的次級債券，全部為固定利率債券，本次發行的次級債券期限為10年期，其中本公司有權在第5年末行使一次贖回權，初始發行利率為3.68%，如本公司不行使贖回權，則後5年債券利率在前5年初始利率的基礎上增加300BP，每年付息一次。至2005年12月26日，14億元次級債券資金扣除發行費用後，已全額劃入本公司賬戶，本次次級債券發行募集完畢。根據有關規定，14億元募集資金全部計入本公司附屬資本。2010年12月23日，本公司行使提前贖回權，將該期14億元次級債券全部贖回。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根據中國人民銀行准予行政許可決定書(銀市場許准予字[2006]第27號)和中國銀監會(銀監復[2006]80號)的批復，本公司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公開發行了總額為43億元人民幣的混合資本債券，本次發行的混合資本債券期限為15年期，在本期債券發行滿10年之日起至到期日期間，經中國銀監會批准，本公司有權按面值一次性贖回全部或部分本期債券。本期債券分成固定利率和浮動利率兩個品種，其中固定利率發行33億元，初始發行利率為5.05%，如本公司不行使贖回權，則後5年債券利率在前10年初始利率的基礎上增加300BP。浮動利率債券發行10億元，浮動利率債券的票面年利率為基準利率與基本利差之和，基準利率為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一年期整存整取定期儲蓄存款利率，初始基本利差為2%，如果本公司不行使提前贖回權，則從第11個計息年度開始，每個計息年度基本利差為在初始基本利差基礎上提高100BP。至2006年12月28日，43億元混合資本債券資金扣除發行費用後，已全額劃入本公司賬戶，本次債券發行募集完畢。根據有關規定，43億元募集資金全部計入本公司附屬資本。

根據中國人民銀行准予行政許可決定書(銀市場許准予字[2009]第8號)和中國銀監會(銀監復[2009]16號)的批復，本公司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公開發行了總額為50億元人民幣的混合資本債券，本次發行的混合資本債券期限為15年期，在本期債券發行滿10年之日起至到期日期間，經中國銀監會批准，本公司有權按面值一次性贖回全部或部分本期債券。本期債券分成固定利率和浮動利率兩個品種，其中固定利率發行33.25億元，初始發行利率為5.70%，如本公司不行使贖回權，則後5年債券利率在前10年初始利率的基礎上增加300BP。浮動利率債券發行16.75億元，浮動利率債券的票面年利率為基準利率與基本利差之和，基準利率為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一年期整存整取定期儲蓄存款利率，初始基本利差為3%，如果本公司不行使提前贖回權，則從第11個計息年度開始，每個計息年度基本利差為在初始基本利差基礎上提高300BP。至2009年3月26日，50億元混合資本債券資金扣除發行費用後，已全額劃入本公司賬戶，本次債券發行募集完畢。根據有關規定，50億元募集資金全部計入公司附屬資本。

本公司根據中國銀監會(銀監復[2004]第159號)和中國人民銀行准予行政許可決定書(銀市場許准予字[2010]第31號)的批復，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公開循環發行了總額為58億元人民幣的次級債券，全部為固定利率債券。本次發行的次級債券期限為10年期，每年付息一次，在本期債券發行滿五年之日起至到期日期間，經中國銀監會批准，本公司有權按面值一次性贖回全部或部分本期債券，初始發行利率為4.29%，每年付息一次。至2010年6月17日，58億元次級債券資金扣除發行費用後，已全額劃入本公司賬戶，本次次級債券發行募集完畢。根據有關規定，58億元募集資金全部計入本公司附屬資本。

本公司根據中國銀監會(銀監復[2010]第625號)和人民銀行准予行政許可決定書(銀市場許准予字[2011]第64號)的批復，本公司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公開發行了總額為人民幣100億元的次級債券，全部為固定利率債券，每年付息一次。本次發行的次級債券分成債券期限十年期和十五年期兩個品種，其中，十年期品種債券發行總額為人民幣60億元，票面利率為5.50%，十五年期品種債券發行總額為人民幣40億元，票面利率為5.70%。本次發行的次級債券設定一次發行人提前贖回的權利，即在本期債券十年期品種發行滿五年之日起至到期日期間，在本期債券十五年期品種發行滿十年之日起至到期日期間，經中國銀監會批准，本公司有權按面值一次性贖回全部或部分本期債券。發行人行使提前贖回的權利無需徵得債券持有人的同意。至2011年3月28日，人民幣100億元次級債券資金扣除發行費用後，已全額劃入本公司賬戶，本次次級債券發行募集完畢。根據有關規定，人民幣100億元募集資金全部計入本公司附屬資本。

本公司根據中國銀監會(銀監復[2011]480號)和中國人民銀行准予行政許可決定書(銀市場許准予字[2011]第119號)的批復，分別於2012年2月和5月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分兩期公開發行了總額為人民幣500億元的小微企業專項金融債券，募集資金專門用於小微企業貸款。其中，2012年2月發行了2012年第一期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債券，發行規模為人民幣300億元，5年期固定利率，票面利率4.30%，每年付息一次。至2012年2月14日，合計300億元金融債券資金扣除發行費用後已全額劃入本公司賬戶。2012年5月發行了2012年第二期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債券，發行規模為人民幣200億元，5年期固定利率，票面利率4.39%，每年付息一次。至2012年5月10日，合計200億元金融債券資金扣除發行費用後已全額劃入本公司賬戶。至此，本次500億元小微專項金融債券發行全部募集完畢。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五、股東情況

(一) 本公司前十名股東持股情況如下表：

(單位：股)

報告期末股東總數	691,909
年度報告披露日前第五個交易日末股東總數(3月22日)	644,921

前10名股東持股情況

股東名稱	股東性質	持股比例	持股總數	持有有限制條件股份數量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	20.22%	5,735,573,544	—
新希望投資有限公司	境內法人	4.70%	1,333,586,825	—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傳統 —普通保險產品—005L—CT001滬	境內法人	4.06%	1,151,307,314	—
中國船東互保協會	境內法人	3.19%	905,764,505	—
東方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境內法人	3.13%	888,970,224	—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境內法人	2.85%	809,600,038	—
中國中小企業投資有限公司	境內法人	2.60%	737,955,031	—
中國泛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境內法人	2.46%	698,939,116	—
南方希望實業有限公司	境內法人	1.97%	558,306,938	—
福信集團有限公司	境內法人	1.94%	550,151,500	—

前10名無限售條件股份持股情況

股東名稱	持有無限制條件股份數量	股份種類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5,735,573,544	境外上市 外資股(H股)
新希望投資有限公司	1,333,586,825	人民幣普通股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傳統 —普通保險產品—005L—CT001滬	1,151,307,314	人民幣普通股
中國船東互保協會	905,764,505	人民幣普通股
東方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888,970,224	人民幣普通股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809,600,038	人民幣普通股
中國中小企業投資有限公司	737,955,031	人民幣普通股
中國泛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698,939,116	人民幣普通股
南方希望實業有限公司	558,306,938	人民幣普通股
福信集團有限公司	550,151,500	人民幣普通股

上述股東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的說明 新希望投資有限公司和南方希望實業有限公司同為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其他股東之間本公司未知其關聯關係。

註：H股股東持股情況是根據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設置的公司股東名冊中所列的股份數目統計。

(二) 香港法規下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或淡倉

根據本公司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備存的登記冊所載以及就本公司所知，於2012年12月31日，下列人士(本公司之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在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以下權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好倉／淡倉	身份	股份數目	附註	佔相關 股份類別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佔全部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	A	好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 企業擁有	1,891,893,763	1 及 4	8.38	6.67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四川新希望 農業股份有限公司)	A	好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 企業擁有	1,333,586,825*	1	5.90	4.70
新希望投資有限公司	A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333,586,825*	1	5.90	4.70
李巍	A	好倉	權益由其配偶 所控制企業 擁有	1,891,893,763	2 及 4	8.38	6.67
劉暢	A	好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 企業擁有	1,891,893,763	3 及 4	8.38	6.67
Morgan Stanley	H	好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 企業擁有	379,871,369	5	6.57	1.34
		淡倉	由其所控制企業 擁有	350,801,062	5	6.07	1.24
BlackRock, Inc.	H	好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 企業擁有	545,797,454	6	9.45	1.92
		淡倉	由其所控制企業 擁有	86,940,340	6	1.50	0.31
UBS AG	H	好倉	實益擁有人	318,208,754			
		好倉	對股份持有保證 權益的人	14,462,000			
		好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 企業擁有	7,560,620			
				340,231,374	7	5.89	1.20
		淡倉	實益擁有人	166,960,533			
		淡倉	由其所控制企業 擁有	5,576,000			
				172,536,533	7	2.99	0.61
JPMorgan Chase & Co.	H	好倉	實益擁有人	44,025,036			
		好倉	投資經理	384,285,500			
		好倉	保管人	154,129,770			
				582,440,306	8	10.08	2.05
		淡倉	實益擁有人	7,449,000	8	0.13	0.03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好倉／淡倉	身份	股份數目	附註	佔相關	
						股份類別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佔全部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Citigroup Inc.	H	好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 企業擁有	342,816,212			
		好倉	保管人	148,791,570			
		好倉	對股份持有保證 權益的人	37,524,000			
					529,131,782	9	9.16
		淡倉	由其所控制企業 擁有	400,311,107	9	6.93	1.41
Vogel Holding Group Limited	H	好倉	實益擁有人	342,079,500*	10 & 11	5.92	1.21
		淡倉	實益擁有人	37,600,000	10 & 11	0.65	0.13
史靜	H	好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 企業擁有	342,079,500*	10 & 11	5.92	1.21
		淡倉	由其所控制企業 擁有	37,600,000	10 & 11	0.65	0.13
Fosun International Limited	H	好倉	實益擁有人	254,316,500*			
		好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 企業擁有	104,015,500			
				358,332,000*	12 & 13	6.20	1.26
Fosu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H	好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 企業擁有	358,332,000*	12 & 13	6.20	1.26
Waddell & Reed Financial, Inc.	H	好倉	投資經理	406,493,740	14	7.04	1.43

* 就本公司所知，上述股份數目反映各有關主要股東於2012年12月31日的權益及淡倉，但相關股份數目並未申報於這些主要股東填報的申報表格內，因為彼等的權益的更新額度未構成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而予以申報。

附註：

- 該1,891,893,763股A股包括由南方希望實業有限公司直接持有的558,306,938股A股及由新希望投資有限公司直接持有的1,333,586,825股A股。南方希望實業有限公司乃由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新希望投資有限公司由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及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其45.7%已發行股本由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持有)分別持有其25%及75%已發行股本。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擁有南方希望實業有限公司持有的558,306,938股A股及新希望投資有限公司持有的1,333,586,825股A股的權益。同時，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亦被視為於新希望投資有限公司持有的1,333,586,825股A股中擁有權益。
- 李巍女士為劉永好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女士被視為擁有劉永好先生於本公司擁有的1,891,893,763股A股之權益(劉永好先生之股份權益載於本年度報告「香港法規下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證券中擁有的權益或淡倉」一節內)。
- 劉暢女士持有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見上文附註1)36.35%已發行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女士被視為擁有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於本公司擁有的1,891,893,763股A股之權益。劉暢女士乃劉永好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的女兒。
- 上表所列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李巍女士及劉暢女士所擁有的1,891,893,763股A股權益，乃是關於同一筆股份。
- Morgan Stanley 因擁有下列企業的控制權而被視作持有本公司合共379,871,369股H股之好倉及350,801,062股H股之淡倉：
 -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Morgan Stanley的間接全資子公司)持有本公司294,936,987股H股好倉及266,123,410股H股淡倉。
 - Morgan Stanley & Co. LLC (Morgan Stanley的間接全資子公司)持有本公司81,354,652股H股好倉及81,349,652股H股淡倉。
 - MSDW Equity Finance Services I (Cayman) Limited (Morgan Stanley的間接全資子公司)持有本公司2,400,000股H股好倉及2,400,000股H股淡倉。
 - Morgan Stanley Capital Services Inc. (Morgan Stanley的間接全資子公司)持有本公司871,500股H股好倉及622,000股H股淡倉。

- 5.5 Morgan Stanley Capital (Luxembourg) S.A.持有本公司306,000股H股好倉。Morgan Stanley Capital (Luxembourg) S.A.的93.75%權益由Morgan Stanley International Incorporated持有，而Morgan Stanley International Incorporated乃Morgan Stanley的間接全資子公司。
- 5.6 Morgan Stanley Smith Barney LLC持有本公司2,230股H股好倉。Morgan Stanley Smith Barney LLC 乃 Morgan Stanley Smith Barney Holdings LLC 的全資子公司，後者的47%及4%權益分別由Morgan Stanley JV Holdings LLC 及MS Gamma Holdings LLC 擁有。Morgan Stanley JV Holdings LLC 及MS Gamma Holdings LLC 均為Morgan Stanley的間接全資子公司。
- 5.7 Morgan Stanley Capital (Cayman Islands) Limited (Morgan Stanley的全資子公司)持有本公司306,000股H股淡倉。
- 另外，有148,125,830股H股(好倉)及48,453,500股H股(淡倉)乃涉及衍生工具，類別為：
- | | |
|--------------------------------------|------------|
| 2,230股H股(好倉) | —以實物交收(場內) |
| 306,000股H股(淡倉) | —以實物交收(場外) |
| 148,123,600股H股(好倉)及48,147,500股H股(淡倉) | —以現金交收(場外) |
6. BlackRock, Inc.透過其多間全資子公司持有本公司合共545,797,454股H股之好倉(其中的600,000股H股乃涉及以實物交收(場內)的衍生工具)及86,940,340股H股之淡倉。
7. UBS AG透過其多間全資子公司持有本公司合共340,231,374股H股之好倉及172,536,533股H股之淡倉。另外，有49,097,838股H股(好倉)及172,536,533股H股(淡倉)乃涉及衍生工具，類別為：
- | | |
|--------------------------------------|------------|
| 14,128股H股(好倉) | —以實物交收(場內) |
| 12,700,830股H股(好倉)及18,124,120股H股(淡倉) | —以實物交收(場外) |
| 36,382,880股H股(好倉)及148,836,413股H股(淡倉) | —以現金交收(場外) |
8. JPMorgan Chase & Co. 因擁有下列企業的控制權而被視作持有本公司合共582,440,306股H股之好倉及7,449,000股H股之淡倉：
- 8.1 JPMorgan Chase Bank, N.A. (JPMorgan Chase & Co.的全資子公司)持有本公司169,714,770股H股好倉。
- 8.2 JF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JPMorgan Chase & Co.的間接全資子公司)持有本公司149,095,000股H股好倉。
- 8.3 JF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Inc. (JPMorgan Chase & Co.的間接全資子公司)持有本公司2,059,000股H股好倉。
- 8.4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Limited (JPMorgan Chase & Co.的間接全資子公司)持有本公司6,814,000股H股好倉。
- 8.5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Taiwan) Limited (JPMorgan Chase & Co.的間接全資子公司)持有本公司18,450,000股H股好倉。
- 8.6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UK) Limited (JPMorgan Chase & Co.的間接全資子公司)持有本公司88,864,000股H股好倉。
- 8.7 China International Fund Management Co Ltd持有本公司14,524,500股H股好倉。China International Fund Management Co Ltd的49%權益由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UK) Limited (見上文(8.6)節)持有。
- 8.8 J.P. Morgan Investment Management Inc. (JPMorgan Chase & Co.的間接全資子公司)持有本公司88,894,000股H股好倉。
- 8.9 J.P. Morgan Whitefriars Inc. (JPMorgan Chase & Co.的間接全資子公司)持有本公司44,025,036股H股好倉及7,449,000股H股淡倉。
- 於JPMorgan Chase & Co.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權益及淡倉中，包括154,129,770股H股可供借出之股份。另外，有1,496,000股H股(好倉)及7,449,000股H股(淡倉)乃涉及衍生工具，類別為：
- | | |
|-----------------------------------|------------|
| 6,115,000股H股(淡倉) | —以現金交收(場內) |
| 1,496,000股H股(好倉)及1,334,000股H股(淡倉) | —以現金交收(場外) |
9. Citigroup Inc. 因擁有下列企業的控制權而被視作持有本公司合共529,131,782股H股之好倉及400,311,107股H股之淡倉：
- 9.1 Umbrella Asset Services Hong Kong Limited (Citigroup Inc.的間接全資子公司)持有本公司174,209,652股H股好倉及160,529,685股H股淡倉。
- 9.2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imited (Citigroup Inc.的間接全資子公司)持有本公司132,337,621股H股好倉及176,915,723股H股淡倉。
- 9.3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Inc. (Citigroup Inc.的間接全資子公司)持有本公司65,884,719股H股好倉及62,865,699股H股淡倉。
- 9.4 Morgan Stanley Smith Barney Holdings LLC持有本公司2,230股H股好倉。Morgan Stanley Smith Barney Holdings LLC的49%權益由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Inc. (見上文(9.3)節)持有。
- 9.5 Citibank N.A. (Citigroup Inc.的間接全資子公司)持有本公司148,806,330股H股好倉。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 9.6 Citigroup Trust — Delaware, National Association (Citigroup Inc.的間接全資子公司)持有本公司790股H股好倉。
- 9.7 Citicorp Trust, National Association (Citigroup Inc.的間接全資子公司)持有本公司7,210股H股好倉。
- 9.8 Citicorp Trust South Dakota (Citigroup Inc.的間接全資子公司)持有本公司10,230股H股好倉。
- 9.9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Asia Limited (Citigroup Inc.的間接全資子公司)持有本公司7,873,000股H股好倉。

於 Citigroup Inc.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權益及淡倉中，包括148,791,570股H股可供借出之股份。另外，有6,305,740股H股(好倉)及30,222,003股H股(淡倉)乃涉及以實物交收(場外)衍生工具。

- 10. Vogel Holding Group Limited(由史靜女士全資擁有)持有本公司342,079,500股H股之好倉(全數涉及以現金交收的期權)及37,600,000股H股之淡倉(全數涉及以現金交收的期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史靜女士被視為擁有Vogel Holding Group Limited持有的342,079,500股H股之權益及37,600,000股H股之淡倉。史靜女士乃史玉柱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的女兒(史玉柱先生之股份權益載於本年度報告「香港法規下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證券中擁有的權益或淡倉」一節內)。
- 11. 上表所列Vogel Holding Group Limited及史靜女士所擁有的342,079,500股H股權益及37,600,000股H股之淡倉，乃是關於同一筆股份。
- 12. Fosun International Limited持有的358,332,000股H股之好倉包括由該公司直接持有的254,316,500股H股、由Pramerica-Fosun China Opportunity Fund, L.P.直接持有的29,660,500股H股及由Topper Link Limited直接持有的74,355,000股H股。就本公司所知，Pramerica-Fosun China Opportunity Fund, L.P.為Fosun International Limited管理的基金公司；Topper Link Limited乃Fosun International Limited的間接全資子公司。Fosun International Limited的79.08%已發行股本由Fosun Holdings Limited擁有，而Fosun Holdings Limited 乃Fosu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的全資子公司。郭廣昌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則持有Fosu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58%的已發行股本。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Fosun International Limited被視為擁有Pramerica-Fosun China Opportunity Fund, L.P.的29,660,500股H股及Topper Link Limited的74,355,000股H股的權益。Fosu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及郭廣昌先生亦同時被視為在Fosun International Limited於本公司擁有的358,332,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郭廣昌先生之股份權益載於本年度報告「香港法規下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證券中擁有的權益或淡倉」一節內)。
- 13. 上表所列Fosun International Limited及Fosu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所擁有的358,332,000股H股權益，乃是關於同一筆股份。
- 14. Waddell & Reed Financial, Inc.透過兩間全資子公司持有本公司合共406,493,740股H股之好倉。

除於上文以及於「香港法規下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證券中擁有的權益或淡倉」一節內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於2012年12月31日在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備存的登記冊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三) 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股東的股份質押及凍結情況

於2012年12月31日，無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東(不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四) 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情況

本公司無控股股東和實際控制人。

(五) 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東情況

於2012年12月31日，無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東(不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一、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一) 基本情況

姓名	性別	出生年份	職務	任期	期初持股 (股)	期末持股 (股)	報告期內應付 報酬總額 (稅前)(萬元)	在股東單位 領取報酬(萬元)
董文標	男	1957	董事長、執行董事	2012.4.10-2015.4.10	0	0	550.23	0
洪崎	男	1957	副董事長、 執行董事、行長	2012.4.10-2015.4.10	0	0	534.48	0
張宏偉	男	1954	副董事長、 非執行董事	2012.4.10-2015.4.10	0	0	93.00	70
盧志強	男	1951	副董事長、 非執行董事	2012.4.10-2015.4.10	0	0	89.50	299.52
劉永好	男	1951	副董事長、 非執行董事	2012.4.10-2015.4.10	0	0	86.00	108
梁玉堂	男	1958	副董事長、 執行董事	2012.4.10-2015.4.10	0	0	481.85	0
王玉貴	男	1951	非執行董事	2012.4.10-2015.4.10	0	0	82.50	100
史玉柱	男	1962	非執行董事	2012.4.10-2015.4.10	0	0	84.92	0
王航	男	1971	非執行董事	2012.4.10-2015.4.10	0	0	87.50	0
王軍輝	男	1971	非執行董事	2012.4.10-2015.4.10	0	0	79.00	0
吳迪	男	1965	非執行董事	2012.6.15-2015.4.10	0	0	36.75	300
郭廣昌	男	1967	非執行董事	2012.12.17-2015.4.10	0	0	0	660
秦榮生	男	1962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2.4.10-2015.4.10	0	0	0	0
王立華	男	1963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2.4.10-2015.4.10	0	0	87.00	0
韓建旻	男	1969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2.4.10-2015.4.10	0	0	91.50	0
鄭海泉	男	1948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2.6.15-2015.4.10	0	0	44.50	0
巴曙松	男	1969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2.6.15-2015.4.10	0	0	42.88	0
尤蘭田	女	1951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2.12.17-2015.4.10	0	0	0	0
段青山	男	1957	監事會主席、 職工監事	2012.4.10-2015.4.10	0	0	428.29	0
李懷珍	男	1957	監事會副主席、 職工監事	2012.4.10-2015.4.10	0	0	227.78	0
王家智	男	1959	監事會副主席、 職工監事	2012.4.10-2015.4.10	633,100	633,100	295.95	0
張克	男	1953	外部監事	2012.4.10-2015.4.10	0	0	46.42	0
黎原	男	1954	監事	2012.4.10-2015.4.10	0	0	41.08	0
張迪生	男	1955	監事	2012.4.10-2015.4.10	0	0	64.00	0
魯鐘男	男	1955	監事	2012.4.10-2015.4.10	0	0	69.00	0
王梁	男	1942	外部監事	2012.4.10-2015.4.10	0	0	67.58	0
胡穎	女	1963	職工監事	2012.4.10-2015.4.10	0	0	88.14	0
邢本秀	男	1963	副行長	2012.4.10-2015.4.10	0	0	330.31	0
趙品璋	男	1956	副行長	2012.4.10-2015.4.10	0	0	385.55	0
毛曉峰	男	1972	副行長	2012.4.10-2015.4.10	0	0	380.54	0
萬青元	男	1965	董事會秘書	2012.4.10-2015.4.10	0	0	251.24	0
白丹	女	1963	財務總監	2012.4.10-2015.4.10	0	0	251.81	0
石杰	男	1965	行長助理	2012.8.7-2015.4.10	0	0	128.90	0
李彬	女	1967	行長助理	2012.8.7-2015.4.10	0	0	115.21	0
林雲山	男	1970	行長助理	2012.8.7-2015.4.10	0	0	128.90	0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姓名	性別	出生年份	職務	任期	期初持股 (股)	期末持股 (股)	報告期內應付 報酬總額 (稅前)(萬元)	在股東單位 領取報酬(萬元)
陳建	男	1958	第六屆董事會 非執行董事， 已辭任	2012.4.10-2012.9.28	0	0	59.00	—
黃晞	女	1962	第六屆董事會 非執行董事， 已辭任	2012.4.10-2012.6.15	0	0	43.25	—
王松奇	男	1952	第六屆董事會獨立 非執行董事， 已辭任	2012.4.10-2012.12.17	0	0	98.00	0
梁金泉	男	1940	第六屆董事會獨立 非執行董事， 已辭任	2012.4.10-2012.6.15	0	0	0	0
王聯章	男	1957	第六屆董事會獨立 非執行董事， 已辭任	2012.4.10-2012.6.15	0	0	76.63	0
喬志敏	男	1952	第五屆監事會主席、 職工監事， 已退任	2009.3.23-2012.4.10	0	0	179.40	0
邢繼軍	男	1964	第五屆監事會 副主席，已退任	2009.3.23-2012.4.10	0	0	28.97	—
徐銳	男	1945	第五屆監事會外部 監事，已退任	2009.3.23-2012.4.10	0	0	25.50	0
陳進忠	男	1960	第五屆監事會職工 監事，已退任	2009.3.23-2012.4.10	0	0	134.97	0
王磊	女	1961	第五屆監事會職工 監事，已退任	2009.3.23-2012.4.10	0	0	120.71	0
邵平	男	1957	原副行長，已辭任	2012.4.10-2012.9.26	0	0	292.33	0
合計							6,831.07	

- 註： 1、獨立非執行董事秦榮生、梁金泉為中管幹部，依據中紀委(2008)22號文精神和個人要求，未領取2012年度董事薪酬；
- 2、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未實施股權激勵計劃；
- 3、本公司履職的執行董事、監事會主席、監事會副主席、職工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稅前薪酬總額仍在確認過程中，其餘部分待確認之後再另行披露；
- 4、已辭任或已退任董事、監事、高管薪酬為在任期間薪酬；
- 5、本公司原董事陳建、黃晞，原監事邢繼軍在報告期內辭任或退任，本公司未取得其在股東單位領取報酬金額。

(二) 現任公司董事、監事在股東單位的任職情況

姓名	任職股東單位	職務	任期
張宏偉	東方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1993年至今
盧志強	中國泛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總裁	1999年5月至今
劉永好	新希望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02年至今
王玉貴	中國船東互保協會	總經理	1993年至今
史玉柱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實際控制人	2001年4月至今
王軍輝	國壽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總裁	2011年至今
吳迪	福信集團有限公司	總裁、首席執行官、 總經理	2003年至今
郭廣昌	復星國際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董事長	2004年12月至今
	上海復星工業技術發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03年8月至今
	南京鋼鐵聯合有限公司	副董事長	2003年3月至今
	南京南鋼產業發展有限公司	副董事長	2009年9月至今

(三) 現任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主要工作經歷

董事

執行董事

董文標先生，自2000年4月30日起出任本行執行董事，現為本行董事長及董事會戰略發展與投資管理委員會主席。董先生亦為第十二屆全國政協常務委員、全國工商聯副主席及中國上市公司協會副會長；曾任第十屆和第十一屆全國政協委員、全國政協經濟委員會副主任和中國民間商會副會長。董先生於本行創立時加入本行，出任本行副行長，2000年4月起出任執行董事。董先生自2000年4月至2006年7月期間出任本行行長，並於2006年7月出任董事長。加入本行前，董先生於1993年至1995年任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裁，1992年至1995年任交通銀行董事，並於1991年至1994年任交通銀行鄭州分行行長兼黨組書記，1988年至1991年任河南金融管理學院副院長。董先生在銀行管理和金融證券業方面積逾31年經驗。董先生於1993年獲得廈門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於2012年獲劍橋大學賈吉商學院榮譽院士，現為高級經濟師。

洪崎先生，自2004年1月8日起出任本行執行董事，現為本行副董事長、行長及董事會戰略發展與投資管理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委員。洪先生是中國國際商會副會長、中國金融學會理事、中國國際金融學會常務理事及中國金融理財標準委員會委員。洪先生於2000年至2009年3月擔任本行副行長，並於2009年3月出任行長。洪先生於1996年1月至1996年9月任本行總行營業部主任。洪先生於1996年9月至1998年4月出任本行北京管理部副總經理，並於1998年至2000年升任為總經理。加入本行前，洪先生於1994年至1995年曾任交通銀行北海分行行長兼黨組書記，1993年至1994年任中國人民大學證券研究所副所長，1985年至1991年任中國人民銀行總行主任科員。洪先生在銀行管理和金融業方面積逾27年經驗。洪先生於1996年獲得中國人民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梁玉堂先生，自2009年3月23日起出任本行執行董事，現為本行副董事長及董事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和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梁先生於本行創立時加入本行出任資金計劃部副總經理，並於1996年至2002年出任本行資金計劃部總經理及金融同業部總經理。梁先生於2003年至2005年任本行行長助理，2002年至2007年任本行北京管理部總經理並於2005年2月成為本行副行長。加入本行前，梁先生於1994年至1995年任交通銀行綜合計劃部經理，1992年至1994年任交通銀行鄭州分行豫通房地產開發投資公司總經理。梁先生於1991年至1992年任河南金融管理學院教務處副處長，以及於1985年至1991年任河南金融管理學院管理教研室副主任、主任。梁先生在金融方面積逾31年經驗。梁先生於1993年獲得廈門大學銀行及財務碩士學位，現為高級經濟師。

非執行董事

張宏偉先生，自2000年4月30日起出任本行董事會副董事長。張先生為本行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戰略發展與投資管理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委員。張先生現任東方集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東方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600811))及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600190/900952))之董事長、聯合能源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467))之董事局主席、東方集團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以及中國民族證券有限責任公司董事。張先生亦為全國政協委員，亦曾任第十屆全國政協常務委員，張先生於1997年至2007年任全國工商聯副主席。張先生於1997年獲得哈爾濱工業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現為高級經濟師。

盧志強先生，自2006年7月16日起出任本行董事會副董事長。盧先生為本行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戰略發展與投資管理委員會和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委員。盧先生自本行創立起至2003年6月止出任本行董事，並於2006年重新出任本行董事。盧先生現任泛海集團有限公司及中國泛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裁以及泛海建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000046))董事長、中國泛海國際投資有限公司董事，以及聯想控股有限公司董事。盧先生亦為全國政協常務委員、全國政協經濟委員會委員、中國光彩事業基金會副理事長、並於2012年任中國民間商會副會長。盧先生於2003年6月至2004年12月為本行監事長，於2004年12月至2006年6月為本行副監事長，亦曾任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600837))董事。盧先生於1998年至2012年先後任全國工商聯常務委員、副主席。盧先生於1995年獲得復旦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現為研究員。

劉永好先生，自2009年3月23日起出任本行董事會副董事長。劉先生為本行非執行董事和董事會戰略發展與投資管理委員會委員，於本行創立起至2006年止亦曾出任本行董事會副董事長。劉先生現任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股東)、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000876，本公司主要股東)、新希望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股東)及山東六和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劉先生自1993年起任全國政協委員，並於2003年起任全國政協經濟委員會副主任。劉先生亦曾出任中國光彩事業促進會副會長，以及全國工商聯副主席。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王玉貴先生，於1995年12月3日獲委任，並自本行創立起一直出任本行非執行董事。王先生亦為本行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委員。現任中國船東互保協會總經理、中國海商法協會、中國服務貿易協會常務理事、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600837)監事，以及中國國際貿易促進委員會海事仲裁委員會仲裁員。王先生於1977年畢業於北京第二外國語學院，現為高級經濟師。

史玉柱先生，自2006年7月16日起任本行非執行董事，亦是本行董事會戰略發展與投資管理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和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委員。史先生現任巨人投資有限公司及上海巨人網絡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巨人網絡集團有限公司(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上市代碼：GA)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上海張江高科技園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600895)獨立董事、上海征途信息技術有限公司董事及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實際控制人。史先生曾於2004年至2007年任四通控股有限公司首席執行官及於2004年至2009年任四通控股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史先生於1984年獲得浙江大學數學學士學位，以及於1990年深圳大學軟件科學研究生畢業。

王航先生，自2006年7月16日起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亦是本公司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委員。王先生現任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股東)董事兼副總裁、北京首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總經理及中國青年企業家協會副會長。王先生自2011年11月29日起出任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000876)，本公司主要股東)的非執行董事。王先生曾任中國人民銀行辦公廳公務員、昆明大商滙實業有限公司董事長、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金融事業部顧問和首席運營官、聯華國際信託投資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四川南方希望實業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裁。王先生獲得北京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

王軍輝先生，高級經濟師，自2009年3月23日起任本行非執行董事，亦是本行董事會戰略發展與投資管理委員會和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委員。王先生自2011年2月起擔任國壽投資控股有限公司黨委書記、總裁。此前，王先生於2007年至2012年9月任中國人壽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副總裁，2004年至2007年任中國人壽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的總裁助理，及於2000年至2004年歷任嘉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投資總監及總經理助理等職務。王先生為第十屆及第十一屆中華全國青年聯合會以及第九屆及第十屆北京市青年聯合會委員、常委。王先生於2008年獲得財政部財政科學研究所財政學博士學位。

吳迪先生，自2012年6月15日起任本行非執行董事，亦是本行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關聯交易委員會委員。吳先生現為福信集團有限公司總裁兼CEO，杭州聯合農村商業銀行董事。此外，吳先生還現任中國民營經濟國際合作商會主席團主席、福建省工商聯常務理事、廈門經濟學會副會長、廈門工商聯副會長、廈門市海峽兩岸交流促進會副會長。吳先生曾任大連海洋漁業集團副處長、深圳天馬新型建材實業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吳先生於1986年獲得廈門水產學院學士，現為高級經濟師，華僑大學兼職教授。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郭廣昌先生，自2012年12月17日起任本行非執行董事。亦是本行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和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郭先生現任復星國際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股份代碼：00656))執行董事及董事長、南京南鋼鋼鐵聯合有限公司副董事長、Club Méditerranée SA(泛歐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CU))董事、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股份代碼：002196)和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600196))非執行董事以及復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其股份於2011年5月撤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地位)。此外，郭先生現為第十一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代表、全國政協第九屆委員會委員、中國光彩事業基金會副理事長及上海市工商業聯合會(商會)副主席、上海市浙江商會名譽會長。郭先生曾任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股份代碼：01099))非執行董事。郭先生於1989年及1999年分別獲得復旦大學哲學學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秦榮生先生，自2009年9月9日起出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亦是本行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委員及審計委員會和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主席。秦先生現為北京國家會計學院教授、中國審計學會副會長、中國總會計師協會副會長、財政部中國註冊會計師考試委員會委員、中國審計準則委員會委員。秦先生亦為清華大學兼職教授、中國人民大學兼職教授、中南財經政法大學兼職教授、江西財經大學兼職教授。

王立華先生，自2009年9月9日起出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亦是本行董事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委員。王先生現為第一屆北京市西城區律師協會會長、北京市天元律師事務所首席合夥人、中華全國律師協會常務理事，亦為北京市西城區社會組織聯合會副會長、第一屆西城區企業和企業家聯合會副會長、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委員會委員、山東興民鋼圈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002355)和瀋陽變壓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王先生曾任北京大學法學院科研辦主任、第七屆北京市律師協會副會長、中國證監會第七屆、第八屆股票發行審核委員會委員、中國證監會第三屆、第四屆(新第一屆)、第二屆、第三屆上市公司併購重組審核委員會委員、北京市人民政府專家顧問團顧問、國際商會中國國家委員會專家及新疆中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000972)獨立董事。王先生於1993年在北京大學取得經濟法碩士學位。

韓建旻先生，自2009年9月9日起出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亦是本行董事會審計委員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委員。韓先生現為大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管理委員會委員、執行合夥人，天津渤海商品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並於2011年12月起擔任東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韓先生曾任中國銀行牡丹江分行職員、北京中洲會計師事務所董事、副主任會計師、中國金融工委駐中國工商銀行總行兼職監事、北京中洲光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董事、合夥人，天健光華會計師事務所董事、執行合夥人，中國證監會第一屆、第二屆及第三屆創業板發行審核委員會委員。韓先生於2008年在北京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現為高級會計師、中國註冊會計師、中國註冊資產評估師及中國註冊稅務師。

鄭海泉先生，自2012年6月15日起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亦是本行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和提名委員會委員以及審計委員會委員。鄭先生現為中電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股份代碼：00002))、鷹君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股份代碼：00041))、香港鐵路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股份代碼：00066))、滙賢房託管理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股份代碼：87001))和上海實業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股份代碼：00363))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先生是香港太平紳士，英國官佐勳章、香港金紫荊星章獲得者，第十一屆全國政協委員。鄭先生曾任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首席經濟學家、財務總監、恒生銀行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股份代碼：00011))副董事長及行政總裁、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主席、滙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董事長等職。此外，鄭先生還曾任香港政府中央政策組顧問、行政局議員、立法局議員，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港事顧問。鄭先生於1973年獲香港中文大學社會科學學士學位，於1979年獲新西蘭奧克蘭大學哲學碩士學位，於2002年獲香港中文大學榮譽院士，於2005年獲香港公開大學榮譽工商管理博士學位，於2005年獲香港中文大學榮譽社會科學博士學位。

巴曙松先生，自2012年6月15日起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亦是本行董事會戰略發展與投資管理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和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委員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巴先生現為國務院發展研究中心金融研究所副所長，國元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000728))、中航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600705)，原名：北亞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2012年7月17日更名)的獨立董事以及中國誠通發展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0021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曾任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601988))和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03988)發展規劃部副處長、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分行副行長、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港澳管理處高級經理、中銀香港(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02388))風險管理部助理總經理、中國證券業協會發展戰略委員會主任、中央人民政府駐香港聯絡辦公室經濟部副部長。巴先生還曾經擔任中山大學達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002030))、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601166))和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601519))的獨立董事以及中國投資開發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00204))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巴先生於1999年獲中央財經大學博士學位，現為研究員、博士生導師。

尤蘭田女士，自2012年12月17日起出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亦是本行董事會提名委員會主席、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委員以及審計委員會委員。尤女士現任第十一屆全國政協委員、港澳台僑委員會副主任及中國宋慶齡基金會副主席。尤女士曾任中央統戰部副部長、北京市計劃勞動管理幹部學院黨委書記，北京市勞動局副局長、局長，北京市勞動和社會保障局局長，北京市委常委、崇文區委書記、統戰部部長、衛生工委書記及市總工會主席。尤女士是中央黨校經濟管理專業研究生學歷，現為高級經濟師。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監事

段青山先生，自2012年4月10日起出任本公司職工監事。段先生為本公司監事會主席，並為監事會監督委員會主任委員及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委員。段先生自1996年加入本公司，於2010年至2012年4月任本公司財務總監，於2007年11月至2012年任本公司人力資源部總經理、黨委組織部部長。段先生曾於2002年至2007年任本公司太原分行行長、黨委書記，於1998年至2002年任本公司太原支行副行長、行長、黨委書記，並於1996年至1998年為太原支行籌備組成員。在加入本公司前，段先生曾任中國人民銀行太原分行稽核處處長，中國人民銀行陽曲支行信貸科科長、會計科科長等職位。段先生在銀行管理方面積累逾35年經驗。段先生於2006年獲得武漢大學高級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段先生於2007年獲得全國優秀創業企業家、企業文化建設優秀管理者、山西省功勳企業家，於2006年獲得山西省十佳金融人物等稱號，於2004年獲得全國金融五一勞動獎章、山西省勞動模範。

李懷珍先生，自2012年4月10日起出任本公司職工監事。李先生為本公司監事會副主席，並為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及監督委員會委員。李先生於2012年2月加入本公司，於2008年至2012年2月任中國銀監會財會部主任，於2005年至2008年任中國銀監會湖北監管局局長、黨委書記，並於2003年至2005年任中國銀監會山東監管局副局長、黨委副書記。李先生於1998年至2003年在中國人民銀行任濟南分行副行長兼國家外匯管理局山東省(濟南)分局副局長，於1997年至1998年任中國人民銀行河南省分行副行長兼國家外匯管理局河南分局副局長，於1993年至1997年任中國人民銀行鄭州分行行長、黨組書記等職。李先生於2008年當選第十一屆全國人大代表。李先生獲得東北財經大學經濟專業碩士學位，現為高級經濟師。

王家智先生，自2012年4月10日起出任本公司職工監事。王先生為本公司監事會副主席，並為監事會監督委員會委員。王先生自1998年加入本公司，現任本公司石家莊分行行長、黨委書記，曾於2001年至2002年任本公司石家莊支行行長、黨委書記，於2000年至2001年為本公司福州分行籌備組成員，於1998年至2000年任本公司信貸業務部業務一處處長等職。加入本公司前，王先生於1996年至1998年任中國光大銀行青島分行市南辦副主任(主持工作)、發展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於1992年至1996年任中信實業銀行青島分行辦公室科長，於1987年至1992年任山東臨沂經委、體改委辦事員、副科長(科級)，於1986年至1987年任中國工商銀行山東臨沂地區中心支行信貸科信貸員，於1983年至1986年在山東電大脫產學習，於1981年至1983年任中國人民銀行山東臨沂地區中心支行計劃統計員，於1980年至1981年任中國人民銀行費縣支行統計員、信貸員。王先生獲得上海財經大學經濟哲學專業博士學位，現為高級經濟師。

張克先生，自2012年4月10日起出任本公司外部監事，並為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召集人及監督委員會委員。張先生現任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董事長兼首席合夥人，北京信永方略管理諮詢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此外還擔任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副會長及北京司法鑒定業協會副會長職務。張先生曾於2003年至2009年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張先生亦曾任中信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總經理、永道中國副執行董事，中信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副總經理、永道國際合夥人，中信會計師事務所常務副主任，中信集團中國國際經濟諮詢公司部門經理。張先生在中國人民大學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現為高級會計師及註冊會計師。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黎原先生，自2012年4月10日起出任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並為監事會監督委員會委員。黎先生現為中國人壽資產管理有限公司黨委委員、紀委書記、監事長。黎先生曾任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02628)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601628))財務部總經理；中國人壽保險公司計財部總經理；財政部金融司處長、副司長級幹部；對外經濟貿易部副處長、處長；國務院辦公廳秘書局副處級秘書。黎先生畢業於北京大學並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此外，他亦曾獲得中央黨校研究生學歷。

張迪生先生，自2007年1月15日起出任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並為第六屆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委員。張先生現為四通控股有限公司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此前，張先生於1994年至2000年曾任四通集團公司執行副總裁及常務副總裁。張先生亦為 Stone Resources Limited 董事，該公司系於多倫多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SRH)。張先生獲得日本流通經濟大學的碩士學位，現為高級經濟師。

魯鐘男先生，自2007年1月15日起出任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並為監事會監督委員會和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委員。魯先生現為深圳市新產業創業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此前，魯先生曾任中國民族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副董事長兼總裁，並於2001年至2008年任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董事，於2001年至2005年任東方集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並於1979年至2001年於中國人民銀行黑龍江、哈爾濱及瀋陽分行擔任若干職位。魯先生畢業於經濟管理專業碩士研究生學位課程進修班，現為高級經濟師。

王梁先生，自2009年3月23日起出任本公司外部監事，並為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委員。王先生現為東莞市鳳崗雁田企業發展公司董事。此前，王先生曾於1995年12月3日至2009年3月22日擔任本公司監事。王先生於1993年至2003年曾任廣州新聯公司、廣州商滙經濟發展總公司董事長及廣州市工商業聯合會副會長。王先生於1991年至1993年亦曾任廣州市經濟研究院副院長。王先生於1968年在北京鐵道學院(現為北京交通大學)取得會計專業學士學位。王先生為高級會計師及註冊會計師。

胡穎女士，自2012年4月10日起出任本公司職工監事，並為監事會監督委員會委員。胡女士自2005年加入本公司，現任本公司金融學院籌備組副組長，曾於2005年至2011年任本公司培訓學院副總經理。在加入本公司前，胡女士於1986年至1993年任北京師範學院分院助教、講師。於1993年至2004年任首都師範大學副教授，其中2002-2003年期間在美國倫斯勒理工大學做訪問學者。胡女士獲得北京理工大學應用力學專業博士學位，教授職稱。

高級管理人員

洪崎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長。請參閱「董事—執行董事」的簡歷。

梁玉堂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董事長。請參閱「董事—執行董事」的簡歷。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邢本秀先生，本公司副行長，於2010年7月獲委任。邢先生於2010年加入本公司。在加入本公司前，邢先生於1988年至1991年擔任中國人民銀行綜合計劃司副主任科員，於1991年至1994年，擔任中國人民銀行利率管理司主任科員、儲蓄處副處長，於1994年至1998年，擔任中國人民銀行銀行司銀行業務管理處副處長，於1998年至2003年，擔任中國人民銀行監管一司中國銀行監管一處副處長，中國銀行監管處處長，於2003年4月至7月，中國銀監會監管一部中國銀行監管處正處級幹部，於2003年7月至2006年，擔任中國銀監會廈門監管局籌備組組長，黨委書記、局長，於2006年至2008年，擔任中國銀監會遼寧監管局黨委書記、局長，於2008年至2010年6月，擔任中國銀監會人事部部長。邢先生擁有遼寧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趙品璋先生，本公司副行長，於2008年4月獲委任。趙先生亦是本公司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主席。趙先生於2005年至2008年擔任本公司行長助理，於2003年至2007年擔任本公司首席信貸執行官兼監事，於2001年至2007年擔任本公司授信評審部總經理，於2000年至2001年擔任本公司風險管理部副總經理，於1998年至2000年擔任本公司北京管理部副總經理。在加入本公司前，趙先生擔任交通銀行遼源支行副行長及中國建設銀行遼源市中心支行科長。趙先生在銀行管理方面積逾25年經驗。趙先生擁有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現為高級經濟師。

毛曉峰先生，本公司副行長，於2008年4月獲委任。毛先生亦是本公司零售銀行管理委員會主席。毛先生現任現代傳播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072))獨立非執行董事。毛先生於2002年加入本公司，擔任本公司總行辦公室副主任，自2003年6月及2004年3月起分別擔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及公司秘書。在加入本公司前，毛先生於1999年至2002年擔任共青團中央辦公廳綜合處處長，於1995年至1996年擔任湖南省芷江侗族自治縣縣委副書記，於1994年至1995年擔任湖南省芷江侗族自治縣人民政府縣長助理，於1992年至1993年擔任全國學聯執行副主席。毛先生於1995年獲得湖南大學工業及國外貿易碩士學位，1998年獲得湖南大學管理博士學位及2000年獲得美國哈佛大學肯尼迪學院公共行政管理學碩士學位。

萬青元先生，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及公司聯席秘書，於2012年4月獲委任。萬先生亦是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主任、民生基金黨委書記、董事長。萬先生於2001年加入本公司，歷任本公司總行辦公室公關策劃處處長、主任助理、副主任，企業文化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萬先生金融從業26年。萬先生為中共黨員，高級編輯，擁有武漢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白丹女士，本公司財務總監，於2012年9月獲委任。白女士亦是本公司財務管理委員會主席，財務會計部總經理。白女士於2000年加入本公司，擔任本公司會計結算部副總經理，自2001年3月及2008年12月起分別擔任本公司會計結算部副總經理、總經理，於2008年12月至今擔任本公司財務會計部總經理。在加入本公司前，白女士於1993年至2000年分別擔任交通銀行大連分行財務會計部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總經理，於1988年至1993年擔任曾任交通銀行大連開發區支行會計、副科長。白女士於2008年獲得北京交通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會計師。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石杰先生，本公司行長助理兼授信評審部總經理、風險管理部總經理，於2012年9月獲委任。石先生於1998年加入本公司，擔任本公司石家莊支行計財部總經理，自2001年3月起任本公司石家莊分行營業部總經理，2001年7月在本公司授信評審部工作，歷任副處長(主持工作)、總經理高級助理、副總經理，2008年6月任本公司長春分行籌備組組長，2009年2月任中國民生銀行長春分行行長、黨委書記，2009年8月任授信評審部總經理。加入本公司前，石先生於1995年至1998年年任河北經貿大學財務處科長，於1992年至1995年任河北財經學院太行實業有限公司幹部。石先生於1999年獲得天津財經學院管理學碩士學位。

李彬女士，本公司行長助理，於2012年7月獲得委任。李女士於1995年加入本公司，擔任本公司國際業務部資金處負責人、處長，2000年10月任本公司資金及資本市場部副總經理，2007年5月任本公司衍生產品業務部總經理，2009年5月任本公司金融市場部黨委書記，2009年6月任本公司金融市場部總裁、黨委書記。在加入本公司前，李女士於1990年8月至1995年7月在中國農業銀行北京分行國際部工作。李女士於2006年1月獲得中國人民大學財政金融學院金融學專業博士學位。

林雲山先生，自2012年9月起出任本公司行長助理。林先生亦是本公司零售銀行管理委員會主席。林先生於2009年至2012年擔任本公司公司銀行部總經理，於2007年至2009年擔任本公司公司銀行管理委員會辦公室主任，於2005年至2007年擔任本公司深圳分行黨委委員、副行長，於2003年至2005年擔任本公司公司業務部總經理助理，於2002年至2003年擔任本公司公司業務部票據業務處處長。在加入本公司前，林先生於1999年至2001年擔任中國人民銀行監管一司建行監管處主任科員，於1998年至1999年擔任中國人民銀行支付科技司支付系統處主任科員，於1993年至1998年擔任中國人民銀行會計司結算處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林先生擁有中國人民大學金融學碩士研究生學位。

聯席公司秘書

萬青元先生為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兼聯席公司秘書。請參閱「高級管理人員」的簡歷。

孫玉蒂女士，47歲，於2009年11月2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孫女士現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一所全球性的專業服務公司，專門提供綜合的商務、企業及投資者服務)的企業服務部門董事。在2002年加入卓佳集團之前，孫女士為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及登捷時有限公司的公司秘書事務部高級經理。孫女士為特許秘書，並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以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士。孫女士於多方面的企業服務擁有豐富經驗，至今已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專業秘書服務。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四) 董事和監事資料變動

在本報告期內有以下的董事資料變動：

1. 本公司執行董事董文標先生成為第十二屆全國政協常務委員、全國工商聯副主席及中國上市公司協會副會長；不再擔任全國政協經濟委員會副主任及中國民間商會副會長。
2.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張宏偉先生不再擔任中國民間商會副會長。
3.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盧志強先生出任中國泛海國際投資有限公司董事、聯想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全國政協經濟委員會委員、中國光彩事業基金會副理事長及中國民間商會副會長；不再擔任全國工商聯副主席。
4.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王玉貴先生不再擔任民生證券有限責任公司董事。
5.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王航先生不再擔任河北寶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600155))的非執行董事。
6.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王軍輝先生不再擔任中國人壽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副總裁及中國人壽富蘭克林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出任第十屆北京市青年聯合會常委。
7.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吳迪先生不再擔任永安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8.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郭廣昌先生出任南京南鋼鋼鐵聯合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全國政協第九屆委員會委員及中國光彩事業基金會副理事長。
9.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王立華先生出任北京市西城區社會組織聯合會副會長、第一屆西城區企業和企業家聯合會副會長、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委員會委員、瀋陽變壓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不再擔任北京市人民政府專家顧問團顧問及國際商會中國國家委員會專家。
10.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韓建旻先生成為大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管理委員會委員、執行合夥人；不再擔任中國證監會創業板發行審核委員會委員。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11.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鄭海泉先生出任上海實業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股份代碼：0036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12.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巴曙松先生不再擔任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601519))的獨立董事。
13.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尤蘭田女士出任中國宋慶齡基金會副主席。

(五) 報告期內新任和離任的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姓名及離任原因

- 1、報告期內，本公司獨立董事梁金泉、王聯章及王松奇因連續在本公司擔任獨立董事滿6年，辭去本公司獨立董事職務。黃晞董事因工作原因辭去本公司董事職務。陳建董事因長期居住海外辭去本公司董事職務。本公司新選舉吳迪、郭廣昌、鄭海泉、巴曙松和尤蘭田為本公司董事。
- 2、報告期內，因任期屆滿，本公司監事喬志敏、邢繼軍、徐銳、陳進忠和王磊離任。本公司新選舉段青山、李懷珍、王家智、張克、黎原、王梁和胡穎為本公司監事。
- 3、報告期內，邵平因工作變動辭去本公司副行長以及在本公司的其他相關職務。本公司新聘任石杰、李彬、林雲山為本公司行長助理。

(六) 董事、監事服務合約說明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9A.54條及19A.55條，本公司已與本公司各董事及監事就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遵守《公司章程》及仲裁的規定等事宜訂立合同。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與本公司董事或監事就其董事／監事的職務而言，並無訂立亦不擬訂立任何服務合同(不包括於一年內到期或僱主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任何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同)。

(七) 董事在與本公司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所佔的權益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吳迪先生擔任杭州聯合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杭州聯合銀行」)董事，未持有股份。就本公司所知，杭州聯合銀行創立於2011年1月5日，為一家主要客戶為「三農」、社區、中小企業和地方經濟的股份制銀行業金融機構，註冊資本13.12億元，截至2012年6月末，該行資產總額達1104億元，存款餘額696億元，貸款餘額512億元，所有者權益86億元。因此，杭州聯合銀行在規模上以及業務覆蓋地域上與本公司差異較大。根據杭州聯合銀行章程，其董事會共有13名董事。吳迪先生僅為其董事之一且並不擔任董事長一職。另外根據本公司章程第149條的規定，吳迪董事將在涉及杭州聯合銀行的相關議案中放棄投票權。綜上，吳迪董事在杭州聯合銀行中的權益並未影響其履行作為本公司董事的職責。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除上文披露外，本公司所有其他董事均未在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持有任何權益。

(八) 香港法規下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證券中擁有的權益或淡倉

(一) 於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下列董事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以下權益：

姓名	職位	股份類別	好倉／淡倉	身份	股份數目	附註	佔相關股份類別已發行股份百分比(%)	佔全部已發行股份百分比(%)
劉永好	非執行董事	A	好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 企業擁有	1,891,893,763	1	8.38	6.67
張宏偉	非執行董事	A	好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 企業擁有	931,073,370	2	4.12	3.28
盧志強	非執行董事	A	好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 企業擁有	698,939,116	3	3.09	2.46
		H	好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 企業擁有	3,220,500	3	0.06	0.01
史玉柱	非執行董事	A	好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 企業擁有	809,600,038	4	3.58	2.85
		H	好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 企業擁有	349,479,500	4	6.05	1.23
		H	淡倉	由其所控制 企業擁有	37,600,000	4	0.65	0.13
郭廣昌	非執行董事	A	好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 企業擁有	308,037,298	5	1.36	1.09
		H	好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 企業擁有	358,332,000	6	6.20	1.26

附註：

- 該1,891,893,763股A股包括由南方希望實業有限公司直接持有的558,306,938股A股及由新希望投資有限公司直接持有的1,333,586,825股A股。南方希望實業有限公司乃由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新希望投資有限公司由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及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其45.7%已發行股本由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持有)分別持有其25%及75%已發行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擁有南方希望實業有限公司持有的558,306,938股A股及新希望投資有限公司持有的1,333,586,825股A股的權益。

由於劉永好先生持有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63.65%已發行股本(當中1.31%由其配偶李巍女士個人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永好先生被視為擁有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擁有的1,891,893,763股A股權益。劉永好先生之此等權益與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李巍女士及劉暢女士所擁有的權益(載於本年度報告「香港法規下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或淡倉」一節內)，乃是同一筆股份。

- 該931,073,370股A股包括由東方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的888,970,224股A股及由東方集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的42,103,146股A股。東方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27.98%已發行股本由東方集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而張宏偉先生持有東方集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的32.58%已發行股本，並透過東方集團投資控股有限公司間接持有東方集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的31.20%已發行股本。東方集團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的94%已發行股本由張宏偉先生全資擁有的名澤東方投資有限公司持有。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3. 該698,939,116股A股由中國泛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持有。中國泛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的96.7%已發行股本由泛海集團有限公司持有，而泛海集團有限公司乃由泛海控股有限公司全資擁有。盧志強先生持有泛海控股有限公司77.14%已發行股本。

該3,220,500股H股由泛海國際資源投資有限公司持有。泛海國際資源投資有限公司乃由中國泛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中國泛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的96.7%已發行股本由泛海集團有限公司持有，而泛海集團有限公司乃由泛海控股有限公司全資擁有。盧志強先生持有泛海控股有限公司77.14%已發行股本。

4. 該809,600,038股A股由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持有。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的95.14%已發行股本由巨人投資有限公司持有，而史玉柱先生持有巨人投資有限公司95%已發行股本。

該349,479,500股H股好倉及37,600,000股H股淡倉包括由Union Sky Holding Group Limited直接持有的7,400,000股H股好倉及由Vogel Holding Group Limited直接持有的342,079,500股H股好倉和37,600,000股H股淡倉。Union Sky Holding Group Limited乃由史玉柱先生全資擁有。Vogel Holding Group Limited則由史玉柱先生的女兒史靜女士全資擁有。史玉柱先生是Vogel Holding Group Limited的實際控制人，因而被視為擁有Vogel Holding Group Limited持有的342,079,500股H股好倉及37,600,000股H股淡倉。此外，有291,350,000股H股好倉及全數37,600,000股H股淡倉乃涉及以現金交收的期權。

5. 郭廣昌先生透過下列由其擁有控制權的企業而被視作持有本公司合共308,037,298股A股：

5.1 Tebon Securities Co., Ltd.持有本公司14,861,215股A股。Tebon Securities Co., Ltd.的91.86%權益由Shanghai Xingye Investment Development Co., Ltd. (其90%已發行股本由Shanghai Guangxin Technology Development Co., Ltd.持有)持有，而Shanghai Guangxin Technology Development Co., Ltd.的58%已發行股本由郭廣昌先生持有。

5.2 Nanjing Iron & Steel Industry Development Co., Ltd. 持有本公司5,105,200股A股。Nanjing Iron & Steel Industry Development Co., Ltd. 乃Nanjing Iron & Steel Co., Ltd.的全資子公司。

5.3 Nanjing Iron & Steel Co., Ltd.持有本公司173,880,823股A股，同時被視作擁有Nanjing Iron & Steel Industry Development Co., Ltd.持有的5,105,200股A股權益。Nanjing Iron & Steel Co., Ltd.的56.33%權益由Nanjing Nangang Iron & Steel United Co., Ltd. 持有。

5.4 Nanjing Iron & Steel United Co., Ltd. (Nanjing Nangang Iron & Steel United Co., Ltd.的全資子公司)持有本公司15,690,060股A股，Nanjing Nangang Iron & Steel United Co., Ltd.的30%已發行股本由Shanghai Fosun High Technology (Group) Co., Ltd.持有。

5.5 Shanghai Fosun Industrial Technology Development Co., Ltd. (Shanghai Fosun Industrial Investment Co., Ltd.的全資子公司)持有本公司98,500,000股A股。Shanghai Fosun Industrial Investment Co., Ltd. 為Shanghai Fosun High Technology (Group) Co., Ltd.的全資子公司。

5.6 Shanghai Fosun High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Fosun International Limited的全資子公司)因擁有Nanjing Iron & Steel Industry Development Co., Ltd. (見上文(5.2)節)、Nanjing Iron & Steel Co., Ltd. (見上文(5.3)節)、Nanjing Iron & Steel United Co., Ltd. (見上文(5.4)節)及Shanghai Fosun Industrial Technology Development Co., Ltd. (見上文(5.5)節)的控制權被視作持有本公司合共293,176,083股A股權益。Fosun International Limited的79.08%已發行股本由Fosun Holdings Limited(Fosu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的全資子公司)持有。Fosu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的58%已發行股本由郭廣昌先生持有。

6. 該358,332,000股H股包括由Fosun International Limited直接持有的254,316,500股H股、由Pramerica-Fosun China Opportunity Fund, L.P.直接持有的29,660,500股H股及由Topper Link Limited直接持有的74,355,000股H股。就本公司所知，Pramerica-Fosun China Opportunity Fund, L.P. 為Fosun International Limited管理的基金公司；Topper Link Limited乃Fosun International Limited的間接全資子公司。Fosun International Limited的79.08%已發行股本由Fosun Holdings Limited擁有，而Fosun Holdings Limited 乃Fosu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的全資子公司。郭廣昌先生則持有Fosu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58%的已發行股本。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Fosun International Limited被視為擁有Pramerica-Fosun China Opportunity Fund, L.P.的29,660,500股H股及Topper Link Limited的74,355,000股H股的權益。Fosu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及郭廣昌先生亦同時被視為在Fosun International Limited於本公司擁有的254,316,5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二) 於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下列董事於彭州民生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中擁有以下權益：

姓名	職位	好倉／淡倉	身份	出資額	附註	佔總註冊資本百分比(%)
劉永好	非執行董事	好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 企業擁有	人民幣2,000,000元	1	3.64

附註：

1. 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於彭州民生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出資人民幣2,000,000元。由於劉永好先生持有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63.65%已發行股本(當中1.31%由其配偶李巍女士個人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永好先生被視為擁有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於彭州民生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的權益。

(三) 於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下列董事於上海松江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中擁有以下權益：

姓名	職位	好倉／淡倉	身份	出資額	附註	佔總股本百分比(%)
史玉柱	非執行董事	好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 企業擁有	人民幣6,000,000元	1	6.00

附註：

1.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於上海松江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出資人民幣6,000,000元。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的95.14%已發行股本由巨人投資有限公司持有，而史玉柱先生持有巨人投資有限公司95%已發行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史玉柱先生被視為擁有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於上海松江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2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及香港《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標準守則》而須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及／或淡倉；彼等亦無獲授予上述權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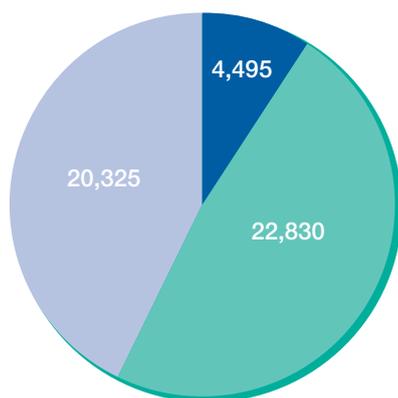
(九) 董事及監事的合約權益及服務合約

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和監事在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所訂立的重大合約中，無任何重大權益。本公司董事和監事沒有與本公司簽訂任何一年內若由本公司終止合約時須作出賠償的服務合約(法定賠償除外)。

二、員工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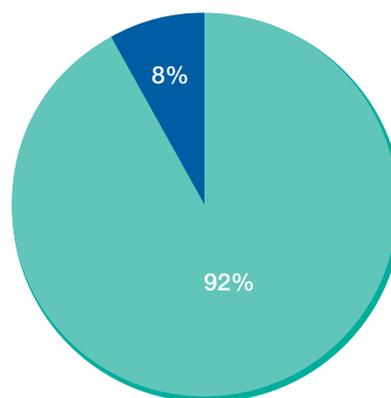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在職員工人數49,227人，其中本公司員工47,650人，附屬機構員工1,577人。本公司員工按專業劃分，管理人員4,495人，市場人員22,830人，專業技術人員20,325人。員工中具有大專以上學歷的為44,023人，佔比92%。本公司另有退休人員88人。

按專業劃分員工分佈情況
(單位：人)



● 管理 ● 市場 ● 專業技術

員工學歷分佈情況



● 大專及大專以上學歷 ● 大專以下學歷

本公司2012年度薪酬政策的主導思想是：緊密圍繞全行戰略轉型要求和經營管理核心要務，充分發揮薪酬資源對提升戰略績效要求、強化資本約束、優化業務結構、提高銀行核心競爭力的導向作用，強化投入產出與價值經營理念。同時，進一步完善員工福利保障，探索和創新福利管理機制，打造全方位、多層次、即期與長期相結合的綜合福利保障體系，充分發揮福利政策的保障和激勵作用。

本公司高度重視員工培訓工作，通過構建「戰略發展」與「人才發展」雙線培訓體系實現：統一戰略轉型思想、傳遞變革工具和方法，強化培訓與個人職業發展的關係，提升團隊能力、融合團隊思想。「戰略發展線」核心目標在於通過發展組織能力支持戰略轉型，通過培訓解決戰略執行與業務發展中的專題問題。「人才發展線」核心目標在於強化培訓與個人職業發展的關係，提升管理人員領導力，培養專業化、專門化及技術序列人才隊伍。通過培訓加快提高員工的素質和能力，提升人力資本價值，有力地支持全行的業務發展。2012年全行共舉辦各類培訓208,525人次，面授培訓時間192萬個小時，網絡培訓96萬個小時。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三、機構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已在全國33個城市設立了33家分行，機構總數量為702個。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機構主要情況見下表：

機構名稱	機構數量	員工數量	資產總額(百萬元) (不含遞延所得稅資產)	地址
總行	1	15,922	802,184	北京市西城區復興門內大街2號
北京管理部	53	2,898	559,219	北京市西城區復興門內大街2號
上海分行	61	2,735	370,780	上海市浦東新區浦東南路100號
廣州分行	37	1,737	144,840	廣州市天河區珠江新城獵德大道68號民生大廈
深圳分行	38	1,317	130,492	深圳市福田區新洲十一街民生銀行大廈
武漢分行	32	1,403	90,485	武漢市江漢區新華路396號中國民生銀行大廈
太原分行	28	1,230	87,508	太原市並州北路2號
石家莊分行	38	1,780	93,446	石家莊市西大街10號
大連分行	22	821	84,558	大連市中山區延安路28號
南京分行	41	1,953	168,376	南京市洪武北路20號
杭州分行	29	1,429	143,327	杭州市慶春路25號遠洋大廈
重慶分行	21	902	116,953	重慶市江北區建新北路9號同聚遠景大廈
西安分行	19	911	61,570	西安市二環南路西段78號中國民生銀行大廈
福州分行	20	741	35,936	福州市鼓樓區湖東路280號民生銀行大廈
濟南分行	28	1,364	74,436	濟南市濰源大街229號
寧波分行	17	763	41,992	寧波市江東區民安路348號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機構名稱	機構數量	員工數量	資產總額(百萬元) (不含遞延所得稅資產)	地址
成都分行	26	1,082	106,666	成都市高新區天府大道北段966號6號樓
天津分行	20	711	38,654	天津市和平區解放北路188號信達廣場13層
昆明分行	16	666	50,046	昆明市環城南路331號春天印象大廈
泉州分行	11	485	28,257	泉州市豐澤區刺桐路689號
蘇州分行	15	966	91,750	蘇州市工業園區時代廣場23幢民生金融大廈
青島分行	20	888	41,423	青島市市南區福州南路18號
溫州分行	10	604	40,714	溫州市鹿城區新城大道335號發展大廈
廈門分行	12	529	55,725	廈門市湖濱南路90號立信廣場
鄭州分行	22	778	71,002	鄭州市鄭東新區CBD商務外環路1號民生銀行大廈
長沙分行	14	649	47,783	長沙市芙蓉中路一段669號
長春分行	11	431	52,413	長春市長春大街500號
合肥分行	10	441	36,886	合肥市亳州路135號天慶大廈
南昌分行	11	452	40,308	南昌市東湖區象山北路237號
汕頭分行	7	329	9,981	汕頭市龍湖區韓江路17號華景廣場1-3層
南寧分行	4	252	15,034	南寧市民族大道111-1號廣西發展大廈東樓
呼和浩特	4	237	32,496	呼和浩特市賽罕區新華東街財富大廈A座1-3層及D座部分
瀋陽分行	3	145	26,528	瀋陽市和平區青年大街390號皇朝萬鑫國際大廈A座
香港分行	1	99	21,447	香港中環夏慤道12號香港美國銀行中心36樓
地區間調整			(716,453)	
合計	702	47,650	3,096,7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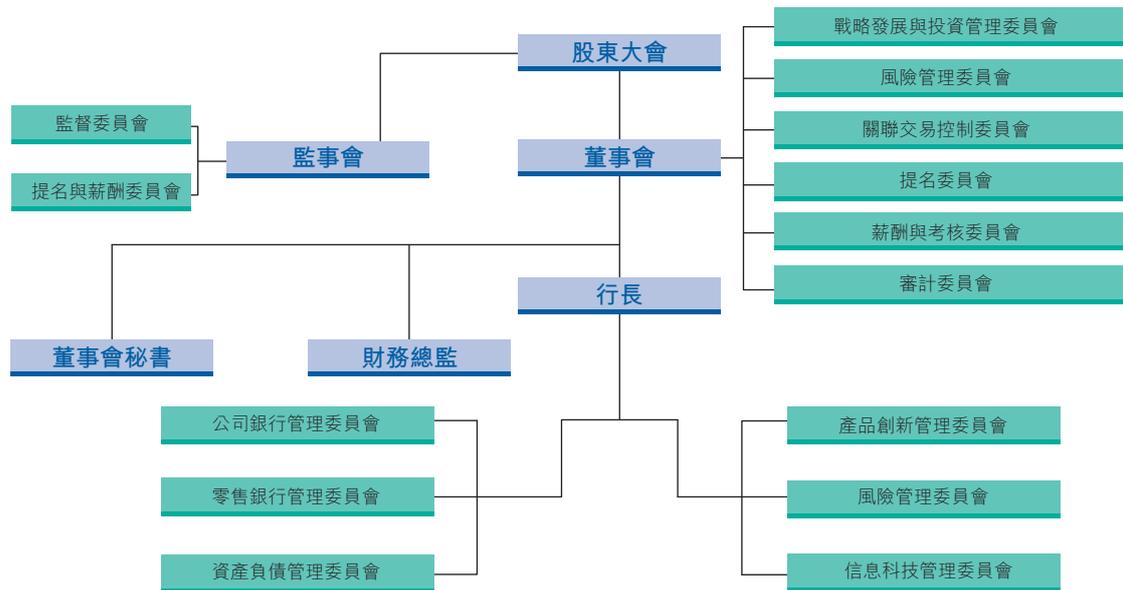
- 註： 1、 機構數量包含總行、一級分行、分行營業部、二級分行和支行等各類分支機構。
- 2、 總行員工數包括地產金融事業部、能源金融事業部、交通金融事業部、冶金金融事業部、貿易金融部、信用卡中心、金融市場部等事業部員工數。
- 3、 地區間調整為轄內機構往來軋差所產生。
- 4、 合併抵銷調整為本公司與子公司間內部交易所產生。



公司企業管治



一、公司治理架構



二、公司治理綜述

報告期內，本公司繼續致力於建立高效透明的公司治理機制和架構，不斷完善制度建設，加強戰略管理，深化推廣內控規範，繼續開展對董事和高管的盡職考評，通過行內調研等多渠道增強董、監事對公司經營情況的瞭解，具體工作如下：

- 1、報告期內，本公司累計組織、籌備召開各類會議80次。其中，股東大會4次，董事會會議12次、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會議44次，監事會會議10次，監事會專門委員會會議10次。通過上述會議，公司審議批准了董事會換屆、本公司定期報告、董事會工作報告、監事會工作報告、行長工作報告、財務預決算報告、利潤分配預案、重大關聯交易、大額呆賬核銷、機構設置等重大議案236項。
- 2、報告期內，本公司順利完成了董事會、監事會換屆工作，並聘任了新一屆高級管理層，實現了平穩換屆。同時，公司調整了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組成，為充分發揮各專門委員會的作用，建設和諧、高效、透明的董事會打下良好基礎。
- 3、根據境內外的監管要求，本公司制定了《業務連續性管理辦法(試行)》、《內部交易管理辦法》、《內部控制基本規定》、《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管理規定》、《董事會風險評估管理辦法》、

公司企業管治

《操作風險管理制度》、《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流動性應急計劃》等十多項制度，修訂了《公司章程》、《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工作細則》、《投資者關係管理工作制度》、《併表管理辦法（試行）》、《關聯交易管理辦法》、《關聯交易管理辦法實施細則》、《監事會議事規則》、《監事會職責權限及工作細則》、《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工作細則》、《監事會監督委員會工作細則》、《監事會聘用中介機構管理暫行辦法》等。通過制定、修訂上述制度，進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制度體系。同時，董事會和監事會不斷強化制度的落實和實施，持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 4、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會繼續加強戰略管理，在對第一個《五年發展綱要》綜合評估的基礎上，深入的分析、研究、論證，制訂出了第二個《五年發展綱要》。第二個《五年發展綱要》指明了本公司未來五年的戰略目標和實現路徑，為本公司長期可持續發展奠定了堅實基礎。
- 5、根據《高級管理人員盡職考評試行辦法》的規定，本公司董事會對批准聘任的高級管理人員進行了考評，並將盡職考評結果應用於考評對象的薪資分配、職務聘任等方面，以促進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不斷提高履職能力，完善董事會對高級管理人員制度化、規範化、常態化的考核評價機制。

根據《董事履職評價試行辦法》的規定，在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指導下，本公司完成了對董事年度履職的評價工作，促進董事履職盡責、自律約束。

- 6、報告期內，本公司充分利用監管機構提供的公共教育平台和培訓師資力量，先後分批組織董、監事參加監管部門舉辦的董、監事培訓，圓滿完成了監管機構對董、監事任職資格的培訓要求，提高了董、監事的履職能力。
- 7、報告期內，本公司持續深化和推廣內控規範，深入貫徹內控規範各項工作成果。編製完成了《內控三年規劃》，為公司未來三年的內控建設指明了方向。按照《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企業內部控制應用指引》、《企業內部控制評價指引》的要求，在內部控制規範建設的基礎上，組織開展了年度內部控制自我評估工作。
- 8、報告期內，本公司著力提升關聯交易尤其是集團內部交易管理水平，通過完善制度體系，強化執行力度，創新管控手段，在合規運作的基礎上，極大提高了管理效率。
- 9、報告期內，公司監事會繼續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規定，以及監管部門的要求，圍繞公司重點工作，組織召開監事會各類會議、審議相關議案；列席董事會各次

會議及高級管理層重要經營會議；對公司依法經營、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等重點事項進行監督並提出審核意見；持續完善監事會制度體系，深入推進對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履職監督評價；開展董事會戰略(小微戰略)實施執行力情況評估，有重點的開展專項檢查和考察調研等工作，認真履行監督職責，有效發揮監督作用，進一步促進了公司規範經營和可持續發展。

10、報告期內，公司監事會按照監督職責和監管要求，密切關注公司經營管理情況，依法組織開展對本公司表外業務的專項檢查，以及組織完成上市公司規範運作自查自糾工作。組織考察組赴4家分行開展考察調研。根據檢查和考察情況，向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提出10項管理建議，促進了公司的合規經營和穩健發展。

11、報告期內共出版《董事會工作通訊》6期、《內部參考》50期、《監事會通訊》12期，為董事會與監事會、管理層之間、董事與監事之間等搭建了一個便捷、有效的公司治理信息溝通平台。

12、報告期內，本公司及時、準確、真實、完整地披露各項重大信息，不斷提升公司透明度，確保所有股東有平等的機會獲取本公司信息。本公司投資者關係工作通過強化公司價值持續提升、突出特色優勢、創新工作思路，突出工作重點，在我行改革發展中體現效果。詳見本章「信息披露與投資者關係」。

13、2012年3月22日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二十二次會議審議通過了《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管理規定》，公司嚴格按照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制度的有關規定對內幕信息知情人進行登記備案。經本公司自查，截至報告期末，沒有發生任何泄密事情，內幕信息知情人沒有在影響公司股價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內幕信息買賣公司股份。

14、遵守中國證監會有關上市公司治理規範性文件

本公司通過認真自查，未發現公司治理實際情況與中國證監會有關上市公司治理的規範性文件要求存在差異。本公司不存在公司治理非規範情況，也不存在向大股東、實際控制人提供未公開信息等情況。

15、符合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要求

公司企業管治

於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3月31日期間，根據載列於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本公司已全面遵守該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同時符合其中所列明的絕大多數建議最佳常規。

除下文披露外，於2012年4月1日至本報告日期間，根據載列於經修訂後的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已全面遵守該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同時符合其中所列明的絕大多數建議最佳常規。

就《企業管治守則》第A.6.7項而言，王聯章董事、王松奇董事因出差未能出席於2012年4月10日舉行之201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張宏偉董事、盧志強董事因出差未能出席於2012年5月3日舉行之2012年度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2012年度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及2012年度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統稱「2012年第二次股東會議」）。王玉貴董事因工作事項衝突未能出席上述2012年第二次股東會議。陳建董事因出差未能出席於2012年6月15日舉行之2011年年度股東大會。盧志強董事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於2012年12月17日舉行之2012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

三、董事會

董事會是本公司的決策機構，具有獨立性，負責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制定本公司的重大方針、政策和發展規劃，決定本公司的經營計劃、投資方案和內部管理機構設置，制訂年度財務預算、決算以及利潤分配方案，聘任高級管理人員等。本公司管理層具有經營自主權，董事會不干預本公司日常經營管理的具體事務。

（一）董事會組成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共18名，其中非執行董事9名，執行董事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6名。非執行董事均來自大型知名企業並擔任重要職務，具有豐富的管理、金融和財務領域的經驗；3名執行董事長期從事銀行經營管理工作，均具有豐富的專業經驗；6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經濟、金融、財務、法律、人力資源等方面的知名專家，其中一名來自香港，熟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和香港資本市場規則。

本公司的董事結構兼顧了專業性、獨立性和多元化等方面，以確保董事會決策的科學性。

本公司董事名單及簡歷列載於本報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章節。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中，劉永好先生為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及大股東。王航先生現任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兼副總裁。除此之外，董事會各成員之間不存在任何關係（包括財政、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或相關關係）。所有載有董事姓名的本公司通訊中均明確說明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身份，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

經本公司股東推選，吳迪先生、鄭海泉先生及巴曙松先生於本公司董事會的任期為2012年6月15日至2015年4月10日；郭廣昌先生、尤蘭田女士於本公司董事會的任期為2012年12月17日至2015年4月10日；本公司所有其他現任董事於本公司董事會的任期均於2012年4月10日至2015年4月10日。

(二) 董事會職權

本公司董事會可行使以下職能及權力：

- 1、召集股東大會，並向股東大會報告工作；
- 2、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
- 3、決定本公司的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
- 4、制訂本公司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
- 5、制訂本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
- 6、制訂本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發行債券或其他證券及上市方案；
- 7、擬訂本公司重大收購、收購本公司股份、合併、分立、解散及變更本公司形式的方案；
- 8、在股東大會授權範圍內，決定本公司對外投資、收購及出售資產、資產抵押、重大擔保事項及關聯交易事項；
- 9、決定本公司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
- 10、根據提名委員會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本公司行長、財務總監；根據董事長的提名，聘任或解聘董事會秘書；根據行長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本公司的副行長、財務負責人等高級管理人員，並決定其報酬事項和獎懲事項；
- 11、批准聘任或解聘分行行長、副行長及經中國銀監會資格審核認定的高級管理人員；

公司企業管治

- 12、制訂本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13、制訂本公司《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
- 14、管理本公司信息披露事項；
- 15、向股東大會提請聘請或更換為本公司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
- 16、聽取本公司行長的工作彙報並檢查行長的工作；
- 17、董事會建立督促機制，確保管理層制定各層級的管理人員和業務人員的行為規範及工作準則，並在上述規範性文件中明確要求各層級員工及時報告可能存在的利益衝突，規定具體的條款，建立相應的處理機制；
- 18、董事會建立信息報告制度，要求高級管理層定期向董事會、董事報告本公司經營事項，在該等制度中，對下列事項作出規定：向董事會、董事報告信息的範圍及其最低報告標準；信息報告的頻率；信息報告的方式；信息報告的責任主體及報告不及時、不完整應當承擔的責任；信息保密要求；及
- 19、行使適用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定或本公司《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職權。



(三) 董事會會議情況及決議內容

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會共舉行12次會議，以審議批准涉及本公司戰略、政策、財務和經營方面的重大議題。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決議刊登報紙	披露日期
第五屆董事會第九次臨時會議	2012年2月22日	上海證券報、中國證券報、證券時報、金融時報	2012年2月23日
第五屆董事會第二十二次會議	2012年3月22日	上海證券報、中國證券報、證券時報、金融時報	2012年3月23日
第六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	2012年4月10日	上海證券報、中國證券報、證券時報、金融時報	2012年4月11日
第六屆董事會第二次會議	2012年4月26日	上海證券報、中國證券報、證券時報、金融時報	2012年4月27日
第六屆董事會第三次會議	2012年5月21日	上海證券報、中國證券報、證券時報、金融時報	2012年5月22日
第六屆董事會第一次臨時會議	2012年6月27日	上海證券報、中國證券報、證券時報、金融時報	2012年6月28日
第六屆董事會第二次臨時會議	2012年8月7日	上海證券報、中國證券報、證券時報、金融時報	2012年8月8日
第六屆董事會第四次會議	2012年8月23日	上海證券報、中國證券報、證券時報、金融時報	2012年8月24日
第六屆董事會第三次臨時會議	2012年9月30日	(根據相關規定，公告豁免)	
第六屆董事會第五次會議	2012年10月30日	上海證券報、中國證券報、證券時報、金融時報	2012年10月31日
第六屆董事會第六次會議	2012年11月21日	上海證券報、中國證券報、證券時報、金融時報	2012年11月22日
第六屆董事會第七次會議	2012年12月31日	上海證券報、中國證券報、證券時報、金融時報	2013年1月1日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上述12次會議，審議批准了本公司四期定期報告、董事會工作報告、行長工作報告、財務預決算報告、利潤分配預案、重大關聯交易、大額呆賬核銷等議案80項。

公司企業管治

下表列示本公司董事在2012年內出席董事會會議的情況

董事	出席次數／應出席會議次數
董文標	12/12
洪 崎	12/12
張宏偉	12/12
盧志強	12/12
劉永好	12/12
梁玉堂	12/12
王玉貴	12/12
史玉柱	12/12
王 航	12/12
王軍輝	12/12
吳 迪	7/7
郭廣昌	1/1
秦榮生	12/12
鄭海泉	7/7
巴曙松	7/7
尤蘭田	1/1
王立華	12/12
韓建旻	12/12
陳 建	9/9
黃 晞	5/5
梁金泉	5/5
王松奇	11/11
王聯章	5/5

註：吳迪、郭廣昌、鄭海泉、巴曙松、尤蘭田、陳建、黃晞、梁金泉、王松奇及王聯章於年內獲委任或辭任，不應計入全數12次會議之法定人數內。

(四) 董事會對股東大會決議的執行情況

1、利潤分配方案實施情況

本公司董事會根據2011年度股東大會通過的2011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向公司股東實施了分紅派息。以本公司截至2012年6月25日總股本28,365,585,227股為基數，向股權登記日登記在冊的股東派發現金股利：每10股現金分紅人民幣3.00元(含稅)，計現金分紅人民幣約85.1億元。現金股利以人民幣計值和宣佈，以人民幣向A股股東支付，以港幣向H股股東支付。本公司於2012年6月29日完成對A股股東現金紅利派發事宜，於2012年7月10日完成H股股東現金紅利派發事宜。

本公司董事會根據2011年度股東大會通過的2012年中期利潤分配方案向公司股東實施了分紅派息。以本公司截至2012年8月31日總股本28,365,585,227股為基數，向股權登記日登記在冊的股東派發現金股利：每10股現金分紅人民幣1.5元(含稅)，計現金分紅人民幣約42.55億元。現金股利以人民幣計值和宣佈，以人民幣向A股股東支付，以港幣向H股股東支付。本公司於2012年9月6日完成對A股股東現金紅利派發事宜，於2012年9月19日完成H股股東現金紅利派發事宜。

有關實施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刊登的公告。

2、董事出席股東大會情況

下表列示本公司董事在2012年內出席股東大會會議的情況

董事	出席次數／應出席會議次數
董文標	4/4
洪 崎	4/4
張宏偉	3/4
盧志強	2/4
劉永好	4/4
梁玉堂	4/4
王玉貴	3/4
陳 建	2/3
黃 晞	3/3
史玉柱	4/4
王 航	4/4
王軍輝	4/4
梁金泉	3/3
王松奇	3/4
王聯章	2/3
秦榮生	4/4
王立華	4/4
韓建旻	4/4
吳 迪	1/1
鄭海泉	1/1
巴曙松	1/1

註： 陳建、黃晞、梁金泉、王聯章、吳迪、鄭海泉及巴曙松於年內獲委任或辭任，不應計入全數4次會議之法定人數內。

(五) 獨立非執行董事履行職責情況

本公司董事會現有獨立非執行董事6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資格、人數和比例完全符合中國銀監會、中國證監會、上海證券交易所和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報告期內，獨立非執行董事通過實地考察、專項調研與座談等多種方式保持與本公司的溝通，認真參加董事會及各專門委員會會議，積極發表意見，並注重中小股東的利益要求，充分發揮了獨立非執行董事作用。

1、獨立非執行董事上班制度

為充分發揮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作用，強化董事會工作的有效性，本公司董事會自2007年3月開始實施獨立非執行董事上班制度，要求獨立非執行董事每月到銀行上班1-2天。本公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安排了專門辦公室和辦公設備，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能夠按規定執行上班制度。獨立非執行董事上班的主要工作是：研究所屬委員會的工作事項；研究並確定委員會提出的議案；聽取管理層或總行部門的工作彙報；討論制定或修訂公司治理相關制度等。報告期內，獨立非執行董事累計上班43個工作日，約見管理層及相關部室人員85次，共提出建議39餘項。本公司實行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上班制度是一項創舉，對於努力推動獨立非執行董事發揮專業研究優勢，為董事會決策提供專業意見，提高董事會決策的科學性和獨立性提供了重要的支持和幫助。

2、獨立非執行董事年報工作制度

為進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機制，充分發揮獨立非執行董事在信息披露方面的作用，確保公司年報能真實、準確、完整、及時地披露，2008年2月29日第四屆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審議通過了《獨立董事年報工作制度》。

該制度要求，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公司年報的編製和披露過程中，應切實履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責任和義務，勤勉盡責地開展工作。在每個會計年度結束後60日內，公司管理層應向獨立非執行董事全面彙報公司本年度的經營情況和重大事項的進展情況。如有必要，獨立非執行董事可對相關事項進行考察。獨立非執行董事應對公司擬聘的會計師是否具有相關業務資格及為公司提供年報審計的註冊會計師的從業資格進行核查。在年審註冊會計師出具初步審計意見後和召開董事會會議審議年報前，至少安排一次獨立非執行董事與年審註冊會計師的見面會以溝通審計過程中發現的問題。

按照制度要求，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公司2012年年度報告編製和披露過程中，嚴格遵守公司相關制度及監管部門的有關規定，勤勉盡責，認真履行了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責任和義務，具體事項為：聽取公司管理層關於2012年度經營情況和重大事項進展情況的彙報；與年審會計師事務所保持持續溝通，聽取年審會計師事務所的審計工作計劃及預審和審計情況彙報；調研考察公司實際經營狀況。

3、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其他工作

獨立非執行董事對以下事項向董事會或股東大會發表獨立意見：

- (1) 提名、任免董事；
- (2) 聘任或解聘高級管理人員；
- (3)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
- (4) 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關聯企業與本公司發生的重大和特別重大的關聯交易，以及本公司是否採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
- (5) 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可能損害中小股東權益的事項；
- (6) 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事項。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還在各專門委員會中發揮了積極作用。本公司董事會提名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審計委員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和風險管理委員會中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召集人；審計委員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中至少有1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是會計專業人士。

4、本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出席會議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勤勉盡職，積極參加董事會的各項會議。

2012年獨立非執行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情況表

董事	應出席次數	親自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備註
秦榮生	12	12	0	
巴曙松	7	7	0	
鄭海泉	7	7	0	
尤蘭田	1	1	0	
王立華	12	12	0	
韓建旻	12	12	0	
梁金泉	5	5	0	
王松奇	11	9	2	第五屆董事會第九次臨時會議委託王聯章董事出席第六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委託梁金泉董事出席
王聯章	5	4	1	第六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委託秦榮生董事出席

註：巴曙松、鄭海泉、尤蘭田、梁金泉、王松奇及王聯章於年內獲委任或辭任，不應計入全數12次會議之法定人數內。

(六) 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性的確認

本公司6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不涉及香港《上市規則》第3.13條中所述會令獨立性受質疑的因素。另外，本公司已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按香港《上市規則》規定，就其獨立性而做出的年度確認函，據此，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

(七) 董事長及行長

本公司董事長、行長的角色及工作由不同人士擔任，各自職責界定清晰，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的建議。董文標先生為本公司董事長，負責領導董事會，擔任會議主席，確保董事會會議上所有董事均知悉當前所議事項，管理董事會的運作及確定董事會能適時及有建設性地討論所有重大及有關的事項。為協助董事會能適時地討論所有重要及有關的事項，董事長會與相關高層管理人員合作以確保董事及時收到適當、完備及可靠的信息供他們考慮及審議。

洪崎先生擔任行長，負責本公司業務運作，推行本公司的策略及業務計劃。

(八) 董事、監事及有關僱員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不比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的《標準守則》所訂標準寬鬆的本公司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本公司經查詢全體董事及監事後，已確認他們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年度一直遵守上述守則。本公司亦就有關僱員買賣公司證券事宜設定指引，指引內容不比《標準守則》寬鬆。本公司並沒有發現有關僱員違反指引。

(九) 董事關於編製賬目的責任聲明

本公司各董事承認其有編製本公司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賬目的責任。

四、董事會的企業管治職能及專門委員會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職能賦予董事會，具體職能如下：(1)制定及檢討本行的公司治理政策及常規工作；(2)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3) 檢討及監察本行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工作；(4)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以及(5)檢討本行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及在年報內《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

本公司董事會2012年履行企業管治職責的主要工作包括：開展對董事和高管的盡職考評；根據境內外的監管要求，制定和修訂若干公司管理制度，包括《內部交易管理辦法》、《內部控制基本規定》、《公司章程》、《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工作細則》、《投資者關係管理工作制度》、《併表管理辦法(試行)》、《關聯交易管理辦法》、《關聯交易管理辦法實施細則》等；經回顧確認除本年報披露外，本行2012年年度已遵守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守則條文。

本公司董事會六個專門委員會的成員、職權範圍及2012年度工作如下：

公司企業管治

(一) 戰略發展與投資管理委員會

1、戰略發展與投資管理委員會組成及2012年會議情況

第五屆董事會戰略發展與投資管理委員會成員共7名，主席為董文標，成員為張宏偉、盧志強、劉永好、王軍輝、洪崎和王松奇。

2012年4月10日董事會換屆後，根據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關於公司第六屆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組成成員的決議》，第六屆董事會戰略發展與投資管理委員會成員調整為8名，主席為董文標，成員為洪崎、張宏偉、盧志強、劉永好、史玉柱、王軍輝和王松奇。

2012年12月31日，根據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七次會議《關於調整公司第六屆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組成成員的決議》，董事會戰略發展與投資管理委員會成員共8名，主席為董文標，成員為洪崎、張宏偉、盧志強、劉永好、史玉柱、王軍輝和巴曙松。

2012年戰略發展與投資管理委員會共召開8次會議，審議議題23項，聽取彙報2項，進行3次專題討論。會議出席記錄如下：

成員	出席次數／應出席次數
非執行董事	
張宏偉	8/8
盧志強	8/8
劉永好	8/8
史玉柱	7/7
王軍輝	8/8
執行董事	
董文標(委員會主席)	8/8
洪崎	8/8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松奇	7/7
巴曙松	0/0

註：史玉柱、王松奇及巴曙松於年內獲委任或辭任，或因戰略發展與投資管理委員會成員調整，不應計入全數8次會議之法定人數內。

2、戰略發展與投資管理委員會2012年主要工作：

2012年是董事會換屆之年，也是「二五綱要」啓動之年。戰略發展與投資管理委員會在新一屆董事會的領導下，在董事長戰略轉型和聚焦小微的精神指引下，認真落實「三會一層」的公司治理結構的梳理和建設工作，全面履行戰略發展與投資管理委員會的工作職責。

(1) 認真履行戰略發展與投資管理委員會日常工作職責

2012年戰略發展與投資管理委員會召開了8次會議，商討公司重大決策事項；加強研究工作和實地調研，完成13份研究報告及熱點分析，為董事決策提供參考。

(2) 完成第二個《五年發展綱要》編製工作

本公司第一個《五年發展綱要》已經執行完畢，為了進一步明確本公司未來五年總體發展戰略，在董事會和董事長的指導下，完成了第二個《五年發展綱要》的編製工作。

(3) 集團併表管理開創新局面

實現本公司集團併表工作從無到有的突破，從規章制度的建立、團隊的培訓到科技系統的搭建等全方位地開展我行的集團併表工作。全年的工作獲得了監管部門的充分肯定。

(4) 利潤分配方案得以優化

為了進一步優化本公司分紅政策，對中國銀監會、中國證監會、獨立董事和投資者等進行了調研，編製了《關於民生銀行利潤分配政策的調研報告》；並提出2012年進行中期利潤分配的建議，同時建議在符合監管部門資本充足率要求的前提下，保證本公司分紅政策的持續性和穩定性，未來實施每年兩次分紅的方案。

(5) 村鎮銀行建設工作繼續保持良好態勢

報告期內，本公司通過不斷完善籌建工作體系，高效推進村鎮銀行股東選擇、高管提名、授權管理、會議組織、外部審批等各項具體工作，著重優化高管任職程序、強化開業驗收要求、加強監管溝通等關鍵環節，全面推動本公司村鎮銀行事業再上新的台階。今年新開業村鎮銀行9家，總體開業數量達到27家。

(6) 附屬機構管理

圍繞本公司集團化、多元化發展戰略，進一步完善附屬機構管理制度，在促進附屬機構穩步發展的同時，有效控制各項風險。

對於民生租賃和民生基金，根據併表監管及民生集團化管理要求，主要協助其完善公司治理和內部控制，推動其內控體系建設走向制度化，規範化，常態化；將本公司高管考核的經驗和先進做法與其行業實際相結合，協助其完善和提升高管考核激勵機制。

對於民生村鎮銀行，繼續按照「統一規範發展、集中風險管控、資源互通共享、靈活特色經營」的總體思路，深化各項管理工作，認真履行主發起行各項職責，全方位支持、引導以及服務民生村鎮銀行健康、可持續發展。一是強化民生村鎮銀行風險管理，組織落實各項風控措施，實施民生村鎮銀行風險大檢查及安防標準化建設，將民生村鎮銀行的流動性風險管理納入本集團流動性風險管理框架；二是加速推進民生村鎮銀行統一運營及管理平台的開發上線工作；三是完善民生村鎮銀行品牌文化和員工隊伍建設；四是通過本公司相關部門與民生村鎮銀行的「手拉手」活動，加強對民生村鎮銀行發展的關注與支持，推動本集團關於村鎮銀行的相關管理、支持、服務政策的不斷完善和提升。

(二) 提名委員會

1、提名委員會組成及2012年會議情況

第五屆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成員共9名，主席為梁金泉，成員為張宏偉、王玉貴、王航、王聯章、秦榮生、王立華、韓建旻和洪崎。

2012年4月10日董事會換屆後，根據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關於公司第六屆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組成成員的決議》，第六屆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成員共9名，主席為梁金泉，成員為洪崎、張宏偉、王玉貴、王航、王聯章、秦榮生、王立華和韓建旻。

2012年6月27日，根據第六屆董事會第一次臨時會議《關於調整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成員的決議》，第六屆董事會提名委員會組成成員調整為主席：巴曙松，成員：洪崎、張宏偉、王玉貴、王航、秦榮生、鄭海泉、王立華和韓建旻。

2012年12月31日，根據第六屆董事會第七次會議《關於調整公司第六屆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組成成員的決議》，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成員調整為10名，主席為尤蘭田，成員為洪崎、張宏偉、王玉貴、王航、秦榮生、鄭海泉、巴曙松、王立華和韓建旻。2012年提名委員會共召開9次會議，審議議題16項，聽取報告1項。會議出席記錄如下：

成員	出席次數／應出席次數
非執行董事	
張宏偉	9/9
王玉貴	9/9
王 航	9/9
執行董事	
洪 崎	9/9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金泉	6/6
巴曙松	3/3
尤蘭田(委員會主席)	0/0
秦榮生	9/9
王立華	9/9
鄭海泉	3/3
韓建旻	9/9
王聯章	5/6

註：梁金泉、巴曙松、尤蘭田、鄭海泉及王聯章於年內獲委任或辭任，不應計入全數9次會議之法定人數內。

2、提名委員會採用的提名程序及處理過程

(1) 董事候選人的提名程序

① 董事候選人的一般提名程序

本公司董事的選舉方式是：由上屆董事會在廣泛徵求股東意見的基礎上，以書面提案的方式向股東大會提出，並在提案中按本公司《公司章程》有關條款的規定介紹有關候選人簡歷和基本情況。董事會提名委員會負責廣泛徵求股東意見及收集提名提案，並對提名人是否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商業銀行法》及相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定的擔任商業銀行董事的資格進行審核，審核後報董事會審議，由董事會以提案方式提交股東大會進行表決。提名人在提名前應當徵得被提名人的同意。股東和監事會如對董事候選人名單有異議，有權按照本公司《公司章程》之規定提出新的提案，由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審查任職資格，並報董事會決定是否提請股東大會審議。

② 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的特別提名程序

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單獨或者合併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1%以上的股東、本公司董事會、監事會可以提出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並經股東大會選舉決定。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提名人在提名前應當征得被提名人的同意。提名人應當充分瞭解被提名人職業、學歷、職稱、詳細的工作經歷、全部兼職等情況，並對其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資格和獨立性發表意見，被提名人應當就其本人與本公司之間不存在任何影響其獨立客觀判斷的關係發表公開聲明。被提名人應當具備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的基本條件及獨立性。在選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股東大會召開前，本公司董事會應當按照規定公佈上述內容。

在選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股東大會召開前，本公司應將所有被提名人的有關材料同時報送中國證監會、本公司所在地中國證監會派出機構、本公司股票掛牌交易的證券交易所、中國銀監會。董事會對被提名人的有關情況有異議的，應同時報送董事會的書面意見。對中國證監會持有異議的被提名人，可作為本公司董事候選人，但不作為獨立董事候選人。在召開股東大會選舉獨立非執行董事時，董事會應對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是否被中國證監會提出異議的情況進行說明。

(2) 挑選及推薦董事候選人的準則與標準

董事應當具有履行職責必備的專業知識和工作經驗，並符合中國銀監會規定的條件。其任職資格須經中國銀監會審核。

獨立非執行董事應具備下列基本條件：

- ① 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及其他相關規定，具備擔任上市商業銀行董事的資格；
- ② 具有本科(含本科)以上學歷或相關專業中級以上職稱；
- ③ 具備《公司章程》規定的獨立性；
- ④ 具備上市商業銀行運作的基本知識，熟悉相關法律、行政法規、規章及規則；能夠閱讀、理解和分析商業銀行的信貸統計報表和財務報表；
- ⑤ 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經濟、商業銀行或者其他履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職責所必需的工作經驗；

- ⑥ 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的擔任董事的其他條件；及
- ⑦ 符合香港《上市規則》關於獨立非執行董事任職資格的要求。

(3) 本年度內未提名新的董事候選人，董事會構成亦沒有發生變化。

3、提名委員會2012年主要工作

2012年提名委員會圍繞年初制定的《提名委員會工作計劃》，積極履行《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工作細則》中所賦予的各項職責，充分發揮委員會在遴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方面的專業作用，為公司長期穩定可持續發展奠定了基礎。

(1) 協助組織安排董事會換屆工作

按照《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本公司董事會在2012年啓動換屆工作並成功換屆。根據換屆工作的具體安排，提名委員會組織會議集中討論了董事會換屆方案(含換屆原則、結構、董事人數)和程序、審核被提名人的資格、並向董事會提出資格審核意見，保障了換屆工作的順利進行。

(2) 協助組織安排董事會補選獨立非執行董事工作

根據《公司章程》中「獨立董事連任時間不得超過六年」的規定，本公司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在2012年7月任期屆滿。為保證董事會的正常有序運行，提名委員會高度關注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到期補選工作。根據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職標準，提名委員會廣泛搜尋合格的人選，認真審核候選人的資質和相關經歷，並遴選到了具有很高金融管理造詣和資深銀行經歷的專家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從而使本公司順利完成了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更新工作。

(3) 認真審核高級管理人員任職資格

本年度，提名委員會針對總行高級管理人員換屆事項，兼顧穩定與長遠發展，著眼未來，在選聘總行高級管理人員過程中，根據《提名委員會工作細則》的規定，在核准並向董事會建議保持原總行高級管理人員不變的基礎上，支持補充新鮮血液，為高級管理層的更新換代奠定基礎。本年度，提名委員會對總行行長、副行長、行長助理、董事會秘書、財務總監共10人次的任職資格進行了審核。同時對分行行長、副行長共計19人次的任職資格進行了審查，為本公司的穩健運營提供了有力保障。

(4) 修訂完善《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工作細則》

根據香港聯交所於2011年對《上市規則》中有關公司治理部分內容進行的修改，提名委員會及時根據監管要求，從總則和職責權限方面，對《提名委員會工作細則》的相關條款進行修訂與完善，保障了本公司的公司治理處於行業領先水平。

(三)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採納由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向董事會作出建議的模式，以確定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

1、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組成及2012年會議情況

第五屆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成員共9名，主席：王聯章，成員：盧志強、王航、陳建、梁金泉、秦榮生、王立華、韓建旻和梁玉堂。

2012年4月10日董事會換屆後，根據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關於公司第六屆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組成成員的決議》，第六屆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成員為9名，主席為王聯章，成員為盧志強、梁玉堂、王航、陳建、梁金泉、秦榮生、王立華、韓建旻。

2012年6月27日，根據第六屆董事會第一次臨時會議《關於調整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成員的決議》，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成員調整為主席：鄭海泉，成員：盧志強、梁玉堂、王航、陳建、巴曙松、秦榮生、王立華、韓建旻。

2012年12月31日，根據第六屆董事會第七次會議《關於調整公司第六屆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組成成員的決議》，第六屆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成員調整為主席：鄭海泉，成員：盧志強、梁玉堂、王航、郭廣昌、秦榮生、尤蘭田、王立華和韓建旻。

2012年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共召開3次會議，審議議題7項，聽取彙報1項。

會議出席記錄如下：

成員	出席次數／應出席次數
非執行董事	
盧志強	3/3
陳建	3/3
王航	3/3
郭廣昌	0/0
執行董事	
梁玉堂	3/3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聯章	2/2
鄭海泉(委員會主席)	1/1
秦榮生	3/3
巴曙松	1/1
王立華	3/3
韓建旻	3/3
梁金泉	2/2
尤蘭田	0/0

註：郭廣昌、王聯章、鄭海泉、巴曙松、梁金泉及尤蘭田於年內獲委任或辭任，不應計入全數3次會議之法定人數內。

2、薪酬與考核委員會2012年主要工作

2012年，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緊緊圍繞董事會提出的戰略轉型的發展要求，合規履行《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工作細則》的責任，審議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年度薪酬，組織開展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履職評價工作，研究提升公司薪酬競爭力，圓滿完成了本年度各項工作安排。

(1) 組織修訂《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工作細則》

根據香港聯交所2011年對《上市規則》中有關公司治理部分的修訂，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從職責權限方面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工作細則》的相關條款進行了修改與完善，保證委員會運作符合兩地監管法規的新要求，進一步提升了本公司的治理水平。

(2) 研究確定2012年高級管理人員關鍵績效管理指標的目標值

根據《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制度》的規定，高級管理人員的績效薪酬與關鍵績效管理指標的達成情況掛鉤。結合《2012年度財務預算報告》，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研究確定了2012年度關鍵績效管理指標的目標值，為高級管理人員年終績效考核及薪酬的發放設立了科學、有效的依據。

(3) 完成對董事年度履職情況的評價工作

根據《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履職評價試行辦法》的規定，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在對全體董事在過去一年的履職情況進行了考評。本次董事履職評價對象為全體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共18人。通過對董事一年履職行為的客觀評價和自我評價，最終出具了《中國民生銀行董事會2011年度董事履職評價報告》。通過年度董事履職評價工作的開展，促進了本公司董事的履職水平，提升了本公司在資本市場和監管機構的形象。

(4) 組織開展高級管理人員年度盡職考評工作

根據《中國民生銀行高級管理人員盡職考評試行辦法》的要求，董事會盡職考評領導小組對總行7位高級管理人員和30位分行行長(含主持工作的副行長)2011年度履職情況進行了考評，包括領導力評價和績效考核。實施盡職考評工作有利於董事會全面瞭解高級管理人員和分行行長的履職盡責情況，促進本公司經營管理持續穩定健康發展。

(5) 審議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年度薪酬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根據《中國民生銀行董事、監事薪酬制度》的規定，結合董事履職情況，審議了董事2011年度薪酬報告；根據《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制度》、《高級管理人員風險基金管理辦法》等的規定，結合2011年度經營指標，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審議了董事會聘任的高級管理人員2011年度的薪酬報告。

(6) 研究本公司未來五年長效激勵制度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通過對本公司現行激勵體系的總結，以及對國內外激勵機制發展趨勢的研究，按照董事會戰略發展的方向，初步討論了未來公司激勵制度的創新方向，將員工的利益和公司的利益更好的統一。

(四) 風險管理委員會

1、風險管理委員會組成及2012年會議情況

第五屆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共5名，主席為王松奇，成員為梁玉堂、王玉貴、王航和王聯章。

2012年4月10日董事會換屆後，根據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關於公司第六屆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組成成員的決議》，第六屆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為5名，主席為王松奇，成員為梁玉堂、王玉貴、王航和王聯章。

2012年6月27日，根據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一次臨時會議《關於調整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成員的決議》，第六屆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為5名，主席為王松奇，成員為梁玉堂、王玉貴、王航和巴曙松。

2012年12月31日，根據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七次會議《關於調整公司第六屆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組成成員的決議》，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為5名，主席為巴曙松，成員為梁玉堂、王玉貴、王航和郭廣昌。

風險管理委員會主要職責包括：研究宏觀國家經濟金融政策、分析市場變化，制定行業風險管理建議，擬定公司風險約束指標體系；研究監管部門頒佈的法規、政策及監管指標，提出有效執行實施建議；研究公司發展戰略、風險管理體系，提出改進風險管理的組織架構、控制程序、風險處置等決策建議；審核風險監控指標體系及風險管理信息分析報告，監督經營管理層對經營風險採取必要的識別、計量、監測和控制措施；審核公司經營管理中重大風險事件的預警預控、應急預案；組織對重大經營事件的風險評估工作，研究擬定風險防範方案及董事會授予委員會的其他職權。

2012年風險管理委員會共召開12次會議，審議各類議題16項，聽取研究了風險工作彙報3項，審批各類超風險業務119筆，金額合計人民幣1,681億。

會議出席情況如下：

成員	出席次數／應出席次數
非執行董事	
王玉貴	12/12
王 航	12/12
執行董事	
梁玉堂	12/12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松奇	12/12
王聯章	7/7
巴曙松(委員會主席)	5/5

註：王聯章及巴曙松於年內獲委任或辭任，不應計入全數12次會議之法定人數內。

2、風險管理委員會2012年主要工作

2012年，風險管理委員會積極履行風險管理職責，進一步增強風險管理決策的科學性和有效性。主要工作如下：

2012年，風險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了《董事會2012年度風險管理指導意見》、《2011年董事會風險評估報告》、《中國民生銀行董事會風險評估管理辦法》、《中國民生銀行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2012年版)》、《董事會超風險限額審批管理辦法》修訂案、《中國民生銀行流動性應急計劃(2012年版)》、《中國民生銀行2011年信息科技風險管理報告》、《中國民生銀行價值管理工作方案》及《中國民生銀行業務連續性管理辦法(試行)》等議題。審批表決了董事會超風險限額業務119筆。按季研究並聽取經營層風險管理情況彙報，審議通過了經營層《2011年風險管理工作報告》、《2012年1季度風險管理工作報告》及《2012年上半年風險管理工作報告》等議案。聽取研究了《我行藝術品基金風險管理情況的報告》、《關於當前全行信用風險總體情況的彙報》及《未來五年董事會風險管理重點工作》等專項報告。

(五) 審計委員會

1、審計委員會組成及2012年會議情況

第五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成員共6名，委員會主席為秦榮生，成員為黃晞、史玉柱、王聯章、王松奇、韓建旻。

2012年4月10日董事會換屆後，根據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關於公司第六屆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組成成員的決議》，第六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成員共6名，主席為秦榮生，成員為黃晞、史玉柱、王聯章、王松奇、韓建旻。

2012年6月27日，根據第六屆董事會第一次臨時會議《關於調整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成員的決議》，第六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組成成員調整為主席：秦榮生，成員：史玉柱、吳迪、鄭海泉、王松奇、韓建旻。

2012年12月31日，根據第六屆董事會第七次會議《關於調整公司第六屆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組成成員的決議》，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成員調整為主席：秦榮生，成員：史玉柱、吳迪、鄭海泉、尤蘭田、韓建旻。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成員共6名，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4名，非執行董事2名。4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財經、管理專家；2名非執行董事為國內知名公司主要負責人員，具有豐富的管理經驗和成熟的金融、財務專業知識。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結構合理，具有足夠的專業性和獨立性，可以確保審計委員會有效發揮監督職能。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名單及簡歷列載於本報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章節，各委員之間不存在任何關係(包括財政、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或相關關係)。

2012年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共召開了6次會議，審議議題19項。

會議出席情況如下：

成員	出席次數／應出席次數
非執行董事	
史玉柱	6/6
吳迪	4/4
黃晞	2/2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海泉	4/4
王松奇	6/6
秦榮生(委員會主席)	6/6
韓建旻	6/6
王聯章	2/2

註：吳迪、黃晞、鄭海泉及王聯章於年內獲委任或辭任，不應計入全數6次會議之法定人數內。

2、審計委員會2012年主要工作

(1) 監督指導內控規範實施推廣工作

作為2011年首批進行內控規範實施試點的重點公司之一，2012年，本公司的重點任務是持續深化和推廣內控規範。審計委員會全年監督、指導相關部門做好實施建設成果推廣應用工作，穩步推進內控長效機制建設以及先進內控文化的宣傳普及工作。

(2) 組織制定《內控三年規劃》

作為內控建設推廣工作的重要組成部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督導公司於2012年完成了《內控三年規劃》，融監管標準、本公司實際、同業先進經驗於一體，是對全行內控工作系統的總結和提煉，對監管政策與要求有效的宣講和傳導，為全行未來三年的內控建設指明了方向。

公司企業管治

(3) 深入貫徹內控規範各項工作

2012年，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先後赴溫州分行及深圳分行開展了內控管理的專項調研，並多次聽取內審部門工作彙報，不斷深入貫徹內控規範各項工作成果，督促指導稽核檢查工作，進一步完善內控體系建設。

(4) 組織內控評價工作

2012年，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監督指導公司按照《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企業內部控制應用指引》、《企業內部控制評價指引》的要求，在內部控制規範建設的基礎上，組織開展了年度內部控制自我評估工作。

(5) 審核公司財務報告

根據監管部門的年度財務報告披露要求及審計委員會審核披露計劃，審計委員會組織了2011年度報告的編製與審計工作、審核工作，2011年度決算、2012年度預算、2012年度中期財務報告、2012年第一季度報告和第三季度報告、2012年的年度業績及2012年度財務報告的審核工作。

(6) 組織考核續聘年審會計師事務所

2012年度，審計委員會對會計師事務所2011年度履職情況組織了綜合評價，並協助董事會完成了繼續聘任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有效保障了外審工作的順利進行。

(六) 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

1、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組成及2012年會議情況

第五屆董事會關聯交易委員會成員共8名，委員會主席為秦榮生，成員為黃晞、史玉柱、王軍輝、梁玉堂、王立華、梁金泉和韓建旻。

2012年4月10日董事會換屆後，根據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關於公司第六屆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組成成員的決議》，第六屆董事會關聯交易委員會成員共8名，主席為秦榮生，成員為黃晞、史玉柱、王軍輝、梁玉堂、梁金泉、王立華、韓建旻。

2012年6月27日，根據第六屆董事會第一次臨時會議《關於調整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成員的決議》，第六屆董事會關聯交易委員會組成成員調整為主席：秦榮生，成員：梁玉堂、史玉柱、王軍輝、吳迪、巴曙松、王立華、韓建旻。

2012年12月31日，根據第六屆董事會第七次會議《關於調整公司第六屆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組成成員的決議》，董事會關聯交易委員會成員為主席：秦榮生，成員：梁玉堂、史玉柱、王軍輝、吳迪、巴曙松、王立華、韓建旻。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關聯交易委員會成員共8名，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4名，非執行董事3名，執行董事1名。4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財經、管理專家；3名非執行董事為國內知名公司主要負責人員，具有豐富的管理經驗和成熟的金融、財務專業知識。

本公司關聯交易委員會結構合理，具有足夠的專業性和獨立性，可以確保關聯交易委員會有效發揮監督職能。

本公司關聯交易委員會委員名單及簡歷列載於本報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章節，各委員之間不存在任何關係(包括財政、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或相關關係)。

2012年董事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共召開了6次會議，審議議題17項。

會議出席記錄如下：

成員	實際出席次數／應出席次數
非執行董事	
黃 晞	3/3
史玉柱	6/6
王軍輝	6/6
吳 迪	3/3
執行董事	
梁玉堂	6/6
獨立非執行董事	
秦榮生(委員會主席)	6/6
梁金泉	3/3
王立華	6/6
韓建旻	6/6
巴曙松	3/3

註：黃晞、吳迪、梁金泉及巴曙松於年內獲委任或辭任，不應計入全數6次會議之法定人數內。

公司企業管治

2、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2012年主要工作

(1) 開發關聯交易管理系統

為了更好地滿足境內外監管機構對關聯交易管理與披露要求，提升本公司關聯交易管理技術水平，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於2012年啟動了「中國民生銀行關聯交易系統」開發項目，以有效地提升公司內部控制水平。

(2) 對集團內部交易實施有效管理

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在2012年制定了《內部交易管理辦法》，規範了內部交易的管理流程。並於年初下發了《民生銀行2012年度內部交易指導意見》，全年對內部交易進行了有效地管理。

(3) 從制度層面不斷深化日常關聯交易管理

2012年，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的修訂，結合監管部門監管意見及本公司近幾年的關聯交易管理實踐，對《關聯交易管理辦法》和《關聯交易管理辦法實施細則》進行了系統性修訂，進一步提高了關聯交易管理的科學化水平。

五、監事會

監事會為本公司監督機構，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等法律法規、監管規定和《公司章程》行使相應職權，促進公司合規經營、穩健發展，維護公司和投資者利益，對股東大會負責。

(一) 監事會組成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監事會成員共9名，其中股東監事3名，外部監事2名，職工監事4名。2名外部監事均為財經、管理專家；3名股東監事為國內知名公司主要負責人員，具有豐富的管理經驗和金融、財務專業知識；4名職工監事長期從事銀行經營管理工作，具有豐富的專業經驗。

本公司監事會結構合理，具有足夠的專業性和獨立性，可以確保監事會有效發揮監督職能。

本公司監事名單及簡歷列載於本報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章節，各監事之間不存在任何關係(包括財政、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或相關關係)。

(二) 監事會職權

依據《公司章程》，本公司監事會行使下列職權：

- 1、對董事會編製的公司定期報告進行審核並提出書面審核意見；
- 2、檢查公司財務，可在必要時以公司的名義另行委託會計師事務所獨立審查公司的財務；
- 3、對公司董事、行長、副行長、財務總監和董事會秘書履行公司職務合法合規性進行監督；
- 4、當公司董事、行長、副行長、財務總監和董事會秘書的行為損害公司的利益時，要求前述人員予以糾正，必要時向股東大會或國家有關監管機關報告；對違反法律、行政法規、《公司章程》或者股東大會決議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提出罷免建議；
- 5、根據需要對公司的經營決策、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等進行審計；
- 6、根據需要對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進行離任審計；
- 7、可對公司聘用會計師事務所發表建議；
- 8、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在董事會不履行《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規定的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職責時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
- 9、提議召開臨時董事會，向股東大會提出提案；
- 10、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條的規定，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提起訴訟；
- 11、發現公司經營情況異常，可以進行調查；必要時，可以聘請會計師事務所、律師事務所等專業機構協助其工作，費用由公司承擔；及
- 12、《公司章程》規定或股東大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本公司監事可以列席董事會會議，列席會議的監事有權發表意見。

(三) 監事會會議情況及決議內容

報告期內，本公司監事會共舉行10次會議，相關情況如下：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決議刊登報紙	決議披露日期
第五屆監事會第一次臨時會議	2012年2月22日	上海證券報、中國證券報、證券時報、金融時報	2012年2月23日
第五屆監事會第十七次會議	2012年3月22日	上海證券報、中國證券報、證券時報、金融時報	2012年3月23日
第六屆監事會第一次會議	2012年4月10日	上海證券報、中國證券報、證券時報、金融時報	2012年4月11日
第六屆監事會第二次會議	2012年4月26日	根據相關規定，公告豁免	
第六屆監事會第三次會議	2012年5月3日	上海證券報、中國證券報、證券時報、金融時報	2012年5月4日
第六屆監事會第四次會議	2012年7月11日	上海證券報、中國證券報、證券時報、金融時報	2012年7月12日
第六屆監事會第五次會議	2012年8月23日	根據相關規定，公告豁免	
第六屆監事會第六次會議	2012年10月19日	根據相關規定，公告豁免	
第六屆監事會第七次會議	2012年11月13日	上海證券報、中國證券報、證券時報、金融時報	2012年11月14日
第六屆監事會第八次會議	2012年12月28日	上海證券報、中國證券報、證券時報、金融時報	2013年1月4日

通過上述會議，監事會審議通過了本公司2011年年度報告、2012年季報和半年報及2011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監事會對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2011年度履職情況的評價報告等26項議案。報告期內，公司監事會對所監督事項無異議。

(四) 本公司監事2012年出席監事會會議情況：

監事	出席次數／應出席會議次數
段青山	8/8
李懷珍	8/8
王家智	8/8
張克	8/8
黎原	8/8
張迪生	10/10
魯鐘男	8/10
王梁	10/10
胡穎	8/8
喬志敏	2/2
邢繼軍	2/2
徐銳	2/2
陳進忠	2/2
王磊	2/2

註：段青山、李懷珍、王家智、張克、黎原、胡穎、喬志敏、邢繼軍、徐銳、陳進忠及王磊於年內獲委任或辭任，不應計入全數10次會議之法定人數內。

六、監事會專門委員會

本公司監事會設有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和監督委員會，其成員、職權範圍及2012年度工作情況如下：

(一) 提名與薪酬委員會

根據2009年3月23日第五屆監事會第一次會議審議通過的《關於公司第五屆監事會專門委員會組成成員的決議》，第五屆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成員共6名，召集人為徐銳，成員有喬志敏、邢繼軍、王梁、張迪生、魯鐘男。

根據2012年4月10日第六屆監事會第一次會議審議通過的《關於公司第六屆監事會專門委員會組成成員的決議》，第六屆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成員共6名，召集人(現改為主任委員)為張克，成員有段青山、李懷珍、張迪生、魯鐘男和王梁。

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範圍包括：負責對監事會的規模和構成向監事會提出建議；負責研究監事的選任標準和程序，並向監事會提出建議；負責廣泛搜尋合格的監事的人選；負責對由股東提名的監事候選人的任職資格和條件進行初步審核，並提出建議；負責研究和擬定監事的薪酬政策與預案，經監事會審議後報股東大會批准；負責處理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公司企業管治

2012年，第五屆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共召開3次會議，審議議題4項。第六屆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共召開2次會議，審議議題5項。會議出席情況如下：

委員姓名	出席次數／應出席次數
第六屆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	
張克(委員會主任委員)	2/2
段青山	2/2
李懷珍	2/2
王梁	2/2
張迪生	2/2
魯鐘男	2/2
第五屆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	
徐銳(委員會召集人)	3/3
喬志敏	3/3
邢繼軍	3/3
張迪生	3/3
魯鐘男	3/3
王梁	3/3

2012年，第六屆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圍繞監事會工作計劃，積極履行《公司章程》及《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工作細則》所賦予的各項職責，開展監事履職評價，研究審定監事薪酬發放方案、《2011年度監事履職評價報告(草案)》等議案，組織安排監事培訓，圓滿完成2012年各項工作任務，較好地履行了委員會職責。2012年度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的主要工作有：

1、繼續開展監事履職評價工作

報告期內，本委員會根據《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監事履職評價試行辦法》的規定，審議通過了《2011年度監事履職評價報告》，經監事會審議後，向股東大會報告。年內，通過進一步規範、完善監督評價方法和程序，不斷健全監事履職記錄，持續關注監事出席各類會議、參加監事會各項工作的履職情況並結合年末進行的監事自評、互評考核活動，完成了《2012年度監事履職評價報告(草案)》。

2、研究審議監事薪酬發放方案

根據《公司章程》規定，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負責研究和擬定監事的薪酬政策與預案。報告期內，本委員會在做好基礎性調研工作的基礎上，對2011年度監事薪酬發放情況進行了審核，隨2011年年度報告提交監事會審議並對外披露。

3、組織安排監事培訓

報告期內，本委員會認真組織各位監事參加了由北京證監局舉辦的董監事培訓班並通過結業考試，監事參與率達100%；邀請監管部門及中國上市公司協會的專家，重點圍繞監管政策及如何做好監事會工作等內容，為監事舉辦2次專題培訓，提高了監事履職的專業知識和業務水平。

(二) 監督委員會

根據2009年3月23日第五屆監事會第一次會議審議通過的《關於公司第五屆監事會專門委員會組成成員的決議》，第五屆監事會監督委員會成員共7名，召集人為喬志敏，成員有邢繼軍、魯鐘男、徐銳、王梁、陳進忠和王磊。

根據2012年4月10日第六屆監事會第一次會議審議通過的《關於公司第六屆監事會專門委員會組成成員的決議》，第六屆監事會監督委員會成員共7名，召集人(現改為主任委員)為段青山，成員有李懷珍、王家智、張克、黎原、魯鐘男、胡穎。

監事會監督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範圍包括：負責擬定對公司的財務活動進行檢查、監督的方案；負責擬定對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進行離任審計的方案；負責擬定對公司的經營決策、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等進行檢查監督的方案；負責處理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2012年，第五屆監事會監督委員會共召開3次會議，審議議題5項，第六屆監事會監督委員會共召開2次會議，審議議題5項。會議出席情況如下：

委員姓名	出席次數／應出席次數
第六屆監事會監督委員會	
段青山(委員會主任委員)	2/2
李懷珍	2/2
王家智	2/2
張克	2/2
黎原	2/2
魯鐘男	2/2
胡穎	2/2
第五屆監事會監督委員會	
喬志敏(委員會召集人)	3/3
邢繼軍	3/3
徐銳	3/3
王梁	3/3
魯鐘男	3/3
陳進忠	3/3
王磊	3/3

公司企業管治

2012年，第五屆和第六屆監事會監督委員會圍繞監事會工作計劃，積極履行《公司章程》及《監事會監督委員會工作細則》中所賦予的各項職責，認真組織開展專項檢查、考察調研等工作，較好地發揮了監督職能。2012年監事會監督委員會的主要工作有：

1、組織專項檢查與審計

報告期內，本委員會根據公司實際和監管部門要求，確定重點，制定方案，組織開展了對公司表外業務的專項檢查，以及組織完成上市公司規範運作自查自糾工作。對公司表外業務的專項檢查，共抽取業務1070筆，涉及金額324.47億元。檢查涉及總行貿易金融部、風險管理部、授信評審部、資產監控部、財務會計部等部門，並分別對貿易金融部及其北京分部、上海分部、北京管理部和上海分行等5家機構進行了現場檢查，提出了加強表外業務統一管理等五項建議。對上市公司規範運作自查自糾工作，本委員會制定具體工作實施方案，協調組織全行15個部門填報自查表、開展複查等現場工作，撰寫《中國民生銀行規範運作自查自糾工作報告》。上述檢查或自查報告，經本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向董事會和管理層進行了通報，並要求對檢查、自查中發現的問題進行整改。董事會、管理層高度重視，及時作出批示，要求相關部門認真組織落實整改工作，各有關部門已向監事會反饋了整改情況報告。

本年度，本委員會對公司原獨立非執行董事梁金泉先生、王聯章先生、王松奇先生、原董事會秘書毛曉峰先生、原財務總監段青山先生任職期間的履職情況進行了離任審計，並出具了相關離任審計報告。

2、加強財務與內控監督

報告期內，本委員會按照監管要求，加強了對公司財務與內控等重點事項的監督。一是通過定期聽取內、外部審計機構彙報，列席董事會相關會議，審閱公司定期報告等資料加強對公司財務報告真實性、準確性、完整性的監督。二是持續關注並研究分析銀行財務報告、經營效益、綜合經營計劃等重要事項內容，並適時向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提出管理建議。三是及時瞭解監管部門對銀行內部控制和風險管理的新要求，對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履行內部控制職責、董事會開展內部控制體系評價工作的進展情況進行監督。四是重視對全行內部控制和風險管理工作實施情況及業務發展中出現的新情況的研究分析，如對流動性風險管理、理財業務風險等予以重點關注，督促職能管理部門強化合規意識，進一步規範經營行為。

3、開展考察調研，提出管理建議

報告期內，本委員會結合公司發展情況，確定調研重點，組織監事會成員，對四家分行開展了考察調研活動。根據考察中發現的分支機構業務發展和經營管理中存在的問題，以及基層員工反映的意見和建議，向公司董事會及管理層提出經營管理建議5項，相關意見和建議得到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的高度重視，相關部門和機構對監事會通報中提出的問題和意見進行了認真研究落實。

4、繼續推進對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的履職監督評價工作

報告期內，本委員會繼續認真組織開展對本公司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的履職監督評價工作。一是按照監管部門新頒佈的有關對董事履職監督的規定要求，結合以往工作經驗，研究制定和修訂監事會履職監督工作制度，改進和完善履職監督工作方法和程序，加強履職監督工作的可操作性和規範性。二是通過列席相關會議、組織查閱董事會和管理層的會議資料，充實完善董事履職監督檔案等方式，瞭解和監督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履職活動情況；通過持續監督、組織專項檢查、調研和開展戰略評估等方式，瞭解和掌握公司經營管理狀況。組織開展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年度履職情況的自評、互評和測評，結合日常監督情況，形成《監事會對董事會及董事2012年度履職監督評價報告》、《監事會對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2012年度履職監督評價報告》。

七、公司經營決策體系

本公司最高權力機構是股東大會，通過董事會、監事會對本公司進行管理和監督。行長受聘於董事會，對本公司日常經營管理全面負責。本公司實行一級法人體制，各分支機構均為非獨立核算單位，其經營管理活動根據總行授權進行，並對總行負責。

本公司無控股股東。本公司與大股東在業務、人員、資產、機構、財務五方面完全獨立。本公司具有獨立完整的業務及自主經營能力，董事會、監事會和內部機構能夠獨立運作。

八、高級管理人員考評及激勵機制、制度建立及實施情況

根據《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制度》的規定，高管人員績效薪酬與關鍵績效管理指標的達成情況掛鉤。結合《2012年度財務預算報告》，2012年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對關鍵績效管理指標的目標值進行了設定，董事會將根據淨利潤、風險調整後資本收益率等六項關鍵績效管理指標的達成情況對高管人員進行考核，確定年度績效薪酬。根據監管部門要求，本公司自2009年起建立了高管風險基金，每年從高管應發業績薪酬中按一定比例提留。

（一）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策略

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策略是在支持本公司發展戰略和經營目標達成的前提下，同時體現本公司人力資源管理策略和指導原則。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策略倡導價值創造為導向的績效文化，激勵高管人員與民生銀行共同發展；建立公平、一致、結構合理的高管薪酬方案，並具有市場競爭力；以更加簡明清晰的職位分類體系、職位評估程序、績效管理體系為基礎建立高管人員的激勵與約束機制；根據職位任職者的職位職責、勝任能力及對實現經營結果所作的貢獻來支付薪酬。

公司企業管治

(二) 本公司董事薪酬策略

本公司根據《董事、監事薪酬制度(2008年修訂草案)》的規定，為全體董事提供報酬，董事薪酬由年費、專門委員會津貼、會議費、調研費四部分組成。

九、信息披露與投資者關係

(一) 信息披露

本公司嚴格按照證券監管規定進行信息披露活動，依法對外發佈各類定期報告和臨時公告，保證信息披露及時、準確、真實、完整，確保所有股東有平等的機會獲取本公司信息。報告期內，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發佈4份定期報告，61份臨時公告，在香港聯交所發佈150餘份公告。

本公司在《投資者》舉辦的最佳年報評選中獲得最佳年報金獎。在IR GLOBAL RANKING舉辦的第14屆年度評選中，獲得亞太區最佳財務數據披露進步獎。本公司2011年年報獲LACP(League of American Communications Professionals)年報銅獎。在北京師範大學高明華教授主持的課題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評價」中，本公司信息披露質量位居第一名。

(二) 投資者關係

報告期內，本公司投資者關係管理工作創新工作思路、突出工作重點、加大工作力度，市值管理成效顯著。本公司在《IR MAGAZINE》舉辦的大中華區2012年度獎項評選中，本公司獲得金融行業最佳投資者關係上市公司、優秀投資者關係官員、中國優秀投資者關係上市公司等多個大獎；在《亞洲金融》雜誌第十二屆的亞洲最佳公司評選中，本公司獲得「最佳投資者關係」大獎。



在投資者關係管理中，緊密圍繞本公司戰略目標，突出強調做「民營企業的銀行」、「小微企業的銀行」和「高端客戶的銀行」的市場定位，重點通過數據向投資者展示本公司民營企業、小微業務等最新成績和未來潛力。2012年10月，組織實施「泉州分行小微業務主題調研活動」，來自各類機構的投資者70餘人參加了活動。該項活動使投資者在小微業務潛力、風險控制和客戶服務等方面得到豐富生動的第一手資料。

報告期，本公司領導和主要業務部門及分行負責人積極參加投資者關係工作，拜訪主要股東，接待大型國內外機構投資者，從戰略定位到具體業務運作向投資者展示本公司的特色、優勢和未來潛力。

本公司不斷完善網站、投資者電話、投資者專刊、證券公司投資策略會、聯合調研等多種渠道。報告期內共組織四次股東交流會，實施四次業績發佈會和四次分析師會議，並在香港舉辦基金經理和媒體現場發佈會、分析師晚宴、股評家晚宴以及路演活動，強化同投資者的充分溝通，注重效果。先後參加大型機構投資策略會8場，成功舉辦23次聯合調研，採用接待調研、電話會議、投資者電話、投資者郵件等方式接待投資者累計達600人以上，編撰發佈12期《投資者》專刊。

十、股東權利

1、股東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程序：

《公司章程》規定單獨或合併持有本行10%以上股東請求時，本行在2個月以內召開臨時股東大會。

股東要求召集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應當按照下列程序辦理：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10%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書面向董事會請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董事會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提出是否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書面反饋意見。

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的，應當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征得相關股東的同意。

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或者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未作出反饋的，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在該擬舉行的會議上有表決權的股份10%以上的股東有權書面向監事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

公司企業管治

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的，應在收到請求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

監事會未在規定期限內發出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通知的，視為監事會不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連續90日以上單獨或者合併持有本行10%以上股份(該等股份在該擬舉行的會議上有表決權)的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監事會或股東自行召集的股東大會，董事會和董事會秘書應予配合，董事會應當提供股權登記日的股東名冊，會議所必需的費用由本行承擔。

2、股東向董事會提出查詢的程序：

股東可隨時以書面方式通過本行董事會辦公室向董事會提出查詢，本行董事會辦公室的聯絡詳情如下：

地址：中國北京市中關村南大街1號友誼賓館嘉賓樓

郵政編碼：100873

聯繫電話：86-10-68946790

傳真：86-10-68466796

電子信箱：cmbc@cmbc.com.cn

3、在股東大會提出提案的程序：

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合併持有本行3%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本公司提出提案。單獨或者合併持有本3%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10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2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

董事會決定不將股東提案列入會議議程的，應在該次股東大會上進行解釋和說明，並將提案內容和董事會的說明在股東大會結束後與股東大會決議一併公告。

本行召開股東大會年會，持有本行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3%以上(含3%)的股東有權以書面形式向本行提出新的提案，本行應當將提案中屬於股東大會職責範圍內的事項，列入該次會議的議程。

股東可通過本行董事會辦公室向股東大會提出提案，聯繫方式同「2、股東向董事會提出查詢的程序」中所列。

十一、2012年公司章程的變動情況

(一) 本公司於2012年6月15日召開的2011年年度股東大會通過了關於修訂《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個別條款和分紅政策的議案：

1. 原第三條 本行於2000年11月27日經中國證監會證監發行字[2000]146號文核准，首次向社會公眾發行人民幣普通股350,000,000股，於2000年12月19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2003年2月27日，本行經中國證監會證監發行字[2003]13號文核准，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券40億元人民幣，每張面值100元人民幣。該期可轉換公司債券於2008年2月26日到期還本付息，全部累計轉股股數為1,616,729,400股(含送增股)。

2007年6月22日，本行經中國證監會證監發行字[2007]7號文核准，向8家境內法人投資者非公開發行人民幣普通股新股2,380,000,000股。

2009年10月21日，本行經中國證監會證監許可[2009]1104號批復，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3,439,275,500股(含超額配售117,569,5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分別於2009年11月26日和2009年12月23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修訂為：

第三條 本行於2000年11月27日經中國證監會證監發行字[2000]146號文核准，首次向社會公眾發行人民幣普通股350,000,000股，於2000年12月19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2003年2月27日，本行經中國證監會證監發行字[2003]13號文核准，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券40億元人民幣，每張面值100元人民幣。該期可轉換公司債券於2008年2月26日到期還本付息，全部累計轉股股數為1,616,729,400股(含送增股)。

2007年6月22日，本行經中國證監會證監發行字[2007]7號文核准，向8家境內法人投資者非公開定向發行人民幣普通股新股2,380,000,000股。

2009年10月21日，本行經中國證監會證監許可[2009]1104號批復，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3,439,275,500股(含超額配售117,569,5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分別於2009年11月26日和2009年12月23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2012年3月26日，本行經中國證監會證監許可[2012]211號批復，新增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1,650,852,240股**，每股面值**1元**，並於**2012年4月2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2. 原第二十三條 經國務院授權的審批部門批准，本行可以發行3,321,706,000股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佔本行可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約15%，行使超額配售權，共計發行3,439,275,500股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

修訂為：

第二十三條 經國務院授權的審批部門批准，本行首次公開發行**3,439,275,500股**(含超額配售**117,569,500股**)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新增發行**1,650,852,240股**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共計發行**5,090,127,740股**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

3. 原第二十四條 截至2010年7月15日，本行的股本結構為：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為26,714,732,987股，其中境內上市內資股22,587,602,387股，佔本行可發行的普通股總數比例約84.55%；H股4,127,130,600股，佔本行可發行的普通股總數比例約15.45%。

上述股本的計算，已包括截至2010年7月15日，因本行歷年分配贈送的紅股、資本公積金轉增的股份和因持債人行使可轉換債券的轉股權而形成的股份。

修訂為：

第二十四條 截至**2012年4月2日**，本行的股本結構為：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為**28,365,585,227股**，其中境內上市內資股**22,587,602,387股**，佔本行可發行的普通股總數比例約**79.63%**；H股**5,777,982,840股**，佔本行可發行的普通股總數比例約**20.37%**。

上述股本的計算，已包括截至**2012年4月2日**，因本行歷年分配贈送的紅股、資本公積金轉增的股份和因持債人行使可轉換債券的轉股權而形成的股份。

4. 原第二十七條 本行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6,714,732,987元。

修訂為：

第二十七條 本行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8,365,585,227元**，與實收資本一致。

5. 原第二百九十二條 本行可以採取現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本行利潤分配重視對投資者的合理投資回報。本行利潤分配政策應保持一定的連續性和穩定性，公司在盈利年度應當分配股利。

本行年度利潤分配時，最近三年現金分紅累計分配的利潤應不少於本行最近三年實現的年均可分配利潤的百分之三十。

本行向內資股股東支付現金股利和其他款項，以人民幣支付。本行向H股股東支付現金股利和其他款項，以人民幣計價和宣佈，以港幣支付。本行向境外上市外資股股東支付現金股利和其他款項所需的外幣，按國家有關外匯管理的規定辦理。

以股票分配股利應由股東大會作出決議並報國務院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批准。

修訂為：

第二百九十二條 本行可以採取現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本行利潤分配重視對投資者的合理投資回報。本行利潤分配政策應保持一定的連續性和穩定性，公司在盈利年度應當分配股利。**在滿足本行正常經營資金需求的情況下，公司應當主要採取現金方式分配股利。**

本行年度利潤分配時，最近三年現金分紅累計分配的利潤應不少於本行最近三年實現的年均可分配利潤的百分之三十。**本行可以進行中期現金分紅。**

本行在上一個會計年度實現盈利，但本行董事會在上一會計年度結束後未提出現金利潤分配預案的，應當在定期報告中詳細說明未分紅的原因、未用於分紅的資金留存本行的用途，獨立董事還應當對此發表獨立意見。

本行應當按照相關規定在定期報告中披露現金分紅政策的執行情況及其他相關情況。

本行根據經營情況和長期發展的需要確需調整利潤分配政策的，調整後的利潤分配政策不得違反本行上市地監管部門的有關規定，有關調整利潤分配政策的議案需事先徵求獨立董事和監事會的意見，並經本行董事會審議後提交公司股東大會批准。對現金分紅政策進行調整的，應經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所持表決權的 $\frac{2}{3}$ 以上通過，股東大會表決該議案時應提供網絡投票方式。

本行向內資股股東支付現金股利和其他款項，以人民幣支付。本行向H股股東支付現金股利和其他款項，以人民幣計價和宣佈，以港幣支付。本行向境外上市外資股股東支付現金股利和其他款項所需的外幣，按國家有關外匯管理的規定辦理。

以股票分配股利應由股東大會作出決議並報國務院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批准。

- (二) 本公司於2012年12月17日召開的2012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通過了關於修訂《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個別條款和分紅政策的議案：

原第二百九十二條 本行可以採取現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本行利潤分配重視對投資者的合理投資回報。本行利潤分配政策應保持一定的連續性和穩定性，公司在盈利年度應當分配股利。在滿足本行正常經營資金需求的情況下，公司應當主要採取現金方式分配股利。

本行年度利潤分配時，最近三年現金分紅累計分配的利潤應不少於本行最近三年實現的年均可分配利潤的百分之三十。本行可以進行中期現金分紅。

本行在上一個會計年度實現盈利，但本行董事會在上一會計年度結束後未提出現金利潤分配預案的，應當在定期報告中詳細說明未分紅的原因、未用於分紅的資金留存本行的用途，獨立董事還應當對此發表獨立意見。

本行應當按照相關規定在定期報告中披露現金分紅政策的執行情況及其他相關情況。

本行根據經營情況和長期發展的需要確需調整利潤分配政策的，調整後的利潤分配政策不得違反本行上市地監管部門的有關規定，有關調整利潤分配政策的議案需事先徵求獨立董事和監事會的意見，並經本行董事會審議後提交公司股東大會批准。對現金分紅政策進行調整的，應經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所持表決權的2/3以上通過，股東大會表決該議案時應提供網絡投票方式。

本行向內資股股東支付現金股利和其他款項，以人民幣支付。本行向H股股東支付現金股利和其他款項，以人民幣計價和宣佈，以港幣支付。本行向境外上市外資股股東支付現金股利和其他款項所需的外幣，按國家有關外匯管理的規定辦理。

以股票分配股利應由股東大會作出決議並報國務院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批准。

修訂為：

第二百九十二條 本行可以採取現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本行利潤分配重視對投資者的合理投資回報。本行利潤分配政策應保持一定的連續性和穩定性，公司在盈利年度應當分配股利。在滿足本行正常經營資金需求的情況下，公司應當主要採取現金方式分配股利。

本行每年以現金方式分配的利潤不少於本行當年度實現的可分配利潤的百分之十。本行可以進行中期現金分紅。

本行在上一個會計年度實現盈利，但本行董事會在上一會計年度結束後未提出現金利潤分配預案的，應當在定期報告中詳細說明未分紅的原因、未用於分紅的資金留存本行的用途，獨立董事還應當對此發表獨立意見，**股東大會表決該議案時應提供網絡投票方式。**

本行應當按照相關規定在定期報告中披露現金分紅政策的執行情況及其他相關情況。

本行根據經營情況和長期發展的需要確需調整利潤分配政策的，調整後的利潤分配政策不得違反本行上市地監管部門的有關規定，有關調整利潤分配政策的議案需事先徵求獨立董事和監事會的意見，並經本行董事會審議後提交公司股東大會批准。對現金分紅政

公司企業管治

策進行調整的，應經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所持表決權的2/3以上通過，股東大會表決該議案時應提供網絡投票方式。

本行向內資股股東支付現金股利和其他款項，以人民幣支付。本行向H股股東支付現金股利和其他款項，以人民幣計價和宣佈，以港幣支付。本行向境外上市外資股股東支付現金股利和其他款項所需的外幣，按國家有關外匯管理的規定辦理。

以股票分配股利應由股東大會作出決議並報國務院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批准。

十二、董事遵守有關持續專業發展培訓的情況

本公司每名董事均恪守作為本公司董事的責任與操守，並與本公司的業務經營及發展並進。本公司每名董事均持續得到公司業務經營或公司治理相關規則發展的最新動態。自2012年4月1日起，本公司每月均向董事會所有成員提供本公司之表現、財務狀況及前景的最新資料。

本公司鼓勵董事通過各種形式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和技能。本公司董事董文標、洪崎、梁玉堂、張宏偉、盧志強、劉永好、王玉貴、史玉柱、王軍輝、吳迪、秦榮生、王立華、鄭海泉、巴曙松參加了本公司組織的業務簡介會及培訓、參加專業機構組織的金融或公司治理專題研討會並研讀相關書籍。本公司董事尤蘭田參加了本公司組織的業務簡介會及培訓，並研讀金融或公司治理相關書籍。本公司董事王航、韓建旻參加了本公司組織的業務簡介會及培訓，並參加專業機構組織的金融或公司治理專題研討會；本公司董事郭廣昌參加了專業機構組織的金融或公司治理專題研討會，並研讀相關書籍。

全體董事已向公司秘書提供其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年度內的培訓記錄。

十三、公司秘書接受培訓的情況

聯席公司秘書萬青元和孫玉蒂，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的財政年度內，均已參加不少於15個小時由上海交易所、香港聯交所及其他專業機構舉辦的相關專業培訓。

十四、與公司秘書聯絡的情況

本公司委任外聘服務機構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孫玉蒂女士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本公司證券事務代表王洪剛先生為主要聯絡人。

股東大會情況簡介

報告期內，本公司共召開四次股東大會，具體情況如下：

- 1、2012年4月10日，本公司201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在中國北京市海淀區中關村南大街一號友誼賓館嘉賓樓第五會議室以現場方式召開。201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選舉產生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的議案》、《關於選舉產生公司第六屆監事會的議案》及《關於修改〈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個別條款的議案》。具體公告詳見2012年4月11日《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和《證券時報》。
- 2、2012年5月3日，本公司2012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2012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大會和2012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在中國北京市海淀區中關村南大街一號友誼賓館嘉賓樓第五會議室以現場與網絡投票相結合的方式召開。2012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延長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決議有效期及授權董事會及獲授權人士辦理相關事宜授權期的議案》；2012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延長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決議有效期及授權董事會及獲授權人士辦理相關事宜授權期的議案》；2012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延長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決議有效期及授權董事會及獲授權人士辦理相關事宜授權期的議案》。具體公告詳見2012年5月4日《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和《證券時報》。
- 3、2012年6月15日，本公司2011年年度股東大會在中國北京市海淀區中關村南大街一號友誼賓館嘉賓樓第五會議室以現場方式召開。2011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2011年年度報告》、《2011年度財務決算報告》、《2012年度財務預算報告》、《2011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2011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關於續聘2012年審計會計師事務所及其報酬的議案》、《2011年度利潤分配預案和2012年中期利潤分配政策》、《關於公司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說明的議案》、《關於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2-2014年金融債券和次級債券發行計劃的議案》、《關於修訂〈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個別條款的議案》、《關於修訂〈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議事規則〉的議案》、《關於選舉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董事的議案》、《關於修訂〈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分紅條款的議案》、《聽取關於〈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關聯交易情況報告〉的彙報》、《聽取關於〈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2011年述職報告〉的彙報》。具體公告詳見2012年6月16日《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和《證券時報》。
- 4、2012年12月17日，本公司2012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在中國北京市海淀區中關村南大街一號友誼賓館嘉賓樓第五會議室以現場會議的方式召開。2012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增補尤蘭田女士為第六屆董事會獨立董事的議案》、《關於增補郭廣昌先生為第六屆董事會董事的議案》、《關於修訂〈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條款的議案》。具體公告詳見2012年12月18日《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和《證券時報》。

內部控制

一、內控制度合理性、有效性、完整性的說明

(一) 內部控制組織體系

本公司建立了一套獨立的內部控制組織架構。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以及在董事會領導下的經營管理層各司其職。股東大會是公司最高權力機構，董事會是公司的決策機構，監事會公司的監督機構，董事會下設戰略發展與投資管理、審計、風險管理、提名、薪酬與考核、關聯交易控制等六個專門委員會作為董事會決策研究機構，行長及經營管理層按照董事會的決策，指揮、協調、管理、監督全公司的日常經營活動。

在健全的公司法人治理結構下，公司內部控制管理體系有效運作。公司董事會負責內控體系的建立健全及有效實施，董事會審計委員會通過定期審查公司內部控制工作報告、組織內部控制調研和自我評估，監督、指導內部控制體系建設；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通過制定年度風險指導意見以及定期評估和審核風險報告，監控經營層的風險狀況。董事會通過審計委員會和風險管理委員會的調查研究工作，全面掌握公司內部控制狀況，研究決策相關問題，向管理層提出建設性意見。管理層認真落實董事會關於內部控制管理的各項意見以及相關工作計劃，全面加強風險管理，不斷強化內部控制制度的執行力度和權威性，努力實現內部控制管理的標準化、過程化、經常化和科學化。監事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有關監管要求及《公司章程》規定，對本公司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履職的合法合規性進行監督，對股東大會負責，促進公司合規經營、穩健發展。本公司已形成了各部門業務分工明確、相互配合、相互制約、相互監督，構建起教育、預警、防範、獎懲相結合的有效規範的內部控制機制和管理體系。

(二) 內部控制制度體系

本公司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業銀行法》、《商業銀行內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規和監管規章的要求，以防範風險和審慎經營為宗旨，不斷梳理與完善內控制度，已逐步建立起一套較為科學、嚴密的內部控制制度體系，制定了一系列內部管理規章制度，形成了對風險進行事前防範、事中控制、事後監督和糾正的內控機制，保證了管理的嚴格性和風險的可控性。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內容包括：以《公司章程》、股東大會、董事會及其專門委員會、監事會議事規則為核心的公司治理相關制度；以對公授信、公司存款、個人授信、個人存款、其他個人業務、資金、理財、貿易融資、電子銀行、信用卡、投資銀行、資產託管等業務規章組成的經營制度；以運營管理、會計核算、財務管理、信息技術、計算機系統風險控制、企業文化建設、機構崗位設置及職能界定、崗位任職和上崗資格及強制休假、權限管理、印章管理、安全保衛、機構及人員獎懲、監督和檢查等規定組成的管理制度；以《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經營信息內部報告制度》、《年報信息披露重大責任追究制度》為核心的信息控制制度。《年報信息披露重大責任追究制度》經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九次會議審議通過，該制度嚴格規定了年報信息披露工作中有關人員不履行或者不正確履行職責導致年報信息存在虛假陳述和重大錯報的問責程序和問責措施，報告期內本公司未發生年報信息披露重大差錯情況。現行制度基本滲透覆蓋到現有的

管理部門、營業機構和各項業務過程、操作環節，健全的制度體系為有效防範金融風險提供了堅實保障。

（三）主要內部控制措施

本公司不斷加強公司治理建設，健全了董事會「三會一層」與經營層各專業委員會的定期溝通和決策制衡機制；強化了各項業務授權管理，根據權責匹配實行分級分類授權及監督機制；完善了各項業務過程和操作環節的內部控制措施，嚴格各項業務的授權、審批程序和審批權限，在不同崗位和機構之間建立了分工合理、權責分明、相互制約、相互監督的內部控制機制；公司按照新會計準則的要求，規範會計核算，充分配置財務資源，人員素質、結構滿足內控要求，保證會計資料真實完整和財務報告的真實、可靠、公允；建立全面預算管理體系，細化了財務預算的制定、執行、利用、反饋等各個環節的全過程控制，對控制成本、提高資源配置的科學性，充分合理利用資源起到積極作用；按照全面性、有效性和適宜性原則，及時識別、定期評估經營活動風險和內部控制狀況，確保各項經營管理活動合法合規、資產安全完整；加大了內部控制制度的執行力度，內部控制執行情況與經營機構績效考核掛鉤，在有效貫徹激勵措施的同時，對內部控制執行不力的實施嚴格問責，確保各項內控控制措施有效落實到決策、執行、監督、反饋等各個環節。

報告期內，本公司對內部控制進行了優化和完善：一是新資本協議按照確定的目標和實施路線圖積極推進，全面風險管理能力得到提升。以第一支柱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和操作風險管理體系建設為核心的新資本協議實施項目工作取得實質進展：信用風險內部評級體系建設及應用取得突破進展，經濟資本計量體系全面建立，項目成果應用深入推進；市場風險管理體系建設項目穩步推進，管理諮詢項目建設全面啓動；操作風險管理體系建設項目圓滿完成，項目成果全面推廣落地。二是深入推進案防工作長效機制建設，案防工作成效顯著。經濟下行期，本公司在案防制度體系、組織架構、工作方式、管理措施等多個方面，積極探索、不斷完善，按照「實效化、常態化」的工作思路，建立了三級案防工作體系，形成了縱向條線督導和橫向經營機構具體實施的，職責清晰、通力合作的矩陣式案防網絡，保證了全行各項業務安全穩健運行。三是制定和組織實施《內控三年規劃》，加速內控新規的落實實施。根據新的內控管理要求，推動《內控合規風險管理標準》和《內控手冊》在各經營機構的落地，深化內控成果推廣，促進內控管理效率和內控水平的全面提高。四是加強了內部控制和風險管理有效性的執行情況檢查。本公司建立了風險的快速反應機制，針對經濟下行期風險暴露情況，通過開展全行性的信貸、財會、零售等業務專項檢查和調研，持續強化對高風險區域、重點業務、關鍵崗位和新設機構的監督檢查力度，進一步加強了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的監督和糾正機制，促進了本公司內部控制水平的提高。

內部控制

（四）內部控制的監督和評價工作

本公司內部審計部門負責對內部控制制度的建設和執行情況進行監督和定期評價，並督促分支機構和業務部門根據國家法律規定、銀行組織結構、經營狀況和市場環境的變化等進行修訂和完善。

報告期內，本公司審計部根據全行業務經營轉型特點，在對歷年內部控制評價項目後評估基礎上，結合五部委內控新規，從內控評價的組織程序、評價報告、評價標準、評分工具、評分方法、缺陷認定等多方面對內控評價體系進行了優化調整，修訂並印發《內部控制評價辦法》，強化對經營機構經營業績、特色和董事會戰略執行力的評估，全面提升內控評價綜合成效。在此基礎上，完成了石家莊、合肥、南昌、福州、長春、天津、溫州、深圳、武漢9家分行、交通金融事業部、金融市場部2家事業部和貿易金融部3家分部的全面內部控制評價，完成了滄州、大同、呂梁、寶雞、東營、南通、嘉興等二級分行和太倉、黃驊異地支行全面內控審計，督促新設機構建立健全各項內部控制和規範管理，促進其合規經營和內部控制體系的完善。通過持續的內部控制評價，實現了對經營機構內控的量化管理，提升了經營機構穩健經營的內生動力，促進了內控評價結果的有效利用和內部審計評價與其他風險管理要素的有機結合，有力促進了全行內控水平的提升。

（五）內部控制文化

本公司高度重視培育和形成既符合現代商業銀行要求又具有自身特色的優秀企業文化。經過對本公司現有企業文化因子進行全面梳理、總結、規範和提升，使內控、營銷、風險、激勵、考核等經營管理各領域統一於企業文化和品牌建設確定的使命、願景和核心理念，形成獨具特色的經營哲學、行為準則和良好形象。本公司還高度重視以業務發展和風險管理為重點的企業亞文化建設，逐步形成與核心價值一致的企業文化發展體系，從文化管理上引導全體員工樹立正確的業績觀和審慎的風險及合規意識。

本公司的內部控制體系覆蓋到所有機構、部門和崗位，滲透到各項業務過程和操作環節，切實做到了業務發展內控先行，並在改善內部控制環境、增強風險識別、監測和評估能力、提高風險控制措施、完善信息交流與反饋機制、強化監督評價與糾正機制等方面體現出了較好的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能夠對國家法律法規和銀行監管規章的貫徹執行提供合理的保證，能夠對公司發展戰略和經營目標的實現以及各項業務的持續穩健發展提供合理的保證，能夠對業務記錄、財務信息和其他管理信息的及時、真實和完整提供合理的保證。本公司將隨着國家法律法規和監管要求的變化、自身管理和發展的日益深化，持續提高內部控制的完整性、合理性與有效性。

(六) 建立健全內部控制體系的工作計劃和實施方案

根據財政部等五部委《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及《企業內部控制應用指引》的最新要求，報告期內，本公司已啟動了《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項目建設並穩步推進。通過制定和組織實施《內控三年規劃》，明確了本公司未來三年內控建設的總體思路、目標及措施，加大《內控合規風險管理標準》實施力度，紮實做好實施建設成果推廣應用工作，並積極探索員工違規積分等管理工具，優化內控技術，持續加大內控合規文化培育，不斷完善貫穿於公司各管理層面以及各業務經營環節且符合公司實際情況的內部控制體系，以提高本公司經營管理水平和風險防範能力，促進本公司發展戰略有效實施。

二、內部審計

本公司設立內部審計機構——審計部，在董事會審計委員會領導下，實行總部垂直管理的獨立審計模式，目前審計部共有華北、華東、華南、華中和東北五個區域審計中心，並針對本公司專業化經營特點，設立了產品事業部審計中心、行業金融事業部審計中心、現場審計中心、非現場審計中心；設立業務管理中心、評價問責中心、監管協調中心。審計部負責對本公司所有業務和管理活動進行獨立檢查和評價，對內部控制的有效性進行監督、檢查，獨立、客觀地開展內部控制評價和諮詢工作。重大審計發現和內部控制缺陷向高級管理層和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直接報告，保證了內部審計的獨立性和有效性。本公司建立了較為規範的內部審計制度體系；建立了現場審計與非現場審計相結合的審計檢查體系，非現場審計系統覆蓋到本公司所有的資產與負債業務；以風險為導向開展內部控制審計工作，審計範圍覆蓋到公司業務、零售業務、金融市場、貿易融資、信用卡、財務會計、風險管理等全部業務條線和內控管理環節；基本實現了信用風險、操作風險、市場風險、合規風險審計的全覆蓋。

本公司通過現場檢查、非現場審計、專項審計、離任審計等多種形式，對經營機構內部控制狀況進行監督檢查。報告期內，審計部共組織實施各類現場審計72項；非現場專項審計19項；離任審計217人次；出具審計報告及調研報告376份，較好地履行了審計監督、評價和諮詢的工作職責。檢查涉及了公司業務、零售業務、運營管理、財務管理、中間業務、貿易金融、票據、信用卡以及信息科技風險管理等業務。針對審計發現的問題，持續跟蹤、督促被審計單位進行整改，對審計發現問題責任人進行責任追究，並強化了總分行、業務條線管理部門在問題整改方面的合力。在全面排查業務及流程風險的同時，有力促進了全行內控的完善和管理水平的提升。

三、董事會對於內部控制責任的聲明

本公司董事會對內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實施負責。內部控制的目標是保證合規經營、資產安全、財務報告信息真實、完整和可靠，提高經營效率，確保公司經營戰略和經營目標的充分實現。由於內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因此僅能對上述目標提供合理保證。董事會已按照《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的要求，對內部控制進行了評價，並認為其在2012年12月31日有效。本公司聘請的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已對本公司內部控制自我評價報告進行了評價，出具了評價意見報告。

董事會報告

一、主要業務回顧及財務成果

參見「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二、利潤分配預案

本公司2012年度經審計的稅後淨利潤為368.29億元。本公司2012年上半年實現淨利潤187.09億元，下半年實現淨利潤181.20億元。擬定2012年度下半年利潤分配預案如下：

按照境內報表下半年稅後淨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扣除中期已計提的18.71億元後，下半年提取18.12億元；根據財政部2012年印發的《金融企業準備金計提管理辦法》，本公司按照期末風險資產餘額的1.5%提取一般風險準備，計人民幣190億元；2012年末可供股東分配利潤餘額為367.67億元。本公司擬以2012年12月31日的總股本數28,365,585,227股為基數，向本公司股東派發現金股利，每10股派發現金股利1.5元(含稅)，合計人民幣42.55億元(含稅)。現金股利以人民幣計值和宣佈，以人民幣向A股股東支付，以港幣向H股股東支付。港幣實際派發金額按照年度股東大會召開當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換港幣基準匯率折算。

以上利潤分配預案須經本公司2012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後兩個月內實施。

本公司董事會建議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決定2013年中期利潤分配方案，2013年中期利潤分配的現金分紅比例不低於本公司2013年上半年淨利潤的20%。

三、本公司前三年現金分紅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現金分紅金額	8,510	2,672	1,113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27,920	17,581	12,104
現金分紅佔淨利潤的比率(%)	30.48	15.20	9.20

四、本公司現金分紅政策

《公司章程》第二百九十二條規定：本公司利潤分配重視對投資者的合理投資回報。本公司利潤分配政策應保持一定的連續性和穩定性，公司在盈利年度應當分配股利。在滿足本公司正常經營資金需求的情況下，公司應當主要採取現金方式分配股利。本公司每年以現金方式分配的利潤不少於本公司當年度實現的可分配利潤的百分之十。本公司可以進行中期現金分紅。

本公司在上一個會計年度實現盈利，但本公司董事會在上一會計年度結束後未提出現金利潤分配預案的，應當在定期報告中詳細說明未分紅的原因、未用於分紅的資金留存本公司的用途，獨立董事還應當對此發表獨立意見，股東大會表決該議案時應提供網絡投票方式。

本公司根據經營情況和長期發展的需要確需調整利潤分配政策的，有關調整利潤分配政策的議案需事先徵求獨立董事和監事會的意見，並經本公司董事會審議後提交公司股東大會批准。對現金分紅政策進行調整的，應經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所持表決權的2/3以上通過，股東大會表決該議案時應提供網絡投票方式。

本公司利潤分配政策符合《公司章程》及審議程序的規定，充分保護中小投資者的合法權益，有明確的分紅標準和分紅比例；利潤分配政策調整或變更的條件和程序遵守合規、透明的原則。

五、董事會2012年風險管理指導意見的實施及2013年指導意見

(一) 董事會2012年風險管理指導意見的實施

《中國民生銀行董事會2012年風險管理指導意見》(以下簡稱「《2012指導意見》」)是本公司董事會風險戰略指引，以及風險管理綱領性文件。《2012指導意見》主要內容包括：2012年宏觀經濟形勢及本公司風險管理關注要點、2012年風險管理目標、2012年風險管理指導意見，以及指導意見的貫徹落實等。

《2012指導意見》明確要求管理層根據《2012指導意見》制訂具有針對性和可操作性的年度風險管理政策與方案，明確具體落實措施，統籌規劃風險管理各項目標任務落實執行。本公司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指導、監督和評估《2012指導意見》落實執行情況。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辦公室定期(半年)和根據風險管理工作需要，組織對全行風險和風險管理狀況，以及對《2012指導意見》貫徹執行情況進行評估。同時，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通過風險檢查、調研等形式，及時發現問題，掌握風險及風險管理狀況，並通過下達風險提示函、風險管理整改通知書，以及誠勉談話和風險問責等多種形式，揭示風險，同時向管理層反饋董事會及其風險管理委員會的風控意見和建議。

董事會報告

(二) 董事會2013年風險管理指導意見

為貫徹落實董事會發展戰略，加強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增強防範和抵禦風險能力，穩步推進業務發展與戰略轉型，本公司董事會制定《中國民生銀行董事會2013年風險管理指導意見》(以下簡稱「《2013指導意見》」)，指導全行2013年度風險管理工作。《2013指導意見》根據董事會發展戰略，明確董事會風險管理指導思想和風險偏好，制定2013風險管理目標，並針對全行風險和風險管理狀況，提出董事會風險管理指導意見，以及加強風險管理保障機制建設，主要內容包括：2013年經濟金融形勢與政策及風險管理關注要點、風險管理指導思想與風險管理目標、風險管理指導意見、以及指導意見的貫徹落實等。

董事會通過制定《2013指導意見》，創新風險管理和傳導機制，優化完善以董事會為核心的「三會一層」風險治理體系，提升風控水平，為本公司在「二五綱要」開局之年，實現安全穩健運營和可持續發展，以及戰略轉型新的突破提供重要保障。

六、公司、公司董事會及董事接受處罰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公司董事會及董事無接受處罰情況。

七、會計師事務所出具的審計意見

本公司2012年度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告經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出具了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

八、優先認股權

本公司《公司章程》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未就優先認股權作出規定，不要求本公司按股東的持股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增加資本，可以採用向非特定投資人募集新股，向現有股東配售新股，向現有股東派送新股，向特定對象發行新股或者法律、行政法規許可的其他方式的其他方式。《公司章程》中沒有關於股東優先認股權的強制性規定。

一、監事會活動情況

(一) 制度建設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修訂了《監事會議事規則》、《監事會職責權限及工作細則》、《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工作細則》、《監事會監督委員會工作細則》、《監事會聘用中介機構管理暫行辦法》五項制度。

(二) 專項檢查情況

- 1、2012年3月，監事會聘請中介機構組織對全行表外業務進行專項檢查。
- 2、2012年5月至6月，監事會根據監管部門要求，組織開展公司規範運作自查自糾工作。
- 3、2012年9月，監事會根據監管部門要求，組織對本公司原獨立董事梁金泉先生、原獨立董事王聯章先生、原董事會秘書毛曉峰先生、原財務總監段青山先生任職期間的履職情況進行離任審計。

(三) 戰略評估情況

2012年8-9月，為全面瞭解本公司董事會戰略決策的正確性和全行經營機構對戰略的執行情況，監事會組織開展了對全行分行、支機構戰略轉型及小微戰略實施執行力的評估活動。本次評估，通過現場、非現場檢查、問卷調查、召開彙報會議和員工座談會，實地走訪89個一線市場、調研400多家小微客戶，取得了大量第一手資料和數據。通過本次評估，監事會對本公司分支機構小微戰略執行情況有了全面的瞭解，發現了戰略執行過程中存在的問題和困難。在整理相關資料百萬字的基礎上，撰寫了約2萬字評估報告並召開了全行視頻會議進行宣講。評估報告提出了：「強化組織推動、健全考核激勵機制、完善資源配置」等七項具體管理意見和建議，得到了董事會和總行管理層的肯定和高度重視。本次活動不僅極大促進了相關業務的健康、高速發展，為董事會完善戰略決策及管理層強化戰略落實提供了有力的依據和支持，也對公司治理方式的創新進行了有益的探索和嘗試。

(四) 履職監督情況

根據《公司章程》及監事會相關工作制度規定，監事會繼續組織開展對董事會及董事、高管層及高管人員的履職監督工作。通過列席董事會、高管層會議、記錄董事會議發言情況、組織調閱、檢查董事會和管理層的會議資料，完善董事履職監督檔案等方式，對董事和高管人員履職情況進行日常性、持續性的監督。年中，監事會對董事、監事上半年的履職情況進行統計滙總和檢查，必要時提出監督通報，提示董事、監事關注自身履職情況。年末，監事會根據年度履職監督信息，組織開展對董事、監事及高管人員的年度履職評價工作並編寫報告，提交股東大會及相關監管部門。

(五) 考察調研情況

- 1、2012年6月，為考察分支機構貫徹落實董事會發展戰略情況及面臨的主要問題，瞭解分支機構業務發展和經營管理狀況，監事會組成調研組赴南京、蘇州、長沙和武漢分行進行考察調研，共有6名監事參加了此次考察。
- 2、2012年8月，為全面評價公司各經營機構落實董事會戰略實施的情況、效果和存在問題，監事會組織開展戰略轉型(小微戰略)實施執行力評估工作，本公司全體監事參加了此次考察。

(六) 管理建議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根據考察調研及專項檢查等活動中瞭解到的情況，向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提出了繼續推進戰略轉型及小微業務發展的若干意見，加強公司表外業務管理及提高公司規範運營能力等二十餘條管理意見及建議，得到董事會、管理層的高度重視，並要求本公司相關部門和機構積極採取措施，認真落實整改。這對完善經營管理、推動戰略落實、加強風險控制，起到了積極的推動作用，有效發揮了監事會的監督作用。

(七) 自身建設情況

- 1、加強監事培訓，提升履職能力。報告期內，邀請監管部門領導就公司治理和監事會工作開展兩次專題講座，以拓展監事工作思路。同時，按照北京證監局和上市公司協會要求，監事會組織全體監事參加了上市公司年度董事、監事培訓，並順利完成考核，取得合格證書。
- 2、加強同業交流及與監管機構的溝通，提升監督水平。一是著力加強與監管部門的聯繫和溝通，爭取得到監管部門更多的支持和指導。二是積極開展與金融同業的交流互訪工作。報告期內，光大銀行、興業銀行、南粵銀行等銀行監事會考察組先後到我行進行交流調研，相互學習，取長補短，共同提高監事會監督水平和履職效果。
- 3、加強監事會辦事機構建設，提升服務保障能力。本公司監事會進一步轉變工作思路，監督深度和廣度都有所提升。為了保障監事會履職的工作需要，監事會辦事機構的組織架構和部門職能進行了調整和擴充，優化了工作流程，大大提升了部門的整體素質和工作能力。
- 4、加強與董事會、管理層的溝通和聯繫，以及向監事提供必要的履職信息。報告期內，監事會編發《工作通訊》12期，及時將監管政策、公司重大經營管理信息和監事會工作動態等信息，整理印發供全體監事參閱，為監事履職提供幫助。

二、監事會就有關事項發表的獨立意見

(一) 公司依法經營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的經營活動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商業銀行法》和《公司章程》的規定，決策程序合法有效。未發現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在執行公司職務時有違反法律法規、《公司章程》或損害公司及股東利益的行為。

(二) 財務報告真實情況

本公司年度財務報告已經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分別根據國內和國際審計準則審計，並出具了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監事會認為本年度本公司財務報告真實、準確、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

(三) 公司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2012年3月26日，本公司完成了16.5億股H股配售的發行工作，募集資金112.09億港元，扣除發行費用後募得資金淨額共計約111.14億港元，全部計入核心一級資本。本次發行提高了本公司資本充足率及核心資本充足率。此外，本公司分別於2012年2月14日及5月10日發行兩期小微專項金融債，共計500億元，為本公司小微業務的進一步開展提供了有力的支持。

(四) 公司收購、出售資產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發起設立榆林榆陽、騰沖等9家民生村鎮銀行，投資金額合計1.81億元。

監事會認為，本公司投資參股村鎮銀行，符合國家政策和本公司實施多元化戰略發展方向，投資決策程序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未發現違法違規問題。隨著民生村鎮銀行數量的不斷增加，本公司作為主要投資人，應進一步完善村鎮銀行批量化管理模式，加強村鎮銀行與本公司的業務鏈接，促進村鎮銀行健康持續發展。

本公司子公司民生基金根據公司第二屆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2012年第三次股東會有關決議，並向中國證監會報備、經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商外資資審字[2008]0296號)批准，註冊資本由200,000,000元人民幣增加至300,000,000元人民幣。其中本公司增加出資70,000,000元人民幣，持有民生基金的股權比例由60%增加至63.33%；加拿大皇家銀行增加出資30,000,000元人民幣等值美元，持有民生基金的股權比例為30%。

監事會報告

監事會認為，本公司向民生基金增資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和基金公司的發展策略。該次增資主要用於招攬行業人才、加快基金發行頻率、申報業務資質等，以期進一步拓寬業務渠道和盈利範圍。

（五）關聯交易情況

報告期內，董事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和有關部門能夠按照本公司《關聯交易管理辦法》及其實施細則的相關規定，對關聯交易進行確認、審核和披露，關聯交易管理符合國家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未發現損害本公司和股東利益的行為。

（六）內部控制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注重加強內部控制，建立和實施了較為完整、合理的內部控制制度，內部控制體系基本健全、有效。公司內控與案防意識不斷增強，案防工作水平顯著提高，本年度未發生重大案件和責任事故。

（七）風險管理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風險管理緊密圍繞戰略轉型、圍繞監管要求、圍繞經營目標、圍繞市場開發和產品創新、圍繞提高客戶滿意度開展工作，在支持全行各項業務穩步增長的同時，有力促進了業務結構的優化調整，風險管控能力邁上新的臺階，初步實現了內生資本增長。同時，公司大力建設價值管理體系，加大風險量化成果在績效考核、資源配置等領域的應用力度。監事會認為，儘管處於經濟下行的風險暴露期，公司各項風險均得到有效控制，資產質量良好，但未來仍需加大重點領域、重點行業的風險防控工作，持續提升全面風險管理能力。

（八）股東大會決議執行情況

監事會對報告期內董事會提交股東大會審議的各項報告和提案沒有異議，對股東大會決議的執行情況進行了監督，認為公司董事會能夠認真執行股東大會的有關決議。

三、2013年監事會工作重點

2013年，監事會將按照滬港兩地監管要求，圍繞「服務董事會戰略落實、服務全行業務發展、有效履行監督職責」的指導思想，積極有效發揮監督作用，重點做好以下幾方面的工作：

（一）強化戰略監督職能，推進戰略落實和業務發展

1、開展事業部改革情況評估工作，助推事業部改革進一步深化。監事會將根據董事會及總行關於深化事業部改革的指導思想和具體規劃，就事業部成立五年以來的經營績效、風險控

制、運營管理和品牌建設等方面進行全面評估，總結成功經驗，為事業部改革的進一步深化提供建設性意見和建議。

- 2、跟蹤小微戰略實施執行力評估後續整改情況，建立戰略執行評估及督導的長效機制。根據監事會在2012年戰略轉型(小微戰略)實施執行力評估工作中發現的問題和提出的整改建議，跟蹤所發現問題的整改情況，同時，加強對評估檢查工作的後續督導，將戰略轉型實施執行情況的監督工作常態化，有效促進監督建議的落實和監督成果的轉化。
- 3、建立重點業務監督機制，維護經營發展的穩定性。以「服務全行業務發展」為指導思想，加強對重點業務經營情況的關注，特別是加強對理財等表外業務、中小企業金融業務、私人銀行業務風險管理及風險控制情況的監督和檢查，在全面、深入監督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操作風險和聲譽風險等各類風險的基礎上，保證相關業務健康快速發展。

(二) 履行常規性監督工作，提升監督實效

通過現場檢查、調查和非現場調閱資料等方式，加強對管理層日常經營運行、財務管理、內部控制和風險管理等方面的常規性監督工作，出具風險提示或監督報告，適時開展專題檢查、調查。同時，跟進監管部門對本公司的監管意見和檢查結果，對相關部門、機構的整改落實情況進行現場或非現場跟蹤督導。

(三) 健全履職評價工作，提升有效性

- 1、完善監督流程，加強董事及監事履職評價的有效性。對原有的履職監督評價辦法及實施細則進行重新修訂和細化，在以董、監事履職檔案為基礎的客觀評價中加重對董事參與董事會決策、審議會議議案和發言情況以及參加調研、課題研究等內容的評價力度；同時，細化主觀評價中董事自評、互評的評價指標體系。通過加強對董事參會的現場監督以及董事自評機制，實現對董事履職的「差異化」評價，提升評價工作的有效性。
- 2、從戰略執行監督層面，構建高管履職評價體系。以服務董事會戰略轉型為核心，以現有的高管日常監督和階段考評為基礎，從監督戰略執行的高度探索監事會層面的高管考評模式，明確相關履職評價內容、評價標準和評價方式，修改完善《監事會對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履職監督評價試行辦法》。

(四) 完善運作機制，提升治理水平

- 1、完善監事會制度體系和相關流程，加強公司治理理論研究。通過認真學習《商業銀行監事會工作指引》，加強公司治理專項研究，探索如何更有效地發揮監事會監督職能，如何更好地服務我行整體發展。在此基礎上，制定和修訂各項規章制度和work細則，完善監事會制度體系，明確監事會的職能定位。同時，對監事會的議事規則、工作流程和方法進一步調整和細化，提升監事會治理的規範性和有效性。
- 2、組織召開各類會議，提升監事會議事效率。按照《公司章程》規定和監事會工作需要，適時召開監事會會議及專門委員會會議。審議公司定期報告、內控報告、監事會工作報告、監事會制度等相關議案。此外，按照規定按時出席股東會議、列席董事會及高管層會議，加強對會議議案和決策程序合法合規性的監督工作，並適時提出監督意見和建議。

(五) 加強自身建設，提升服務能力

- 1、加強與監管機構及同業的交流。2013年，監事會將適時組織開展對其他金融同業監事會的交流 and 學習活動，學習借鑒金融同業在完善公司治理機制，有效開展監事會監督工作等方面好的經驗和作法，豐富本公司監事會履職手段和內容，充分發揮監督作用，提高監督水平和效果。同時，進一步加強與監管機構的溝通，爭取更多的指導和支持。
- 2、建立定期學習培訓機制。組織監事參加監管部門的年度董事、監事培訓，並按照監管部門的要求參加考試。此外，以拓展監事履職思路，提升履職能力為目的，根據監事會工作計劃，圍繞國內外經濟形勢變化趨勢，監管部門新的規定和要求及銀行業公司治理現狀，結合本行經營管理、風險管控及財務報告分析等相關內容，聘請監管部門和相關業界專家，舉辦1至2次專題培訓活動。

一、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報告期內，未發生對本公司經營產生重大影響的訴訟、仲裁事項。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作為原告起訴未判決生效的標的金額100萬元以上的訴訟有682筆，涉及金額約為人民幣532,446萬元。本公司作為被告被起訴未判決生效的訴訟共有42筆，涉及金額約為人民幣12,636萬元。

二、收購及出售資產、吸收合併事項

本公司嚴格按照《公司章程》、《基本財務規則》及《固定資產管理辦法》等制度規定，對符合報廢條件的固定資產進行報廢殘值處置及賬務處理，無損害股東權益或造成公司資產流失等情況。

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況

本公司參與並中標的北京市朝陽區東三環北京商務中心區(CBD)核心區Z4地塊，項目立項於2012年6月18日經朝陽區發改委核准並上報北京市發改委，北京市發改委於2012年10月18日核准發文擬上報國家發改委，目前處於立項階段；為推進項目進度，確保地下空間使用面積，本公司參與了CBD核心區西管廊基坑支護一體化(項目北側基坑支護)施工，目前已經完成了設計，正在進行導牆施工。

本公司參與並中標的廈門市豆仔尾路與湖濱南路交叉口2010P26地塊，經過一年工作，目前完成了建築方案設計、初步設計、樁基礎設計、基坑支護設計、施工圖設計和園林景觀設計；工程於2012年8月11日舉行了奠基儀式，之後開展了現場臨時設施搭設、水電管線敷設、原有建築物基礎清理鑿除等工作，並正式開始基坑支護工程施工。

北京順義總部基地項目合同履行情況良好，工程進展順利。土建工程：室外外幕牆工程完成；室內精裝修工程基本完成。專業工程：給排水工程、景觀照明工程、鍋爐工程、電梯安裝工程完成；消防工程、通風空調工程、弱電工程、機電安裝工程、廚房設備安裝工程基本完成。室外管網工程完成60%；變配電工程完成招投標，正在施工；燃氣工程完成。

四、重大擔保事項

本公司除中國人民銀行批准的經營範圍內的金融擔保業務外，無其他擔保事項。

五、公司承諾事項

報告期內，本公司無需要說明的承諾事項。

重要事項

六、聘任會計師情況

本公司經股東大會決議，聘請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分別擔任本公司2012年度境內審計和境外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

根據合同約定，本年度本公司就上述審計師提供的審計服務(包含2012年度財務報表審計、2012年中期財務報表審閱以及2012年度內部控制審計)與審計師約定的總報酬為人民幣900.00萬元，本公司子公司就審計師提供的審計服務與審計師約定的總報酬為人民幣296.50萬元。

此外，本年度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就上述審計師的其他鑒證服務的總報酬為人民幣155.65萬元；就上述審計師的其他專業服務的總報酬為人民幣288.03萬元。

七、重大關連交易事項

報告期內，本公司無重大關連交易。報告期末，有關會計準則下的關連交易情況可參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3「關聯方」。

八、其他重要事項

- 1、2012年1月5日，本公司獲得香港金融管理局頒發的銀行牌照，成為香港持牌銀行。本公司將嚴格遵守香港的有關法律法規和監管規定，依法合規開展銀行業務。詳見2012年1月6日的《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
- 2、本公司已獲得中國證監會《關於核准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增發境外上市外資股的批復》(證監許可[2012]211號)，根據該批復，本公司獲准增發不超過1,650,852,240股境外上市外資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全部為普通股。詳見2012年3月30日的《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
- 3、本公司經中國銀監會榆林監管分局(榆銀監復[2012]16號)和延安監管分局(延銀監復[2012]16號)批復，同意榆林榆陽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志丹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開業。詳見2012年4月7日的《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
- 4、本公司經中國銀監會西雙版納監管分局(西銀監復[2012]8號)和普洱監管分局(普銀監復[2012]23號)批復，同意景洪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和普洱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開業。詳見2012年4月28日的《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

- 5、本公司經中國銀監會宣城監管分局(宣銀監復[2012]25號)批復，同意寧國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開業。詳見2012年5月4日的《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
- 6、本公司子公司民生基金根據公司第二屆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2012年第三次股東會有關決議，向中國證監會報備、經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商外資資審字[2008]0296號)批准，註冊資本由200,000,000元人民幣增加至300,000,000元人民幣。詳見2012年6月28日的《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
- 7、本公司經中國銀監會池州監管分局(池銀監復[2012]23號)批復，同意池州貴池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開業。詳見2012年7月12日的《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
- 8、2012年7月25日，本公司申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事宜已獲得中國證監會發行審核委員會2012年第141次工作會議審核通過。詳見2012年7月26日的《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
- 9、本公司經中國銀監會台州監管分局(台銀監復[2012]169號)批復，同意浙江天臺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開業。詳見2012年8月8日的《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
- 10、本公司經中國銀監會滁州監管分局(滁銀監復[2012]47號)批復，同意天長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開業。詳見2012年9月28日的《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
- 11、本公司經中國銀監會保山監管分局(保銀監復[2012]39號)批復，同意騰沖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開業。詳見2012年11月22日的《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

企業社會責任

 中国民生银行
CHINA MINSHENG BANKING CORP., LTD.

2012 感恩于心 行
回报于

社会责任中的“民生现象”主题

展览日期：4月20日-5月18日

Minsheng Bank Phenomenon
of 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
THANKSGIVING IN THE HEART
AND RETURN TO THE SOCIETY



企業社會責任

報告期內，本公司在積極應對外部變化挑戰、推動主營業務持續健康發展的同時，始終堅持「服務大眾，情繫民生」的理念，在建設責任管理體系、服務實體經濟、聚焦小微金融、關愛客戶員工、發展綠色信貸、投身慈善公益等方面取得了新的進展。

完善責任治理，加強責任溝通。本公司持續深入開展社會責任管理提升活動，提升社會責任工作的科學化、專業化與精細化水平。建設「日常、定期、年度」三位一體的溝通體系，社會責任報告質量逐年提升，獲評《中國企業社會責任報告白皮書(2012)》「中國銀行業社會責任報告第一名」。成功舉辦中國銀行業首個社會責任展覽——《感恩於心，回報於行——社會責任中的「民生現象」》主題展覽，系統梳理與展示公司的價值理念與實踐探索。與中國社科院合作建設中國首個企業社會責任MBA和社會責任研究基地，致力社會責任領域前沿理論研究。

嚴守風險底線，服務實體經濟。本公司堅持全面風險管理理念，踐行法律合規工作「專業化、實效化、常態化、市場化」的新要求，紮實開展合規與操作風險日常檢查，嚴格落實違規問責制度。繼續推行流程銀行改革，著力服務實體經濟。積極開設村鎮銀行，推動農村發展、農業升級和農民致富。同時，本公司已逐步構建了由風險決策、管理、執行、操作、監督等不同層次職能組成的風險管理體系，高效支持各項業務健康、快速發展。

聚焦小微金融，創新服務模式。本公司堅持與小微企業共成長的經營理念，不斷強化小微金融戰略的貫徹執行，積極推進小微金融2.0提升版，大力推動小微專業支行、城市商業合作社建設，持續創新產品和優化流程，為小微企業提供全方位綜合性金融服務，著力化解小微企業融資難問題。本公司已逐步形成具有自身特色的小微金融可持續發展商業模式及配套的差別化信貸政策、風險管理機制、售後服務體系。同時，本公司與全國工商聯共同發起成立中國小微企業研究中心，多層次、開放式、社會化地加強對小微企業金融服務的研究。

情繫客戶員工，助力社會和諧。本公司堅持從戰略高度來認識、推動服務工作，提升我行服務管理水平和客戶服務質量。本公司致力金融普惠，關注民生保障，為特殊人群提供金融服務，積極開發教育助學、醫療衛生貸款。本公司堅持為員工盡心，對人才負責，開展員工培訓，拓寬員工職業發展通道，關注職業健康，定期進行員工體檢，開展心理援助，廣泛傾聽員工心聲，落實困難員工幫扶，關愛女性、老年和少數民族員工，保障員工工作與生活平衡，建設和諧「民生家園」。在夥伴責任方面，本公司繼續與政府組織、供應商、研究機構、各類企業密切合作，實現共贏。

發展綠色金融，助建生態文明。本公司密切結合國家產業政策和市場實際，推動綠色信貸，制定了一系列「綠色信貸」審批制度，將環境風險控制植根到風險管理的全流程中，制定了「兩高一剩」行業授信政策，對產能過剩行業實行嚴格的限額管理和客戶名單准入制管理。重點支持國家產業政策鼓勵的節能環保、新能源、低碳行業等領域，以及污水處理、固廢處理等環保企業。本公司堅持綠色採購與綠色辦公，優先選用具有能效標識、綠色認證和環境標誌的產品。深入

企業社會責任

開展節能環保宣傳和實踐，提升全員的環保意識，努力減少辦公場所水、電、氣、紙和辦公耗材的使用。

投身公益慈善，引領實踐創新。本公司科學高效規範管理「公益捐贈基金」，完善公益管理模式，推動公益活動有效開展。報告期內，本公司持續開展對河南省滑縣、封丘縣和甘肅省臨洮縣、渭源縣的定點扶貧工作，員工捐贈資金近900萬元，捐贈學校建設項目11個，資助貧困生2,480人，獎勵優秀教師270人，在北京組織培訓4個定點扶貧縣及雲南省祿勸縣優秀教師、幹部160多人。本公司繼續推廣「信息扶貧模式」，與央視七套農業頻道合作播出「全國農產品應急銷售免費廣告」，幫助全國8個省16個縣市播出了農產品應急銷售免費廣告，幫助推銷41多億公斤滯銷農產品。本公司關注並推動中國艾滋病防治事業，自2008年起每年捐贈支持中華紅絲帶基金開展艾滋病防治工作，報告期內又捐贈500萬元為四川省涼山州美姑縣建設愛心學校，安置1,200名特殊困難兒童的學習和生活。本公司支持發展「光彩事業」，參與「延邊行」、「寧夏行」扶貧公益活動，捐贈600萬元促進偏遠貧困地區發展。

本公司積極響應國家「文化振興」政策號召，支持文化公益事業。報告期內，公司捐助運營的炎黃藝術館堅持中國美術現代性研究方向，全年開館310天，舉辦《中國美術奠基人系列—龐薰琿大型藝術展》、《20世紀中國民族油畫開拓者系列—呂斯百大型藝術展》等高品質藝術展覽21個，學術講座5個，學術研討會2場，接待觀眾18萬人次，產生了重要的社會影響。本公司捐資建立的上海民生現代美術館繼續對中國和世界當代藝術進行專業呈現，全年共舉辦展覽8場，學術講座56場，接待觀眾50餘萬人次，其中，《中國影像藝術二十年》受邀至意大利舉辦國際巡展，獲國際藝術界高度關注。本公司捐資發起成立北京民生中國書法公益基金會，創辦具有原創精神的「快哉雅集」文化品牌，捐贈支持「中華詩詞學會」，促進中華文化的繁榮與發展。同時，本公司積極籌建民生中國書法館、民生中國書法院，北京民生現代美術館，接管運營上海世博會原法國館，完善文化公益載體，努力打造中國乃至亞洲最具影響力的國際文化交流平台。

本公司社會責任實踐獲得政府部門、研究機構、公益組織及主流媒體等第三方的廣泛好評。董文標董事長榮獲「最具社會責任董事長獎」，副董事長、行長洪崎被聘為中國社會科學院企業社會責任教育委員會主席與特邀教授。本公司榮獲「最佳公益慈善貢獻獎」、「最具責任感企業獎」、「最美慈善義工榜樣團體獎」等多項榮譽，公司社會責任實踐入選《中國企業社會責任藍皮書(2012)》「案例篇」，並獲評「中國銀行業社會責任指數第一名」。

一、獨立核數師報告

二、財務報表(合併利潤表、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財務狀況表、財務狀況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

三、財務報表附註

四、未經審計補充財務資料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刊於第156至第320頁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貴銀行」)及其子公司(統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此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2012年12月31日的合併和貴銀行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利潤表、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重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

董事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銀行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和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以令合併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允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合併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計對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此報告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以外，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合理確定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計涉及執行程序以獲取有關合併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計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而公允的反映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獲取的審計證據是充分、適當的，為發表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致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東(續)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和公允地反映貴銀行和貴集團於2012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2013年3月28日

合併利潤表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2012年	2011年
利息收入		151,887	117,281
利息支出		(74,734)	(52,460)
利息淨收入	6	77,153	64,821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22,091	15,991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568)	(890)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7	20,523	15,101
交易收入淨額	8	509	484
證券及票據處置收益淨額	9	4,407	1,790
資產減值損失	10	(9,197)	(8,376)
營運支出	11	(42,889)	(35,449)
其他營運收入／(支出)		146	(1,196)
所得稅前利潤		50,652	37,175
所得稅費用	13	(12,344)	(8,732)
淨利潤		38,308	28,443
淨利潤歸屬於：			
本行股東		37,563	27,920
非控制性權益		745	523
		38,308	28,443
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 (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14	1.34	1.05
股息			
財務報告日後的建議年終股息	38	4.255	8,510

刊載於第165頁至第320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2012年	2011年
淨利潤		38,308	28,443
其他綜合(損失)/收益：			
可供出售證券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39	(423)	238
可供出售證券產生的所得稅影響	39	106	(60)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1)	—
其他綜合(損失)/收益淨額		(318)	178
綜合收益合計		37,990	28,621
綜合收益歸屬於：			
本行股東		37,245	28,098
非控制性權益		745	523
		37,990	28,621

刊載於第165頁至第320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財務狀況表

2012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2012年	2011年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5	420,418	332,805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6	236,161	232,336
貴金屬		3,723	527
交易性金融資產	17	26,318	20,423
衍生金融資產	18	1,234	587
拆出資金	19	80,082	37,74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0	732,662	141,022
發放貸款和墊款	21	1,351,512	1,178,285
證券投資：			
—可供出售證券	22	117,275	64,857
—持有至到期證券	22	83,653	117,886
—貸款及應收款項	22	15,040	8,319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23	74,809	44,895
物業及設備	24	13,631	9,971
遞延所得稅資產	25	8,817	6,982
其他資產	27	46,666	32,424
資產總計		3,212,001	2,229,064

刊載於第165頁至第320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2012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2012年	2011年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331	160
客戶存款	29	1,926,194	1,644,738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及拆入款項	30	777,262	279,34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31	133,335	53,794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32	71,804	40,825
衍生金融負債	18	1,335	787
預計負債		3,173	3,061
已發行債券	33	74,969	31,0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3,263	5,770
其他負債	34	51,791	35,448
負債合計		3,043,457	2,094,954
股東權益			
股本	35	28,366	26,715
資本公積	35	45,714	38,360
盈餘公積	36	12,330	8,647
一般風險準備	36	39,480	16,740
投資重估儲備	39	(427)	(110)
未分配利潤	36	37,615	39,245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1)	—
歸屬於本行的股東權益合計		163,077	129,597
非控制性權益	37	5,467	4,513
股東權益合計		168,544	134,110
負債和股東權益總計		3,212,001	2,229,064

本財務報表由董事會於2013年3月28日批准授權報出。

董文標
董事長

洪崎
董事、行長

秦榮生
董事

(公司蓋章)

載於第165頁至第320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財務狀況表

2012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2012年	2011年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5	417,648	330,898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6	232,985	230,190
貴金屬		3,723	527
交易性金融資產	17	26,318	20,423
衍生金融資產	18	1,234	587
拆出資金	19	80,082	37,74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0	732,662	141,022
發放貸款和墊款	21	1,341,035	1,171,516
證券投資：			
—可供出售證券	22	117,245	64,827
—持有至到期證券	22	83,653	117,886
—貸款及應收款項	22	15,040	8,319
物業及設備	24	12,407	9,587
遞延所得稅資產	25	8,523	6,842
投資子公司	26	3,676	3,425
其他資產	27	29,054	18,666
資產總計		3,105,285	2,162,460

刊載於第165頁至第320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財務狀況表(續)

2012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2012年	2011年
負債			
客戶存款	29	1,910,622	1,634,71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及拆入款項	30	781,495	282,43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31	127,506	47,391
衍生金融負債	18	1,335	787
預計負債		3,173	3,061
已發行債券	33	74,969	31,0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2,996	5,601
其他負債	34	41,937	28,940
負債合計		2,944,033	2,033,959
股東權益			
股本	35	28,366	26,715
資本公積	35	45,417	38,063
盈餘公積	36	12,330	8,647
一般風險準備	36	38,800	16,700
投資重估儲備	39	(427)	(110)
未分配利潤	36	36,767	38,486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1)	—
股東權益合計		161,252	128,501
負債和股東權益總計		3,105,285	2,162,460

本財務報表由董事會於2013年3月28日批准授權報出。

董文標
董事長

洪崎
董事、行長

秦榮生
董事

(公司蓋章)

刊載於第165頁至第320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歸屬於本行的股東權益							非控制性 權益	股東 權益合計
	股本	資本公積	盈餘公積	一般 風險準備	投資 重估儲備	未分配 利潤	外幣報表 折算差額		
2012年1月1日餘額	26,715	38,360	8,647	16,740	(110)	39,245	—	4,513	134,110
淨利潤	—	—	—	—	—	37,563	—	745	38,308
其他綜合收益，稅後	—	—	—	—	(317)	—	(1)	—	(318)
綜合收益合計	—	—	—	—	(317)	37,563	(1)	745	37,990
股東投入資本	1,651	7,354	—	—	—	—	—	204	9,209
因非控制性權益稀釋引起	—	—	—	—	—	(5)	—	5	—
提取盈餘公積 36	—	—	3,683	—	—	(3,683)	—	—	—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36	—	—	—	22,740	—	(22,740)	—	—	—
發放現金股息 38	—	—	—	—	—	(12,765)	—	—	(12,765)
2012年12月31日餘額	28,366	45,714	12,330	39,480	(427)	37,615	(1)	5,467	168,544

附註	歸屬於本行的股東權益							非控制性 權益	股東 權益合計
	股本	資本公積	盈餘公積	一般 風險準備	投資 重估儲備	未分配 利潤	外幣報表 折算差額		
2011年1月1日餘額	26,715	38,075	5,903	13,822	(288)	19,881	—	1,149	105,257
淨利潤	—	—	—	—	—	27,920	—	523	28,443
其他綜合收益，稅後	—	—	—	—	—	178	—	—	178
綜合收益合計	—	—	—	—	—	178	27,920	523	28,621
非控制性權益投入股本	—	—	—	—	—	—	—	2,304	2,304
非控制性權益溢價投入	—	290	—	—	—	—	—	310	600
因本行股權稀釋引起	—	(5)	—	(3)	—	(219)	—	227	—
提取盈餘公積 36	—	—	2,744	—	—	(2,744)	—	—	—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36	—	—	—	2,921	—	(2,921)	—	—	—
發放2010年度現金股息 38	—	—	—	—	—	(2,672)	—	—	(2,672)
2011年12月31日餘額	26,715	38,360	8,647	16,740	(110)	39,245	—	4,513	134,110

刊載於第165頁至第320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所得稅前利潤	50,652	37,175
調整項目：		
— 資產減值損失	9,197	8,376
— 折舊和攤銷	1,719	1,293
— 預計負債變動	123	1,118
— 處置物業及設備和其他長期資產的虧損／(收益)	16	(4)
—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虧損	(12)	280
— 可供出售證券處置收益淨額	(141)	(55)
— 已發行債券和其他籌資活動利息支出	3,159	1,408
— 證券投資產生的利息收入	(7,448)	(6,553)
	57,265	43,038
經營資產的變動：		
存放中央銀行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淨增加額	(110,686)	(78,658)
拆出資金淨增加額	(30,924)	(1,29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淨增加額	(589,628)	(28,090)
發放貸款和墊款淨增加額	(182,624)	(148,511)
其他經營資產淨增加額	(80,020)	(51,945)
	(993,882)	(308,496)
經營負債的變動：		
客戶存款淨增加額	281,456	226,861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及拆入款項淨增加額	497,921	78,12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淨增加額	79,468	29,921
支付的所得稅款	(16,580)	(10,489)
其他經營負債淨增加額	74,463	41,971
	916,728	366,384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9,889)	100,926

刊載於第165頁至第320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2012年	2011年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收回投資收到的現金		141,735	113,885
處置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收到的現金		751	843
證券投資支付的現金		(161,783)	(121,836)
購建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支付的現金		(9,298)	(6,761)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28,595)	(13,869)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子公司吸收非控制性權益投資收到的現金		204	2,904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9,005	—
已發行債券收到的現金		49,919	9,975
償還已發行債券支付的現金		(6,000)	—
償付已發行債券利息支付的現金		(1,560)	(920)
分配股息支付的現金		(12,765)	(2,672)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38,803	9,287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8,262	172,217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13)	(299)
於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8,568	268,262

刊載於第165頁至第320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1 基本情況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行」或「民生銀行」)是經國務院及中國人民銀行(以下簡稱「人行」)批准，於1996年2月7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以下簡稱「中國」)成立的全國性股份制商業銀行。

本行於2000年發行人民幣普通股(A股)3.5億股，上述股票於同年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行於2009年11月26日和12月23日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3,439,275,500股，上述股票於發行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掛牌上市交易，發行後總股本增至人民幣222.62億元。

本行根據2010年6月18日召開的2009年度股東大會決議，向登記在冊的股東派發股票股利。每10股派送紅股2股，計送紅股4,452,455,498股。送股後，本行總股數為26,714,732,987股。本行於2012年4月2日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1,650,852,240股，上述股票於發行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掛牌上市交易，發行後總股本增至人民幣283.66億元。

本行經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銀監會」)批准持有B0009H111000001號金融許可證，並經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核准領取註冊證100000000018983號企業法人營業執照。

就本財務報表而言，中國內地不包括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澳門」)及台灣；中國境外或海外指香港、澳門、台灣，以及其他國家和地區。

本行及本行子公司(以下合稱「本集團」或「民生銀行集團」)在中國主要從事公司及個人銀行業務、資金業務、融資租賃業務、資產管理業務及提供其他相關金融服務。

於2012年12月31日，本行在中國共開設了33家一級分行及擁有29家子公司。

本財務報表由本行董事會於2013年3月28日批准報出。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 主要會計政策

在編製本財務報表時主要採用了以下會計政策。除特別說明外，在報告期間均持續地使用了這些會計政策。

(1) 編製基礎

本財務報表按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和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而編製。本財務報表也遵循適用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披露規則。

除下述情況以外，本財務報表採用歷史成本進行計量：(i)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ii)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包括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允價值計量。

編製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做出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到會計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負債和收入、費用的列報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這些估計有所不同。

這些估計以及相關的假設會持續予以審閱。會計估計修訂的影響會在修訂當期以及受影響的以後期間予以確認。

附註4列示了對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判斷，以及很可能對以後期間產生重大調整的估計。

(i) 會計政策變更

本集團已採用本會計年度內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解釋公告，而未提前採用任何本年度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新準則或修訂。以下的修訂與本財務報告相關：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正版) — 金融工具：披露 — 金融資產的轉移
-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正版) — 所得稅 — 遞延稅：資產的收回

上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無重大影響。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1) 編製基礎(續)

(ii)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修正、新增準則及解釋可能產生的影響

截至本財務報表報出日，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了一系列修正、新增準則及解釋。這些修正、新增準則及解釋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未生效，本集團在編製本財務報表時並未採用。其中，如下修正及新增的準則可能與本集團相關：

準則	內容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正版)	財務報表的列報 — 其他綜合 收益項目的列報	2012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合併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營安排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在其他主體中所享有權益的披露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允價值計量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2011)	單獨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2011)	對聯營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2011)	僱員福利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正版)	金融工具：披露 — 金融資產 和金融負債的抵銷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 (修正版)	金融工具：列報 — 金融資產 和金融負債的抵銷	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2010)	金融工具	20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了《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合併財務報表和單獨財務報表”中關於合併財務報表的會計處理的相關內容，同時還涵蓋了《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12號“合併：特殊目的主體”中的有關事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對“控制”的原則提出了新的規定及指引，要求管理層判斷並確定哪些主體被控制，繼而要求被控制主體與母公司的財務報表合併。本集團目前正在對該準則對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成果產生的影響進行評估。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1) 編製基礎(續)

(ii)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修正、新增準則及解釋可能產生的影響(續)

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外，本集團正在評估其他修訂預期於首次使用期間的影響。直至目前，本集團認為除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將會對本集團的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影響，採用其他準則應該不會對本集團的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的影響。由於本集團尚未完成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整體影響的評估，因此無法量化其對本集團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的影響。

(2) 合併財務報表

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包括本行及子公司。

子公司是指受本行控制的企業。控制是指有權決定一個公司的財務和經營政策，並能據以從該公司的經營活動中獲取利益。在評價控制時，本行會考慮被投資公司當期可執行的潛在表決權的影響。

在本行財務報表中，對子公司的投資採用成本法核算。初始投資成本按以下原則確認：企業合併形成的，以購買日確定的合併成本作為初始投資成本；本集團設立形成的，以投入成本作為初始投資成本。本行對子公司的投資的減值按附註2(17)進行處理。

子公司的經營成果及財務狀況，自控制開始日起至控制結束日止，包含於合併財務報表中。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子公司的會計期間和會計政策按照本行的會計期間和會計政策進行必要調整。

集團內部往來的餘額和交易以及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的任何損益，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全部抵銷。

子公司的淨資產中，並非由本行直接或通過子公司間接擁有的權益部分，作為非控制性權益，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股東權益項目下以「非控制性權益」列示。子公司當期淨損益中屬於非控制性權益的份額，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中單獨列示，作為集團淨利潤的一個組成部分。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3) 外幣折算

本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示，除特別註明外，均四捨五入取整到百萬元。本集團中國內地分行及子公司的記帳本位幣為人民幣。海外分行的記帳本位幣按其經營所處的主要經濟環境合理確定。

本集團的外幣交易在初始確認時按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折算為本位幣。於財務報告日，外幣貨幣性項目採用該日的即期匯率折算，折算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以歷史成本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仍採用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折算。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採用公允價值確定日的即期匯率折算，如該非貨幣性項目為可供出售權益工具，折算差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其他項目產生的折算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在編製財務報表時，將海外分行的外幣財務報表折算為人民幣。外幣財務報表中的資產和負債項目，採用財務報告日的即期匯率折算。海外經營的收入和費用，採用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或即期匯率的近似匯率折算。按上述原則發生的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在財務狀況表中股東權益項目下以「外幣報表折算差額」列示。

匯率變動對現金的影響額，在現金流量表中單獨列示。

(4) 收入確認

收入在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能夠可靠計量，同時滿足以下不同類型收入的其他確認條件時，予以確認。

(i) 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計算並計入當期損益。利息收入包括折價或溢價，或生息資產的初始賬面價值與到期日金額之間的其他差異按實際利率法計算進行的攤銷。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4) 收入確認(續)

(i) 利息收入(續)

實際利率法，是指按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實際利率計算其攤餘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的方法。實際利率，是指將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在預期存續期間或適用的更短期間內的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為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當前賬面價值所使用的利率。在確定實際利率時，本集團在考慮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所有合同條款的基礎上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但不考慮未來信用損失。本集團支付或收取的、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各項收費、交易費用及溢價或折價等，在確定實際利率時予以考慮。

已減值金融資產確認利息收入所使用的利率為計量減值損失時對未來現金流進行貼現時使用的利率。

在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未來現金流量或期限難以可靠預計時，本集團採用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在整個合同期內的合同現金流量。

(ii)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在提供相關服務時計入當期損益。本集團將由於形成或取得金融資產而收取的初始費收入或承諾費收入進行遞延，作為對實際利率的調整；如本集團在貸款承諾期滿時還沒有發放貸款，有關收費將確認為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5) 金融資產

(i) 分類

本集團將金融資產劃分為下列四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持有至到期投資和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管理層在初始確認時即對金融資產進行分類。

a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作交易用途的金融資產，以及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滿足下列條件之一的，劃分為持有作交易用途的金融資產：(i)取得該金融資產的目的，主要是為了近期內出售；(ii)屬於進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觀證據表明本集團近期採用短期獲利方式對該組合進行管理；或(iii)屬於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且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或屬於財務擔保合同的衍生金融工具除外。

金融資產滿足下列條件之一的，於初始確認時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i)該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為基礎作內部管理、評估及彙報；(ii)該指定可以消除或明顯減少由於該金融資產的計量基礎不同所導致的相關利得或損失在確認或計量方面不一致的情況；或(iii)一個包括一項或多項嵌入衍生金融工具的合同，即混合(組合)工具，但下列情況除外：嵌入衍生金融工具對混合(組合)工具的現金流量沒有重大改變；或類似混合(組合)工具所嵌入的衍生金融工具，明顯不應當從相關混合(組合)工具中分拆。

本集團的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在財務狀況表中「交易性金融資產」項目下列示。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5) 金融資產(續)

(i) 分類(續)

b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在活躍市場中沒有報價、回收金額固定或可確定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本集團未將下列非衍生金融資產劃分為貸款及應收款項：(1)分類為交易性金融資產，即準備立即或在近期出售的金融資產；(2)初始確認時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或(3)除因債務人信用惡化被劃分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外，使本集團可能難以收回幾乎所有初始投資的非衍生金融資產。

c 持有至到期投資

持有至到期投資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額固定或可確定，且本集團有明確意圖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本集團未將下列非衍生金融資產劃分為持有至到期投資：(1)初始確認時被指定為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2)被指定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3)貸款及應收款項。

如果本集團在本會計年度，於到期日前出售或重分類了較大金額的持有至到期投資(較大金額是指相對持有至到期投資總金額而言)，則本集團將該類投資的剩餘部分重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且不能在本會計年度及以後兩個會計年度內再將任何金融資產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投資，滿足下述條件的出售或重分類除外：

- 出售日或重分類日距離該項證券投資的到期日或贖回日較近(如到期前三個月內)，市場利率變化對該項投資的公允價值沒有顯著影響；
- 根據合同約定的定期償付或提前還款方式收回該證券投資幾乎所有初始本金後，將剩餘部分予以出售或重分類；或
- 出售或重分類是由於某個本集團無法控制、預期不會重複發生且難以合理預計的獨立事項所引起。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5) 金融資產(續)

(i) 分類(續)

d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是指初始確認時即被指定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或除下列各類資產以外的金融資產：(i)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ii)持有至到期投資；及(iii)貸款及應收款項。

(ii) 確認和計量

金融資產在本集團成為相關金融工具合同條款的一方時，於財務狀況表中確認。

初始確認時，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相關交易費用直接計入當期損益；對於其他類別的金融資產，相關交易費用計入初始確認金額。

後續計量時，持有至到期投資和貸款及應收款項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餘成本計量；其他類別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不扣除將來處置時可能發生的交易費用。在活躍市場中沒有報價且其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的可供出售權益工具，以及與該權益工具掛鉤並須通過交付該權益工具結算的衍生金融工具，以成本扣除減值準備(如有)計量。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因公允價值變動形成的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因公允價值變動形成的利得或損失，除減值損失和外幣貨幣性金融資產(如債券投資)形成的滙兌差額計入當期損益外，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並在股東權益中單獨列示。

當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被出售時，處置利得或損失於當期損益中確認。處置利得或損失包括前期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當期轉入損益的利得或損失。

可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的現金股利，在被投資單位宣告發放股利時計入當期損益。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利息，計入當期損益。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5) 金融資產(續)

(iii) 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在滿足下列條件之一時，將被終止確認：(i)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終止；或(ii)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已轉移，並且本集團已轉移與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或(iii)本集團保留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並承擔將收取的現金流量支付給最終收款方的義務，同時滿足現金流量轉移的條件，並且本集團已轉移與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

本集團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但保留對該金融資產的控制，則根據對該金融資產的繼續涉入程度確認金融資產。如果本集團沒有保留控制，則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並將轉讓中產生或保留的權利和義務單獨確認為資產或負債。

(6) 金融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在財務報告日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外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進行檢查，有客觀證據表明該金融資產發生減值的，將確認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對於預期未來事項可能導致的損失，無論其發生的可能性有多大，均不作為減值損失予以確認。

金融資產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一個或多個在金融資產初始確認後實際發生的、對該金融資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有影響且本集團能夠對該影響進行可靠計量的事項。客觀證據包括：

- 債務人或發行方發生嚴重財務困難；
- 債務人違反了合同條款，如償付利息或本金發生違約或逾期等；
- 本集團出於經濟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慮，對發生財務困難的債務人作出正常情況下不會作出的讓步；
- 債務人很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6) 金融資產的減值(續)

- 因發生重大財務困難，該金融資產無法在活躍市場繼續交易；
- 無法辨認一組金融資產中的某項資產的現金流量是否已經減少，但根據公開的數據對其進行總體評價後發現，該組金融資產自初始確認以來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確已減少且可計量，如該組金融資產的債務人支付能力逐步惡化，或債務人所在國家或地區失業率提高、擔保物在其所在地區的價格明顯下降、所處行業不景氣等；
- 權益工具發行方經營所處的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等發生重大不利變化；
- 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發生嚴重或非暫時性下跌；及
- 其他表明金融資產發生減值的客觀證據。

(i) 貸款及應收款項和持有至到期投資

個別方式評估

本集團對於單項金額重大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和持有至到期投資，單獨進行減值測試。如有客觀證據表明其已出現減值，則將該資產的賬面價值減記至按該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折現確定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減記的金額確認為資產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短期貸款及應收款項和持有至到期投資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與其現值相差很小的，在確定相關資產減值損失時不進行折現。有抵押的貸款及應收款項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會扣除取得和出售抵押物的費用，無論該抵押物是否將被收回。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6) 金融資產的減值(續)

(i) 貸款及應收款項和持有至到期投資(續)

組合方式評估

本集團對於單項金額不重大的同類客戶貸款和墊款、個別方式評估未發生減值的貸款及應收款項，採用組合方式進行減值測試。如有證據表明自初始確認後，某一類金融資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大幅下降的，將確認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對於單項金額不重大的同類客戶貸款和墊款，本集團採用滾動率方法評估組合的減值損失。該方法利用對違約概率和歷史損失經驗的統計分析計算減值損失，並根據可以反映當前經濟狀況的可觀察數據進行調整。

對於個別方式評估未發生減值的貸款及應收款項，本集團將其包括在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資產組合，並以組合方式評估其減值損失。組合方式評估考慮的因素包括：(i)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組合的歷史損失經驗；(ii)從出現損失到該損失被識別所需時間；及(iii)當前經濟和信用環境以及本集團基於歷史經驗對目前環境下固有損失的判斷。

從出現損失到該損失被識別所需時間由管理層根據本集團的歷史經驗確定。

將個別資產(須按個別方式評估)組成金融資產組合，按組合方式確認其減值損失是一種過渡步驟。

組合方式評估涵蓋了於財務報告日出現減值但有待日後才能個別確認已出現減值的貸款及應收款項。當可根據客觀證據對金融資產組合中的單項資產確定減值損失時，該項資產將會從按組合方式評估的金融資產組合中剔除。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6) 金融資產的減值(續)

(i) 貸款及應收款項和持有至到期投資(續)

減值轉回和貸款核銷

貸款及應收款項和持有至到期投資確認減值損失後，如有客觀證據表明該金融資產價值已恢復，且客觀上與確認該損失後發生的事項有關，原確認的減值損失將予以轉回，計入當期損益。該轉回後的賬面價值不超過假定不計提減值準備情況下該金融資產在轉回日的攤餘成本。

當本集團已經進行了所有必要的法律或其他程序後，貸款仍然不可收回時，本集團將決定核銷貸款及沖銷相應的損失準備。如在期後本集團收回已核銷的貸款金額，則收回金額沖減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重組貸款

重組貸款是指本集團為因財務狀況惡化以致無法按照原貸款條款如期還款的借款人酌情重新確定貸款條款而產生的貸款項目。於重組時，本集團將該重組貸款以個別方式評估為已減值貸款。本集團持續監管重組貸款，如該貸款在重組觀察期(通常為六個月)結束後達到了特定標準，經審核，重組貸款將不再被認定為已減值貸款。

(ii)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值時，即使該金融資產沒有終止確認，原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因公允價值下降形成的累計損失將轉出，計入當期損益。轉出的累計損失金額為該金融資產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攤銷金額、當期公允價值及原已計入損益的減值損失後的餘額。以成本計量的可供出售權益工具，按其賬面價值與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以類似金融資產當時市場收益率作為折現率)之間的差額確認為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確認減值損失後，如有客觀證據表明該金融資產價值已恢復，且客觀上與確認該損失後發生的事項有關，原確認的減值損失按以下原則處理：
(i)可供出售債券，原確認的減值損失予以轉回，計入當期損益；(ii)可供出售權益工具，原確認的減值損失不通過損益轉回，該類金融資產價值的任何上升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iii)以成本計量的可供出售權益工具，原確認的減值損失不能轉回。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7) 金融負債

(i) 分類、確認和計量

本集團於初始確認時將金融負債劃分為下列兩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和其他金融負債。

a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交易性金融負債，以及本集團指定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目前本集團尚無指定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本集團持有為近期內回購的金融負債被分類為交易性金融負債。交易性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b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按其公允價值減交易費用的差額入賬，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

(ii) 終止確認

金融負債在滿足下列條件之一時，將被終止確認：(i)其現時義務已經解除、取消或到期；或(ii)本集團與債權人之間簽訂協議，以承擔新金融負債的方式替換現存金融負債，且新金融負債與現存金融負債的合同條款實質上不同，或對當前負債的條款作出了重大的修改，則該替代或修改事項將作為原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以及一項新金融負債的初始確認處理。終止確認的賬面價值與其對價之間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8) 衍生金融工具與嵌入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包括金融遠期合同、金融期貨合同、金融掉期合同和期權抵銷外匯風險、利率風險。衍生金融工具具有以下全部三個特徵：

- 其價值隨特定利率、金融工具價格、商品價格、匯率、價格指數、費率指數、信用等級、信用指數或類似變量的變動而變動；
- 不要求初始淨投資，或與對市場情況變化有類似反應的其他類型合同相比，要求很少的初始淨投資；
- 在未來某一日期結算。

初始確認時，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當公允價值為正數時，作為資產反映；當公允價值為負數時，作為負債反映。後續計量時，因公允價值變動而產生的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嵌入衍生金融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合同(以下簡稱「主合同」)中的衍生金融工具，該衍生金融工具使主合同的部分或全部現金流量，按照特定利率、金融工具價格、匯率、價格或利率指數、信用等級或信用指數，或其他類似變量的變動而發生調整，如嵌入購入的可轉換公司債券中的轉換權等。嵌入衍生金融工具在同時滿足下列條件時，將與主合同分拆，並作為單獨的衍生金融工具處理：(i)該嵌入衍生金融工具的經濟特徵和風險方面與主合同並不存在緊密關係；(ii)與嵌入衍生金融工具條件相同，單獨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金融工具定義；及(iii)混合(組合)工具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也不計入當期損益。

嵌入衍生金融工具分拆後，如主合同為金融工具，應按照相應類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進行處理。

對於不滿足套期會計條件的衍生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變動，包含合同利息，計入當期損益。本集團未將任何衍生金融工具按套期會計進行核算。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9) 公允價值的確定

對存在活躍市場的金融工具，用活躍市場中的報價確定其公允價值。

對不存在活躍市場的金融工具，採用估值技術確定其公允價值。所採用的估值技術包括參考熟悉情況並自願交易的各方最近進行的市場交易使用的價格、參照實質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當前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和期權定價模型等市場參與者普遍認同，且被以往市場交易價格驗證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術。本集團定期評估估值技術，並測試其有效性。

(10) 抵銷

如本集團有抵銷已確認金額的法定權利，且這種法定權利是現時可執行的，並且本集團計劃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該金融資產和清償該金融負債，該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將在財務狀況表中互相抵銷並以淨額列示。

(11) 貴金屬

貴金屬包括黃金和其他貴金屬。本集團為交易目的而獲得的貴金屬按照取得或回購時的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並以公允價值減銷售費用進行後續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綜合收益表中的「交易收入(損失)淨額」。本集團為非交易目的而獲得的貴金屬以成本與可變現淨值較低者列示。

(12) 買入返售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是指本集團按返售協議先買入再按固定價格返售的金融資產所融出的資金。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是指本集團按回購協議先賣出再按固定價格回購的金融資產所融入的資金。

買入返售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按業務發生時實際支付或收到的款項入賬並在財務狀況表中反映。買入返售的已購入標的資產不予以確認；賣出回購的標的資產仍在財務狀況表中反映。

買入返售和賣出回購業務的買賣差價在相關交易期間以實際利率法攤銷，分別確認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13) 抵債資產

在收回已減值貸款和墊款時，本集團可通過法律程序收回抵押品的所有權或由借款人自願交付所有權。如果本集團有意按規定對資產進行變現並且不再要求借款人償還貸款，將確認抵債資產並在財務狀況表中列報為「其他資產」。

以抵債資產抵償貸款本金及利息時，該抵債資產初始以公允價值加相關費用入賬。抵債資產按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兩者之較低金額進行後續計量。抵債資產不計提折舊或進行攤銷。初始確認及後續重新評估的減值損失計入損益。

(14) 經營性物業

經營性物業指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有而持有的土地和／或建築物；包括持有並準備作為經營性物業，或正在建造或開發過程中將來將作為經營性物業的物業。經營性物業以成本進行初始計量。後續支出在滿足相關確認條件的情況下，計入經營性物業的賬面價值。日常維護費用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採用成本模式對所有經營性物業進行後續計量，在使用壽命內對經營性物業原值扣除預計淨殘值後按年限平均法計提折舊，計入當期損益。經營性物業的預計使用壽命、淨殘值率及年折舊率列示如下：

	預計使用壽命	預計淨殘值率	年折舊率
房屋及建築物	40年	5%	2.38%

經營性物業的用途改變為自用時，自改變之日起，將該經營性物業轉換為物業及設備。自用房屋及建築物的用途改變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時，自改變之日起，將物業及設備轉換為經營性物業。發生轉換時，以轉換前的賬面價值作為轉換後的入賬價值。

於財務報告日，本集團對經營性物業的預計使用壽命、預計淨殘值和折舊方法進行覆核，並作適當調整，如適用。

當經營性物業被報廢或處置，且預計不能從其處置中取得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該項經營性物業。報廢或處置經營性物業所產生的利得或損失為處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價值之間的差額，並於報廢或處置日在當期損益中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15) 物業及設備

物業及設備以成本扣減累計折舊和減值後的淨值列示。成本包括為獲得物業及設備而直接發生的支出。

與更換物業及設備某組成部分相關的支出，僅當其產生的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並且該支出可以可靠地計量時，才能將其計入資產的賬面價值；同時，將被替換部分的賬面價值扣除。物業及設備的日常維護費用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對物業及設備各組成部分在其使用壽命內按年限平均法計提折舊。物業及設備的預計使用壽命、淨殘值率及年折舊率列示如下：

	預計使用壽命	預計淨殘值率	年折舊率
房屋及建築物	15–40年	5%	2.38%至6.33%
租賃物業改良支出	5–10年	0%	10%至20%
經營設備	5–10年	5%	9.5%至19%
運輸工具	5–24年	5%	3.96%至19%

在建工程均不計提折舊。

於財務報告日，本集團對物業及設備的預計使用壽命、預計淨殘值和折舊方法進行覆核，並作適當調整，如適用。

物業及設備的減值按附註2(17)進行處理。

報廢或處置物業及設備所產生的利得或損失為處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價值之間的差額，並於報廢或處置日在當期損益中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16)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包括土地使用權、電腦軟件等，以成本計量。

本集團在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內對無形資產成本扣除其預計淨殘值後的金額按直線法進行攤銷，計入當期損益。已計提減值準備的無形資產，在攤銷時會扣除已計提的減值準備累計金額。本集團無形資產的減值按附註2(17)進行處理。

外購土地及建築物的價款難以在土地使用權與建築物之間合理分配的，全部作為物業及設備。

於財務報告日，本集團對無形資產的預計使用壽命和攤銷方法進行複核，並作適當調整，如適用。

(17)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在財務報告日判斷非金融資產是否存在可能發生減值的跡象。對存在減值跡象的資產，估計其可收回金額。

如果存在資產可能發生減值的跡象，但難以對單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本集團將以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出單元為基礎確定可收回金額。

現金產出單元是本集團可以認定的最小資產組合，其產生的現金流基本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者資產組合。

可收回金額是指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現金產出單元組)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兩者之間較高者。在預計資產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時，本集團會綜合考慮資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壽命及折現率等因素。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17)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續)

(i) 減值損失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的，資產的賬面價值會減記至可收回金額，減記的金額確認為資產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與現金產出單元或者現金產出單元組相關的減值損失，先抵減分攤的商譽的賬面價值，再按現金產出單元或者現金產出單元組中其他各項資產的賬面價值所佔比例，相應抵減其賬面價值。

(ii) 減值損失的轉回

除商譽外的非金融資產減值損失的金額在日後減少，且客觀上與確認該損失後發生的事項有關，原確認的減值損失將予以轉回，計入當期損益。該轉回後的賬面價值不超過假定不計提減值損失情況下該資產在轉回日的賬面價值。

商譽的減值損失不予轉回。

(18) 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包括根據當期應納稅所得額及財務報告日的適用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交所得稅和對以前年度應交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根據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和應納稅暫時性差異確定。暫時性差異是指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價值與其計稅基礎之間的差額，包括能夠結轉以後年度的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以很可能取得用來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應納稅所得額為限。

財務報告日，本集團根據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的預期收回或結算方式，依據已頒佈的稅法規定，按照預期收回該資產或清償該負債期間的適用稅率計量該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的賬面金額。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18) 所得稅(續)

當本集團有法定權利以當期所得稅負債抵銷當期所得稅資產，並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歸屬於同一納稅主體和同一稅務機關時，本集團將抵銷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否則，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及其變動額分別列示，不相互抵銷。

本集團除了將與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股東權益的交易或者事項有關的所得稅影響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股東權益外，當期所得稅費用和遞延所得稅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19) 職工薪酬

職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職工福利費、社會保險費及住房公積金、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及其他與獲得職工提供的服務相關的支出。

本集團在員工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將應付職工薪酬確認為負債，並相應增加資產成本或當期費用。

(i) 社會保險福利及住房公積金

按中國有關法規，本集團員工參加了由政府機構設立管理的社會保障體系，按國家規定的基準和比例，本集團為職工繳納基本養老保險、基本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和生育保險等社會保險費用及住房公積金。上述繳納的社會保險費用及住房公積金按權責發生制原則計入資產成本或當期損益。

(ii) 其他退休福利

本行員工在參加社會基本養老保險的基礎上可自願參加本行依據國家企業年金制度的相關政策建立的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年金計劃(「年金計劃」)，本行按員工工資總額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計劃繳款，相應支出計入當期損益。

(20) 預計負債

如與或有事項相關的義務是本集團承擔的現時義務，且該義務的履行很可能會導致經濟利益流出本集團，以及有關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則本集團會於財務狀況表中確認預計負債。對於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的，通過對相關未來現金流出折現後的金額確定。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 租賃

融資租賃是指無論所有權最終是否轉移但實質上轉移了與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全部風險和報酬的租賃。經營租賃是指除融資租賃以外的其他租賃。

(i) 經營租賃

如本集團使用經營租賃資產，除非有其他更合理反映被租賃資產所產生利益的方法，經營租賃費用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計入當期損益。獲得的租賃獎勵作為租賃淨付款總額的一部分，在當期損益中確認。或有租金在其產生的會計期間確認為當期損益。

(ii) 融資租賃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參與融資租賃業務，在租賃期開始日，本集團將租賃開始日最低租賃收款額及初始直接費用作為應收融資租賃款項的入賬價值，計入「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同時記錄未擔保餘值；將最低租賃收款額、初始直接費用、未擔保餘值之和與其現值的差額確認為未實現融資收益。

未實現融資收益在租賃期內各個期間採用實際利率法進行分配。

本集團應收融資租賃款項的減值按附註2(6)(i)進行處理。

(22) 或有負債

對過去的交易或者事項形成的潛在義務，其存在須通過未來不確定事項的發生或不發生予以證實；或過去的交易或者事項形成的現時義務，履行該義務不是很可能導致經濟利益流出本集團或該義務的金額不能可靠計量，則本集團會將該潛在義務或現時義務披露為或有負債，但在經濟利益流出本集團的可能性極低的情況下除外。

或有負債不作為預計負債確認，僅在附註中加以披露。如情況發生變化使得該事項很可能導致經濟利益的流出且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時，將其確認為預計負債。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3) 受托業務

資產託管業務是指本集團與證券投資基金、保險公司、年金計劃等機構客戶簽訂託管協議，受托為客戶管理資產的服務。由於本集團僅根據託管協議履行託管職責並收取相應費用，並不承擔經營資產所產生的風險及報酬，因此託管資產記為表外項目。

委托貸款業務是指本集團與客戶簽訂委托貸款協議，由客戶向本集團提供資金(「委托貸款資金」)，並由本集團按客戶的指示向第三方發放貸款(「委托貸款」)。由於本集團並不承擔委托貸款及相關委托貸款資金的風險及報酬，因此委托貸款及資金按其本金記為表外項目，而且並未對這些委托貸款計提任何減值準備。

(24) 股利分配

財務報告日後，宣告及經批准的擬分配發放的股利，不確認為財務報告日的負債，作為財務報告日後事項在附註中披露。應付股利於批准股利當期確認為負債。

(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是指庫存現金、可隨時用於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動性強、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很小的投資。

(26) 財務擔保合約

財務擔保合約要求提供者為合約持有人提供償還保障，即在被擔保人到期不能履行合約條款時，代為償付合約持有人的損失。

財務擔保合約相關負債按提供擔保之日的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初始公允價值在財務擔保合約期間進行攤銷，本集團的負債按照財務報告日初始確認金額扣除在合約期間內攤銷計入手續費收入的金額與對履行擔保責任的準備金的最佳估計孰高者列示。對準備金的估計根據類似交易和歷史損失的經驗以及管理層的判斷作出。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7) 關聯方

- (i) 如下個人及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可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 a 對本集團實施控制或共同控制；
 - b 對本集團施加重大影響；或
 - c 本集團的關鍵管理人員。
- (ii) 如下企業可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 a 與本集團同屬同一集團的企業(即集團內所有母公司、子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之間互為關聯方)；
 - b 本集團的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或集團內其他企業的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
 - c 同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d 企業與本集團，一方為第三方企業的合營企業，而另一方為同一第三方企業的聯營企業；
 - e 受(i)中個人控制或共同控制的企業；
 - f 受(i)(a)中個人重大影響的企業，或(i)(a)中個人為企業(或企業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

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指在處理與企業的交易時有可能影響某人或受其影響的家庭成員。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8) 經營分部

本集團以內部組織結構、管理要求、內部報告制度為依據確定經營分部。

經營分部是指本集團內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組成部分：(i)該組成部分能夠在日常活動中產生收入、發生費用，包括與集團內部其他組成部分交易產生的收入和發生的費用；(ii)本集團首席營運決策者能夠定期評價該組成部分的經營成果，以決定向其配置資源、評價其業績；(iii)本集團能夠取得該組成部分的單獨信息。本集團將符合特定條件的經營分部進行合併披露，且對達到一定數量化標準的經營分部進行單獨列報。

經營分部的報告同提供給首席營運決策者的內部報告相一致。

3 金融風險管理

(1) 金融風險管理概述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面臨各種金融風險。金融風險管理包括分析、評估、接受和管理不同程度的風險以及風險組合。承受風險是金融業務的核心特徵，開展業務將不可避免地面臨風險。因此本集團的目標是力求保持風險和回報的平衡，並盡可能減少對財務狀況的潛在不利影響。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通過母公司民生銀行和子公司民生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民生租賃」)、民生加銀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簡稱「民生基金」)及27家村鎮銀行分別提供商業銀行、租賃、基金募集及銷售等金融服務。本集團子公司作為各自獨立的機構，各自負責相應業務的金融風險管理。於2012年，商業銀行業務面臨的金融風險構成本集團金融風險的主體。

本集團通過制定風險管理政策，設定適當的風險限額及控制程序，以及通過可靠及最新的信息系統來監控風險及遵守限額。本集團還定期覆核其風險管理政策及相關系統，以反映市場、產品及行業最佳做法的新變化。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1) 金融風險管理概述(續)

目前，本行董事會下設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制定本行整體風險管理戰略，監督本行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並評估本行總體風險。本行高級管理層根據其制定的風險管理戰略，制定並推動執行相應的風險管理政策、制度和程序。

本行董事會下設戰略發展與投資管理委員會負責子公司日常管理工作，正在逐步建立集團層面全面風險管理的架構。

對於集團最重要的風險類別包括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和操作風險，市場風險又包括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和價格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集團所面臨的信用風險是指交易對方無法在到期日履行合同義務的風險。信用風險是本集團在經營活動中所面臨的最重要的風險，管理層對信用風險敞口採取審慎的原則進行管理。本集團的信用風險主要來源於貸款、貿易融資、資金業務和租賃業務。表外金融工具的運用也會使本集團面臨信用風險，如信用承諾及衍生金融工具。

目前本行由風險管理委員會對信用風險防範進行決策和統籌協調，採取專業化授信評審、集中質量監控、問題資產集中運營和清收等主要手段進行信用風險管理。

(i) 信用風險衡量

a 貸款及信用承諾

本集團根據銀監會制定的《貸款風險分類指引》衡量及管理本集團信貸資產的質量。《貸款風險分類指引》要求金融機構將信貸資產分為正常、關注、次級、可疑、損失五類，其中後三類貸款被視為不良貸款。同時，本集團將表外信用承諾業務納入客戶統一授信，實施額度管理，並依據《貸款風險分類指引》，針對主要表外業務品種進行風險分類。本行制訂了《中國民生銀行信貸資產風險分類管理辦法》指導日常信貸資產風險管理，分類原則與銀監會制定的《貸款風險分類指引》一致。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2) 信用風險(續)

(i) 信用風險衡量(續)

a 貸款及信用承諾(續)

《貸款風險分類指引》對信貸資產分類的核心定義為：

正常類：	借款人能夠履行合同，沒有足夠理由懷疑貸款本息不能按時足額償還。
關注類：	儘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償還貸款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對償還產生不利影響的因素。
次級類：	借款人的還款能力出現明顯問題，完全依靠其正常收入無法足額償還貸款本息，即使執行擔保，也可能會造成一定損失。
可疑類：	借款人無法足額償還貸款本息，即使執行擔保，也肯定要造成較大損失。
損失類：	在採取所有可能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後，本息仍然無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極少部分。

b 債券及其他票據

本集團通過限制所投資債券的外部信用評級管理債券及其他票據的信用風險敞口。外幣債券要求購買時的外部信用評級(以標準普爾或等同評級機構為標準)在投資級BBB或以上。人民幣債券要求購買時的外部信用評級(人行認定的信用評級機構)長期債券的信用評級在A或以上，短期債券的信用評級在A-1或以上。同時，風險控制人員定期對存量債券發行主體的信用狀況進行分析，按照行業和企業兩個角度提出風險建議，業務人員根據風險建議適當調整。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2) 信用風險(續)

(ii) 風險限額管理及緩解措施

無論是針對單個交易對手、集團客戶交易對手還是針對行業和地區，本集團都會對信用風險集中度進行管理和控制。

本集團已建立相關機制，對信用風險進行分層管理，針對不同的單一交易對手或集團交易對手、不同的行業和地理區域設置不同的可接受風險限額。本行定期監控上述客戶風險狀況，並至少每年進行一次審核。

本集團針對任一借款人包括銀行的風險敞口都按照表內和表外風險敞口進一步細分，對交易賬戶實行每日風險限額控制。本行對實際風險敞口對比風險限額的狀況進行每日監控。

本集團通過定期分析客戶償還利息和本金的能力，適當地調整信貸額度或採取其他必要措施來控制信用風險。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2) 信用風險(續)

(ii) 風險限額管理及緩解措施(續)

其他具體的管理和緩解措施包括：

a 抵質押物

本集團所屬機構分別制定了一系列政策，通過不同的手段來緩解信用風險。其中獲取抵質押物、保證金以及取得公司或個人的擔保是本集團控制信用風險的重要手段之一。本集團規定了可接受的特定抵質押物的種類，主要包括以下幾個類型：

- 房產和土地使用權
- 機器設備
- 收費權和應收賬款
- 定期存單、債券和股權等金融工具

為了將信用風險降到最低，對單筆貸款一旦識別出減值跡象，本集團就會要求對手方追加抵質押物或增加保證人。

對於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外的其他金融資產，相關抵質押物視金融工具的種類而決定。債券一般是沒有抵質押物的，而資產支持證券通常由金融資產組合提供抵押。

b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只有本行經核准從事衍生金融工具業務。本行對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對手實行淨交易額度控制，每日形成交易額度執行情況報告。衍生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僅限於估值為正數的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本行通過為交易對手申請授信額度，並且在管理系統中設定該額度從而實現對衍生交易的授信監控。同時，採用收取保證金等形式來緩解衍生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2) 信用風險(續)

(ii) 風險限額管理及緩解措施(續)

c 信用承諾

信用承諾的主要目的是確保客戶能夠獲得所需的資金。開出保函和信用證為本集團作出的不可撤銷的承諾，即本集團在客戶無法履行其對第三方的付款義務時將代其履行支付義務，本集團承擔與貸款相同的信用風險。在客戶申請的信用承諾金額超過其原有授信額度的情況下，本集團將收取保證金以降低提供該項服務所承擔的信用風險。本集團面臨的潛在信用風險的金額等同於信用承諾的總金額。

貸款承諾及金融租賃承諾為已向客戶作出承諾而尚未使用的部分。由於絕大多數信用承諾的履行取決於客戶是否能保持特定的信用等級，本集團實際承受的該等潛在信用風險金額要低於全部未履行的信用承諾總金額。由於長期貸款承諾的信用風險通常高於短期貸款承諾，本集團對信用承諾到期日前的信用風險進行監控。

(iii) 準備金計提政策

根據會計政策規定，若有客觀證據證明金融資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減少且減少金額可以估計，則本集團確認該金融資產已減值，並計提減值準備。

本集團用於確認是否存在減值的客觀依據的標準請見附註2(6)。

本集團對單筆金額重大的金融資產的資產質量進行定期審閱。對單項計提準備金的資產，本集團在財務報告日逐筆評估其損失情況以確定準備金的計提金額。在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通常會考慮抵質押物價值及未來現金流的狀況。

本集團根據歷史數據、經驗判斷和統計技術對下列資產組合計提準備金：(1)單筆金額不重大且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資產組合；(2)資產損失已經發生但尚未被識別的資產。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2) 信用風險(續)

(iv)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下表為本集團及本行於財務報告日未考慮抵質押物及其他信用增級措施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表內項目的風險敞口金額為金融資產扣除減值準備後的賬面淨額。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13,928	327,630	411,326	325,796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36,161	232,336	232,985	230,190
拆出資金	80,082	37,745	80,082	37,745
交易性金融資產	26,318	20,423	26,318	20,423
衍生金融資產	1,234	587	1,234	58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732,662	141,022	732,662	141,022
發放貸款和墊款				
—公司貸款和墊款	897,523	821,348	891,702	817,192
—個人貸款和墊款	453,989	356,937	449,333	354,324
證券投資 — 債權投資	215,829	190,923	215,799	190,893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74,809	44,895	—	—
金融資產，其他	36,247	19,920	22,891	14,115
合計	3,168,782	2,193,766	3,064,332	2,132,287
表外信用承諾	857,300	670,093	852,055	666,815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4,026,082	2,863,859	3,916,387	2,799,102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2) 信用風險(續)

(v) 發放貸款和墊款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未逾期末減值	1,364,909	1,193,177	1,354,313	1,186,313
逾期末減值	9,178	4,505	9,135	4,505
已減值	10,523	7,539	10,489	7,537
	1,384,610	1,205,221	1,373,937	1,198,355
減：貸款減值準備				
未逾期末減值	(26,559)	(22,603)	(26,377)	(22,508)
逾期末減值	(1,396)	(430)	(1,394)	(430)
已減值	(5,143)	(3,903)	(5,131)	(3,901)
	(33,098)	(26,936)	(32,902)	(26,839)
淨額				
未逾期末減值	1,338,350	1,170,574	1,327,936	1,163,805
逾期末減值	7,782	4,075	7,741	4,075
已減值	5,380	3,636	5,358	3,636
	1,351,512	1,178,285	1,341,035	1,171,516

a 未逾期末減值貸款

未逾期末減值貸款的信用風險基於貸款類別分析如下：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公司貸款和墊款	907,307	834,375	901,405	830,163
個人貸款和墊款	457,602	358,802	452,908	356,150
總額	1,364,909	1,193,177	1,354,313	1,186,313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2) 信用風險(續)

(v)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a 未逾期未減值貸款(續)

未逾期未減值貸款的信用風險基於擔保方式評估如下：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信用貸款	191,438	176,563	191,191	176,499
保證貸款	469,430	366,179	462,862	362,036
附擔保物貸款				
— 抵押貸款	539,385	512,098	536,242	510,079
— 質押貸款	164,656	138,337	164,018	137,699
總額	1,364,909	1,193,177	1,354,313	1,186,313

b 逾期未減值貸款

除非有證據證明貸款發生減值，一般而言，逾期未滿90天的貸款尚未作為減值貸款。

在初始發放貸款時，本集團要求由獨立資產評估機構對相應的抵質押物進行價值評估。當有跡象表明抵質押物發生減值時，本集團會重新審閱該等抵質押物是否能夠充分覆蓋相應貸款的信用風險。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2) 信用風險(續)

(v)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b 逾期未減值貸款(續)

於財務報告日，本集團及本行已逾期但未減值的客戶貸款及墊款逾期賬齡分析如下：

民生銀行集團

	2012年				合計
	30天以內	30至60天	60至90天	90天以上	
公司貸款和墊款	2,456	499	482	30	3,467
個人貸款和墊款	2,298	1,435	1,336	642	5,711
合計	4,754	1,934	1,818	672	9,178

民生銀行

	2012年				合計
	30天以內	30至60天	60至90天	90天以上	
公司貸款和墊款	2,453	495	478	30	3,456
個人貸款和墊款	2,293	1,430	1,316	640	5,679
合計	4,746	1,925	1,794	670	9,135

民生銀行集團和民生銀行

	2011年				合計
	30天以內	30至60天	60至90天	90天以上	
公司貸款和墊款	168	30	4	—	202
個人貸款和墊款	1,627	1,914	495	267	4,303
合計	1,795	1,944	499	267	4,505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2) 信用風險(續)

(v)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b 逾期未減值貸款(續)

於2012年12月31日，有抵質押物涵蓋的逾期未減值貸款及墊款本金為人民幣45.79億元(2011年：人民幣24.89億元)，逾期未減值貸款和墊款對應的抵質押物公允價值為人民幣56.56億元(2011年：人民幣32.82億元)。

上述抵質押物主要包括土地、房屋及建築物和機器設備等。抵質押物的公允價值為本集團根據抵質押物處置經驗和目前市場狀況對最新可得的外部評估價值進行調整的基礎上確定。

c 減值貸款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公司貸款和墊款	8,260	6,541	8,236	6,541
個人貸款和墊款	2,263	998	2,253	996
合計	10,523	7,539	10,489	7,537
佔貸款和墊款總額的百分比	0.76%	0.63%	0.76%	0.63%
減值準備				
—公司貸款和墊款	(3,855)	(3,283)	(3,847)	(3,283)
—個人貸款和墊款	(1,288)	(620)	(1,284)	(618)
合計	(5,143)	(3,903)	(5,131)	(3,901)

本集團所有逾期超過90天的抵質押類個人貸款以及逾期超過30天的信用和保證類個人貸款(除信用卡和小微企業貸款外)均已確認為減值貸款。本集團所有逾期超過180天的抵質押類小微企業貸款，逾期超過90天的保證類小微企業貸款，以及逾期超過30天的信用類小微企業貸款均已確認為減值貸款。本集團所有逾期超過90天的信用卡均已確認為減值貸款。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2) 信用風險(續)

(v)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c 減值貸款(續)

發生減值的貸款和墊款按擔保方式分類如下：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信用貸款	852	718	852	718
保證貸款	3,564	2,044	3,545	2,043
附擔保物貸款				
—抵押貸款	5,560	4,626	5,545	4,625
—質押貸款	547	151	547	151
合計	10,523	7,539	10,489	7,537
減值貸款抵質押物公允價值	5,363	4,215	5,353	4,214

上述抵質押物主要包括土地、房屋及建築物和機器設備等。抵質押物的公允價值為本集團根據抵質押物處置經驗和目前市場狀況對最新可得的外部評估價值進行調整的基礎上確定。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2) 信用風險(續)

(v)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d 重組貸款

重組是基於自願或在一定程度上由法院監督的程序，通過此程序，本集團與借款人或其擔保人(如有)重新確定貸款條款。重組通常因借款人的財務狀況惡化或借款人無法如期還款而做出。只有在借款人經營具有良好前景的情況下，本集團才會考慮重組不良貸款。此外，本集團在批准貸款重組前，通常會要求增加擔保、質押或押品，或要求由還款能力較強的借款人承擔。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重組貸款餘額為人民幣12.27億元(2011年：人民幣17.77億元)。

在發放貸款和墊款中，未逾期及逾期尚未超過90天之內的重組減值貸款列示如下：

	民生銀行集團和民生銀行	
	2012年	2011年
發放貸款和墊款	38	70
佔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的百分比	0.00%	0.01%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2) 信用風險(續)

(vi) 應收同業款項

應收同業款項包括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拆出資金及交易對手為銀行和非銀行金融機構的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a 未逾期末減值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拆出資金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均未逾期末減值。

未逾期末減值應收同業款項交易對手評級分佈分析如下：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A至AAA級	643,332	303,182	640,240	303,182
B至BBB級	167,229	75,237	167,145	73,091
無評級	238,344	32,684	238,344	32,684
合計	1,048,905	411,103	1,045,729	408,957

未逾期末減值的應收同業款項的評級是基於本集團及本行的內部信用評級作出。部分應收銀行和非銀行金融機構款項無評級，是由於本集團及本行未對一些國內銀行和非銀行金融機構進行內部信用評級。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2) 信用風險(續)

(vii)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民生銀行集團	
	2012年	2011年
最低融資租賃收款額		
未逾期末減值	73,993	45,719
逾期末減值	2,084	—
已減值	330	—
	76,407	45,719
減：減值準備		
未逾期末減值	(1,334)	(824)
逾期末減值	(185)	—
已減值	(79)	—
	(1,598)	(824)
淨額	74,809	44,895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2) 信用風險(續)

(viii) 債權性證券

人民幣債券

民生銀行集團

	2012年				
	交易性 金融資產	可供 出售證券	持有至 到期證券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合計
未逾期末減值	26,306	115,711	83,378	15,040	240,435
合計	26,306	115,711	83,378	15,040	240,435

	2011年				
	交易性 金融資產	可供 出售證券	持有至 到期證券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合計
未逾期末減值	20,414	63,572	117,610	8,319	209,915
合計	20,414	63,572	117,610	8,319	209,915

民生銀行

	2012年				
	交易性 金融資產	可供 出售證券	持有至 到期證券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合計
未逾期末減值	26,306	115,681	83,378	15,040	240,405
合計	26,306	115,681	83,378	15,040	240,405

	2011年				
	交易性 金融資產	可供 出售證券	持有至 到期證券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合計
未逾期末減值	20,414	63,542	117,610	8,319	209,885
合計	20,414	63,542	117,610	8,319	209,885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2) 信用風險(續)

(viii) 債權性證券(續)

外幣債券

下表是按照標準普爾評級結果列示的本集團及本行持有的外幣債券的評級情況。

民生銀行集團和民生銀行

	2012年			合計
	交易性 金融資產	可供 出售證券	持有至 到期證券	
AA-至AA+	—	1,022	—	1,022
低於A-	—	130	—	130
未評級	12	273	275	560
合計	12	1,425	275	1,712

	2011年			合計
	交易性 金融資產	可供 出售證券	持有至 到期證券	
AA-至AA+	9	722	—	731
低於A-	—	116	—	116
未評級	—	308	276	584
合計	9	1,146	276	1,431

本集團持有的可供出售證券及持有至到期證券全部以個別方式進行評估。本集團所有的減值債券均為外幣債券。於2012年12月31日減值債券為人民幣3.32億元(2011年：人民幣3.18億元)，對應的減值損失為人民幣2.99億元(2011年：人民幣3.00億元)。

(ix) 金融資產信用風險集中度

當交易對方集中於某些相同行業或地理區域時，信用風險隨之上升。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內地開展信貸業務，主要客戶集中在若干主要行業。中國內地的不同地區和不同行業在經濟發展中有著各自不同的特點。所以，本集團在中國內地不同地區和不同行業的業務會表現出不同的信用風險。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2) 信用風險(續)

(ix) 金融資產信用風險集中度(續)

a 地域集中度

非證券類金融資產(業務歸屬機構所在地)

民生銀行集團

	2012年				合計
	華北地區	華東地區	華南地區	海外及國內 其他地區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66,523	23,205	6,792	17,408	413,928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87,267	105,829	26,030	17,035	236,161
拆出資金	71,443	1,343	2,338	4,958	80,08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08,266	250,521	79,329	294,546	732,662
發放貸款和墊款	399,760	476,551	147,305	360,994	1,384,610
減：貸款減值準備	(9,575)	(12,411)	(3,539)	(7,573)	(33,098)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74,809	—	—	—	74,809
金融資產，其他	22,408	9,089	3,919	2,065	37,481
合計	1,120,901	854,127	262,174	689,433	2,926,635

	2011年				合計
	華北地區	華東地區	華南地區	海外及國內 其他地區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01,305	15,341	3,662	7,322	327,630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4,374	121,529	63,103	23,330	232,336
拆出資金	36,345	1,200	—	200	37,74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43,334	35,151	16,552	45,985	141,022
發放貸款和墊款	335,145	446,079	130,601	293,396	1,205,221
減：貸款減值準備	(8,359)	(9,975)	(2,728)	(5,874)	(26,936)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44,895	—	—	—	44,895
金融資產，其他	13,800	3,533	1,176	1,998	20,507
合計	790,839	612,858	212,366	366,357	1,982,420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2) 信用風險(續)

(ix) 金融資產信用風險集中度(續)

a 地域集中度(續)

非證券類金融資產(業務歸屬機構所在地)(續)

民生銀行

	2012年				合計
	華北地區	華東地區	華南地區	海外及國內 其他地區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66,336	21,574	6,680	16,736	411,326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85,666	105,240	25,909	16,170	232,985
拆出資金	71,443	1,343	2,338	4,958	80,08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08,266	250,521	79,329	294,546	732,662
發放貸款和墊款	399,623	469,945	146,844	357,525	1,373,937
減：貸款減值準備	(9,573)	(12,275)	(3,531)	(7,523)	(32,902)
金融資產·其他	9,149	9,041	3,894	2,041	24,125
合計	1,030,910	845,389	261,463	684,453	2,822,215

	2011年				合計
	華北地區	華東地區	華南地區	海外及國內 其他地區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00,957	14,258	3,629	6,952	325,796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2,964	121,207	62,933	23,086	230,190
拆出資金	36,345	1,200	—	200	37,74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43,334	35,151	16,552	45,985	141,022
發放貸款和墊款	335,145	441,411	130,461	291,338	1,198,355
減：貸款減值準備	(8,361)	(9,912)	(2,726)	(5,840)	(26,839)
金融資產·其他	8,094	3,490	1,156	1,962	14,702
合計	738,478	606,805	212,005	363,683	1,920,971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2) 信用風險(續)

(ix) 金融資產信用風險集中度(續)

a 地域集中度(續)

證券類金融資產(發行人所在地)

民生銀行集團

	2012年				合計
	中國內地	北美洲	歐洲	其他地區	
交易性金融資產	26,306	—	—	12	26,318
可供出售債券	116,425	33	70	608	117,136
持有至到期證券	83,378	—	141	134	83,653
貸款及應收賬款	15,040	—	—	—	15,040
合計	241,149	33	211	754	242,147

	2011年				合計
	中國內地	北美洲	歐洲	其他地區	
交易性金融資產	20,414	9	—	—	20,423
可供出售債券	64,613	18	87	—	64,718
持有至到期證券	117,610	—	142	134	117,886
貸款及應收賬款	8,319	—	—	—	8,319
合計	210,956	27	229	134	211,346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2) 信用風險(續)

(ix) 金融資產信用風險集中度(續)

a 地域集中度(續)

證券類金融資產(發行人所在地)(續)

民生銀行

	2012年				合計
	中國內地	北美洲	歐洲	其他地區	
交易性金融資產	26,306	—	—	12	26,318
可供出售債券	116,395	33	70	608	117,106
持有至到期證券	83,378	—	141	134	83,653
貸款及應收賬款	15,040	—	—	—	15,040
合計	241,119	33	211	754	242,117

	2011年				合計
	中國內地	北美洲	歐洲	其他地區	
交易性金融資產	20,414	9	—	—	20,423
可供出售債券	64,583	18	87	—	64,688
持有至到期證券	117,610	—	142	134	117,886
貸款及應收賬款	8,319	—	—	—	8,319
合計	210,926	27	229	134	211,316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2) 信用風險(續)

(ix) 金融資產信用風險集中度(續)

b 行業集中度

民生銀行集團

	2012年						合計
	政府及 准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製造業	房地產業	其他行業	個人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13,928	—	—	—	—	—	413,928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	236,161	—	—	—	—	236,161
拆出資金	—	80,082	—	—	—	—	80,08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732,662	—	—	—	—	732,662
公司貸款和墊款	—	18,203	202,587	144,538	532,195	—	897,523
其中：有抵押公司貸款 和墊款	—	13,684	78,778	130,447	271,411	—	494,320
個人貸款和墊款	—	—	—	—	—	453,989	453,989
其中：有抵押個人貸款 和墊款	—	—	—	—	—	203,744	203,744
證券投資—債券	135,947	22,865	10,933	1,361	44,723	—	215,829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	—	73,043	1,766	—	—	74,809
金融資產，其他	7,133	3,602	1,318	3,447	46,912	1,387	63,799
合計	557,008	1,093,575	287,881	151,112	623,830	455,376	3,168,782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2) 信用風險(續)

(ix) 金融資產信用風險集中度(續)

b 行業集中度(續)

民生銀行集團(續)

	2011年						合計
	政府及 准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製造業	房地產業	其他行業	個人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27,630	—	—	—	—	—	327,630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	232,336	—	—	—	—	232,336
拆出資金	—	37,745	—	—	—	—	37,74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141,022	—	—	—	—	141,022
公司貸款和墊款	—	19,090	181,822	126,401	494,035	—	821,348
其中：有抵押公司貸款 和墊款	—	15,361	70,254	112,453	236,444	—	434,512
個人貸款和墊款	—	—	—	—	—	356,937	356,937
其中：有抵押個人貸款 和墊款	—	—	—	—	—	209,063	209,063
證券投資—債券	144,474	8,609	21,681	1,553	14,606	—	190,923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	—	31,064	3,449	10,382	—	44,895
金融資產：其他	15,903	1,642	8,273	3,197	10,820	1,095	40,930
合計	488,007	440,444	242,840	134,600	529,843	358,032	2,193,766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2) 信用風險(續)

(ix) 金融資產信用風險集中度(續)

b 行業集中度(續)

民生銀行

	2012年						合計
	政府及 准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製造業	房地產業	其他行業	個人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11,326	—	—	—	—	—	411,326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	232,985	—	—	—	—	232,985
拆出資金	—	80,082	—	—	—	—	80,08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732,662	—	—	—	—	732,662
公司貸款和墊款	—	18,203	199,963	144,533	529,003	—	891,702
其中：有抵押公司貸款 和墊款	—	13,684	77,899	130,442	270,757	—	492,782
個人貸款和墊款	—	—	—	—	—	449,333	449,333
其中：有抵押個人貸款 和墊款	—	—	—	—	—	201,539	201,539
證券投資—債券	135,947	22,835	10,933	1,361	44,723	—	215,799
金融資產·其他	7,133	3,496	1,310	3,444	33,689	1,371	50,443
合計	554,406	1,090,263	212,206	149,338	607,415	450,704	3,064,332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2) 信用風險(續)

(ix) 金融資產信用風險集中度(續)

b 行業集中度(續)

民生銀行(續)

	2011年						合計
	政府及 准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製造業	房地產業	其他行業	個人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25,796	—	—	—	—	—	325,796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	230,190	—	—	—	—	230,190
拆出資金	—	37,745	—	—	—	—	37,74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141,022	—	—	—	—	141,022
公司貸款和墊款	—	18,815	179,913	126,401	492,063	—	817,192
其中：有抵押公司貸款 和墊款	—	15,206	69,335	112,453	235,525	—	432,519
個人貸款和墊款	—	—	—	—	—	354,324	354,324
其中：有抵押個人貸款 和墊款	—	—	—	—	—	208,446	208,446
證券投資—債券	144,474	8,579	21,681	1,553	14,606	—	190,893
金融資產·其他	15,870	1,625	5,663	2,584	8,306	1,077	35,125
合計	486,140	437,976	207,257	130,538	514,975	355,401	2,132,287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面臨市場風險。市場風險是指因市場價格(利率、匯率、股票價格和商品價格)的不利變動而使表內和表外業務發生損失的風險。市場風險可以分為利率風險、匯率風險(包括黃金)、股票價格風險和商品價格風險，分別是指由於利率、匯率、股票價格和商品價格的不利變動所帶來的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市場風險主要來源於本行所進行的各項業務。本行各子公司所面臨的市場風險並不重大，本行與各子公司各自獨立地管理各項市場風險。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 市場風險(續)

本行把市場風險敞口劃分為交易類和非交易類的投資組合。交易類投資組合類別包括本行作為與客戶或市場交易的主體交易產生的頭寸。非交易類投資組合類別主要包括本行持有的持有至到期和可供出售金融工具，以及來自貸款及應收款賬戶的各類市場風險。

當前，本行的資產負債管理部承擔全行範圍內的非交易類賬戶的市場風險監測和控制職能。風險管理部統籌全行市場風險管理工作。金融市場事業部等部門負責交易類賬戶和本部門業務範疇內的非交易類賬戶市場風險日常管理工作。本行還建立了市場風險定期報告制度，由資產負債管理部和風險管理部對市場風險變化和限額執行情況進行監控和分析，定期報告高級管理層。

民生租賃計劃財務部承擔該公司範圍內的資金頭寸類的市場風險監測和控制職能，金融市場部負責本部門業務範疇內的市場風險管理工作。

(i) 市場風險衡量技術

作為市場風險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團採取了多種風險避險策略。本行採用利率互換合約以匹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固定利率長期債券和貸款面臨的利率風險。

本行用於計量和控制市場風險的主要計量技術概述如下：

本行金融市場事業部計量和控制本部門業務範疇內的交易類及非交易類頭寸市場風險的主要技術為敞口頭寸方法、止損方法及利率和匯率的敏感性分析方法、壓力測試及情景分析方法，以監控市場風險；並依據市場條件和技術條件，逐步具備運用風險價值法 (VaR) 計量市場風險的能力。

本行目前通過敏感性分析來評估本行交易類和非交易類投資組合所承受的利率和匯率風險，即定期計算一定時期內到期或需要重新定價的生息資產與付息負債兩者的差額(缺口)，並利用缺口數據進行基準利率、市場利率和匯率變化情況下的敏感性分析，為本行調整生息資產與付息負債的重新定價期限結構提供指引。本行對敏感性分析建立了上報制度，定期滙總敏感性分析結果上報上級部門審閱，如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 市場風險(續)

(ii) 貨幣風險

本集團面臨滙率風險，該滙率風險是指因主要外滙滙率波動，本集團持有的外滙敞口的頭寸水平和現金流量也會隨之受到影響。

控制貨幣風險的主要原則是盡可能地做到資產負債在各貨幣上的匹配，並把貨幣風險控制在設定的限額之內。根據風險管理委員會的指導原則、相關的法規要求及管理層對當前環境的評價，設定風險承受限額，並且通過合理安排外幣資金的來源和運用盡量縮小資產負債在貨幣上可能的錯配。金融市場事業部對部門業務範疇內的外滙風險按業務品種、交易員權限分別設置了敞口、止損限額，進行授權管理。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 市場風險(續)

(ii) 貨幣風險(續)

下表滙總了本集團及本行於相應財務報告日的外幣匯率風險敞口分佈，各原幣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價值已折合為人民幣金額。

民生銀行集團

	2012年				合計
	人民幣	美元	港幣	其他幣種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17,994	2,059	142	223	420,418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27,885	6,909	135	1,232	236,161
拆出資金	74,493	3,380	1,533	676	80,08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732,662	—	—	—	732,662
發放貸款和墊款	1,311,155	36,674	2,307	1,376	1,351,512
證券投資	214,268	1,092	608	—	215,968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74,527	282	—	—	74,809
其他資產	83,219	4,322	9,003	3,845	100,389
資產合計	3,136,203	54,718	13,728	7,352	3,212,001
負債：					
客戶存款	1,879,884	38,617	4,303	3,390	1,926,194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入及拆入款項	765,534	10,391	8	1,329	777,26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32,804	531	—	—	133,335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65,850	5,954	—	—	71,804
已發行債券	74,969	—	—	—	74,969
其他負債	53,894	2,786	540	2,673	59,893
負債合計	2,972,935	58,279	4,851	7,392	3,043,457
頭寸淨額	163,268	(3,561)	8,877	(40)	168,544
貨幣衍生合約	(7,153)	2,453	2,221	2,273	(206)
表外信用承諾	810,160	44,152	393	2,595	857,300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 市場風險(續)

(ii) 貨幣風險(續)

民生銀行集團(續)

	2011年				合計
	人民幣	美元	港幣	其他幣種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30,377	1,917	338	173	332,805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19,637	8,314	1,318	3,067	232,336
拆出資金	37,745	—	—	—	37,74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41,022	—	—	—	141,022
發放貸款和墊款	1,161,118	16,654	6	507	1,178,285
證券投資	189,640	1,327	—	95	191,062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44,895	—	—	—	44,895
其他資產	64,235	6,042	10	627	70,914
資產合計	2,188,669	34,254	1,672	4,469	2,229,064
負債：					
客戶存款	1,615,673	21,692	3,721	3,652	1,644,738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入及拆入款項	272,707	6,544	52	38	279,34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53,262	439	—	93	53,794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40,825	—	—	—	40,825
已發行債券	31,030	—	—	—	31,030
其他負債	41,988	1,506	369	1,363	45,226
負債合計	2,055,485	30,181	4,142	5,146	2,094,954
頭寸淨額	133,184	4,073	(2,470)	(677)	134,110
貨幣衍生合約	390	(3,813)	2,455	796	(172)
表外信用承諾	611,601	53,634	1,524	3,334	670,093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 市場風險(續)

(ii) 貨幣風險(續)

民生銀行

	2012年				合計
	人民幣	美元	港幣	其他幣種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15,224	2,059	142	223	417,648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24,979	6,639	135	1,232	232,985
拆出資金	74,493	3,380	1,533	676	80,08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732,662	—	—	—	732,662
發放貸款和墊款	1,300,678	36,674	2,307	1,376	1,341,035
證券投資	214,238	1,092	608	—	215,938
其他資產	67,766	4,321	9,003	3,845	84,935
資產合計	3,030,040	54,165	13,728	7,352	3,105,285
負債：					
客戶存款	1,864,312	38,617	4,303	3,390	1,910,62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入及拆入款項	769,767	10,391	8	1,329	781,49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26,975	531	—	—	127,506
已發行債券	74,969	—	—	—	74,969
其他負債	43,442	2,786	540	2,673	49,441
負債合計	2,879,465	52,325	4,851	7,392	2,944,033
頭寸淨額	150,575	1,840	8,877	(40)	161,252
貨幣衍生合約	(7,153)	2,453	2,221	2,273	(206)
表外信用承諾	804,915	44,152	393	2,595	852,055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 市場風險(續)

(ii) 貨幣風險(續)

民生銀行(續)

	2011年				合計
	人民幣	美元	港幣	其他幣種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28,470	1,917	338	173	330,898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17,491	8,314	1,318	3,067	230,190
拆出資金	37,745	—	—	—	37,74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41,022	—	—	—	141,022
發放貸款和墊款	1,154,349	16,654	6	507	1,171,516
證券投資	189,610	1,327	—	95	191,032
其他資產	53,378	6,042	10	627	60,057
資產合計	2,122,065	34,254	1,672	4,469	2,162,460
負債：					
客戶存款	1,605,647	21,692	3,721	3,652	1,634,71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入及拆入款項	275,803	6,544	52	38	282,43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46,859	439	—	93	47,391
已發行債券	31,030	—	—	—	31,030
其他負債	35,151	1,506	369	1,363	38,389
負債合計	1,994,490	30,181	4,142	5,146	2,033,959
頭寸淨額	127,575	4,073	(2,470)	(677)	128,501
貨幣衍生合約	390	(3,813)	2,455	796	(172)
表外信用承諾	608,323	53,634	1,524	3,334	666,815

本集團對外匯敞口淨額進行滙率敏感度分析，以判斷外幣對人民幣的潛在滙率波動對利潤表的影響。在假定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前提下，於2012年12月31日假定美元對人民幣滙率上升100個基點將導致股東權益和淨利潤增加人民幣0.06億元(2011年：增加人民幣0.01億元)；美元對人民幣滙率下降100個基點將導致股東權益和淨利潤減少人民幣0.06億元(2011年：減少人民幣0.01億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 市場風險(續)

(ii) 貨幣風險(續)

上述敏感性分析基於資產和負債具有靜態的滙率風險結構。有關的分析基於以下假設：

- a 各種滙率敏感性是指各幣種對人民幣於報告日當天收盤(中間價)滙率絕對值波動100個基點造成的滙兌損益；
- b 財務報告日滙率變動100個基點是假定自財務報告日起下一個完整年度內的滙率變動；
- c 各幣種滙率變動是指美元及其他外幣對人民幣滙率同時同向波動。由於本集團非美元的其他外幣資產及負債佔總資產和總負債比例並不重大，因此上述敏感性分析中其他外幣以折合美元後的金額計算對本集團淨損益及股東權益的可能影響；
- d 計算外滙敞口時，包含了即期外滙敞口、遠期外滙敞口和掉期；
- e 其他變量(包括利率)保持不變；及
- f 不考慮本集團進行的風險管理措施。

由於基於上述假設，滙率變化導致本集團淨損益和股東權益出現的實際變化可能與此敏感性分析的結果不同。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 市場風險(續)

(iii) 利率風險

現金流量的利率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未來現金流量隨着市場利率的變化而波動的風險。公允價值的利率風險是指某一金融工具的價值將會隨着市場利率的改變而波動的風險。本集團利率風險敞口面臨由於市場主要利率變動而產生的公允價值和現金流利率風險。

由於市場利率的波動，本集團的利差可能增加，也可能因無法預計的變動而減少甚至產生虧損。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內地遵照人行規定的利率體系經營業務。根據歷史經驗，人行一般會同向調整生息貸款和計息存款的基準利率(但變動幅度不一定相同)，因此本集團主要通過控制貸款和存款的到期日分佈狀況來控制其利率風險。

根據人行的規定，人民幣貸款利率可在基準利率基礎上下浮動。人民幣票據貼現利率由市場決定，但不能低於人行規定的再貼現利率。人民幣存款利率不能高於人行規定的浮動上限。

本集團密切關注本外幣利率走勢，緊跟市場利率變化，進行適當的情景分析，適時調整本外幣存貸款利率，以防範利率風險。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 市場風險(續)

(iii) 利率風險(續)

下表滙總本集團及本行利率風險敞口，根據合同約定的重新定價日或到期日較早者，對資產和負債按賬面淨額列示。

民生銀行集團

	2012年					合計
	三個月 以內	三個月 至一年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非生息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13,928	—	—	—	6,490	420,418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22,738	10,973	2,450	—	—	236,161
拆出資金	35,667	42,583	1,832	—	—	80,08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551,456	172,016	9,190	—	—	732,662
發放貸款和墊款 (i)	1,047,644	293,399	9,371	1,098	—	1,351,512
證券投資	25,369	77,190	90,325	22,945	139	215,968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74,809	—	—	—	—	74,809
其他資產	27,657	9,888	7,767	1,995	53,082	100,389
資產合計	2,399,268	606,049	120,935	26,038	59,711	3,212,001
負債：						
客戶存款	1,264,054	469,631	185,669	6,840	—	1,926,194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 及拆入款項	504,709	263,433	9,120	—	—	777,26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07,880	22,365	1,961	1,129	—	133,335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15,795	46,585	7,097	2,327	—	71,804
已發行債券	1,675	1,000	64,987	7,307	—	74,969
其他負債	22,649	334	—	—	36,910	59,893
負債合計	1,916,762	803,348	268,834	17,603	36,910	3,043,457
利率敏感度缺口總計	482,506	(197,299)	(147,899)	8,435	22,801	168,544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 市場風險(續)

(iii) 利率風險(續)

民生銀行集團(續)

	2011年					合計
	三個月 以內	三個月 至一年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非生息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27,630	—	—	—	5,175	332,805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25,546	6,390	400	—	—	232,336
拆出資金	—	37,745	—	—	—	37,74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89,419	49,450	2,153	—	—	141,022
發放貸款和墊款 (i)	984,061	179,705	8,869	5,650	—	1,178,285
證券投資	31,177	53,743	78,123	27,880	139	191,062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44,895	—	—	—	—	44,895
其他資產	16,027	7,330	7,237	2,583	37,737	70,914
資產合計	1,718,755	334,363	96,782	36,113	43,051	2,229,064
負債：						
客戶存款	1,101,944	508,692	34,099	3	—	1,644,738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 及拆入款項	178,278	97,284	3,779	—	—	279,34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40,529	13,265	—	—	—	53,794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7,758	27,847	4,583	637	—	40,825
已發行債券	1,670	6,998	15,056	7,306	—	31,030
其他負債	14,894	160	45	—	30,127	45,226
負債合計	1,345,073	654,246	57,562	7,946	30,127	2,094,954
利率敏感度缺口總計	373,682	(319,883)	39,220	28,167	12,924	134,110

(i) 本集團三個月以內的發放貸款和墊款包括於2012年12月31日餘額為人民幣115.04億元(2011年：人民幣63.93億元)的逾期貸款(扣除減值損失準備後)。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 市場風險(續)

(iii) 利率風險(續)

民生銀行

	2012年					合計
	三個月 以內	三個月 至一年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非生息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11,326	—	—	—	6,322	417,648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19,615	10,920	2,450	—	—	232,985
拆出資金	35,667	42,583	1,832	—	—	80,08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551,456	172,016	9,190	—	—	732,662
發放貸款和墊款 (i)	1,038,744	291,848	9,346	1,097	—	1,341,035
證券投資	25,339	77,190	90,325	22,945	139	215,938
其他資產	16,165	9,888	7,767	1,995	49,120	84,935
資產合計	2,298,312	604,445	120,910	26,037	55,581	3,105,285
負債：						
客戶存款	1,253,654	465,059	185,177	6,732	—	1,910,62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 及拆入款項	509,006	263,369	9,120	—	—	781,49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07,798	19,708	—	—	—	127,506
已發行債券	1,675	1,000	64,987	7,307	—	74,969
其他負債	22,142	—	—	—	27,299	49,441
負債合計	1,894,275	749,136	259,284	14,039	27,299	2,944,033
利率敏感度缺口總計	404,037	(144,691)	(138,374)	11,998	28,282	161,252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 市場風險(續)

(iii) 利率風險(續)

民生銀行(續)

	2011年					合計
	三個月 以內	三個月 至一年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非生息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25,796	—	—	—	5,102	330,898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23,510	6,280	400	—	—	230,190
拆出資金	—	37,745	—	—	—	37,74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89,419	49,450	2,153	—	—	141,022
發放貸款和墊款 (i)	980,814	176,417	8,636	5,649	—	1,171,516
證券投資	31,177	53,743	78,093	27,880	139	191,032
其他資產	10,366	7,330	7,237	2,583	32,541	60,057
資產合計	1,661,082	330,965	96,519	36,112	37,782	2,162,460
負債：						
客戶存款	1,094,932	505,798	33,982	—	—	1,634,71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 及拆入款項	180,115	98,496	3,826	—	—	282,43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34,160	13,231	—	—	—	47,391
已發行債券	1,670	6,998	15,056	7,306	—	31,030
其他負債	14,455	—	—	—	23,934	38,389
負債合計	1,325,332	624,523	52,864	7,306	23,934	2,033,959
利率敏感度缺口總計	335,750	(293,558)	43,655	28,806	13,848	128,501

(i) 本行三個月以內的發放貸款和墊款包括於2012年12月31日餘額為人民幣114.51億元(2011年：人民幣63.90億元)的逾期貸款(扣除減值損失準備後)。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 市場風險(續)

(iii) 利率風險(續)

假設各貨幣收益率曲線於2013年1月1日平行移動100個基點，對本集團及本行之後一年的淨利息收入和股東權益的潛在影響分析如下：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2年 收益 /(損失)	2011年 收益 /(損失)	2012年 收益 /(損失)	2011年 收益 /(損失)
收益率曲線向上平移100個基點	3,482	2,070	2,993	1,837
收益率曲線向下平移100個基點	(3,482)	(2,070)	(2,993)	(1,837)

在進行利率敏感性分析時，本集團及本行在確定商業條件和財務參數時基於以下假設：

- a 未考慮財務報告日後業務的變化，分析基於財務報告日的靜態缺口；
- b 未考慮利率變動對客戶行為的影響；
- c 未考慮複雜結構性產品(如嵌入的提前贖回期權等衍生金融工具)與利率變動的複雜關係；
- d 未考慮利率變動對市場價格的影響；
- e 未考慮利率變動對表外產品的影響；
- f 未考慮利率變動對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影響。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本集團因無法及時以合理的價格將資產變現為到期負債提供資金的風險。

在有關期間，本行與各子公司各自獨立地對流動性風險進行管理，本行負責管理所有分行的流動性風險。

本行面臨各類日常現金提款的要求，其中包括隔夜存款、活期存款、到期的定期存款、客戶貸款提款、擔保及其他現金結算的衍生金融工具的付款要求。本行不會為滿足所有這些資金需求保留等額的現金儲備，因為根據歷史經驗，相當一部分到期的存款並不會在到期日立即提走，而是續留本行。但是為了確保應對不可預料的資金需求，本行規定了最低的資金存量標準和最低需保持的同業拆入和其他借入資金的額度以滿足各類提款要求。

根據商業銀行法的規定，銀行人民幣存貸比不得超過75%。本行人民幣存貸比符合國家相關法律法規及監管機構的要求。

於2012年12月31日，本行必須將18%的人民幣存款及5%的外幣存款作為法定存款準備金存放於人行。

通常情況下，本行並不認為第三方會按擔保或開具信用證所承諾的金額全額提取資金，因此提供擔保和開具信用證所需的資金一般會低於信貸承諾的金額。同時，大量信貸承諾可能因過期或中止而無需實際履行，因此信貸承諾的合同金額並不代表未來的資金需求。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4) 流動性風險(續)

(i) 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

本行與各子公司各自獨立地制定流動性風險管理的相關政策。

本行高級管理層根據本行總體發展戰略制定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資產負債管理部負責日常流動性風險管理。具體程序包括：

- 日常資金管理，通過監控未來的現金流量，以確保滿足資金頭寸需求，包括存款到期或被客戶借款時需要增資的資金；本行一直積極參與全球貨幣市場的交易，以保證本行對資金的需求；
- 根據整體的資產負債狀況設定各種比例要求(包括但不限於貸存比、存款準備金比率、流動性比例和流動性缺口率、為每個分行設定指導性的目標比率)和交易金額限制，以監控和管理流動性風險；
- 通過資產負債管理系統計量和監控流動性缺口和流動性比率，並對本行的總體資產與負債進行流動性情景分析和流動性壓力測試，滿足內部和外部監管的要求；利用各種技術方法對本行的流動性需求進行測算，在預測需求及在職權範圍內的基礎上做出流動性風險管理的決策；初步建立起流動性風險的定期報告制度，及時向高級管理層報告流動性風險最新情況；
- 進行金融資產到期日集中度風險管理，並持有合理數量的高流動性和高市場價值的資產，用以保證在任何事件導致現金流中斷時，本行有能力保證到期債務支付及資產業務增長等的需求。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4) 流動性風險(續)

(ii) 到期日分析

下表列示於財務狀況表日資產與負債根據相關剩餘到期日的分析。

民生銀行集團

	2012年							合計
	無期限(i)	實時償還	一個月以內	一至三個月	三個月至一年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39,594	80,824	—	—	—	—	—	420,418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7	28,405	148,612	45,654	11,023	2,450	—	236,161
拆出資金	—	—	11,583	24,084	42,583	1,832	—	80,08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	223,314	328,142	172,016	9,190	—	732,662
發放貸款和墊款 (ii)	8,983	4,179	118,185	133,960	692,539	265,809	127,857	1,351,512
證券投資								
— 可供出售證券	172	—	1,730	5,915	36,155	59,338	13,965	117,275
— 持有至到期證券	—	—	821	4,778	22,533	39,501	16,020	83,653
— 貸款及應收款項	—	—	100	630	4,499	4,746	5,065	15,040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	—	2,610	4,183	18,943	45,012	4,061	74,809
其他資產	30,594	3,867	9,440	8,497	27,283	16,067	4,641	100,389
資產合計	379,360	117,275	516,395	555,843	1,027,574	443,945	171,609	3,212,001
負債：								
客戶存款	—	728,316	272,080	263,765	469,631	185,669	6,733	1,926,194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及拆入款項	—	44,330	363,423	96,956	263,433	9,120	—	777,26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	54,337	53,543	22,365	1,961	1,129	133,335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	—	5,039	10,756	46,585	7,097	2,327	71,804
已發行債券	—	—	—	—	—	65,987	8,982	74,969
其他負債	3,170	14,380	7,183	8,827	14,768	10,215	1,350	59,893
負債合計	3,170	787,026	702,062	433,847	816,782	280,049	20,521	3,043,457
淨頭寸	376,190	(669,751)	(185,667)	121,996	210,792	163,896	151,088	168,544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義金額	—	—	63,514	90,121	83,216	96,564	16,350	349,765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4) 流動性風險(續)

(ii) 到期日分析(續)

民生銀行集團(續)

	2011年							合計
	無期限(i)	實時償還	一個月 以內	一至 三個月	三個月 至一年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78,456	54,349	—	—	—	—	—	332,805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	58,435	137,129	29,982	6,390	400	—	232,336
拆出資金	—	—	—	—	37,745	—	—	37,74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	33,215	56,204	49,450	2,153	—	141,022
發放貸款和墊款 (ii)	5,186	2,525	83,195	117,387	561,162	253,764	155,066	1,178,285
證券投資								
— 可供出售證券	157	—	1,187	4,717	27,579	24,120	7,097	64,857
— 持有至到期證券	—	—	9,420	8,522	18,473	61,958	19,513	117,886
— 貸款及應收款項	—	—	—	104	673	1,727	5,815	8,319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	—	1,742	2,096	11,020	27,978	2,059	44,895
其他資產	29,480	716	2,047	4,066	12,724	15,768	6,113	70,914
資產合計	313,279	116,025	267,935	223,078	725,216	387,868	195,663	2,229,064
負債：								
客戶存款	—	697,910	212,552	191,449	382,521	157,837	2,469	1,644,738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 及拆入款項	—	26,520	111,574	40,184	97,284	3,779	—	279,34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	25,047	10,243	15,323	2,879	302	53,794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	—	617	7,141	27,847	4,583	637	40,825
已發行債券	—	—	—	—	6,000	16,054	8,976	31,030
其他負債	2,784	19,164	4,155	3,606	8,057	6,526	934	45,226
負債合計	2,784	743,594	353,945	252,623	537,032	191,658	13,318	2,094,954
淨頭寸	310,495	(627,569)	(86,010)	(29,545)	188,184	196,210	182,345	134,110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義金額	—	—	42,287	20,518	23,576	17,140	12,700	116,221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4) 流動性風險(續)

(ii) 到期日分析(續)

民生銀行

	2012年							合計
	無期限(i)	實時償還	一個月 以內	一至 三個月	三個月 至一年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37,293	80,355	—	—	—	—	—	417,648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	25,980	148,095	45,540	10,920	2,450	—	232,985
拆出資金	—	—	11,583	24,084	42,583	1,832	—	80,08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	223,314	328,142	172,016	9,190	—	732,662
發放貸款和墊款 (ii)	8,927	4,172	117,813	132,583	684,141	265,558	127,841	1,341,035
證券投資								
— 可供出售證券	172	—	1,700	5,915	36,155	59,338	13,965	117,245
— 持有至到期證券	—	—	821	4,778	22,533	39,501	16,020	83,653
— 貸款及應收款項	—	—	100	630	4,499	4,746	5,065	15,040
其他資產	26,951	3,820	3,429	7,352	23,192	15,549	4,642	84,935
資產合計	373,343	114,327	506,855	549,024	996,039	398,164	167,533	3,105,285
負債：								
客戶存款	—	721,831	269,902	261,921	465,059	185,177	6,732	1,910,62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 及拆入款項	—	46,662	365,434	96,910	263,369	9,120	—	781,49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	54,308	53,490	19,708	—	—	127,506
已發行債券	—	—	—	—	—	65,987	8,982	74,969
其他負債	3,165	13,906	7,067	8,229	11,847	4,892	335	49,441
負債合計	3,165	782,399	696,711	420,550	759,983	265,176	16,049	2,944,033
淨頭寸	370,178	(668,072)	(189,856)	128,474	236,056	132,988	151,484	161,252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義金額	—	—	63,514	90,121	83,216	96,564	16,350	349,765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4) 流動性風險(續)

(ii) 到期日分析(續)

民生銀行(續)

	無期限(i)	實時償還	2011年					合計
			一個月 以內	一至 三個月	三個月 至一年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76,839	54,059	—	—	—	—	—	330,898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	56,666	136,909	29,935	6,280	400	—	230,190
拆出資金	—	—	—	—	37,745	—	—	37,74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	33,215	56,204	49,450	2,153	—	141,022
發放貸款和墊款	(ii) 5,186	2,525	82,739	116,434	556,075	253,499	155,058	1,171,516
證券投資								
— 可供出售證券	157	—	1,187	4,717	27,579	24,090	7,097	64,827
— 持有至到期證券	—	—	9,420	8,522	18,473	61,958	19,513	117,886
— 貸款及應收款項	—	—	—	104	673	1,727	5,815	8,319
其他資產	24,426	713	2,025	3,933	11,754	11,782	5,424	60,057
資產合計	306,608	113,963	265,495	219,849	708,029	355,609	192,907	2,162,460
負債：								
客戶存款	—	693,039	211,347	190,546	379,594	157,720	2,466	1,634,71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 及拆入款項	—	26,853	112,787	40,475	98,496	3,826	—	282,43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	23,925	10,235	13,231	—	—	47,391
已發行債券	—	—	—	—	6,000	16,054	8,976	31,030
其他負債	2,798	18,764	4,015	3,410	6,263	2,944	195	38,389
負債合計	2,798	738,656	352,074	244,666	503,584	180,544	11,637	2,033,959
淨頭寸	303,810	(624,693)	(86,579)	(24,817)	204,445	175,065	181,270	128,501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義金額	—	—	42,287	20,518	23,576	17,140	12,700	116,221

(i)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中的無期限金額是指存放於人行的法定存款準備金與財政性存款。投資項中無期限金額是指已減值或已逾期一個月以上的部分。股權投資亦於無期限中列示。

(ii) 發放貸款和墊款中的「無期限」類別包括所有已減值發放貸款和墊款，以及已逾期超過一個月的貸款。逾期一個月內的未減值發放貸款和墊款歸入「實時償還」類別。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4) 流動性風險(續)

(iii) 非衍生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未折現合同現金流分析

下表列示於財務報告日，本集團及本行非衍生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未折現合同現金流分析。本集團會通過對預計未來現金流的預測進行流動性風險管理。

民生銀行集團

	2012年					合計
	一個月以內	一至三個月	三個月至一年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及無期限	
金融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80,825	—	—	—	339,609	420,434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77,619	46,187	11,432	2,673	17	237,928
拆出資金	11,692	24,532	44,079	1,899	—	82,20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25,434	332,848	176,729	10,693	—	745,704
發放貸款和墊款	138,176	148,633	732,640	335,002	194,817	1,549,268
證券投資	2,963	13,223	69,155	119,122	39,953	244,416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3,295	5,183	23,109	52,591	4,931	89,109
金融資產，其他	10,120	6,743	20,964	14,888	7,670	60,385
金融資產合計(預期到期日)	650,124	577,349	1,078,108	536,868	586,997	3,429,446
金融負債：						
客戶存款	1,006,623	271,023	501,271	203,774	6,819	1,989,51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及拆入款項	409,358	98,441	271,336	9,226	—	788,36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54,654	54,298	22,828	2,335	1,591	135,706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5,056	10,886	48,169	7,810	3,482	75,403
已發行債券	905	2,134	1,346	78,862	10,181	93,428
金融負債，其他	1,573	2,879	4,064	5,767	1,298	15,581
金融負債合計(合同到期日)	1,478,169	439,661	849,014	307,774	23,371	3,097,989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4) 流動性風險(續)

(iii) 非衍生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未折現合同現金流分析(續)

民生銀行集團(續)

	2011年					合計
	一個月以內	一至三個月	三個月至一年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及無期限	
金融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54,350	—	—	—	278,469	332,819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96,265	30,521	6,638	419	—	233,843
拆出資金	—	42	39,725	—	—	39,76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5,402	56,207	49,452	2,186	—	143,247
發放貸款和墊款	97,921	130,323	600,971	327,512	234,404	1,391,131
證券投資	9,824	18,008	48,711	101,771	37,820	216,134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2,087	2,501	13,119	33,338	2,455	53,500
金融資產，其他	2,615	2,779	10,190	17,423	6,407	39,414
金融資產合計(預期到期日)	398,464	240,381	768,806	482,649	559,555	2,449,855
金融負債：						
客戶存款	912,878	195,366	397,965	192,920	3,159	1,702,288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及拆入款項	139,573	43,866	97,581	3,824	—	284,844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5,432	10,538	16,028	2,879	302	55,179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763	7,517	27,597	6,678	809	43,364
已發行債券	—	848	6,711	21,125	10,720	39,404
金融負債，其他	1,117	355	3,083	4,259	748	9,562
金融負債合計(合同到期日)	1,079,763	258,490	548,965	231,685	15,738	2,134,641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4) 流動性風險(續)

(iii) 非衍生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未折現合同現金流分析(續)

民生銀行

	2012年					合計
	一個月以內	一至三個月	三個月 至一年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及無期限	
金融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80,356	—	—	—	337,308	417,664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74,668	46,072	11,325	2,673	—	234,738
拆出資金	11,692	24,532	44,079	1,899	—	82,20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25,434	332,848	176,729	10,693	—	745,704
發放貸款和墊款	137,789	147,240	724,073	334,748	194,796	1,538,646
證券投資	2,930	13,223	69,155	119,122	39,953	244,383
金融資產，其他	5,340	5,835	17,556	14,449	7,666	50,846
金融資產合計(預期到期日)	638,209	569,750	1,042,917	483,584	579,723	3,314,183
金融負債：						
客戶存款	997,849	269,155	496,640	203,276	6,818	1,973,738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 及拆入款項	413,759	98,397	271,470	9,320	—	792,946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54,622	54,193	20,103	—	—	128,918
已發行債券	905	2,134	1,346	78,862	10,181	93,428
金融負債，其他	1,291	2,048	1,459	1,165	375	6,338
金融負債合計(合同到期日)	1,468,426	425,927	791,018	292,623	17,374	2,995,368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4) 流動性風險(續)

(iii) 非衍生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未折現合同現金流分析(續)

民生銀行(續)

	2011年					合計
	一個月以內	一至三個月	三個月至一年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及無期限	
金融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54,060	—	—	—	276,851	330,911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94,276	30,474	6,528	419	—	231,697
拆出資金	—	42	39,725	—	—	39,76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5,402	56,207	49,452	2,186	—	143,247
發放貸款和墊款	97,384	129,535	595,467	327,215	234,371	1,383,972
證券投資	9,824	18,008	48,714	101,802	37,820	216,168
金融資產，其他	2,582	2,620	9,389	12,876	5,419	32,886
金融資產合計(預期到期日)	393,528	236,886	749,275	444,498	554,461	2,378,648
金融負債：						
客戶存款	906,802	194,463	395,038	192,803	3,156	1,692,26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及拆入款項	141,119	44,154	98,793	3,871	—	287,93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4,310	10,530	13,936	—	—	48,776
已發行債券	—	848	6,711	21,125	10,720	39,404
金融負債，其他	1,919	570	2,586	1,529	51	6,655
金融負債合計(合同到期日)	1,074,150	250,565	517,064	219,328	13,927	2,075,034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4) 流動性風險(續)

(iv) 衍生金融工具未折現合同現金流分析

a 以淨額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以淨額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

- 利率類衍生產品：利率掉期；
- 信用類衍生產品：信用違約掉期。

下表列示於財務報告日，本集團及本行以淨額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未折現合同現金流。

民生銀行集團和民生銀行

	2012年					合計
	一個月以內	一至三個月	三個月至一年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利率類衍生產品	4	4	3	20	8	39
信用類衍生產品	—	—	—	—	—	—
合計	4	4	3	20	8	39

	2011年					合計
	一個月以內	一至三個月	三個月至一年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利率類衍生產品	—	2	21	(20)	—	3
信用類衍生產品	—	—	—	—	—	—
合計	—	2	21	(20)	—	3

b 以全額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以全額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

- 匯率類衍生產品：外匯遠期、貨幣掉期和貨幣期權；
- 貴金屬類衍生產品：貴金屬遠期和掉期。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4) 流動性風險(續)

(iv) 衍生金融工具未折現合同現金流分析(續)

b 以全額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續)

下表列示於財務報告日，本集團及本行以全額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未折現合同現金流。

民生銀行集團和民生銀行

	2012年					合計
	一個月 以內	一至 三個月	三個月 至一年	一至 五年	五年 以上	
匯率類衍生產品						
— 現金流出	(48,348)	(61,271)	(49,648)	—	—	(159,267)
— 現金流入	48,221	61,088	49,637	—	—	158,946
貴金屬類衍生產品						
— 現金流出	(4,225)	(2,630)	(757)	—	—	(7,612)
— 現金流入	4,210	2,757	760	—	—	7,727
現金流出合計	(52,573)	(63,901)	(50,405)	—	—	(166,879)
現金流入合計	52,431	63,845	50,397	—	—	166,673

	2011年					合計
	一個月 以內	一至 三個月	三個月 至一年	一至 五年	五年 以上	
匯率類衍生產品						
— 現金流出	(37,629)	(15,492)	(15,300)	(189)	—	(68,610)
— 現金流入	37,628	15,488	15,309	189	—	68,614
貴金屬類衍生產品						
— 現金流出	(1,278)	(1,544)	—	—	—	(2,822)
— 現金流入	1,241	1,405	—	—	—	2,646
現金流出合計	(38,907)	(17,036)	(15,300)	(189)	—	(71,432)
現金流入合計	38,869	16,893	15,309	189	—	71,260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4) 流動性風險(續)

(v) 承諾未折現合同現金流分析

除非發生違約的客觀證據，管理層將合同到期日作為分析表外項目流動性風險的最佳估計。

民生銀行集團

	2012年			合計
	一年以內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銀行承兌滙票	586,654	—	—	586,654
開出信用證	133,708	1,277	—	134,985
再保理業務	33,600	—	—	33,600
開出保函	32,107	17,665	18,716	68,488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25,722	—	—	25,722
資本性支出承諾	4,012	7,869	—	11,881
融資租賃承諾	3,334	516	—	3,850
經營租賃承諾	1,648	4,855	2,031	8,534
不可撤銷貸款承諾	769	2,278	954	4,001
合計	821,554	34,460	21,701	877,715

	2011年			合計
	一年以內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銀行承兌滙票	462,638	—	—	462,638
開出信用證	65,752	616	—	66,368
代付業務	55,601	733	—	56,334
開出保函	33,077	23,866	10,378	67,321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12,578	—	—	12,578
資本性支出承諾	7,187	2,881	—	10,068
融資租賃承諾	2,443	365	—	2,808
經營租賃承諾	1,331	3,572	1,646	6,549
不可撤銷貸款承諾	435	271	1,340	2,046
合計	641,042	32,304	13,364	686,710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4) 流動性風險(續)

(v) 承諾未折現合同現金流分析(續)

民生銀行

	2012年			合計
	一年以內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銀行承兌滙票	585,276	—	—	585,276
開出信用證	133,708	1,277	—	134,985
再保理業務	33,600	—	—	33,600
開出保函	32,090	17,665	18,716	68,471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25,722	—	—	25,722
經營租賃承諾	1,607	4,774	1,987	8,368
資本性支出承諾	1,411	481	—	1,892
不可撤銷貸款承諾	769	2,278	954	4,001
合計	814,183	26,475	21,657	862,315

	2011年			合計
	一年以內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銀行承兌滙票	462,169	—	—	462,169
開出信用證	65,752	616	—	66,368
代付業務	55,601	733	—	56,334
開出保函	33,076	23,866	10,378	67,320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12,578	—	—	12,578
經營租賃承諾	1,303	3,496	1,618	6,417
不可撤銷貸款承諾	435	271	1,340	2,046
資本性支出承諾	25	97	—	122
合計	630,939	29,079	13,336	673,354

(5) 操作風險

操作風險是指由不完善或有問題的內部程序、員工和信息科技系統，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損失的風險。本集團面臨的主要操作風險包括內部欺詐、外部欺詐、就業制度和Workplace安全、客戶、產品和業務活動、實物資產損壞、業務中斷和信息技術系統故障以及執行、交割和流程管理。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5) 操作風險(續)

本行根據操作風險的監管要求，推進操作風險管理三大工具在全行的落地實施和操作風險管理信息系統的建設工作。同時，本行在全行範圍內開展操作風險與控制自我評估(RCSA)工作，建立操作風險關鍵風險指標監測體系和操作風險內部損失事件管理體系；對重點業務領域風險進行排查，以減少風險隱患；另外，本行也深化對外包風險的管理，並推進業務連續性體系的建設工作。

(6)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i) 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規定了按照估值技術的輸入變量是否可觀察來確定公允價值層級。可觀察的輸入變量反映的是指從獨立來源獲取的公開市場數據，而不可觀察的輸入變量反映的是集團對於市場的預期。

這兩種輸入變量決定了以下公允價值層級：

第一層級：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該層級包括在交易所(如倫敦證券交易所、法蘭克福證券交易所、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股權和債務工具以及交易所交易的衍生產品如股指期貨(基於 Nasdaq、S&P 500等指數)等。

第二層級：輸入變量為除了第一層級中的活躍市場報價之外的可觀察變量，通過直接(如價格)或者間接(價格衍生)可觀察。此層級包括大多數場外衍生工具合約，交易性貸款和發行的結構型債務工具。輸入參數(如中債收益率曲線、倫敦同業拆借利率收益率曲線或者交易對手信用風險)的來源是彭博和路透交易系統。

第三層級：資產或負債的輸入變量並不是基於可觀察的市場數據(即不可觀察的輸入變量)。該層級包括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為不可觀察變量的股權和債券工具。

該公允價值層級要求盡量利用可觀察的公開市場數據，在進行估值時，盡量考慮使用相關並可觀察的市場價格。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6)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i) 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按上述三個層級列示如下：

民生銀行集團

	2012年			合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交易性金融資產				
— 債券	12	26,306	—	26,318
衍生金融資產	—	1,234	—	1,234
可供出售證券				
— 債券	713	116,290	133	117,136
— 權益工具	14	125	—	139
合計	739	143,955	133	144,827
衍生金融負債	—	(1,335)	—	(1,335)
合計	—	(1,335)	—	(1,335)

	2011年			合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交易性金融資產				
— 債券	9	20,414	—	20,423
— 權益工具	—	—	—	—
衍生金融資產	—	587	—	587
可供出售證券				
— 債券	820	63,763	135	64,718
— 權益工具	14	125	—	139
合計	843	84,889	135	85,867
衍生金融負債	—	(787)	—	(787)
合計	—	(787)	—	(787)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6)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i) 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按上述三個層級列示如下：(續)

民生銀行

	2012年			合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交易性金融資產				
— 債券	12	26,306	—	26,318
衍生金融資產	—	1,234	—	1,234
可供出售證券				
— 債券	713	116,290	103	117,106
— 權益工具	14	125	—	139
合計	739	143,955	103	144,797
衍生金融負債	—	(1,335)	—	(1,335)
合計	—	(1,335)	—	(1,335)

	2011年			合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交易性金融資產				
— 債券	9	20,414	—	20,423
— 權益工具	—	—	—	—
衍生金融資產	—	587	—	587
可供出售證券				
— 債券	820	63,763	105	64,688
— 權益工具	14	125	—	139
合計	843	84,889	105	85,837
衍生金融負債	—	(787)	—	(787)
合計	—	(787)	—	(787)

2012年及2011年在第一層級和第二層級之間無重大轉移。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6)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i) 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下表列示本集團及本行對歸類為公允價值層級第三層級的每類金融工具的變動情況：

民生銀行集團

	2012年		
	可供出售證券		資產合計
	債券	權益工具	
於1月1日	135	—	135
— 收益/(損失)	1	—	1
— 其他綜合收益	16	—	16
結算	(19)	—	(19)
於12月31日	133	—	133
12月31日持有的資產/負債中 合計計入利潤表中的收益	9	—	9

	2011年		
	可供出售證券		資產合計
	債券	權益工具	
於1月1日	197	—	197
— 收益/(損失)	15	—	15
— 其他綜合收益	(1)	—	(1)
購入	30	—	30
結算	(106)	—	(106)
於12月31日	135	—	135
12月31日持有的資產/負債中 合計計入利潤表中的收益	16	—	16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6)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i) 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下表列示本集團及本行對歸類為公允價值層級第三層級的每類金融工具的變動情況：(續)

民生銀行

	2012年		
	可供出售證券		資產合計
	債券	權益工具	
於1月1日	105	—	105
— 收益/(損失)	1	—	1
— 其他綜合收益	16	—	16
結算	(19)	—	(19)
於12月31日	103	—	103
12月31日持有的資產/負債中 合計計入利潤表中的收益	9	—	9

	2011年		
	可供出售證券		資產合計
	債券	權益工具	
於1月1日	197	—	197
— 收益/(損失)	15	—	15
— 其他綜合收益	(1)	—	(1)
結算	(106)	—	(106)
於12月31日	105	—	105
12月31日持有的資產/負債中 合計計入利潤表中的收益	16	—	16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6)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ii) 非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下表列示了未以公允價值反映或披露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賬面價值及公允價值：

	賬面價值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金融資產：				
發放貸款和墊款	1,351,512	1,178,285	1,341,035	1,171,516
證券投資				
— 持有至到期證券	83,653	117,886	83,653	117,886
— 貸款及應收款項	15,040	8,319	15,040	8,319
金融負債：				
客戶存款	1,926,194	1,644,738	1,910,622	1,634,712
已發行債券	74,969	31,030	74,969	31,030

	公允價值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金融資產：				
發放貸款和墊款	1,392,774	1,194,894	1,382,101	1,188,028
證券投資				
— 持有至到期證券	83,461	117,771	83,461	117,771
— 貸款及應收款項	15,007	8,002	15,007	8,002
金融負債：				
客戶存款	1,931,416	1,644,005	1,915,872	1,633,979
已發行債券	73,856	30,384	73,856	30,384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6)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ii) 非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 a**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拆出資金、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及拆入款項、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回購和返售協議

由於以上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大部分的到期日均在一年以內或者均為浮動利率，其賬面價值接近其公允價值。

- b** 發放貸款和墊款及證券投資 — 貸款及應收款項

發放貸款和墊款及證券投資 — 貸款及應收款項按照扣除減值準備後的淨額列示，其估計的公允價值為預計未來收到的現金流按照當前市場利率的貼現值。

- c** 持有至到期證券

持有至到期證券的公允價值通常以公開市場買價或經紀人／交易商的報價為基礎。如果無法獲得相關的市場信息，則以市場對具有相似特徵(如信用風險、到期日和收益率)的證券產品報價為依據。

- d** 客戶存款

支票賬戶、儲蓄賬戶和短期貨幣市場存款的公允價值為即期需支付給客戶的應付金額。沒有市場報價的固定利率存款，以剩餘到期期間相近的現行定期存款利率作為貼現率按現金流貼現模型計算其公允價值。

- e** 已發行債券

已發行債券的公允價值按照市場報價計算。若沒有市場報價，則以剩餘到期期間相近的類似債券的當前市場利率作為貼現率按現金流貼現模型計算其公允價值。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7) 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以滿足監管要求、不斷提高資本的風險抵禦能力以及提升資本回報為目標，並在此基礎上確立本集團資本充足率目標，通過綜合運用計劃考核、限額管理等多種手段確保管理目標的實現，使之符合外部監管、信用評級、風險補償和股東回報的要求，並推動本集團的風險管理，保證資產規模擴張的有序性，改善業務結構和經營模式。

本集團近年來業務規模保持了較快發展態勢，資產對於資本的耗用也日益擴大，為保證資本充足率符合監管要求並在控制風險前提下為股東提供最大化回報，本集團一方面樹立資本約束觀念，從資本節約的角度出發進行資本管理，不斷完善資本佔用核算機制，確立了以資本收益率為主要考核指標的計劃考核方式；另一方面，同時加強資本使用的管理，通過各種管理政策引導經營機構資產協調增長，降低資本佔用，提高資本回報。

本集團根據銀監會頒佈的《商業銀行資本充足率管理辦法》、其他有關規定及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財政部」)2006年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中國會計準則」)計算和披露資本充足率。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7) 資本管理(續)

本集團於財務報告日的綜合監管資本狀況如下：

	民生銀行集團	
	2012年	2011年
核心資本：		
股本	28,366	26,715
資本公積(扣除可供出售證券未實現收益) 和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45,286	38,250
法定盈餘公積	12,330	8,647
一般風險準備	39,480	16,740
未分配利潤(附註36)	33,359	31,221
非控制性權益	5,467	4,513
核心資本總額	164,288	126,086
減：對未併表機構資本投資的50%	(62)	(62)
核心資本淨額	164,226	126,024
附屬資本：		
一般準備	27,956	23,033
混合資本債	9,300	9,277
長期次級債務	15,800	15,75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	10
附屬資本的可計算價值(以核心資本淨額的100%為限)	53,056	48,073
資本總額	217,344	174,159
減：對未併表機構的資本投資	(125)	(125)
資本淨額	217,219	174,034
風險加權資產總額*	2,020,011	1,602,301
核心資本充足率	8.13%	7.87%
資本充足率	10.75%	10.86%

* 加權風險資產包括12.5倍的市場風險資本。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4 重大會計估計和會計判斷

在執行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會對未來不確定事項對財務報表的影響作出判斷及假設。管理層在報告期末就主要未來不確定事項作出下列的判斷及主要假設，可能導致下個會計期間的資產負債的賬面價值作出重大調整。

(1) 貸款和墊款的減值損失

除對減值貸款單獨進行減值損失評估外，本集團定期對貸款組合的減值損失情況進行評估。在個別貸款出現減值前本集團對該組合是否有觀察數據顯示預計未來現金流減少的跡象進行判斷，以確定減值準備是否需計入利潤表。發生減值損失的證據包括有可觀察數據表明借款人的支付狀況發生了不利的變化，或出現了可能導致借款人違約的國家或地方經濟狀況的不利變化等。對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和客觀減值證據的貸款組合，管理層採用與此類似資產的歷史損失經驗作為測算該貸款組合未來現金流的基礎。本集團會定期審閱對未來現金流的金額和時間進行估計所使用的方法和假設，以減少估計貸款減值損失和實際貸款減值損失之間的差異。

(2) 衍生金融工具和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對有活躍交易市場的金融工具，本集團通過向市場詢價確定其公允價值；對沒有活躍交易市場的金融工具，本集團使用估值技術確定其公允價值。這些估價技術包括使用近期公平市場交易價格，可觀察到的類似金融工具價格，使用風險調整後的貼現現金流量分析，以及普遍使用的市場定價模型。市場定價模型在有需要時會使用可觀察的市場資料及數據，例如：利率收益率曲線、外匯匯率和期權波動率。使用估值技術計算出的公允價值會根據行業慣例，以及當期可觀察到的市場交易中相同或類似金融工具的價格進行驗證。

(3) 可供出售證券和持有至到期證券的減值

本集團遵循《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確定可供出售證券和持有至到期證券的減值。減值確定在很大程度上依賴管理層判斷。在進行判斷的過程中，本集團需評估該項投資的公允價值低於成本的程度和持續期間，以及被投資對象的財務狀況和業務展望，包括行業狀況、技術變革、信用評級、違約率、損失覆蓋率和對手方的風險。

4 重大會計估計和會計判斷(續)

(4) 持有至到期證券

本集團將固定或可確定還款金額和固定到期日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分類為「持有至到期證券」。進行此項分類工作涉及大量的判斷。在進行判斷的過程中，本集團會對其持有該類投資至到期日的意願和能力進行評估。除在特別情況下(例如，在臨近到期日前出售少量持有至到期日證券投資)，如果本集團無法持有這些債券至到期日或將其中一部分重分類為可供出售證券，本集團應當將全部存量證券投資重分類至可供出售證券，並以公允價值而非攤餘成本對其進行計量。

(5) 稅項

在正常的經營活動中，很多交易最終的稅務處理和計算存在不確定性。在計提營業稅費用和所得稅費用時，本集團需作出重大估計。本集團基於對預期的稅務檢查項目是否需要繳納額外稅款的估計確認相應的負債。如果這些稅務事項的最終認定結果同最初入賬的金額存在差異，則該差異將對最終認定期間的營業稅、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的金額產生影響。

5 分部信息

依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的管理方法，經營分部報告應與提供給本集團管理部門的內部報告相一致，該管理部門負責分配資源和評估部門表現。

本集團從地區和業務兩方面對業務進行管理。從地區角度，本集團主要在四大地區開展業務活動，包括華北地區、華東地區、華南地區及其他地區；從業務角度，本集團主要通過四大分部提供金融服務，包括公司銀行業務、個人銀行業務、資金業務及其他業務。

分部資產、負債、收入、經營成果和資本性支出是以集團的會計政策為基礎進行計量的。在分部中列示的項目包括直接歸屬於各分部的及可基於合理標準分配至各分部的相關項目。作為資產負債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團的資金來源和運用通過資金業務分部在各個業務分部中進行分配。本集團的內部轉移定價機制以存貸款利率和市場利率為基準，參照不同產品及其期限確定轉移價格，相關內部交易的影響在編製合併報表時已抵銷。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5 分部信息(續)

經營分部按以下地區和業務進行列報：

地區分部

- (一) 華北 — 包括民生租賃、寧晉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寧晉村鎮銀行」、總行和以下分行：北京、太原、石家莊和天津；
- (二) 華東 — 包括慈溪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慈溪村鎮銀行」、上海松江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松江村鎮銀行」、上海嘉定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嘉定村鎮銀行」、蓬萊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蓬萊村鎮銀行」、阜寧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阜寧村鎮銀行」、太倉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太倉村鎮銀行」、寧國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寧國村鎮銀行」、貴池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貴池村鎮銀行」、天臺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天台村鎮銀行」、天長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天長村鎮銀行」和以下分行：上海、杭州、寧波、南京、濟南、蘇州、溫州、青島、合肥和南昌；
- (三) 華南 — 包括民生基金、安溪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安溪村鎮銀行」、漳浦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漳浦村鎮銀行」和以下分行：福州、廣州、深圳、泉州、汕頭、廈門和南寧；
- (四) 其他地區 — 包括彭州民生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簡稱「彭州村鎮銀行」、綦江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綦江村鎮銀行」、潼南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潼南村鎮銀行」、梅河口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梅河口村鎮銀行」、資陽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資陽村鎮銀行」、武漢江夏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江夏村鎮銀行」、長垣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長垣村鎮銀行」、宜都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宜都村鎮銀行」、鐘祥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鐘祥村鎮銀行」、普洱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普洱村鎮銀行」、景洪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景洪村鎮銀行」、志丹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志丹村鎮銀行」、榆林榆陽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榆陽村鎮銀行」、騰沖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騰沖村鎮銀行」和以下分行：西安、大連、重慶、成都、昆明、武漢、長沙、鄭州、長春、呼和浩特、瀋陽和香港。

5 分部信息(續)

地區分部(續)

民生銀行集團

	2012年					合計
	華北	華東	華南	其他地區	分部間抵銷	
利息淨收入 — 外部	28,480	20,768	6,817	21,088	—	77,153
利息淨(支出)/收入 — 分部間	(2,799)	1,694	910	195	—	—
利息淨收入	25,681	22,462	7,727	21,283	—	77,153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6,810	2,234	1,079	1,968	—	22,091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523)	(511)	(262)	(272)	—	(1,568)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16,287	1,723	817	1,696	—	20,523
營運支出	(20,586)	(10,451)	(4,484)	(7,368)	—	(42,889)
資產減值損失	(2,258)	(3,385)	(1,163)	(2,391)	—	(9,197)
其他收支淨額	(276)	2,784	1,764	790	—	5,062
利潤總額	18,848	13,133	4,661	14,010	—	50,652
折舊和攤銷	953	336	184	246	—	1,719
資本性支出	7,434	544	167	912	—	9,057
分部資產	1,673,286	1,058,803	420,792	766,756	(716,453)	3,203,184
遞延所得稅資產						8,817
總資產						3,212,001
分部負債/總負債	(1,559,206)	(1,041,391)	(412,758)	(746,555)	716,453	(3,043,457)
信用承諾	229,516	312,471	89,876	225,437	—	857,300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5 分部信息(續)

地區分部(續)

民生銀行集團(續)

	2011年				分部間抵銷	合計
	華北	華東	華南	其他地區		
利息淨收入—外部	19,910	22,835	8,416	13,660	—	64,821
利息淨(支出)/收入—分部間	(1,824)	742	381	701	—	—
利息淨收入	18,086	23,577	8,797	14,361	—	64,821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0,718	2,773	974	1,526	—	15,991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449)	(233)	(97)	(111)	—	(890)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10,269	2,540	877	1,415	—	15,101
營運支出	(17,405)	(9,011)	(3,712)	(5,321)	—	(35,449)
資產減值損失	(1,664)	(3,446)	(1,061)	(2,205)	—	(8,376)
其他收支淨額	(101)	442	263	474	—	1,078
利潤總額	9,185	14,102	5,164	8,724	—	37,175
折舊和攤銷	706	239	149	199	—	1,293
資本性支出	5,051	429	333	512	—	6,325
分部資產	1,299,472	754,749	278,661	470,410	(581,210)	2,222,082
遞延所得稅資產						6,982
總資產						2,229,064
分部負債/總負債	(1,219,088)	(736,461)	(272,312)	(448,303)	581,210	(2,094,954)
信用承諾	179,143	269,122	74,873	146,955	—	670,093

5 分部信息(續)

業務分部：

本集團業務分為四個分部：公司銀行業務、個人銀行業務、資金業務和其他業務。

公司銀行業務 — 為公司客戶、政府機關和金融機構提供銀行產品和服務。這些產品和服務包括存款、貸款、託管、與貿易相關的產品及其他信貸服務、外幣業務等。

個人銀行業務 — 為個人客戶提供銀行產品和服務。這些產品和服務包括儲蓄存款、投資性儲蓄產品、信用卡及借記卡、小微企業貸款、住房貸款和消費信貸等。

資金業務 — 包括外匯交易、根據客戶要求叙做利率及外匯衍生工具交易、貨幣市場交易、自營性交易以及資產負債管理。該業務分部的經營成果包括分部間由於生息資產和付息負債業務而引起的內部資金盈餘或短缺的損益影響及外幣折算損益。

其他業務 — 本集團的其他業務包括集團投資和其他任何不構成單獨報告分部的業務。

由於本集團分部業務總收入主要來源於利息，同時本集團管理部門以利息淨收入作為評估部門表現的主要指標之一，因此報告分部的利息收入和支出在分部報告中以淨額列示。

本集團管理層報告中的外部收入與合併利潤表的表述方式相一致。業務分部之間的交易被抵銷。

資金通常在分部之間進行分配，分部間的利息淨收入以本集團的內部轉移定價為基礎確定。業務分部之間沒有其他重大的收入支出交易。

內部轉移定價根據每筆交易的性質進行調整。外部收入按合理的標準分配到業務分部。

由於本集團管理層報告是對經營利潤的計量，包括利息淨收入、貸款減值損失、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其他收入和非利息支出，該種方法排除了非經常性損益的影響，因此在披露時將非經常性損益分配至其他業務部門。

分部資產包括歸屬於各分部的所有的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其他長期資產及應收款項等資產，但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分部負債包括歸屬於各分部的所有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5 分部信息(續)

業務分部：(續)

提交管理層的業務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民生銀行集團

	2012年				合計
	公司銀行 業務	個人銀行 業務	資金業務	其他業務	
利息淨收入	29,161	23,005	23,123	1,864	77,153
其中：分部間利息淨(支出)/收入	(1,817)	(6,310)	8,135	(8)	—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9,970	6,078	3,797	678	20,523
其中：分部間手續費及 佣金淨收入/(支出)	5	—	—	(5)	—
營運支出	(18,135)	(8,867)	(15,270)	(617)	(42,889)
資產減值損失	(2,863)	(5,469)	—	(865)	(9,197)
其他收支淨額	4,287	(5)	704	76	5,062
利潤總額	22,420	14,742	12,354	1,136	50,652
折舊和攤銷	502	241	464	512	1,719
資本性支出	4,684	1,192	2,294	887	9,057
分部資產	1,530,106	460,749	1,110,420	101,909	3,203,184
遞延所得稅資產					8,817
總資產					3,212,001
分部負債/總負債	(1,564,377)	(419,773)	(964,080)	(95,227)	(3,043,457)
信用承諾	827,728	25,722	—	3,850	857,300

5 分部信息(續)

業務分部：(續)

民生銀行集團(續)

	2011年				合計
	公司銀行 業務	個人銀行 業務	資金業務	其他業務	
利息淨收入	28,531	18,214	16,847	1,229	64,821
其中：分部間利息淨(支出)/收入	(2,827)	(3,348)	6,171	4	—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8,938	3,126	2,378	659	15,101
其中：分部間手續費及 佣金淨收入/(支出)	8	—	—	(8)	—
營運支出	(16,604)	(9,898)	(8,789)	(158)	(35,449)
資產減值損失	(3,686)	(4,285)	—	(405)	(8,376)
其他收支淨額	646	(4)	501	(65)	1,078
利潤總額	17,825	7,153	10,937	1,260	37,175
折舊和攤銷	423	285	256	329	1,293
資本性支出	2,654	1,555	1,392	724	6,325
分部資產	961,612	364,499	830,410	65,561	2,222,082
遞延所得稅資產					6,982
總資產					2,229,064
分部負債/總負債	(1,362,023)	(321,634)	(339,917)	(71,380)	(2,094,954)
信用承諾	654,707	12,578	—	2,808	670,093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6 利息淨收入

	2012年	2011年
利息收入		
— 發放貸款和墊款		
其中：公司貸款和墊款	64,291	55,125
個人貸款和墊款	30,306	22,846
票據貼現	3,605	2,987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9,354	12,254
—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2,533	8,182
— 證券投資	8,690	6,553
—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5,303	4,261
—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5,327	3,528
— 拆出資金	2,478	1,545
小計	151,887	117,281
利息支出		
— 客戶存款	(41,386)	(30,977)
— 向中央銀行借款	(7)	(3)
—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及拆入款項	(23,301)	(16,272)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3,741)	(2,047)
—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3,140)	(1,753)
— 已發行債券	(3,159)	(1,408)
小計	(74,734)	(52,460)
利息淨收入	77,153	64,821
其中：		
已識別的減值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334	246

7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012年	2011年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 託管及其他受托業務佣金	6,431	4,072
— 銀行卡服務手續費	5,331	2,124
— 結算與清算手續費	2,734	1,686
— 代理業務手續費	2,573	857
— 信用承諾手續費及佣金	2,491	2,362
— 財務顧問服務費	1,734	3,614
— 融資租賃手續費	721	670
— 其他	76	606
小計	22,091	15,991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568)	(890)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0,523	15,101

8 交易收入淨額

	2012年	2011年
匯率工具(虧損)/收入	(93)	352
貴金屬及其他產品收入	349	98
利率產品收入	253	34
合計	509	484

9 證券及票據處置收益淨額

	2012年	2011年
票據處置收益淨額	4,224	1,731
證券處置收益淨額	183	59
合計	4,407	1,790

票據處置收益淨額為未攤銷貼現利息收入與轉貼現成本之間的差額。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10 資產減值損失

	2012年	2011年
發放貸款和墊款	8,331	7,973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774	396
其他資產	92	7
合計	9,197	8,376

11 營運支出

	2012年	2011年
員工薪酬(包括董事薪酬)		
—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13,859	11,644
— 社會保險	2,383	1,741
— 其他福利	2,609	2,218
營業稅金及附加	7,825	6,116
業務發展費用	3,720	2,716
辦公費用	2,231	1,878
租賃費	1,946	1,538
電子設備運轉費	1,751	1,634
折舊和攤銷費用	1,588	1,293
車輛使用費	650	558
郵電費	483	410
差旅費	423	380
會議費	348	323
中國銀監會監管費	134	122
其他	2,939	2,878
合計	42,889	35,449

審計費用包含在營運支出中，本集團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審計費用為人民幣0.12億元(2011年：人民幣0.09億元)。

12 董事和監事薪酬

2012年度(單位：人民幣千元)

	2012年			
	基本工資、 津貼及 其他福利	養老金 計劃供款	酌情獎金	合計
董文標 ⁽¹⁾	4,637	334	531	5,502
洪崎 ⁽¹⁾	4,498	334	513	5,345
梁玉堂 ⁽¹⁾	4,088	259	472	4,819
段青山 ⁽¹⁾	3,563	259	461	4,283
王家智	2,546	90	324	2,960
李懷珍	2,012	30	236	2,278
喬志敏	1,280	94	420	1,794
王松奇	980	—	—	980
張宏偉	930	—	—	930
韓建旻	915	—	—	915
盧志強	895	—	—	895
王航	875	—	—	875
王立華	870	—	—	870
劉永好	860	—	—	860
史玉柱	849	—	—	849
王玉貴	825	—	—	825
王軍輝	790	—	—	790
王聯章	766	—	—	766
魯鐘男	690	—	—	690
王梁	676	—	—	676
張迪生	640	—	—	640
陳建	590	—	—	590
陳進忠	500	52	798	1,350
王磊	494	55	658	1,207
張克	464	—	—	464
鄭海泉	445	—	—	445
黃晞	433	—	—	433
巴曙松	429	—	—	429
胡穎	429	125	328	882
黎原	411	—	—	411
吳迪	368	—	—	368
邢繼軍	290	—	—	290
徐銳	255	—	—	255
秦榮生 ⁽²⁾	—	—	—	—
梁金泉 ⁽²⁾	—	—	—	—
郭廣昌 ⁽²⁾	—	—	—	—
尤蘭田 ⁽²⁾	—	—	—	—

(1) 本行對執行董事和監事長的部分業績薪酬實行延期支付，此等金額未包含在上述披露中。延期支付事項參見附註43。

(2) 秦榮生、梁金泉和尤蘭田放棄了2012年度薪酬。郭廣昌、尤蘭田自2012年12月起分別出任本行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本行自次月起支付新任董事及監事的薪酬。預計未計提的薪酬不會對本集團及本行2012年度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3) 本行全新履職的執行董事及監事長等的稅前薪酬總額尚待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批准。批准後，本行將另行披露。預計未計提的薪酬不會對本集團及本行2012年度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12 董事和監事薪酬(續)

2011年度(單位：人民幣千元)

	2011年			合計
	基本工資、 津貼及 其他福利	養老金 計劃供款	酌情獎金	
董文標 ⁽¹⁾⁽³⁾	4,289	332	2,152	6,773
洪崎 ⁽¹⁾⁽³⁾	4,274	306	2,145	6,725
喬志敏 ⁽¹⁾⁽³⁾	3,930	281	2,012	6,223
梁玉堂 ⁽¹⁾⁽³⁾	3,535	256	1,825	5,616
陳進忠	2,064	156	1,859	4,079
王磊	2,032	163	1,780	3,975
王聯章	1,265	—	—	1,265
王松奇	1,015	—	—	1,015
韓建旻	930	—	—	930
王航	900	—	—	900
張宏偉	895	—	—	895
盧志強	875	—	—	875
王立華	860	—	—	860
劉永好	845	—	—	845
王玉貴	845	—	—	845
黃晞	820	—	—	820
史玉柱	800	—	—	800
邢繼軍	796	—	—	796
王軍輝	790	—	—	790
陳建	710	—	—	710
王梁	710	—	—	710
徐銳	700	—	—	700
魯鐘男	665	—	—	665
張迪生	605	—	—	605
秦榮生 ⁽²⁾	—	—	—	—
梁金泉 ⁽²⁾	—	—	—	—

(1) 本行對執行董事和監事長的部分業績薪酬實行延期支付，此等金額未包含在上述披露中。延期支付事項參見附註43。

(2) 秦榮生、梁金泉放棄了2011年度薪酬。

(3) 本行全新履職的執行董事及監事長的稅前薪酬總額已由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批准。本行於《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於2011年度高管薪酬補充公告》中進行了補充披露。相關薪酬金額已進行了重述。

本年度本集團的五位最高薪酬人士全部為董事或監事，具體如上表所示(2011年度：5人)。

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或監事或五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盟或加盟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13 所得稅費用

	2012年	2011年
當期所得稅	14,064	11,324
與以前年度相關的所得稅	9	(5)
小計	14,073	11,319
遞延所得稅的變動(附註25)	(1,729)	(2,587)
合計	12,344	8,732

2012年度中國內地機構適用所得稅率為25%(2011年(深圳分行除外):25%，深圳分行:24%)。香港地區適用所得稅率為16.5%。

本集團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的關係列示如下：

	2012年	2011年
稅前利潤	50,652	37,175
按照25%所得稅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12,663	9,293
免稅收入的影響 (i)	(598)	(698)
不可抵扣支出的影響 (ii)	278	135
香港分行稅率差異	(16)	—
其他	17	2
所得稅費用	12,344	8,732

(i) 免稅收入主要為中國國債及地方政府債券利息收入。

(ii) 不可抵扣支出主要為不可抵扣的業務招待費。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14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除以本行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於2012年度和2011年度，本集團無稀釋性潛在普通股。

	2012年	2011年
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37,563	27,920
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百萬股)	27,946	26,715
基本／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1.34	1.05

15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庫存現金	6,490	5,175	6,322	5,102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 法定存款準備金	338,365	278,045	336,064	276,428
— 超額存款準備金	74,334	49,174	74,033	48,957
— 財政性存款	1,229	411	1,229	411
合計	420,418	332,805	417,648	330,898

本行中國內地分行按規定向人行繳存法定存款準備金，該等存款不能用於本行的日常業務運作。於2012年12月31日，本行的人民幣存款準備金繳存比率為18%(2011年：19%)，外幣存款準備金繳存比率為5%(2011年：5%)。

本行的27家村鎮銀行的人民幣存款準備金繳存比率按人行相應規定執行。

超額存款準備金是出於流動性考慮，本行存入人行的、用於銀行間往來資金清算的款項。

16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中國內地				
— 銀行	227,785	221,500	224,609	219,354
— 非銀行金融機構	1,827	2,076	1,827	2,076
中國境外				
— 銀行	6,549	8,760	6,549	8,760
合計	236,161	232,336	232,985	230,190

17 交易性金融資產

	民生銀行集團和民生銀行	
	2012年	2011年
持有作交易用途		
政府及准政府機構債券		
— 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4,998	13,851
金融債券		
— 香港上市	12	—
— 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100	—
企業債券		
— 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19,229	6,572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期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企業債券		
— 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1,979	—
合計	26,318	20,423

本財務報表中將中國內地銀行間債券市場交易的債券劃分為上市債券。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18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為交易目的使用的衍生金融工具列示如下：

遠期外匯交易指本集團已承諾在未來某一時點買賣外匯的交易，也包括未交割的即期交易。

利率掉期和貨幣掉期是指交換不同現金流的承諾。掉期的結果是不同貨幣或利率(如固定利率與浮動利率)的交換。

本集團針對上述衍生金融工具面臨的信用風險是指若交易對方無法履行其義務，本集團為取代原有交易合同所需額外承擔的成本。本集團通過隨時監控合同的名義金額、公允價值及市場變現能力來控制這種風險。為了控制信用風險的水平，本集團採用與信貸業務相同的方法來衡量交易對方的信用程度。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義金額僅提供一個與表內所確認的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對比基礎，並不代表所涉及的未來現金流量或當前公允價值，因而也不能反映本集團所面臨的信用風險或市場風險。隨着與衍生金融工具合約條款相關的外匯匯率、市場利率及股票或期貨價格的波動，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可能產生對本集團有利(資產)或不利(負債)的影響，這些影響可能在不同期間有較大的波動。

本集團及本行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未到期名義金額及公允價值列示如下：

民生銀行集團和民生銀行

	名義金額	2012年 公允價值	
		資產	負債
利率掉期合約	94,231	324	(297)
外匯遠期合約	12,940	69	(75)
貨幣掉期合約	146,872	716	(895)
貴金屬類衍生合約	6,320	125	(68)
信用類衍生合約	81,102	—	—
延期選擇權	8,300	—	—
合計		1,234	(1,335)

18 衍生金融工具(續)

民生銀行集團和民生銀行(續)

	名義金額	2011年	
		公允價值	
		資產	負債
利率掉期合約	37,069	351	(371)
外匯遠期合約	38,183	106	(85)
貨幣掉期合約	29,719	129	(150)
貴金屬類衍生合約	2,818	—	(180)
信用類衍生合約	132	1	(1)
延期選擇權	8,300	—	—
合計		587	(787)

重置成本指假設交易對手違約，重置所有市值為正值的衍生金融合同的成本。本集團及本行的重置成本與上表列示的衍生金融資產的賬面金額一致。

信用風險加權金額

	民生銀行集團和民生銀行	
	2012年	2011年
外匯合約	459	154
利率合約	80	190
貴金屬合約	60	12
合計	599	356

信用風險加權金額體現了與衍生交易相關的交易所對手的信用風險，其計算參照中國銀監會發佈的指引進行，金額大小取決於交易所對手的信用程度及各項合同的到期期限等因素。

上述信用風險加權金額的計算已考慮協議互抵結算安排的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19 拆出資金

	民生銀行集團和民生銀行	
	2012年	2011年
中國內地		
— 銀行	41,228	3,450
— 非銀行金融機構	34,246	26,695
— 其他*	—	7,600
中國境外		
— 銀行	4,608	—
合計	80,082	37,745

* 拆放中國內地其他是與本行發行的非凡資產管理增利型(非保本型)理財產品資金池進行的短期資金拆借交易。

2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民生銀行集團和民生銀行	
	2012年	2011年
貼現票據	616,805	129,508
政府及准政府債券	19,086	9,361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	2,153
其他*	96,771	—
合計	732,662	141,022

* 買入返售其他金融資產是指符合買入返售資產分類條件的以信託受益權或定向資產管理計劃受益權為標的的買入返售交易。

21 發放貸款和墊款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公司貸款和墊款				
— 一般公司貸款	878,843	808,823	873,037	805,017
— 貼現	15,764	13,960	15,633	13,578
— 其他	24,427	18,335	24,427	18,311
小計	919,034	841,118	913,097	836,906
個人貸款和墊款				
— 小微企業貸款*	317,470	232,495	316,951	232,495
— 住房貸款	71,518	83,337	71,518	82,998
— 信用卡	66,305	38,551	66,305	38,551
— 其他	10,283	9,720	6,066	7,405
小計	465,576	364,103	460,840	361,449
總額	1,384,610	1,205,221	1,373,937	1,198,355
減：貸款減值準備				
其中：單項計提	(3,855)	(3,283)	(3,847)	(3,283)
組合計提	(29,243)	(23,653)	(29,055)	(23,556)
小計	(33,098)	(26,936)	(32,902)	(26,839)
淨額	1,351,512	1,178,285	1,341,035	1,171,516

* 小微企業貸款是本行向小微企業、個體商戶等經營商戶提供的貸款產品。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1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1) 發放貸款和墊款按組合和個別評估方式列示如下：

民生銀行集團

	2012年					
	按組合方式 評估損失準備的 貸款和墊款 (注釋(i))	已減值貸款和墊款(注釋(ii))			小計	合計
		其損失準備 按組合方式評估	其損失準備 按個別方式評估			
貸款和墊款總額						
— 公司貸款和墊款	910,774	—	8,260	8,260	919,034	
— 個人貸款和墊款	463,313	2,263	—	2,263	465,576	
減值準備	(27,955)	(1,288)	(3,855)	(5,143)	(33,098)	
發放貸款和墊款淨額	1,346,132	975	4,405	5,380	1,351,512	

	2011年					
	按組合方式 評估損失準備的 貸款和墊款 (注釋(i))	已減值貸款和墊款(注釋(ii))			小計	合計
		其損失準備 按組合方式評估	其損失準備 按個別方式評估			
貸款和墊款總額						
— 公司貸款和墊款	834,577	—	6,541	6,541	841,118	
— 個人貸款和墊款	363,105	998	—	998	364,103	
減值準備	(23,033)	(620)	(3,283)	(3,903)	(26,936)	
發放貸款和墊款淨額	1,174,649	378	3,258	3,636	1,178,285	

21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1) 發放貸款和墊款按組合和個別評估方式列示如下：(續)

民生銀行

	2012年				
	按組合方式 評估損失準備的 貸款和墊款 (注釋(i))	已減值貸款和墊款(注釋(ii))		小計	合計
		其損失準備 按組合方式評估	其損失準備 按個別方式評估		
貸款和墊款總額					
— 公司貸款和墊款	904,861	—	8,236	8,236	913,097
— 個人貸款和墊款	458,587	2,253	—	2,253	460,840
減值準備	(27,771)	(1,284)	(3,847)	(5,131)	(32,902)
發放貸款和墊款淨額	1,335,677	969	4,389	5,358	1,341,035

	2011年				
	按組合方式 評估損失準備的 貸款和墊款 (注釋(i))	已減值貸款和墊款(注釋(ii))		小計	合計
		其損失準備 按組合方式評估	其損失準備 按個別方式評估		
貸款和墊款總額					
— 公司貸款和墊款	830,365	—	6,541	6,541	836,906
— 個人貸款和墊款	360,453	996	—	996	361,449
減值準備	(22,938)	(618)	(3,283)	(3,901)	(26,839)
發放貸款和墊款淨額	1,167,880	378	3,258	3,636	1,171,516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1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1) 發放貸款和墊款按組合和個別評估方式列示如下：(續)

- (i) 組合計提的貸款和墊款包括評級為正常或關注的發放貸款和墊款。
- (ii) 已減值貸款和墊款包括有客觀證據表明出現減值，並按以下方式評估損失準備的發放貸款和墊款：
 - 個別評估(包括評級為次級、可疑或損失的公司類貸款和墊款)；或
 - 組合評估，指同類貸款組合(包括評級為次級、可疑或損失的個人貸款和墊款)。
- (iii) 上文注釋(i)及(ii)所述貸款分類的定義見附註3(2)(i)。
- (iv)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個別方式評估損失準備的已減值貸款和墊款為人民幣82.60億元(2011年：人民幣65.41億元)。其中抵押物涵蓋部分以及未涵蓋部分分別為人民幣50.81億元(2011年：人民幣41.64億元)和人民幣31.79億元(2011年：人民幣23.77億元)。該類貸款所對應抵押物公允價值為人民幣31.61億元(2011年：人民幣27.81億元)。於2012年12月31日，該類貸款的損失準備為人民幣38.55億元(2011年：人民幣32.83億元)。

於2012年12月31日，本行以個別方式評估損失準備的已減值貸款和墊款為人民幣82.36億元(2011年：人民幣65.41億元)。其中抵押物涵蓋部分以及未涵蓋部分分別為人民幣50.71億元(2011年：人民幣41.64億元)和人民幣31.65億元(2011年：人民幣23.77億元)。該類貸款所對應抵押物公允價值為人民幣31.54億元(2011年：人民幣27.81億元)。於2012年12月31日，該類貸款的損失準備為人民幣38.47億元(2011年：人民幣32.83億元)。

21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2) 發放貸款和墊款按行業分佈情況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賬面餘額	佔比(%)	賬面餘額	佔比(%)	賬面餘額	佔比(%)	賬面餘額	佔比(%)
公司貸款和墊款								
製造業	208,160	15.03	186,664	15.49	205,479	14.96	184,727	15.42
房地產業	147,958	10.69	129,740	10.76	147,953	10.77	129,740	10.83
批發和零售業	123,031	8.89	94,756	7.86	122,166	8.89	94,030	7.85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98,453	7.11	116,510	9.67	98,262	7.15	116,447	9.72
採礦業	81,405	5.88	64,586	5.36	81,388	5.92	64,579	5.39
交通運輸、 倉儲和郵政業	63,936	4.62	62,208	5.16	63,898	4.65	62,176	5.19
建築業	39,411	2.85	31,202	2.59	38,974	2.84	30,906	2.58
水利、環境和 公共設施管理業	31,551	2.28	36,578	3.03	31,526	2.29	36,568	3.05
公共管理、社會保障和 社會組織	30,014	2.17	28,972	2.40	30,004	2.18	28,722	2.40
教育和社會服務業	23,158	1.67	19,904	1.65	22,709	1.65	19,871	1.66
電力、熱力、燃氣及 水生產和供應業	20,132	1.45	26,818	2.23	20,122	1.46	26,811	2.24
金融業	18,415	1.33	19,331	1.60	18,415	1.34	19,054	1.59
信息傳輸、軟件和信息 技術服務業	6,313	0.46	4,574	0.38	6,290	0.46	4,545	0.38
其他	27,097	1.94	19,275	1.61	25,911	1.90	18,730	1.55
小計	919,034	66.37	841,118	69.79	913,097	66.46	836,906	69.85
個人貸款和墊款	465,576	33.63	364,103	30.21	460,840	33.54	361,449	30.15
總額	1,384,610	100.00	1,205,221	100.00	1,373,937	100.00	1,198,355	100.00

發放貸款和墊款的按地區分佈情況見附註3(2)(ix)。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1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3) 發放貸款和墊款按擔保方式分佈情況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賬面餘額	佔比(%)	賬面餘額	佔比(%)	賬面餘額	佔比(%)	賬面餘額	佔比(%)
信用貸款	195,313	14.11	179,185	14.87	195,065	14.20	179,120	14.95
保證貸款	474,570	34.27	368,321	30.56	467,949	34.06	364,178	30.39
附擔保物貸款								
— 抵押貸款	548,463	39.61	519,191	43.08	545,298	39.69	517,170	43.15
— 質押貸款	166,264	12.01	138,524	11.49	165,625	12.05	137,887	11.51
總額	1,384,610	100.00	1,205,221	100.00	1,373,937	100.00	1,198,355	100.00

(4) 已逾期貸款的逾期期限分析

民生銀行集團

	2012年				合計
	3個月以內	3個月至1年	1至3年	3年以上	
信用貸款	3,009	836	27	2	3,874
保證貸款	1,820	1,871	893	460	5,044
附擔保物貸款					
— 抵押貸款	3,107	3,483	1,239	569	8,398
— 質押貸款	1,073	510	—	25	1,608
合計	9,009	6,700	2,159	1,056	18,924
佔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百分比	0.65%	0.48%	0.16%	0.08%	1.37%

21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4) 已逾期貸款的逾期期限分析(續)

民生銀行集團(續)

	2011年				合計
	3個月以內	3個月至1年	1至3年	3年以上	
信用貸款	1,911	291	88	332	2,622
保證貸款	195	716	338	876	2,125
附擔保物貸款					
— 抵押貸款	2,482	1,877	469	630	5,458
— 質押貸款	44	13	36	25	118
合計	4,632	2,897	931	1,863	10,323
佔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百分比	0.39%	0.24%	0.08%	0.15%	0.86%

民生銀行

	2012年				合計
	3個月以內	3個月至1年	1至3年	3年以上	
信用貸款	3,008	836	27	2	3,873
保證貸款	1,784	1,858	893	460	4,995
附擔保物貸款					
— 抵押貸款	3,102	3,476	1,239	569	8,386
— 質押貸款	1,073	510	—	25	1,608
合計	8,967	6,680	2,159	1,056	18,862
佔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百分比	0.65%	0.49%	0.16%	0.07%	1.37%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1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4) 已逾期貸款的逾期期限分析(續)

民生銀行(續)

	2011年				合計
	3個月以內	3個月至1年	1至3年	3年以上	
信用貸款	1,911	290	88	332	2,621
保證貸款	195	716	338	876	2,125
附擔保物貸款					
— 抵押貸款	2,482	1,875	469	630	5,456
— 質押貸款	44	13	36	25	118
合計	4,632	2,894	931	1,863	10,320
佔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百分比	0.39%	0.24%	0.08%	0.15%	0.86%

已逾期貸款指本金或利息逾期1天或以上的貸款。

(5) 貸款減值準備變動

民生銀行集團

	2012年			合計
	公司貸款和墊款		個人貸款和墊款	
	個別評估	組合評估	組合評估	
於1月1日餘額	3,283	16,487	7,166	26,936
計提	2,737	1,291	5,509	9,537
轉回	(1,206)	—	—	(1,206)
劃轉	118	(118)	—	—
轉出	(400)	—	(2)	(402)
核銷	(650)	(4)	(1,227)	(1,881)
收回原核銷貸款和墊款	255	—	193	448
因折現價值上升導致的轉回	(282)	—	(52)	(334)
於12月31日餘額	3,855	17,656	11,587	33,098

21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5) 貸款減值準備變動(續)

民生銀行集團(續)

	2011年			合計
	公司貸款和墊款		個人貸款和墊款	
	個別評估	組合評估	組合評估	
於1月1日餘額	3,583	13,194	3,071	19,848
計提	1,345	3,385	4,318	9,048
轉回	(1,075)	—	—	(1,075)
劃轉	89	(89)	—	—
轉出	—	—	(2)	(2)
核銷	(557)	—	(304)	(861)
收回原核銷貸款和墊款	119	—	103	222
因折現價值上升導致的轉回	(214)	—	(20)	(234)
滙兌損益	(7)	(3)	—	(10)
於12月31日餘額	3,283	16,487	7,166	26,936

民生銀行

	2012年			合計
	公司貸款和墊款		個人貸款和墊款	
	個別評估	組合評估	組合評估	
於1月1日餘額	3,283	16,431	7,125	26,839
計提	2,729	1,235	5,469	9,433
轉回	(1,206)	—	—	(1,206)
劃轉	118	(118)	—	—
轉出	(400)	—	(2)	(402)
核銷	(650)	—	(1,226)	(1,876)
收回原核銷貸款和墊款	255	—	193	448
因折現價值上升導致的轉回	(282)	—	(52)	(334)
於12月31日餘額	3,847	17,548	11,507	32,902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1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5) 貸款減值準備變動(續)

民生銀行(續)

	2011年			合計
	公司貸款和墊款		個人貸款和墊款	
	個別評估	組合評估	組合評估	
於1月1日餘額	3,583	13,166	3,063	19,812
計提	1,345	3,357	4,285	8,987
轉回	(1,075)	—	—	(1,075)
劃轉	89	(89)	—	—
轉出	—	—	(2)	(2)
核銷	(557)	—	(304)	(861)
收回原核銷貸款和墊款	119	—	103	222
因折現價值上升導致的轉回	(214)	—	(20)	(234)
滙兌損益	(7)	(3)	—	(10)
於12月31日餘額	3,283	16,431	7,125	26,839

22 證券投資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可供出售證券 (1)	117,275	64,857	117,245	64,827
持有至到期證券 (2)	83,653	117,886	83,653	117,886
貸款及應收款項 (3)	15,040	8,319	15,040	8,319
合計	215,968	191,062	215,938	191,032
按上市地列示如下：				
— 香港上市	681	788	681	788
— 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198,811	181,219	198,811	181,219
— 非上市	16,476	9,055	16,446	9,025
合計	215,968	191,062	215,938	191,032

22 證券投資(續)

(1) 可供出售證券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債券—以公允價值列示				
政府及准政府債券				
— 香港上市	617	722	617	722
— 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65,942	43,559	65,942	43,559
金融債券				
— 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7,505	1,235	7,505	1,235
— 非上市	836	135	806	105
企業債券				
— 香港上市	64	66	64	66
— 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42,172	19,001	42,172	19,001
小計	117,136	64,718	117,106	64,688
股權投資				
企業證券				
— 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14	14	14	14
金融機構證券				
— 非上市	125	125	125	125
合計	117,275	64,857	117,245	64,827

本集團及本行持有的已減值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已作為減值損失轉入當期損益。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的已減值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賬面餘額為人民幣8.96億元(2011年：人民幣8.82億元)，減值損失為人民幣8.63億元(2011年：人民幣8.64億元)。

2012年度及2011年度，本集團及本行未將任何證券投資重新分類。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2 證券投資(續)

(2) 持有至到期證券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政府及准政府機構債券				
— 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68,423	98,508	68,423	98,508
金融債券				
— 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324	328	324	328
— 非上市	475	476	475	476
企業債券				
— 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14,431	18,574	14,431	18,574
合計	83,653	117,886	83,653	117,886
上市證券公允價值	83,461	117,348	83,461	117,348

(3) 貸款及應收款項

	民生銀行集團和民生銀行	
	2012年	2011年
政府及准政府機構債券	965	1,684
金融債券	5,685	6,435
企業債券	350	200
信託受益權	8,040	—
合計	15,040	8,319

上述應收款項類投資均未上市交易。

23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民生銀行集團	
	2012年	2011年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89,110	53,500
減：未實現融資租賃收益	(12,703)	(7,781)
最低融資租賃收款額	76,407	45,719
減：減值準備		
其中：組合計提	(1,519)	(824)
單項計提	(79)	—
淨額	74,809	44,895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未實現融資租賃收益及最低融資租賃收款額的剩餘期限分析列示如下：

民生銀行集團

	2012年			2011年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未實現融資租賃收益	最低融資租賃收款額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未實現融資租賃收益	最低融資租賃收款額
1年以內	31,588	(5,302)	26,286	17,706	(3,611)	14,095
1至2年	24,024	(3,265)	20,759	15,745	(1,962)	13,783
2至3年	15,569	(1,817)	13,752	11,424	(777)	10,647
3至5年	12,998	(1,535)	11,463	6,169	(704)	5,465
5年以上	4,931	(784)	4,147	2,456	(727)	1,729
	89,110	(12,703)	76,407	53,500	(7,781)	45,719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4 物業及設備

(1) 物業及設備按原值和累計折舊列示如下：

民生銀行集團

	租賃物業				經營租賃		合計
	建築物	改良支出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固定資產	在建工程	
2012年12月31日							
原值	7,413	3,316	4,230	383	1,077	2,817	19,236
累計折舊	(1,303)	(1,846)	(2,213)	(213)	(30)	—	(5,605)
淨值	6,110	1,470	2,017	170	1,047	2,817	13,631
2011年12月31日							
原值	7,238	2,641	3,756	299	282	511	14,727
累計折舊	(1,064)	(1,493)	(2,018)	(177)	(4)	—	(4,756)
淨值	6,174	1,148	1,738	122	278	511	9,971

民生銀行

	租賃物業				在建工程	合計
	建築物	改良支出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2012年12月31日						
原值	7,406	3,188	4,133	355	2,817	17,899
累計折舊	(1,302)	(1,814)	(2,172)	(204)	—	(5,492)
淨值	6,104	1,374	1,961	151	2,817	12,407
2011年12月31日						
原值	7,231	2,584	3,685	283	507	14,290
累計折舊	(1,063)	(1,474)	(1,994)	(172)	—	(4,703)
淨值	6,168	1,110	1,691	111	507	9,587

24 物業及設備(續)

(2) 物業及設備的變動情況列示如下：

民生銀行集團

	2012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12年12月31日
原值				
建築物	7,238	176	(1)	7,413
租賃物業改良支出	2,641	678	(3)	3,316
辦公設備	3,756	775	(301)	4,230
運輸設備	299	89	(5)	383
經營租賃固定資產	282	877	(82)	1,077
在建工程	511	2,367	(61)	2,817
合計	14,727	4,962	(453)	19,236
累計折舊				
建築物	(1,064)	(239)	—	(1,303)
租賃物業改良支出	(1,493)	(355)	2	(1,846)
辦公設備	(2,018)	(447)	252	(2,213)
運輸設備	(177)	(39)	3	(213)
經營租賃固定資產	(4)	(27)	1	(30)
合計	(4,756)	(1,107)	258	(5,605)
淨值				
建築物	6,174	(63)	(1)	6,110
租賃物業改良支出	1,148	323	(1)	1,470
辦公設備	1,738	328	(49)	2,017
運輸設備	122	50	(2)	170
經營租賃固定資產	278	850	(81)	1,047
在建工程	511	2,367	(61)	2,817
合計	9,971	3,855	(195)	13,631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4 物業及設備(續)

(2) 物業及設備的變動情況列示如下：(續)

民生銀行集團(續)

	2011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11年12月31日
原值				
建築物	6,855	413	(30)	7,238
租賃物業改良支出	1,881	761	(1)	2,641
辦公設備	3,215	894	(353)	3,756
運輸設備	252	64	(17)	299
經營租賃固定資產	300	282	(300)	282
在建工程	355	403	(247)	511
合計	12,858	2,817	(948)	14,727
累計折舊				
建築物	(831)	(242)	9	(1,064)
租賃物業改良支出	(1,191)	(302)	—	(1,493)
辦公設備	(1,858)	(422)	262	(2,018)
運輸設備	(161)	(33)	17	(177)
經營租賃固定資產	(8)	(14)	18	(4)
合計	(4,049)	(1,013)	306	(4,756)
淨值				
建築物	6,024	171	(21)	6,174
租賃物業改良支出	690	459	(1)	1,148
辦公設備	1,357	472	(91)	1,738
運輸設備	91	31	—	122
經營租賃固定資產	292	268	(282)	278
在建工程	355	403	(247)	511
合計	8,809	1,804	(642)	9,971

24 物業及設備(續)

(2) 物業及設備的變動情況列示如下：(續)

民生銀行

	2012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12年12月31日
原值				
建築物	7,231	176	(1)	7,406
租賃物業改良支出	2,584	604	—	3,188
辦公設備	3,685	749	(301)	4,133
運輸設備	283	77	(5)	355
在建工程	507	2,367	(57)	2,817
合計	14,290	3,973	(364)	17,899
累計折舊				
建築物	(1,063)	(239)	—	(1,302)
租賃物業改良支出	(1,474)	(340)	—	(1,814)
辦公設備	(1,994)	(430)	252	(2,172)
運輸設備	(172)	(35)	3	(204)
合計	(4,703)	(1,044)	255	(5,492)
淨值				
建築物	6,168	(63)	(1)	6,104
租賃物業改良支出	1,110	264	—	1,374
辦公設備	1,691	319	(49)	1,961
運輸設備	111	42	(2)	151
在建工程	507	2,367	(57)	2,817
合計	9,587	2,929	(109)	12,407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4 物業及設備(續)

(2) 物業及設備的變動情況列示如下：(續)

民生銀行(續)

	2011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11年12月31日
原值				
建築物	6,848	413	(30)	7,231
租賃物業改良支出	1,881	704	(1)	2,584
辦公設備	3,172	864	(351)	3,685
運輸設備	243	57	(17)	283
在建工程	328	366	(187)	507
合計	12,472	2,404	(586)	14,290
累計折舊				
建築物	(830)	(242)	9	(1,063)
租賃物業改良支出	(1,191)	(283)	—	(1,474)
辦公設備	(1,854)	(402)	262	(1,994)
運輸設備	(160)	(29)	17	(172)
合計	(4,035)	(956)	288	(4,703)
淨值				
建築物	6,018	171	(21)	6,168
租賃物業改良支出	690	421	(1)	1,110
辦公設備	1,318	462	(89)	1,691
運輸設備	83	28	—	111
在建工程	328	366	(187)	507
合計	8,437	1,448	(298)	9,587

於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及本行物業及設備中不存在融資租入物業及設備、暫時閑置物業及設備及持有待售的物業及設備。

24 物業及設備(續)

(2) 物業及設備的變動情況列示如下：(續)

建築物及租賃物業改良支出的賬面價值按土地剩餘租賃期分析如下：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位於中國內地				
長期租賃(50年以上)	1,470	1,544	1,375	1,500
中期租賃(10-50年)	5,957	5,633	5,950	5,633
短期租賃(10年以內)	153	145	153	145
合計	7,580	7,322	7,478	7,278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賬面價值為人民幣2.28億元(2011年：人民幣2.85億元)的物業產權手續正在辦理中。管理層預期相關手續不會影響本集團承繼這些資產的權利或對本集團的經營運作造成嚴重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5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

(1) 未經抵銷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列示如下：

民生銀行集團

	2012年		2011年	
	遞延所得稅項	可抵扣／ (應納稅)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項	可抵扣／ (應納稅)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資產減值準備	6,995	27,980	5,754	23,019
應付職工薪酬	1,537	6,147	1,048	4,190
可供出售證券估值損失	227	909	116	469
衍生金融工具估值損失	327	1,308	197	787
交易性金融資產估值損失	26	105	9	36
其他	97	387	92	382
小計	9,209	36,836	7,216	28,883
遞延所得稅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估值收益	(302)	(1,210)	(145)	(587)
可供出售證券估值收益	(82)	(327)	(77)	(310)
交易性金融資產估值收益	(8)	(31)	(12)	(49)
小計	(392)	(1,568)	(234)	(946)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8,817	35,268	6,982	27,937

25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續)

(1) 未經抵銷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列示如下：(續)

民生銀行

	2012年		2011年	
	遞延所得稅項	可抵扣/ (應納稅)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項	可抵扣/ (應納稅)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資產減值準備	6,742	26,968	5,646	22,588
應付職工薪酬	1,512	6,046	1,027	4,106
可供出售證券估值損失	227	909	116	469
衍生金融工具估值損失	327	1,308	197	787
交易性金融資產估值損失	26	105	9	36
其他	81	324	81	339
小計	8,915	35,660	7,076	28,325
遞延所得稅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估值收益	(302)	(1,210)	(145)	(587)
可供出售證券估值收益	(82)	(327)	(77)	(310)
交易性金融資產估值收益	(8)	(31)	(12)	(49)
小計	(392)	(1,568)	(234)	(946)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8,523	34,092	6,842	27,379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5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續)

(2) 未經抵銷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的變動列示如下：

民生銀行集團

	資產減值 準備	公允價值 損失	遞延所得稅 其他	遞延所得稅 資產合計	公允價值 收益	遞延所得稅 負債合計
2012年1月1日	5,754	322	1,140	7,216	(234)	(234)
計入當期損益	1,241	147	494	1,882	(153)	(153)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111	—	111	(5)	(5)
2012年12月31日	6,995	580	1,634	9,209	(392)	(392)
2011年1月1日	3,784	250	595	4,629	(174)	(174)
計入當期損益	1,970	108	545	2,623	(36)	(36)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36)	—	(36)	(24)	(24)
2011年12月31日	5,754	322	1,140	7,216	(234)	(234)

民生銀行

	資產減值 準備	公允價值 損失	遞延所得稅 其他	遞延所得稅 資產合計	公允價值 收益	遞延所得稅 負債合計
2012年1月1日	5,646	322	1,108	7,076	(234)	(234)
計入當期損益	1,096	147	485	1,728	(153)	(153)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111	—	111	(5)	(5)
2012年12月31日	6,742	580	1,593	8,915	(392)	(392)
2011年1月1日	3,742	250	595	4,587	(174)	(174)
計入當期損益	1,904	108	513	2,525	(36)	(36)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36)	—	(36)	(24)	(24)
2011年12月31日	5,646	322	1,108	7,076	(234)	(234)

25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續)

(3)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金額：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遞延所得稅資產	—	—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392)	(234)	(392)	(234)

(4) 抵銷後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列示如下：

民生銀行集團

	2012年		2011年	
	遞延所得稅 資產/ (負債)淨額	互抵後的 可抵扣/ (應納稅) 暫時性差額	遞延所得稅 資產/ (負債)淨額	互抵後的 可抵扣/ (應納稅) 暫時性差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8,817	35,268	6,982	27,937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	—

民生銀行

	2012年		2011年	
	遞延所得稅 資產/ (負債)淨額	互抵後的 可抵扣/ (應納稅) 暫時性差額	遞延所得稅 資產/ (負債)淨額	互抵後的 可抵扣/ (應納稅) 暫時性差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8,523	34,092	6,842	27,379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6 投資子公司

	2012年	2011年
民生租賃	2,600	2,600
民生基金	190	120
彭州村鎮銀行	20	20
慈溪村鎮銀行	35	35
松江村鎮銀行	70	70
綦江村鎮銀行	30	30
潼南村鎮銀行	25	25
梅河口村鎮銀行	26	26
資陽村鎮銀行	41	41
江夏村鎮銀行	41	41
長垣村鎮銀行	26	25
宜都村鎮銀行	26	25
嘉定村鎮銀行	102	102
鐘祥村鎮銀行	36	36
蓬萊村鎮銀行	51	51
安溪村鎮銀行	51	51
阜寧村鎮銀行	31	31
太倉村鎮銀行	51	51
寧晉村鎮銀行	20	20
漳浦村鎮銀行	25	25
普洱村鎮銀行	15	—
景洪村鎮銀行	15	—
志丹村鎮銀行	7	—
寧國村鎮銀行	20	—
榆陽村鎮銀行	25	—
貴池村鎮銀行	26	—
天台村鎮銀行	31	—
天長村鎮銀行	20	—
騰沖村鎮銀行	20	—
合計	3,676	3,425

26 投資子公司(續)

名稱	註冊成立及經營地點	主要業務	註冊資本	企業性質	持股比例 (%)	表決權比例 (%)
民生租賃	中國天津	租賃業務	5,095	有限公司	51.03	51.03
民生基金	中國深圳	基金管理	300	有限公司	63.33	63.33
彭州村鎮銀行	中國四川	商業銀行業務	55	有限公司	36.36*	36.36*
慈溪村鎮銀行	中國寧波	商業銀行業務	100	有限公司	35*	35*
松江村鎮銀行	中國上海	商業銀行業務	150	有限公司	35*	35*
綦江村鎮銀行	中國重慶	商業銀行業務	60	有限公司	50*	50*
潼南村鎮銀行	中國重慶	商業銀行業務	50	有限公司	50*	50*
梅河口村鎮銀行	中國吉林	商業銀行業務	50	有限公司	51	51
資陽村鎮銀行	中國四川	商業銀行業務	80	有限公司	51	51
江夏村鎮銀行	中國湖北	商業銀行業務	80	有限公司	51	51
長垣村鎮銀行	中國河南	商業銀行業務	50	有限公司	51	51
宜都村鎮銀行	中國湖北	商業銀行業務	50	有限公司	51	51
嘉定村鎮銀行	中國上海	商業銀行業務	200	有限公司	51	51
鐘祥村鎮銀行	中國湖北	商業銀行業務	70	有限公司	51	51
蓬萊村鎮銀行	中國山東	商業銀行業務	100	有限公司	51	51
安溪村鎮銀行	中國福建	商業銀行業務	100	有限公司	51	51
阜寧村鎮銀行	中國江蘇	商業銀行業務	60	有限公司	51	51
太倉村鎮銀行	中國江蘇	商業銀行業務	100	有限公司	51	51
寧晉村鎮銀行	中國河北	商業銀行業務	40	有限公司	51	51
漳浦村鎮銀行	中國福建	商業銀行業務	50	有限公司	51	51
普洱村鎮銀行	中國雲南	商業銀行業務	30	有限公司	51	51
景洪村鎮銀行	中國雲南	商業銀行業務	30	有限公司	51	51
志丹村鎮銀行	中國陝西	商業銀行業務	15	有限公司	51	51
寧國村鎮銀行	中國安徽	商業銀行業務	40	有限公司	51	51
榆陽村鎮銀行	中國陝西	商業銀行業務	50	有限公司	51	51
貴池村鎮銀行	中國安徽	商業銀行業務	50	有限公司	51	51
天台村鎮銀行	中國浙江	商業銀行業務	60	有限公司	51	51
天長村鎮銀行	中國安徽	商業銀行業務	40	有限公司	51	51
騰沖村鎮銀行	中國雲南	商業銀行業務	40	有限公司	51	51

所有子公司股權均為直接持有。

* 本行持有5家村鎮銀行半數以下的表決權，但其在董事會上佔有多數席位，從而主導其主要經營決策，使其主要經營活動在本行的控制下，因此將其納入合併範圍。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7 其他資產

民生銀行集團

		2012年			2011年		
		賬面餘額	減值準備 (附註28)	賬面價值	賬面餘額	減值準備 (附註28)	賬面價值
預付租賃資產購置款	(1)	13,283	(181)	13,102	9,610	(105)	9,505
應收利息	(2)	9,638	—	9,638	7,210	—	7,210
應收待結算及清算款項		7,468	—	7,468	2,339	—	2,339
無形資產	(3)	4,961	—	4,961	4,770	—	4,770
經營性物業		2,981	—	2,981	2,723	—	2,723
抵債資產	(4)	2,456	(90)	2,366	1,072	(90)	982
預付購房款		1,654	(27)	1,627	1,089	(27)	1,062
預付裝修款		1,195	—	1,195	1,001	—	1,001
應計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118	—	1,118	1,471	—	1,471
預付設備款		524	—	524	207	—	207
預付土地出讓金		163	—	163	121	—	121
預付房租及押金		138	—	138	129	—	129
應收訴訟費		118	(45)	73	69	(28)	41
長期待攤費用		111	—	111	109	—	109
其他		1,221	(20)	1,201	783	(29)	754
合計		47,029	(363)	46,666	32,703	(279)	32,424

27 其他資產(續)

民生銀行

		2012年			2011年		
		賬面餘額	減值準備 (附註28)	賬面價值	賬面餘額	減值準備 (附註28)	賬面價值
應收利息	(2)	9,497	—	9,497	7,093	—	7,093
應收待結算及清算款項		7,464	—	7,464	2,339	—	2,339
無形資產	(3)	3,685	—	3,685	3,464	—	3,464
抵債資產	(4)	2,456	(90)	2,366	1,072	(90)	982
預付購房款		1,654	(27)	1,627	1,089	(27)	1,062
預付裝修款		1,193	—	1,193	998	—	998
應計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118	—	1,118	1,471	—	1,471
預付設備款		524	—	524	207	—	207
預付土地出讓金		163	—	163	121	—	121
預付房租及押金		131	—	131	101	—	101
應收訴訟費		118	(45)	73	69	(28)	41
長期待攤費用		112	—	112	105	—	105
其他		1,120	(19)	1,101	711	(29)	682
合計		29,235	(181)	29,054	18,840	(174)	18,666

(1) 預付租賃資產購置款是本集團為購置融資租賃和經營租賃資產而預先支付的款項。

(2) 應收利息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發放貸款和墊款	4,130	3,582	4,095	3,563
債券投資	3,631	2,526	3,631	2,523
其他	1,877	1,102	1,771	1,007
合計	9,638	7,210	9,497	7,093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7 其他資產(續)

(3) 無形資產

民生銀行集團

	2012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12年 12月31日
原值				
土地使用權	4,431	—	—	4,431
其他	907	538	—	1,445
合計	5,338	538	—	5,876
累計攤銷				
土地使用權	(132)	(110)	—	(242)
其他	(436)	(237)	—	(673)
合計	(568)	(347)	—	(915)
淨值				
土地使用權	4,299	(110)	—	4,189
其他	471	301	—	772
合計	4,770	191	—	4,961

	2011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11年 12月31日
原值				
土地使用權	1,345	3,086	—	4,431
其他	435	473	(1)	907
合計	1,780	3,559	(1)	5,338
累計攤銷				
土地使用權	(23)	(109)	—	(132)
其他	(238)	(199)	1	(436)
合計	(261)	(308)	1	(568)
淨值				
土地使用權	1,322	2,977	—	4,299
其他	197	274	—	471
合計	1,519	3,251	—	4,770

27 其他資產(續)

(3) 無形資產(續)

民生銀行

	2012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12年 12月31日
原值				
土地使用權	3,086	—	—	3,086
其他	881	530	—	1,411
合計	3,967	530	—	4,497
累計攤銷				
土地使用權	(77)	(77)	—	(154)
其他	(426)	(232)	—	(658)
合計	(503)	(309)	—	(812)
淨值				
土地使用權	3,009	(77)	—	2,932
其他	455	298	—	753
合計	3,464	221	—	3,685

	2011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11年 12月31日
原值				
土地使用權	—	3,086	—	3,086
其他	413	468	—	881
合計	413	3,554	—	3,967
累計攤銷				
土地使用權	—	(77)	—	(77)
其他	(231)	(195)	—	(426)
合計	(231)	(272)	—	(503)
淨值				
土地使用權	—	3,009	—	3,009
其他	182	273	—	455
合計	182	3,282	—	3,464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7 其他資產(續)

(4) 抵債資產

抵債資產主要為房屋及機器設備。2012年度本集團共處置抵債資產成本計人民幣0.34億元(2011年：0.40億元)。抵債資產將於財務狀況表日後條件具備時立即出售。

28 資產減值準備變動表

民生銀行集團

	附註	2012年				12月31日
		1月1日	本年計提	本年轉出	本年核銷	
發放貸款和墊款	21	26,936	8,331	(288)	(1,881)	33,098
可供出售證券	22	864	—	(1)	—	863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23	824	774	—	—	1,598
其他資產	27	279	92	—	(8)	363
合計		28,903	9,197	(289)	(1,889)	35,922

	附註	2011年				12月31日
		1月1日	本年計提	本年轉出	本年核銷	
發放貸款和墊款	21	19,848	7,973	(24)	(861)	26,936
可供出售證券	22	879	—	(15)	—	864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23	428	396	—	—	824
其他資產	27	275	7	(3)	—	279
合計		21,430	8,376	(42)	(861)	28,903

民生銀行

	附註	2012年				12月31日
		1月1日	本年計提	本年轉出	本年核銷	
發放貸款和墊款	21	26,839	8,227	(288)	(1,876)	32,902
可供出售證券	22	864	—	(1)	—	863
其他資產	27	174	15	—	(8)	181
合計		27,877	8,242	(289)	(1,884)	33,946

28 資產減值準備變動表(續)

民生銀行(續)

	附註	1月1日	本年計提	2011年		12月31日
				本年轉出	本年核銷	
發放貸款和墊款	21	19,812	7,912	(24)	(861)	26,839
可供出售證券	22	879	—	(15)	—	864
其他資產	27	177	1	(4)	—	174
合計		20,868	7,913	(43)	(861)	27,877

29 客戶存款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活期存款				
— 公司	621,592	609,850	615,696	605,414
— 個人	107,861	85,198	106,381	84,528
定期存款(含通知存款)				
— 公司	906,970	743,141	902,258	739,844
— 個人	285,913	203,424	282,857	201,828
滙出及應解滙款	3,230	3,125	2,802	3,098
發行存款證	628	—	628	—
合計	1,926,194	1,644,738	1,910,622	1,634,712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9 客戶存款(續)

以上客戶存款中包括的保證金存取款列示如下：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承兌滙票保證金	279,918	195,870	279,117	195,419
開出信用證及保函保證金	29,790	19,240	29,790	19,238
其他保證金	51,406	68,800	50,834	68,413
合計	361,114	283,910	359,741	283,070

3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及拆入款項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中國內地				
— 銀行	565,199	191,267	569,432	194,027
— 非銀行金融機構	209,117	88,074	209,117	88,410
中國境外				
— 銀行	2,946	—	2,946	—
合計	777,262	279,341	781,495	282,437

3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貼現票據	100,635	35,565	100,485	35,523
證券投資	27,021	11,868	27,021	11,868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5,679	6,361	—	—
合計	133,335	53,794	127,506	47,391

於2012年12月31日，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中有人民幣20.27億元為本行與人行進行的賣出回購票據業務(2011年：人民幣17.63億元)。

32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民生銀行集團	
	2012年	2011年
信用借款	67,870	39,303
附擔保物的借款		
— 質押借款	1,491	1,231
— 抵押借款	2,443	291
合計	71,804	40,825

於2012年12月31日，質押借款人民幣14.91億元(2011年：人民幣12.31億元)系由賬面價值人民幣16.12億元的應收融資租賃款項(2011年：人民幣13.77億元)作為質押。抵押借款人民幣24.43億元(2011年：人民幣2.91億元)系由賬面價值人民幣4.59億元的物業及設備(2011年：人民幣1.86億元)、人民幣13.25億的其他資產(2011年：人民幣1.84億元)和人民幣10.14億元的應收融資租賃款項下的資產(2011年：無)作為抵押。該質押、抵押項下，本集團無尚未使用的貸款額度(2011年：無)。

33 已發行債券

		民生銀行集團和民生銀行	
		2012年	2011年
應付一般金融債券	(1)	49,917	6,000
應付次級債券	(2)	15,767	15,753
應付混合資本債券	(3)	9,285	9,277
合計		74,969	31,030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33 已發行債券(續)

(1) 應付一般金融債券

		民生銀行集團和民生銀行	
		2012年	2011年
人民幣300億元2012年5年期固定利率債券	(i)	29,946	—
人民幣200億元2012年5年期固定利率債券	(ii)	19,971	—
人民幣60億元2007年5年期浮動利率債券	(iii)	—	6,000
合計		49,917	6,000

- (i) 2012年5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債券票面金額為人民幣300億元，票面利率為4.30%，按年付息。
- (ii) 2012年5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債券票面金額為人民幣200億元，票面利率為4.39%，按年付息。
- (iii) 2007年5年期浮動利率金融債券票面金額為人民幣60億元，票面利率按照計息日人行公佈的一年期整存整取定期儲蓄存款利率加基本利差0.76%確定，按年付息。該筆債券已於2012年到期並償付。

本行未發生一般金融債券本息逾期或其他違約事項。上述一般金融債券未設任何擔保。

33 已發行債券(續)

(2) 應付次級債券

		民生銀行集團和民生銀行	
		2012年	2011年
人民幣60億元2011年10年期固定利率債券	(i)	5,999	5,986
人民幣40億元2011年15年期固定利率債券	(ii)	3,991	3,991
人民幣58億元2010年10年期固定利率債券	(iii)	5,777	5,776
合計		15,767	15,753

- (i) 2011年10年期固定利率次級債券的票面金額為人民幣60億元，票面利率為5.50%。根據發行條款，本行有權在其發行滿5年之日起至到期日期間，按面值一次性贖回全部或部分本期債券。
- (ii) 2011年15年期固定利率次級債券的票面金額為人民幣40億元，票面利率為5.70%。根據發行條款，本行有權在其發行滿10年之日起至到期日期間，按面值一次性贖回全部或部分本期債券。
- (iii) 2010年10年期固定利率次級債券的票面金額為人民幣58億元，年利率為4.29%。根據發行條款，本行有權在其發行滿5年之日起至到期日期間，按面值一次性贖回全部或部分本期債券。

根據發行條款約定，上述次級債券持有人的受償次序在本行的其他一般債務債權人之後，先於本行的混合資本債券持有人和股東。根據有關規定，在計算資本充足率時，應付次級債券可計入附屬資本。

本行未發生次級債券本息逾期或其他違約事項。上述次級債券未設有任何擔保。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33 已發行債券(續)

(3) 應付混合資本債券

		民生銀行集團和民生銀行	
		2012年	2011年
人民幣33.25億元2009年15年期固定利率債券	(i)	3,316	3,315
人民幣16.75億元2009年15年期浮動利率債券	(ii)	1,675	1,670
人民幣33億元2006年15年期固定利率債券	(iii)	3,294	3,294
人民幣10億元2006年15年期浮動利率債券	(iv)	1,000	998
合計		9,285	9,277

- (i) 2009年15年期固定利率混合資本債券的票面金額為人民幣33.25億元，第1至10年的票面利率為5.70%，最後5年債券票面利率為8.70%。
- (ii) 2009年15年期浮動利率混合資本債券的票面金額為人民幣16.75億元，第1至10年票面利率按照計息日人行公佈的一年期整存整取定期儲蓄存款利率加基本利差3.00%確定，從第11個計息年度開始，基本利差提高到6.00%。
- (iii) 2006年15年期固定利率混合資本債券的票面金額為人民幣33億元，第1至10年的票面利率為5.05%，最後5年債券票面利率為8.05%。
- (iv) 2006年15年期浮動利率混合資本債券的票面金額為人民幣10億元，第1至10年票面利率按照計息日人行公佈的一年期整存整取定期儲蓄存款利率加基本利差2.00%確定，從第11個計息年度開始，基本利差提高到3.00%。

根據發行條款，對於上述混合資本債券本行均可選擇在債券發行滿10年之日起至到期日期間內按面值一次性贖回全部或部分債券。

混合資本債券的持有人對債券本金和利息的受償次序位於次級債務債權人之後、股東之前，所有混合資本債券持有人位列同等受償順序。根據發行條款約定，本債券到期前，若本行參照最近一期經審計的財務報告計算的核心資本充足率低於4%，本行有權選擇延期支付利息；若同時本行最近一期經審計的財務狀況表中盈餘公積與未分配利潤之和為負，且最近12個月內未向普通股股東支付現金股利，則本行必須延期支付利息。

33 已發行債券(續)

(3) 應付混合資本債券(續)

根據有關規定，在計算資本充足率時，應付混合資本債券可計入附屬資本。

本行未發生混合資本債券本息逾期或其他違約事項。本行未對上述混合資本債券設有任何擔保。

34 其他負債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應付利息 (1)	22,639	14,894	22,142	14,455
應付職工薪酬 (2)	7,711	5,335	7,583	5,224
融資租賃保證金	7,492	4,478	—	—
應交其他稅費 (3)	3,046	2,644	2,976	2,601
待劃轉清算款項	2,640	531	2,640	531
理財產品暫掛款	2,129	1,003	2,129	1,003
遞延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902	2,422	1,659	2,417
預收及暫收款項	1,534	934	549	184
預提費用	1,243	601	1,239	601
應付購置設備款	444	578	366	448
代客代繳稅費	169	249	168	248
應付股利	54	54	54	54
其他	788	1,725	432	1,174
合計	51,791	35,448	41,937	28,940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34 其他負債(續)

(1) 應付利息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客戶存款	15,630	12,002	15,524	11,939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3,804	1,537	3,815	1,537
已發行債券	2,507	928	2,507	928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395	367	—	—
其他	303	60	296	51
合計	22,639	14,894	22,142	14,455

(2) 應付職工薪酬

民生銀行集團

	2012年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12年
	1月1日			12月31日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4,841	13,859	(12,128)	6,572
職工福利費	—	1,491	(1,491)	—
社會保險費	392	2,383	(1,724)	1,051
住房公積金	63	687	(687)	63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39	431	(445)	25
合計	5,335	18,851	(16,475)	7,711

	2011年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11年
	1月1日			12月31日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2,591	11,644	(9,394)	4,841
職工福利費	—	1,348	(1,348)	—
社會保險費	531	1,741	(1,880)	392
住房公積金	47	534	(518)	63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30	336	(327)	39
合計	3,199	15,603	(13,467)	5,335

34 其他負債(續)

(2) 應付職工薪酬(續)

民生銀行

	2012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12年 12月31日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4,731	13,545	(11,830)	6,446
職工福利費	—	1,486	(1,486)	—
社會保險費	391	2,357	(1,698)	1,050
住房公積金	62	639	(638)	63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40	424	(440)	24
合計	5,224	18,451	(16,092)	7,583

	2011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11年 12月31日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2,535	11,394	(9,198)	4,731
職工福利費	—	1,326	(1,326)	—
社會保險費	530	1,709	(1,848)	391
住房公積金	47	517	(502)	62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30	335	(325)	40
合計	3,142	15,281	(13,199)	5,224

(3) 應交其他稅費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應交營業稅	2,757	1,927	2,714	1,896
其他	289	717	262	705
合計	3,046	2,644	2,976	2,601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35 股本及資本公積

	2012年	2011年
境內上市人民幣普通股(A股)	22,588	22,588
境外上市外資普通股(H股)	5,778	4,127
股份總數	28,366	26,715

本行於2012年4月2日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1,650,852,240股，上述股票於發行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掛牌上市交易，發行後總股本增至人民幣283.66億元。

所有境內上市人民幣普通股(A股)及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均為無限售條件普通股，A股和H股股東均具有同等地位，享有相同權力及利益。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本公積為人民幣457.14億元(2011年：人民幣383.60億元)，主要由股本溢價構成。

36 盈餘公積、一般風險準備及未分配利潤

(1) 盈餘公積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規定，本行按中國會計準則下的淨利潤提取10%作為法定盈餘公積。當本行法定盈餘公積累計額為本行股本的50%以上時，可以不再提取法定盈餘公積。經股東大會批准，本行提取的法定盈餘公積可用於彌補本行的虧損或者轉增本行股本。運用法定盈餘公積轉增股本後，所留存的法定盈餘公積不得少於股本的25%。

本行2012年度按照中國會計準則下的淨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共計人民幣36.83億元(2011年：人民幣27.44億元)。2012年度和2011年度，本行均未提取任意盈餘公積。

36 盈餘公積、一般風險準備及未分配利潤(續)

(2) 一般風險準備

於2012年12月31日本行根據財政部《金融企業準備金計提管理辦法》(財金[2012]20號)，在提取資產減值準備的基礎上，設立一般準備用以彌補銀行尚未識別的與風險資產相關的潛在可能損失。該一般準備作為利潤分配處理，是股東權益的組成部分，原則上應不低於風險資產期末餘額的1.5%。

根據2013年3月28日召開的第六屆董事會第八次會議，本行在2012年度利潤分配中提取人民幣221.00億元的一般風險準備，並提請2012年度股東大會審議。

此外，本集團的27家村鎮銀行和民生租賃同樣適用上述財金[2012]20號的要求，按照2012年12月31日風險資產餘額的1.5%提取一般風險準備。同時，本行子公司民生基金根據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證監會」)《關於修改〈關於基金管理公司提取風險準備金有關問題的通知〉的決定》(證監會公告[2008]46號)，於每月按基金管理費收入的10%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上述子公司在2012年度計提的一般風險準備合計為人民幣12.64億元(2011年：人民幣0.47億元)，其中歸屬於本行的金額為人民幣6.40億元(2011年：人民幣0.21億元)。

(3) 未分配利潤

於2012年12月31日，未分配利潤中包含歸屬於本行的子公司盈餘公積餘額人民幣1.51億元(2011年：人民幣0.85億元)，其中子公司本年度計提的歸屬於本行的盈餘公積為人民幣0.66億元(2011年：人民幣0.47億元)。以上未分配利潤中包含的歸屬於本行的子公司盈餘公積餘額不能進行利潤分配。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37 非控制性權益

子公司的非控制性權益列示如下：

	2012年	2011年
天津財富置業有限公司	1,000	—
北京達義興業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750	642
上海國之杰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667	571
江蘇陽光集團有限公司	500	428
上海國正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500	428
廣州紫泉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333	285
中國世紀投資有限公司	333	285
聖金達投資有限公司	75	64
加拿大皇家銀行	45	12
上海佘山國家旅遊度假區聯合發展有限公司	38	30
上海中良實業有限公司	38	30
上海松江商業發展有限公司	38	30
上海市松江自來水公司	38	30
上海松江經濟技術開發建設總公司	38	30
上海嘉定廣沃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23	21
上海中科高科技工業園發展有限公司	23	21
慈溪市供銷合作社聯合社	20	15
慈溪市財政投資經營總公司	18	13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	—	857
其他	990	721
合計	5,467	4,513

38 股利分配

根據2013年3月28日召開的第六屆董事會第八次會議通過的2012年下半年股利分配預案，本次利潤分配以本行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的總股本為基數，向登記在冊的股東派發現金股利。每10股現金分紅人民幣1.50元(含稅)，計現金分紅人民幣42.55億元。

根據2012年8月23日召開的第六屆董事會第四次會議通過的中期股利分配方案，本次利潤分配以本行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的總股本為基數，向登記在冊的股東派發現金股利。每10股現金分紅人民幣1.50元(含稅)，計現金分紅人民幣42.55億元。

38 股利分配(續)

根據2012年6月15日召開的2011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2011年度股利分配方案，本次利潤分配以本行截至2012年6月25日止的總股本為基數，向收市後登記在冊的股東派發現金股利。每10股現金分紅人民幣3.00元(含稅)，計現金分紅人民幣85.10億元。

39 投資重估儲備

	民生銀行集團和民生銀行	
	2012年	2011年
於1月1日餘額	(110)	(288)
可供出售證券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675)	44
減：遞延所得稅	169	(11)
因處置轉入當期損益	141	50
減：遞延所得稅	(35)	(13)
因重分類至持有至到期引起的公允價值變動的攤銷轉入損益	111	144
減：遞延所得稅	(28)	(36)
於12月31日餘額	(427)	(110)

4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列示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民生銀行集團	
	2012年	2011年
現金(附註15)	6,490	5,175
存放中央銀行超額存款準備金(附註15)	74,334	49,174
原始到期日不超過三個月的：		
—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66,331	212,054
— 拆出資金	11,413	—
— 央行票據	—	1,859
合計	258,568	268,262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41 或有事項及承諾

(1) 信用承諾

本集團信貸承諾包括已審批並簽訂合同的貸款及信用卡額度、財務擔保及信用證服務。本集團定期評估信貸承諾的或有損失並在必要時確認預計負債。

貸款及信用卡承諾的合同金額是指貸款及信用卡額度全部支用時的金額。保函及信用證的合同金額是指假如交易另一方未能完全履行合約時可能出現的最大損失額。承兌滙票是指本集團對客戶簽發的滙票作出的兌付承諾。本集團預期大部分的承兌滙票均會與客戶償付款項同時結清。

有關信用額度可能在到期前未被支用，因此以下所述的合同金額並不代表未來的預期現金流出。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銀行承兌滙票	586,654	462,638	585,276	462,169
開出信用證	134,985	66,368	134,985	66,368
開出保函	68,488	67,321	68,471	67,320
再保理業務	33,600	—	33,600	—
代付業務	—	56,334	—	56,334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25,722	12,578	25,722	12,578
不可撤銷貸款承諾				
— 原到期日在1年以內	769	435	769	435
— 原到期日在1年或以上	3,232	1,611	3,232	1,611
融資租賃承諾	3,850	2,808	—	—
合計	857,300	670,093	852,055	666,815
信用風險加權金額	352,776	283,497	347,540	283,028

信用風險加權金額的計算參照了銀監會發佈的指引進行，金額大小取決於交易對手的信用程度及各項合同的到期期限等因素，權重範圍是0%至100%。

41 或有事項及承諾(續)

(2) 資本性支出承諾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已簽約但尚未支付	11,780	10,047	1,791	101
已批准但尚未簽約	101	21	101	21
合計	11,881	10,068	1,892	122

(3) 經營租賃承諾

根據已簽訂的不可撤銷的經營性租賃合同，本集團及本行未來最低應支付租金列示如下：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1年以內	1,648	1,331	1,607	1,303
1年至5年	4,855	3,572	4,774	3,496
5年以上	2,031	1,646	1,987	1,618
合計	8,534	6,549	8,368	6,417

(4) 前期承諾履行情況

本集團2011年12月31日之資本性支出承諾及經營租賃租入承諾已按照之前承諾履行。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41 或有事項及承諾(續)

(5) 抵／質押資產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	30	—	30
交易性金融資產	—	5,609	—	5,609
貼現票據	100,519	35,384	100,360	35,343
證券投資	28,251	6,381	28,251	6,381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8,555	8,223	—	—
物業和設備	459	186	—	—
其他資產	1,325	184	—	—
合計	139,109	55,997	128,611	47,363

本集團部分資產被用作賣出回購交易協議、衍生交易合約、吸收協議存款交易、向其他金融機構借款和取得貸款額度等交易的抵／質押物。

本集團根據人行規定向人行繳存法定存款準備金(附註15)。上述存款不能用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運作。

本集團在相關買入返售票據業務中接受的質押物可以出售或再次向外質押。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接受的該等質押物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6,168.05億元(2011年：人民幣1,295.08億元)。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人民幣1,001.69億元已售出或再次質押、但有義務到期返還的該等質押物(2011年：人民幣348.95億元)。

(6) 證券承銷責任

	民生銀行集團和民生銀行	
	2012年	2011年
中短期融資券	48,408	21,752

(7) 兌付承諾

本行受財政部委托作為其代理人發行憑證式國債。憑證式國債持有人可以要求提前兌付持有的憑證式國債，本行有義務按提前兌付安排確定的憑證式國債本金及至兌付日的應付利息履行兌付責任。於2012年12月31日，本行具有提前兌付義務的憑證式國債的本金餘額為人民幣26.74億元(2011年：人民幣35.48億元)，原始期限為一至五年。

41 或有事項及承諾(續)

(8) 未決訴訟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存在正常業務中發生的若干未決法律訴訟事項。經考慮專業意見後，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該等法律訴訟事項不會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

42 受托業務

本集團通常作為代理人為零售客戶、信託機構和其他機構保管和管理資產。託管業務中所涉及的資產及其相關收益或損失不屬於本集團，所以這些資產並未在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表中列示。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證券投資基金託管餘額為人民幣637.40億元(2011年：人民幣330.51億元)，年金託管餘額為人民幣69.33億元(2011年：人民幣46.52億元)，信貸資產委託管理餘額為人民幣25.24億元(2011年：人民幣127.07億元)，委托貸款餘額為人民幣922.58億元(2011年：人民幣614.63億元)。

43 關聯方

(1) 關聯方關係

本集團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對另一方施加重大影響；或另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本集團或對本集團施加重大影響；或本集團與另一方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被視為關聯方。關聯方可為個人或企業。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關聯方包括本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以及本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控制的或共同控制的企業及其控股子公司及對本行的經營或財務政策有影響的主要股東及其控制或共同控制的企業。

本行子公司的基本情況參見附註26。

(2) 關聯交易

(i) 定價政策

本集團與關聯方的交易均按照一般商業條款和正常業務程序進行，其定價原則與獨立第三方交易一致。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43 關聯方(續)

(2) 關聯交易(續)

(ii) 關聯方在本集團的貸款

於報告期末餘額：

	擔保方式	2012年	2011年
聯想控股有限公司	保證	1,640	1,970
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屬企業	信用	620	—
	保證	101	—
	質押	19	—
石藥集團有限公司	保證	460	105
福信集團有限公司	抵押	453	100
	質押	—	54
東方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保證	400	—
	質押	—	400
無錫健特藥業有限公司	質押	400	—
	保證	—	400
東方集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質押	200	—
上海興業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保證	150	—
上海複星高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保證	100	—
無錫健特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保證	100	—
	質押	—	100
重慶朗福置業有限公司	抵押	50	—
四川希望華西建設工程總承包有限公司	保證	30	90
四川岷江雪鹽化有限公司	抵押	30	48
	保證	—	60
成都五月花計算機專業學校	保證	20	10
四川特驅投資有限公司	保證	15	15
濟南七裏堡市場有限公司	保證	15	10
廣東二十一世紀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信用	10	—
四川希望深藍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保證	10	—
重慶藥友製藥有限責任公司	信用	5	—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	信用	—	750
東方希望(三門峽)鋁業有限公司*	保證	—	220
山東信發希望鋁業有限公司*	保證	—	100
成都美好家園商業經營管理有限公司	保證	—	20
濟南沃德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保證	—	20
關聯方個人	抵押	41	14
合計		4,869	4,486
佔同類交易的比例(%)		0.36	0.38

43 關聯方(續)

(2) 關聯交易(續)

(ii) 關聯方在本集團的貸款(續)

報告期交易金額：

	2012年	2011年
關聯方貸款利息收入	259	276
佔同類交易的比例(%)	0.17	0.24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發現上述關聯方貸款存在個別減值(2011年：無)。

* 相關企業2011年為本集團關聯方，由於股權變更等原因，2012年不再屬於本集團關聯方，因此2012年無對應披露數據。

(iii) 本集團與關聯方的其他交易

於報告期末餘額：

	2012年		2011年	
	餘額	佔同類交易的比例(%)	餘額	佔同類交易的比例(%)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7,748	3.28	1,763	0.76
交易性金融資產	2,281	8.67	200	0.98
拆出資金	200	0.25	100	0.26
證券投資：				
— 可供出售證券	595	0.51	694	1.07
— 持有至到期證券	—	—	179	0.15
— 貸款及應收款項	100	0.66	100	1.20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430	0.57	544	1.21
其他資產	340	0.73	29	0.09
客戶存款	35,332	1.83	46,220	2.81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及拆入款項	6,961	0.90	5,235	1.87
其他負債	762	1.47	678	1.91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43 關聯方(續)

(2) 關聯交易(續)

(iii) 本集團與關聯方的其他交易(續)

本集團本年度上述關聯交易形成的利息收入為人民幣1.86億元(2011年：人民幣1.41億元)，佔同類交易的比例為0.12%(2011年：0.12%)；上述關聯交易形成的利息支出為人民幣14.80億元(2011年：人民幣5.71億元)，佔同類交易的比例為1.98%(2011年：1.09%)。本年度關聯交易的其他損益影響不重大。

	2012年		2011年	
	餘額	佔同類交易的比例(%)	餘額	佔同類交易的比例(%)
表外項目於報告期末餘額：				
銀行承兌匯票	1,112	0.19	877	0.19
開出信用證	38	0.03	—	—
開出保函	1,148	1.68	95	0.14
經營租賃租入承諾	109	1.28	3	0.05
再保理業務	102	0.30	—	—
其他於報告期末餘額：				
由關聯方提供擔保的貸款	1,710	0.13	1,453	0.12
本集團買入返售票據中由關聯方開立的票據	359	0.06	—	—
本集團貼入的由關聯方開立的票據	7	0.04	10	0.07

上述關聯交易對本集團2012年度和2011年度損益和於2012年12月31日和2011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影響不重大。

(iv) 與本行年金計劃的交易

本集團與本行設立的企業年金基金除正常的供款和普通銀行業務外，2012年度和2011年度均未發生其他關聯交易。

43 關聯方(續)

(2) 關聯交易(續)

(v) 與關鍵管理人員的交易

關鍵管理人員是指有權參與本行計劃、直接或間接指導及控制本行活動的人員，包括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本行按照一般商業條款同關鍵管理人員進行業務往來。具體業務包括：發放貸款、吸收存款，相應利率等同於本行向第三方提供的利率。於2012年12月31日，本行向關鍵管理人員發放的貸款餘額為人民幣0.21億元(2011年：人民幣0.02億元)，已經包括在上述向關聯方發放的貸款中。

本行2012年度計提的關鍵管理人員稅前薪酬，包括工資和短期福利合計人民幣1.32億元(2011年：人民幣1.22億元，此等薪酬已根據《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於2011年度高管薪酬補充公告》進行了重述)。其中，按照國家有關規定，本行執行董事、監事長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稅前薪酬中，人民幣0.63億元是本行按照上述人員業績薪酬的不低於50%的比例計提(2011年計提比例不低於50%，計提金額為人民幣0.51億元)，並實行延期支付的部分。待上述人員在本行任期結束時，視其履職情況確定應支付金額，並在三年內進行支付。如在規定期限內出現上述人員職責內的風險損失，本行將有權止付並追償已付金額。本行於2012年度和2011年度均未提供給關鍵管理人員退休福利計劃、離職計劃及其他長期福利等支出。

本行全薪履職的執行董事、監事長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稅前薪酬總額尚待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批准。批准後，本行將另行披露。預計未計提的薪酬不會對本集團及本行2012年度的財務報告產生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43 關聯方(續)

(2) 關聯交易(續)

(vi) 本行與子公司的交易

於報告期末餘額：

	2012年	2011年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2	90
其他資產	16	5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及拆入款項	4,578	3,296
其他負債	16	42

報告期交易金額：

	2012年	2011年
利息收入	4	71
利息支出	75	139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20	21
營運支出	97	104
其他營運支出	10	1

2012年度，本集團子公司間發生的主要交易為同業間往來。於2012年12月31日，上述交易的餘額為人民幣0.60億元(2011年：無)。

本行財務狀況表及利潤表項目中包含的與子公司及子公司間的交易餘額及交易金額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予以抵銷。

44 期後事項

經證監會於2013年2月7日發佈的《關於核准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公開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券的批覆》(證監許可[2012]1573號)的核准，本行於2013年3月15日至2013年3月21日按面值公開發行了總額計人民幣200億元的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每張可轉換公司債券面值為人民幣100元，期限為發行之日起六年。

此外，2012年度股利分配的具體事項詳見附註38。

45 上年比較數字

出於財務報表披露目的，本集團對部分上年比較數字進行了重分類調整。

未經審計補充財務資料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1 流動性比率

	2012年	2011年
人民幣流動資產與人民幣流動負債比率	35%	40%
外幣流動資產與外幣流動負債比率	142%	117%

流動性比率按照銀監會頒佈的相關規定及財政部頒佈的中國會計準則計算。

2 貨幣集中情況

	2012年			合計
	美元	港元	其他	
即期資產	55,767	13,756	7,426	76,949
即期負債	(59,246)	(4,879)	(7,466)	(71,591)
遠期購入	83,434	3,339	6,259	93,032
遠期出售	(80,981)	(1,118)	(3,986)	(86,085)
淨多頭／(空頭)*	(1,026)	11,098	2,233	12,305

	2011年			合計
	美元	港元	其他	
即期資產	34,943	1,672	4,480	41,095
即期負債	(30,870)	(4,142)	(5,156)	(40,168)
遠期購入	33,113	2,605	3,416	39,134
遠期出售	(36,926)	(150)	(2,620)	(39,696)
淨多頭／(空頭)*	260	(15)	120	365

* 淨期權敞口根據香港金融管理局要求的得爾塔值方法計算。

在有關期間內，本集團不存在結構敞口。

未經審計補充財務資料(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3 發放貸款和墊款

(1) 按地區劃分的減值貸款

民生銀行集團

	2012年				合計
	華北	華東	華南	其他地區	
減值貸款	5,103	4,399	462	559	10,523
減值準備					
— 單項計提	2,385	1,215	97	158	3,855
— 組合計提	531	496	125	136	1,288

	2011年				合計
	華北	華東	華南	其他地區	
減值貸款	4,826	2,268	264	181	7,539
減值準備					
— 單項計提	2,459	745	26	53	3,283
— 組合計提	269	176	112	63	620

民生銀行

	2012年				合計
	華北	華東	華南	其他地區	
減值貸款	5,103	4,372	462	552	10,489
減值準備					
— 單項計提	2,385	1,208	97	157	3,847
— 組合計提	531	492	125	136	1,284

	2011年				合計
	華北	華東	華南	其他地區	
減值貸款	4,826	2,267	264	180	7,537
減值準備					
— 單項計提	2,459	745	26	53	3,283
— 組合計提	268	175	112	63	618

未經審計補充財務資料(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3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2) 按地區劃分的逾期超過3個月的貸款

民生銀行集團

	2012年				合計
	華北	華東	華南	其他地區	
逾期貸款	5,102	3,744	463	606	9,915
減值準備					
— 單項計提	2,372	897	86	133	3,488
— 組合計提	530	620	137	157	1,444

民生銀行

	2012年				合計
	華北	華東	華南	其他地區	
逾期貸款	5,102	3,731	463	599	9,895
減值準備					
— 單項計提	2,372	895	86	132	3,485
— 組合計提	530	618	137	156	1,441

民生銀行集團和民生銀行

	2011年				合計
	華北	華東	華南	其他地區	
逾期貸款	3,736	1,465	306	184	5,691
減值準備					
— 單項計提	2,195	512	21	45	2,773
— 組合計提	578	207	131	70	986

未經審計補充財務資料(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4 跨境申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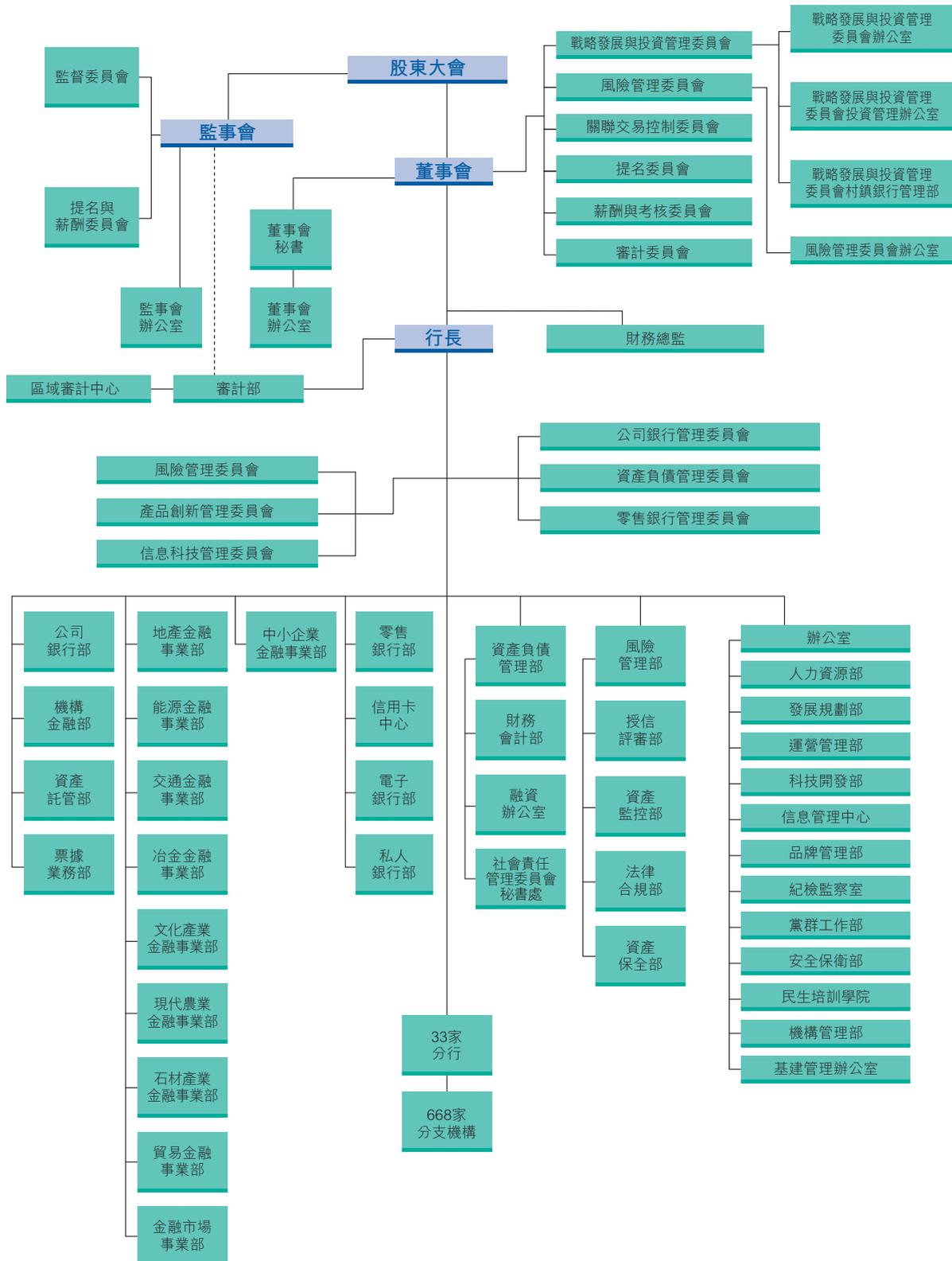
	2012年				
	中國內地 以外的 亞太地區	北美	歐洲	其他地區	合計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6,106	3,954	1,699	—	11,759
公共部門	405	—	—	—	405
其他	13,285	—	100	376	13,761
合計	19,796	3,954	1,799	376	25,925

	2011年				
	中國內地 以外的 亞太地區	北美	歐洲	其他地區	合計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2,896	4,040	2,133	—	9,069
公共部門	66	9	—	—	75
其他	2,558	17	—	682	3,257
合計	5,520	4,066	2,133	682	12,401

備查文件目錄

- 一、載有法定代表人、主管會計工作負責人、會計機構負責人簽名並蓋章的財務報表
- 二、載有會計師事務所蓋章的獨立核數師報告原件
- 三、載有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親筆簽名的年度報告正文
- 四、報告期內本公司在《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和《證券時報》公開披露過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五、本公司《公司章程》

組織結構圖



■北京

機構：北京管理部

地址：北京市西城區復興門內大街2號

郵編：100031

電話：010-58560088

傳真：010-58560001

■上海

機構：上海分行

地址：上海市浦東新區浦東南路100號

郵編：200120

電話：021-61877000

傳真：021-61877001

■廣州

機構：廣州分行

地址：廣州市天河區獵德大道68號民生大廈

郵編：510623

電話：020-38380111

傳真：020-38380000

■深圳

機構：深圳分行

地址：深圳市福田區新洲十一街民生銀行大廈

郵編：518034

電話：0755-82806002

傳真：0755-82806555

■武漢

機構：武漢分行

地址：武漢市江漢區新華路396號

中國民生銀行大廈

郵編：430020

電話：027-85735529

傳真：027-85735530

■大連

機構：大連分行

地址：大連市中山區延安路28號

郵編：116001

電話：0411-82802661

傳真：0411-82819108

■太原

機構：太原分行

地址：太原市並州北路2號

郵編：030001

電話：0351-8208620

傳真：0351-8208619

■石家莊

機構：石家莊分行

地址：石家莊市長安區西大街10號

郵編：050011

電話：0311-86678533

傳真：0311-86678522

■杭州

機構：杭州分行

地址：杭州市慶春路25號遠洋大廈

郵編：310009

電話：0571-87232682

傳真：0571-87239789

■南京

機構：南京分行

地址：南京市洪武北路20號

郵編：210005

電話：025-83279000

傳真：025-83279002

■重慶

機構：重慶分行

地址：重慶市江北區建新北路9號同聚遠景大廈22樓

郵編：400020

電話：023-67695186

傳真：023-67695107

■西安

機構：西安分行

地址：西安市二環南路西段78號民生銀行大廈

郵編：710065

電話：029-88266088

傳真：029-88266090

機構名錄

■福州

機構：福州分行
地址：福州市湖東路280號
郵編：350001
電話：0591-87619126
傳真：0591-87617310

■濟南

機構：濟南分行
地址：濟南市濼源大街229號
郵編：250012
電話：0531-86121680
傳真：0531-86121690

■寧波

機構：寧波分行
地址：寧波市民安路348號
郵編：315040
電話：0574-87260600
傳真：0574-87270075

■成都

機構：成都分行
地址：成都市人民南路南延線天府大道北段966號
6號樓
郵編：610042
電話：028-85102110
傳真：028-85102113

■汕頭

機構：汕頭分行
地址：汕頭市龍湖區韓江路17號華景廣場1-3層
郵編：515041
電話：0754-88363056
傳真：0754-88363055

■天津

機構：天津分行
地址：天津市和平區解放北路188號信達廣場13層
郵編：300042
電話：022-23315222
傳真：022-23193965

■昆明

機構：昆明分行
地址：昆明市環城南路331號春天印象大廈
郵編：650011
電話：0871-3565666
傳真：0871-3565000

■泉州

機構：泉州分行
地址：泉州市豐澤區刺桐路689號
郵編：362000
電話：0595-28008199
傳真：0595-28008180

■蘇州

機構：蘇州分行
地址：蘇州工業園區金雞湖畔蘇州時代廣場23幢
郵編：215021
電話：0512-62569022
傳真：0512-62569005

■青島

機構：青島分行
地址：青島市福州南路18號中港大廈
郵編：266071
電話：0532-85978668
傳真：0532-85978667

■溫州

機構：溫州分行
地址：溫州市新城大道335號發展大廈
郵編：325001
電話：0577-88903999
傳真：0577-88903777

■廈門

機構：廈門分行
地址：廈門市湖濱南路90號立信廣場七樓
郵編：361004
電話：0592-2383388
傳真：0592-2682826

■鄭州

機構：鄭州分行

地址：鄭州市鄭東新區中央商務區商務外環路1號
民生銀行大廈

郵編：450008

電話：0371-69166666

傳真：0371-69166916

■長沙

機構：長沙分行

地址：長沙市芙蓉中路一段669號

郵編：410011

電話：0731-84907000

傳真：0731-84907010

■長春

機構：長春分行

地址：長春市南關區長春大街500號吉信大廈

郵編：130041

電話：0431-88553293

傳真：0431-88553099

■合肥

機構：合肥分行

地址：合肥市亳州路135號天慶大廈

郵編：230041

電話：0551-5682900

傳真：0551-5682901

■南昌

機構：南昌分行

地址：南昌市象山北路237號

郵編：330008

電話：0791-6751157

傳真：0791-6761557

■南寧

機構：南寧分行

地址：南寧市民族大道111-1號廣西發展大廈東樓
1、8、12層

郵編：530022

電話：0771-5772109

傳真：0771-5772193

■呼和浩特

機構：呼和浩特分行

地址：呼和浩特市賽罕區新華東街財富大廈
A座1-3層及D座部分

郵編：010000

電話：0471-3333122

傳真：0471-3333081

■瀋陽

機構：瀋陽分行

地址：瀋陽市和平區青年大街390號
皇朝萬鑫國際大廈A座

郵編：110003

電話：024-83912606

傳真：024-83912600

■香港

機構：香港分行

地址：香港中環夏慤道12號香港美國銀行中心36樓

電話：852-22816800

傳真：852-28992617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理行分佈

截至2012年12月31日，
共計111個國家和地區，
代理行總數為1,413家



亞洲地區 (33個國家和地區，697家銀行)

中國	187	印度	21	孟加拉國	6
香港	108	巴基斯坦	9	約旦	2
澳門	11	黎巴嫩	1	卡塔爾	3
台灣	48	伊朗	10	以色列	6
日本	41	阿聯酋	19	阿曼	3
新加坡	67	柬埔寨	2	巴林	5
韓國	35	尼泊爾	3	老撾	2
泰國	17	沙特阿拉伯	7	朝鮮	2
馬來西亞	17	科威特	3	敘利亞	4
印度尼西亞	23	越南	24	伊拉克	1
菲律賓	6	斯里蘭卡	3	蒙古	1

歐洲地區 (39個國家，460家銀行)

德國	79	奧地利	17	塞浦路斯	1
英國	49	匈牙利	7	白俄羅斯	2
愛爾蘭	5	比利時	14	立陶宛	3
波蘭	7	盧森堡	10	挪威	7
瑞士	20	葡萄牙	9	保加利亞	3
荷蘭	18	羅馬尼亞	4	波黑	1
法國	20	捷克	10	拉脫維亞	2
西班牙	17	斯洛伐克	5	烏克蘭	2
意大利	63	克羅地亞	2	馬耳他	3
俄羅斯	12	俄羅斯	16	阿爾巴尼亞	1
丹麥	7	斯洛文尼亞	1	摩納哥	1
希臘	12	塞爾維亞和黑山	1	列支敦士登	1
芬蘭	8	土耳其	17	哈薩克斯坦	3



美洲地區

美洲地區 (18個國家 · 185家銀行)

美國	112	烏拉圭	5
加拿大	15	古巴	1
秘魯	5	巴拿馬	3
智利	7	玻利維亞	2
巴哈馬	1	墨西哥	5
哥倫比亞	3	開曼群島	2
阿根廷	5	伯利茲	1
巴西	15	委內瑞拉	1
多米尼加	1	危地馬拉	1

非洲 (18個國家 · 42家銀行)

埃及	10	摩洛哥	3
突尼斯	4	阿爾及利亞	1
南非	6	剛果	1
毛里求斯	2	利比亞	1
肯尼亞	1	尼日利亞	4
納米比亞	1	莫桑比克	1
贊比亞	1	加納	1
喀麥隆	1	加蓬	1
蘇丹	2	埃塞俄比亞	1

大洋洲 (3個國家 · 29家銀行)

新西蘭	6
澳大利亞	22
斐濟	1



地址：北京市西城區復興門內大街2號

電話：(+86-10) 58560666

傳真：(+86-10) 58560690

郵編：100031

網址：www.cmbc.com.cn



此年報以環保紙張印製